

惊神之混世

作者：萧十八 发表评论

写在前面

写在前面的话

序章

序章 森林中的小毛虫

第一集 监狱奇遇

第一章 失败的越狱 第二章 神秘的邻居 第三章 恶梦

第四章 四相大陆 第五章 修真出了异常 第六章 贼船难下

第七章 百年魔舞 第八章 圣城仙人 第九章 修真异象再现

第十章 圣城秘会

第二集 佣兵团的阴谋

第一章 不用越狱的出狱 第二章 路见不平找麻烦 第三章 混进佣兵团

第四章 阴谋夺权 第五集 内心交战 第六章 生死林

第七章 断魂崖 第八章 魔灵 第九章 魔者

第十章 妙计救命

第三集 计定青龙

第一章 非常控制手段 第二章 实验的羔羊 第三章 奇异的大功告成

第四章 计定青龙 第五章 魔与道的结合 第六章 试剑招来的横祸

第七章 生死与共的醒悟 第八章 灭地 第九章 四相星球的黑暗真象

第十章 神秘的神秘岛

第四集 混世之初 - - 神秘岛

第一章 大魔头的训练 第二章 飞龙寒潭 第三章 变异战飞龙

第四章 屠龙刀的秘密 第五章 混世魔王入世 第六章 魔性初露

第七章 疯狂前兆 第八章 长眠 第九章 森林虫王

第十章 惊神的起点与转折

第五集 混世乱魔

第一章 幻境惊龙 第二章 降龙闯帝都 第三章 七冥鬼君凌无绝

第四章 龙动冥灭 第五章 解围之战 - - 毁灭 第六章 解围之战 - - 群魔

第七章 解围之战 - - 乱魔 第八章 尾声 - - 告别

写在前面 写在前面的话

这本小说我构思了近一年，写作后又经历了出书的情节，虽然没有能真正出实体书，但是，经过这些后，我感觉在各方面都有了不同程度的进步。

总的来说，我认为一本玄幻小说要引人关注，当然离不开曲折离奇的情节和许多让人耳目一新的新名堂，不过想想，有这些就够了吗？

我自以为是远远不够的。

有两样东西是永恒的：一是人性，一是爱。

我活这么大，应该说是没有真正体验过什么是爱情的。人不轻狂枉少年，少年有太多的单恋之类的，但却没有真正谈过恋爱，所以我的书中，应该不会有太多这方面的内容，毕竟想写出写不太出来。

对于人性，或许我可以说是经历了许多。不管是关怀、思念、痛惜、痛苦、冷漠、悲哀、勾心斗角、尔虞我诈、背后捅刀子之类的，都也算是经历了。甚至于有时都开始怀疑自己是不是有些麻木了。

但这都是人性。

在我的书中，我力求用我的第一视角，向大家展示这些好的或是不好的，也可是能不好不坏的人性。

我力求能用这种较为荒诞的玄幻小说来引证人性，尽力去触及人的内心以至于灵魂的最深处。同时也希望能在打动我的同时，也能够打动读者的心。

做一个小人物是悲哀的，但从另一个角度来说，也是幸运的。

我现在是小人物，以后有可能会继续一辈子，也可能会有机遇向大人物靠近，但无论如何，我都将有一种心态：小则小心，大亦小心。

小说用了第一人称的方式进行，中间有关其他方面的描写则用了第三人称的方式，其实我选择的方法并不是太好，因为用第一人称写作是非常困难的。因为这样会一直以自己为中心，其他的一切则成为了“我”的陪衬，很容易让读者走入一个怪圈：总是跟着一个人走。这种感觉会让读者有时会感到很枯燥，很单调。

但是也有一点好处，当读者能真正设身处地读进去了，也会有不少的快乐在里面。

现在的网络文学，应该说正处于“初级阶段”，良莠不齐，有许多作品被称为“意淫”、“黄色”、“暴力”、“太监”等等，这是可以理解的，而且现在某些作品已经被打击得远处藏身了，对我而言，我是高兴的。

如有一部作品，一路走来一路乱搞，什么姐妹、母亲阿姨的，只要是女人都要乱搞，比如同时和一对母女乱来之类的，看了，让人恶心，但居然会有许多的人都喜欢，这样的情况，我觉得应该是我们应该注意的了。这样的作品，这样的读者，体现了什么呢？这纯粹是一群极度自恋的意淫者。

未定标题

当然，有需要才有市场，但是，我们应该知道哪种需要才是正常的。而不是有需要就行。

当然，也有作品宣扬了正面的，但是，读了之后会产生这样的疑问：主角真的能够一顺百顺吗？世界在他的面前就只是一个有求必应的玩物？这样的情节，放到现实中来，不是让那些头脑简单的人以为：什么东西不用去付出，等一等或者是守株待兔都能得到，真有这么简单？不要天真的以为我们生活在童话世界里。

打住，打住。我可不是在写书评。

言归正传，在动笔这前，我希望能做到以下几点：

第一，我要坚持把这部小说真正写完，不成为太监。

第二，我希望在写作的过程中得到大家的帮助，请不要让我一个人孤身奋战，你们的鼓励和希望是我最大的动力。

第三，我以我的小说来反映一些社会的现实，但我不会简单的以为我能解决它，只是反映而不是对策。也请不要对号入座。

第四，书中我尽量不涉及到H的内容，但是如果有需要，我会写一些，但绝不多写，而对于阴暗面，我不会宣扬，而是要批判到底。

第五，有批评，有建议或是表扬，请在书评中提出，我乐意接受，因为只有这样，我才能得到更多的信息与帮助。但有一点，无论我的观点正确与否，请读者勿进行人身攻击和污辱。

第六，我的水平并不是很高，但我希望尽量给大家带来一部好的小说，而不是一堆速朽的文字。所以在此我请求大家，多给我点鼓励，好让我度过那孤独而漫长的写作的日子。

就写到这里吧，话多了一点。

但请相信，这里没有一句假话和谎话，有的，只是作者的一颗心。用心换心，我相信，大家会从小说里读懂我的。

序章 序章 森林中的小毛虫

题记：我是一只小小的、绿色的小毛虫。这里就是我的生命开始之地。

在这个绿色的星球上，在一片绵延几百上千里的从未有过人到过的森林深处，生活着的各种动物没有外界的干扰，这里是各种生物的天堂，各种动物在森林的怀抱中自由自在的生活。

飞禽都有自己的天空，走兽也拥有自己的一片领地，而这个森林一直处于生态的极度平衡，没有太大型太可怕的生物，每种动物、每种植物都能够保持相应的数目。

整个森林充满了生机。

我就是这森林中普通的一份子，不是飞禽，也不是走兽，我的身体很小，因为我是一只小小的绿色毛毛虫。

我知道，我从一出生就知道，等我长大了，我就会自己做一个茧，在等待和挣扎之后，我会破茧而出，变成一只蝴蝶，一只美丽的小蝴蝶，四处飞舞，呵呵，只要想一想在天上飞的那种惬意的感觉，简直太爽了。

当然，现在我每天的工作就是提高警惕，随时小心来捕食我们的小鸟，同时拼命啃食树木的嫩叶。虽然我们身上有着最好的保护色——绿色，能与树叶融合得很好，但到时候能有什么用，却不是我能决定的，一切听天由命。能躲就躲吧，躲不过，那当然就成为食物链的一环吧，都说物竞天择嘛，能活下来才证明有能力存在。

我的兄弟姐妹很多，刚出生的时候密密麻麻，数都数不清，但经过时间的淘汰和食物链的选择，能活着长到我这么大，已经快接近化茧的程度的，看看周围也就剩下五分之一了。

日子就这样过着，过得一天是一天，只要等到化蝶后，把繁殖下一代的工作完成，我这辈子就算过完了，也就不虚来这世界一次了。

这是我们毛虫的命，当然这也是我心中努力的目标，至于其他的什么可就从来没想过了。但世间不如意者十之八九，这句话在我身上体现得淋漓尽致，因为很可悲，我连想完成这一个小小的、与世无争的目标都没能实现。

我啃，我啃，我啃啃。

我恨不得立马啃完这棵大树所有的嫩叶，如果没有啃光这棵树，我们是不会自找麻烦地换一棵树进食了。

可怜我活这么大了，还没到过其他的树上去瞧瞧，也不知其他树木有什么不同，或许说不定其他种类的树的叶子味道还要好吃些呢？

但是，我所在的这棵树实在太大了，或许我终其一生也没有机会换地方了。

直到有一天突来的巨变改变了我的生活进程——我的毛毛虫的命运被改变了。

这天天气不错，天上的两个太阳一东一西，暖洋洋地照着森林，一切都显得那样的宁静和谐。

在森林中，有一棵粗得要四五人才能合抱，高大约有二三十米的树，树冠竟然覆盖了近两百多平方米的面积，在这棵大树上有一群绿色的毛毛虫正在啃食着这棵大树最高处最嫩的嫩树叶尖。两个太阳的阳光从两边射了下来，透过树叶间的缝隙撒下来，让树的里面到处撒满了金色的阳光碎屑，让感受到阳光温暖的毛毛虫身上很舒服。

不用说，我就在这一群小东西中间。

应该说毛虫在白天是不会停止啃食树叶的，甚至连晚上都会继续啃食，但也许上天都注定我以后当不了毛虫，所以我总是有着和其他毛虫不一样的地方。

此时的我已经吃饱了，在这种情况下，我决定休息一会儿，于是我慢慢从树顶上退了下来，爬到了离地大约有十七八米的树干处，爬进了一个小树洞里。

这个小树洞是我和几个兄弟发现的，据大家断定，里面好像曾经有过什么虫住过，不过没有哪个愿意进去探一探，因为里面太黑了，并且大家还要努力的吃，为了生存嘛也就没时间管这些闲事。

我的确是一只怪虫，不像其他的兄弟姐妹们那样勤快，我好像特别懒，最喜欢睡觉，在一有空的时候我就会躲到树洞里去睡觉。

睡觉是一件令人愉快的事情，但我的兄弟姐妹们好像都不太明白，我也懒得给他们讲道理，算了，我还是自己睡吧。

树洞平行于地面直通向树干中央，其实也不太深，但是到了树干的中心位置，洞却转而向下一直到树根延伸下去，因为光线不好，也看不清到底有深。

当然我不用下到洞底，我只需要进了洞就能睡觉了，不需要进去得很深，毕竟这个不是我自己的洞，谁知道洞的最深处藏着什么危险？

不过树干里有这样一个深洞，却丝毫没有影响这棵树的无限生机。

在睡梦中，我梦见自己变成了一只美丽的蝴蝶。

突然，我被一阵巨大的声音惊醒。向洞外望去，天全都黑了。从天空中传来的巨响如波涛一般不断冲击着我们的大树，大树开始摇晃起来，而且越摇越厉害，让我想出去都没有可能移动。要知道这可是一棵很大的树，一般的大风对它不会有这样影响，看来这次的震动有些不寻常。

声音在突然间停止了，树也停止了摇动，天也渐渐恢复了光亮，从洞口射了进来。我正准备爬出去看看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但是洞口外射进来的光线却越来越亮，怎么也不像平日的阳光。光线越来越亮，刹那间，我的眼睛在眩目的白光中暂时失明，什么也看不见了。

一声超级巨响，像是什么东东爆炸了，大树剧烈的摇晃，我被这阵突如其来的摇晃抛到了树洞的中央。在突然感觉脚底一空后，我向树洞下落去。

我吓坏了，还没等落到洞底就晕了过去。
第一集 监狱奇遇 第一章 失败的越狱
我张开了双眼，眼前一片漆黑。

这是哪里？

在我的眼睛渐渐适应了这昏暗的环境后，我开始观察周围的情况。

随着眼光的转动，我发现了一道铁门，门上的铁栅栏透过来摇曳不定的火光。摇了摇头，齐肩的长发掠过脸庞，让我感到真实的感觉：这里是监牢。

还是没能逃出去，并且还又换了一个更为阴暗和潮湿的地方。这一切让我感到了绝望。

全身没有一处不痛，痛到了骨髓里。这种情况下，我决定暂时不移动我的身体。

想一想，这绝对和那个长着英俊年青人的脸而又有着狐狸般心的监狱长陈明远脱不了干系。

哀大莫过于心死，身体的痛永远不可能比得上心里的痛，我现在已经感觉到胸膛里那颗跳动的心有了临终的感觉。

我为什么要这样？为什么会这样？简直就是一出闹剧。

为什么，我真的不知道，我想知道这一切究竟为什么会发生。可是，一切都离开了我，因为我什么都不知道，什么都不明白。

算上这次的失败，我们已经的失败了两次，而我们一直不厌其烦所做的，就是越狱！

都说事不过三，这次的失败，意味着我们又不得不挖空心思去计划下一次越狱，而且，我们必须在这一次成功。

对了，萧华和萧明这两小子跑出去没有？

我忍着让人全身无力的巨痛，慢慢支起身子。

原来我是躺在牢房的土床上，而这个土床只能躺下一个人，那么，那两个小子如果没跑出去，就一定是在地上了。

我这时做了一个令我自己都很惊讶的事：克服全身的剧痛站了起来。

借助外面微弱的火光，我看见了他们两个，现在他们两个都像死猪一样躺在地上，虽说身体没有动静，可是一听萧

华那粗鲁的呼吸声就知道他们没出什么大事。

还是让他们好好休息一下吧，为了我那个莫明的理由，他们两个跟着我进行了三次越狱，每次都陪着我受罪，想到这里，心里升起一种强烈的愧疚感。

好兄弟，真不知道以后该怎样回报你们。但是这份情，我已经牢牢地记下了。

我走到牢门口，借着闪动的火光检查身体。不过很奇怪，我身上没有一道伤口，但却在我走动时痛得不行。那痛的感觉是从何而来呢？到现在我是真正知道了那个会魔法的监狱长的水平可不一般哦。

我姓萧名十八，男，现年23岁，身高一米六九（心痛的感觉），何方人氏不清。以前做什么的，不清。据那些狱卒说，一看见我就觉得想扁我，真不知道该是什么样的长像能得到这样的待遇。

我现在就也就知道这些。并且我姓什么叫什么这些还是从我脖子上一个锦囊里的一张布条上知道的。

可绝对不是我的错，因为我根本到现在也没弄明白这是怎么一回事，也不知道这是谁的错。

我没杀人，没有偷窃，没有抢劫，没有寻衅滋事，其实我什么都没做，因为要做什么是要用到手的，而我，只是用了眼。

因为我的眼睛看见了不应该看见的东西，不，不是东西，而是一个人，这是陈远说的。

我很冤枉，真的，我只不过是一不小心看见了一个小女人的裸体。

在我的记忆开始的地方，只记着这样一件事：我从高空坠落，冲破了屋顶，掉进了一个有温热水的水池。

而这个水池里，有一个人，一个女人，一个小女人，不过才十六七岁的小女人。

到现在我还记得在被一群女人群殴时，从混乱的人影中看见那个小女人又羞又气，气得满身通红的玉体不断娇颤时那种对我心灵的冲击。

直到现在，虽然过去了近两个月，我依然记忆犹新，就象是初生的动物一般，第一眼看见的东西就不会忘记。

不过为什么这种小事会坐牢，那毕竟不是我故意的，而且我也是受害者之一啊。是啊，莫名其妙的从天上掉下来，还没一群女人痛殴一顿，最后还被投入了监狱。

原因是听监狱长陈明远说的，他说那个小女人是什么郡主。

什么是郡主？

鬼才知道。

我为什么长了这么大但却根本不记得自己以前的事呢？

神才明白。

因为我一点都不知道。

在我被痛殴一顿之后，就被投入了这里——监狱。梦魇就此开始了。

和我一起进来的还有萧华和萧明，他们和我的遭遇一样，也是从天上掉下来，同样是掉到了那个什么郡主的水池里，而我是最后一个，在那个郡主还没来得及离开水池的时候，我跟着也下来了。

于是，我们三个关在了一起。他们两个身上也和我一样都有一个锦囊，里面有他们的名字和年龄。

萧华非常高大强壮，身高有180以上，身上的肌肉把身上的衣服撑得鼓鼓的，让人一看就知道他一身的功夫了得，可是说起话来不用脑袋，想什么说什么，脑子不好使。

萧明比我高一点，身体显得较为瘦弱但却很结实，眼睛里随时透着灵性，我想，他一定是一个头脑灵活的人。

大家同病相怜，于是决定以兄弟相称，而我因为长得“老”一些，所以就成了大哥，而萧华是老二，萧明做了老三。

监狱的日子本来很普通，经过很多次的提审，最后他们放弃了，因为他们从我、萧明、萧华三人口中，根本问不出什么。所以，我们就再没有过问我们了。就这样把我们关着，也不知道什么时候才会放我们出去。

但是，我却有一个恶魔般的，像影子一样的东西跟着我，让我在每天的梦里，充满了恐惧、无助和迷茫。

在梦里，我会一次次进入从进监狱就开始出现的恶梦世界。

漆黑的天空中闪动着一层一层眩目的黑光，挡住了星星，遮住了天上所有能发光的東西。

在黑光的漫延中，我看见到处都是惊恐的人群，人们惊慌地狂奔着，不断的叫喊，分不清方向地向四处乱跑。

天上的黑光会动，慢慢从天空一层层向下降，快接近地面的时候，碰到什么东西，那东西就会化成黑烟消散，

未定标题

周围造型怪异的建筑一幢幢倒了下来，人也渐渐没有了，周围的一切都尘归尘，土归土了。

这一切的变化都没有发出一点声音，就这样消失在我的视线里。

无声中，突然空中传来了一阵笑声，笑声中充满了一种毁灭一切的力量，在死寂中显得那样的可怕。

笑声离我越来越近，我想跑，却无法移动自己的脚，想叫，却无法叫出声，脑子里的所有思绪都停止了。全身也变得僵硬。

突然，我身上冒出了朵朵金色的小火花，一部分向着天空的黑光飞射出去，抵御着慢慢降下的黑光，剩下的火花围绕着我转动，越转越快，最后在我身外形成了一个把我包围起来的火球。

我全身被火烧得剧烈疼痛，痛得令人无法忍受，在我的痛觉即将麻木时，我身上全部的火变成一条带翼金色火龙，冲上天空，冲入那黑光中。

黑光中，金色火龙不断飞翔，与黑光接触时发出清脆的爆炸声中，越来越小，而这时，我身后凭空裂开一条暗红色的裂缝，而我身上出现一股力量，拉着我向裂缝中退去。

我没想动，但是那股力量却让我退得越来越快，在进入裂缝前，我的前面，火龙在黑光中猛烈的爆炸了，金色的火星就像满天的烟花。

我进入了虚空，再没有了身体的感觉，在晕过去之前，耳朵里响起一个声音：去吧，完成你的使命吧。

每次都是这样，梦到这里就结束了，而我，也惊醒了。

并且，每一次，都会给我带来肉体上的痛感，就象被火烧过一样，这种感觉能让我很长的时间都不敢再进入睡眠状态。

时间一久，萧华和萧明都知道了我的情况，于是，在萧华的建议下，我们决定：越狱。

第一次是萧华这笨蛋策划的，他计划在有人提审我们时，开门的刹那，我们用最快的速度冲出牢门，一直冲出监狱。当然，从这件事情中，我发现我们三个人现在都是大脑不好使——失忆。因为我们三人根本不知道什么是监狱。

我们终于等到了有人来提审我们，我们也的确冲了出去，但在我们跑得正欢的时候，监狱长陈明远出现了，看见我们的样子，只是笑了一下，接着用手对我们三个虚空地划了一个圆圈。

结果，我们三人眼前景色一变，变成了没有路茂密的森林，到处都是树。

我们在森林里深一腿浅一腿地跑啊跑，跑啊跑，一直跑到我们都没了力气。

当我们累得像条狗一样只剩一张口在喘气倒下的时候，森林不见了。这下我们三个才傻了眼，原来我们跑得这样差点断气，居然跑回了离牢门只有5米远的地方。

监狱长陈明远笑着对我们说：“这可是迷踪幻境哦，你们是冲不出去的。呵呵，你们可知道越狱未遂会有什么后果？”

我们被监狱长的笑脸迷惑了，直到我们被那些暴力的狱卒们“教育”得死去活来才明白陈明远根本是一个笑面虎。

开始我们是关在地面上的牢房里，事后，我们被转移到地下一层的一间牢房，从地上到了地下，那感觉并不好。火把光从门上的铁条上透进来，一闪一闪的，整个不大的牢房里随着火光的闪动，一明一暗的，潮湿的空气中还带着一点霉味，看来我们被看得更严了。

从上次越狱被抓到我们三个傻瓜身体恢复好，足足花了我们一个月的时间。还好，在这期间我们没有再被提审了，也给了我们充足的时间计划第二次越狱。

这次越狱是萧明这小子出的主意，他提出来我们抓个人质，有了人质，我们可以挟人质以逃出监狱。可笑我们三个人当时都觉得这个主意简直是完美的创造，虽然现在我并不这样以为了。

在我装病骗进一个狱卒后，萧华用最快的动作，从门后猛跳出来把他压在了身下，那个瘦小的狱卒哼都没哼一下就晕了，我们一下就笑了，哈哈，有了人质，我们能逃不出去？

可怜的萧华背着这个样子很瘦但却重得像头猪的狱卒和我们两个好不容易从地下像迷宫一样的通道冲上地面时，出口外一张熟悉的笑脸已经等候多时。

监狱长大人坐在一张大椅子上，看他的表情，感觉他是对我们用了这么久的时间才冲上来而感到奇怪。

没办法，我们三人只好装出一付恶狠狠的样子，以身上的狱卒为人质要求谈判，不料陈明远大人趁我们没注意，手里飞出三道白光，一上我们身就把我们三个笨蛋捆得像缠丝兔一样，直直的倒了下去。

可恶，又是这张笑脸，同样的语调：“这可是强缚丝哦，它在给你们自动松绑的同时，会慢慢跑到你们的身体里去。它们可是很调皮的哦，会在你们的身体里玩上半个月才会慢慢消失，这段时间你们就慢慢享受吧。呵呵。”

这强缚丝也奇怪，上面还带着不断流动的电，只要我们一挣扎就电我们，最后不甘心的我们在挣扎的痛苦中失去了知觉。

未定标题

事情就是这样了，其实我已经不想跑了，这次被来了一下阴的，连伤口都没有，但全身却痛得要死。

可是，那件我并不知道的事情怎么办？

我的心像是被火点着了，我心急难受，在小小的牢房里急得手足无措，怎么办，怎么办？算了，这需要时间，还是休息好再说吧。

我又做了这个梦，但却和以前不同，因为这次身体没有了醒后的那种痛。身体反而觉得很舒服。

不对，现在不仅没有了恶梦留下的痛苦，连那个什么叫强缚丝的痛苦也没有了，怎么会这样？

难道我的痛觉神经已经因为两种痛苦的重叠而不能承受，崩溃了？

想了半天想不明白了，只好不想了，还是想想怎样才能逃出这个地方吧。

要逃跑必须要有准备，两次失败的经验告诉我，一定要谋定而后动。

可是萧华和萧明两个还没有醒。于是我下了床，叫醒了他们两个。

他们两人一醒来，就不断对我说全身痛得快直不起腰了。

两人呻吟了几声，听我讲明了情况，马上知道该干什么事了。

时间紧迫，因为我记得在我们晕过去之前，那个笑面虎告诉我们：“快喽，你们得罪的银玲郡主的老子再过十天就会回来了。他一回来，你们的日子可就沒现在舒坦喽。”

我们三个都清楚，如果我们不能在十天内逃出去，等待我们的日子恐怕会比现在难过不知多少倍。

我们三个人马上开始对牢房进行例行检查，我们不会放过任何一块石头，任何一点地面任何一条缝隙，甚至于天花板。

我们轻轻地敲着地面、石墙和天花板，希望能发现什么异常。但我们一无所获。

这时牢门外的过道里传来了脚步声。

我们三个马上恢复了躺下的姿势，装着还未醒的样子。

脚步声到我们牢门时并没有停，又直接向前走，走到我们隔壁的牢房门前时，停下了。

“哐~~~”，牢门打开了，声音在这安静的地方传得很远。这里的牢门全是铁的，前两次的牢门不过是几根木栅栏而矣，看来这里关的犯人可不是一般人哦。

“您看今天这饮食还行吧，如果还有什么需要您请说。”一听这个声音我们的心都紧了。这声音不就是那个笑面脸陈远明吗，怎么会对人这样恭敬呢？

“不用了，陈大人，你多费心了，这样我已经很满意了。不要再麻烦了。谢谢。”这是一个很年青的人发出的声音，给人的感觉是平和的语气中带着某种说不出的味道，令人不由自主的顺从。

“好，那您就先用，我先告退了。”

“去吧，其实你不必这样费心了，我没事。我需要再考虑考虑你们的提议，可能过几天我就能答复你们了。”

门又“哐”一声关上了，接着脚步声到了我们的门口。

门开了，那修长的身影出现在门口，虽然看不清脸，但我们脑子里却马上浮现出那张年青英俊却又可恶的脸。

“起来吧，我知道你们都醒了。”还是一种笑呵呵的感觉，这个陈大人怎么会这样？他可是从来没在我们面前表现出凶恶的样子，永远都是笑呵呵的样子。

我们三个知道被发现了，只好站了起来。

我突然发现陈明远的眼睛在看着我的时候精光一闪。然后对着我们说：“你们三个也不要再想跑了，其实那个银玲郡主的父亲不是一个坏人，也不会把你们怎么样的。记住，不准再动其他念头了。还有，这是你们三个人的晚饭，吃吧。”说完忽然空空的双手中出现了几个馒头和一罐水，递给了我们。

萧华和萧明用有点发抖的手接过了食物和水，又退到了我身后。

其实想想，这个监狱长并没有做太多对不住我们的事情，不过就是审问了我们几次，又处罚了我们两次，不过我们为什么会这样恨他呢？

难道人就是这样？对自己好就是好人，对自己不好就是坏人？想不明白啊。

门关上了，人也走了，萧华和萧明两人看我不出声，也就各自吃完，睡了。而我却一直想着事情，连手上的馒头都忘记了啃。

我们的隔壁关的是谁？应该说我们等的这种牢房已经不是关押一般囚犯的地方，连牢门都是铁铸的。这个一定不是一般的人，但是转念一想，在这里就算不是一般人，监狱长也不用对一个人犯如此的和颜悦色，甚至有些卑躬曲膝，这完全是不可想像的。

那么，这个年青的声音到底会是谁？

这时，我兴起了一定要见一见这个人的念头。

第一集 监狱奇遇 第二章 神秘的邻居

这个好奇的念头一起，心里不免有些气恼：为什么同为牢犯，陈明远如此的厚此薄彼？

这时的我已经不想睡了，更不用说我简直不想进入那可怖的梦境。于是我决定自己把这间长只有二十步，宽只有十二步的牢房检查一遍。

我先检查了地面。地面上没什么可以怀疑的，地面全是潮湿的泥土。当然，如果能有坚硬的工具应该是可以挖出一条地道逃跑的，可是时间却不等人，要我们三人在十天内挖出一条不知要多长的地道不太可能，更何况挖出来的泥土根本无法妥善处理。这个办法看来是不可能去实现了。

再看看。

我又检查了牢房顶，但这也是最没有出现什么机会的地方，因为全是很长的石条盖上的，我没能力处理这些石条。

那就把重点放在了四周的墙壁，这或许是我更应该检查的地方。

除了有年青人声音的那面没有检查外，其他的三面墙我都仔细检查了，没有什么发现。

我把最后的希望放到了那面墙。

我开始仔细检查，每一块石头，每一道缝隙，我都不会疏忽，而且还会很轻轻地敲击。

其实我也不知道我为什么会把这件事情做得如此老到，只是依着本能去做，但却显得很有经验。

当检查到这面墙最下面的石块时，我躺下了身体。

终于有了发现，我差点笑了出来。在右下角，有两石块间的缝隙里，有一丝光被我看见了。

哈哈，这里说不定就是我们的希望。

其实石墙有道缝，并不意味着什么，但是在这种情况下，这道缝里的光线成了我思想上的救命稻草。要是监狱是那么容易就跑出去了，那就不用称它为监狱了，还不如改名叫游乐园。

有了发现，我悄悄叫醒了熟睡的两个人并示意他们禁声，在他们揉着睡眠听完我的发现时，他们两个的那种狂喜的表情高兴劲也感染了我，我们三个就像捡到了宝的孩子一样高兴。但是我根本没有发现，萧华是真的非常高兴，这小子，我高兴他就高兴，我郁闷他就郁闷，而萧明的眼睛里，根本没有任何的笑意，虽然他的脸上也露出了狂喜的表情。

有了机会，当然是抓紧时间去探索，时间给我们的机会不会太多了。

我让萧华试试能不能把石块拖出来，不过我并没指望他成功，因为这里的石砖每一块都有50厘米见方，并且很厚，当然，如果不厚，我们早就应该看到那线光了，黑夜里的光总是能传得很远而且非常醒目。

萧华用尽全身的力量，石块却没有一点动静，看着萧华吃力的样子，我和萧明也上去帮忙，一试之下，才知道为什么萧华没办法了。石头间缝隙很小，连手指都很难进去，更不用说把这么大的一块石头拖出来了。

我们三人忙了半天，就是没奈何这块巨大的石块，反而是三个人都把手指磨破了，累得浑身大汗，坐在了地上。

怎么办？我很难受，难道上天连一点希望都不给我吗？

正当我准备放弃时，萧明轻声地对我说：“大哥，看来想把石头拖出来是不行了，那能不能把它推过去呢？”

笨啊。不过这句话是自己骂自己。

说动就动，我们三人一起使劲把石块向那边推，结果我们的努力没有白费，石块松动了。石块间因为移动发出了不小的“轰轰”的声音，吓得我们三人缩回手，紧张地听着外面的动静。

怪事，难道这里的狱卒全都是聋子？这里发出了这样大的动静，过了十多分钟都没人来看一看。这些狱卒们不是最警觉吗？怪了。

既然上天对我们如此的慷慨，不利用可就糟蹋了。

我们三人一鼓作气，终于把石块从墙体中推了出去，发出“轰”的一声巨响。推动石块这么大的声音想必墙那边的人也会发现，定会及早躲避，也就不会被掉下的石块砸伤了。

看来今天的狱卒们都死光了或者是根本这里就没有狱卒，在我慢慢平息了为此冲动而后悔后，出人意料的是，我们等了很久，居然没有一个狱卒来到，而墙的那边的人也许已经吓呆了，也没有发出一丝声音。

不管了，还是先过去再说。

那边有很亮的灯光，看来是特殊待遇哦。

我们三个人一个个爬了过去，萧华第一，萧明第二，我是最后一个，在我想象当中，那边的那个人看见我们应该是呆若木鸡才对。

但是，出人意料的事总是不会孤单出现的。

我也爬了过去，当我站起身来，发现呆若木鸡的人居然是萧华和萧明两个人。

也不怪他们两个，因为和我们一墙之隔的这个地方，真不是人呆的地方。

我们那边还算是囚犯的住处，这里，为什么会是这样？我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这里哪里还是一个牢房，和我们那边相比，这里更像是天堂。

我们那边是那样的窄小，而这边，竟是如此的宽大，一看就知道是把几间牢房打通了形成的一个很大的房间。

房中有一张床，一张很大的床，床上铺着黄色的锦被，看上去是那样的柔软与舒服，地上有着厚厚的地毯，让我突然有了一种极端的想法：我想毁了这些，因为我们的牢房和这里比起来，简直就是猪圈。

还有更过份的，墙边一张雕花檀木桌上放着各种黄金与白银打制的生活用具，在几支手臂粗的盘着金龙的大红蜡烛的烛光下，显得那样的眩目和灿烂，而且，那些白的黄的盘子里，有好多不断飘散着令人垂涎欲滴的食物。

这一切都是那样的不真实。怪不得刚才那两小子眼睛和身体都直了。

更出人意料的是，在床沿上，正坐着一个头戴珍珠玉冠，身穿九龙盘绕金黄锦袍，脚穿白色高底皮靴的年青人。

这年青人，皮肤白得像牛奶，口若樱桃，高挺鼻梁，两道剑眉下若黑宝石的眼睛发出一种摄人的精光，但却又面带微笑的看着我们，没有一丝惊慌，没有一点恐惧，只是静静地看着我们三人。

但是，我还是从他的眼睛里看出了一点盼望的感觉。

我呸，这样一个男不男女不女的家伙，我看到就有气。居然在监狱里过着这种好似天堂的日子，一想到自己住的和吃的，我只想把这个家伙打成熊猫。

转念一想，这算什么？我只不过是一个任人摆布的囚犯罢了，又有什么资格生气呢。回去吧，反正好奇心也满足了，可这种满足带来的是极度的失落。我拉了拉萧华和萧明的破烂囚衣，示意两人跟我回去。

可这个时候，床上的年青人开了口：“欢迎你们三位光临，我已经等你们好一会儿。”

等我们？才怪！会有人等我们这些囚犯？这人看来是神经不正常了。

没听他的话，我还是转过身，准备爬回去。

“三位请等一等，既然来了，何不就在这里坐坐？先吃点东西如何？”为什么声音这样诱人啊，而且“吃点东西”这几个字特别的加重了语气。我停了下来，萧华和萧明也停止了行动，三人都又转向了那个年青人。

不对，应该不是这个人的声音吸引了我们，而是刚才眼鼻向我们传达的美食的信号被年青人的话点中了。

我马上甩了甩长发，让头脑清醒下来，换了一幅自认为讨好的面孔，身体稍微向前倾：“冒昧请问一下，您是什么人，您在这里……”这个人太过神秘，先是住的地方让人吃惊，还有一点是他竟然说等了我们好一会儿了，还是先探探他的底，也不至于很被动。当然还有一点就是，和他搞好关系，这样我们才能有机会享旁边用那些诱人的美味。不过这不能让其他的人知道了。

哪里知道这个年青人根本不吃我这一套，其实这一套也是才学会的，因为如果我们对狱卒们表现出尊敬，我们的待遇就会变好一些。年青人微笑着打断了我的话：“不用问了，等下我会告诉你们想知道的事，不过你们三位还是先请坐啊。”

我怀着悻悻的感觉和萧明萧华带着不解的疑问坐到了他床对面的三张木椅上，但我发现萧华的眼睛一直没离开过桌上的食物。

又被看出来，年青人从桌上拿来一个黄金盘子，请我们吃里面的火腿，我和萧明两个都恨铁不成钢地望了萧华一眼后，三个人风卷残云般火腿消灭。

东西吃了，也该听别人的故事了。

时间过得很快，我和萧华萧明三人完全沉浸发生在这个年青人身上的、我们根本不明白的、完全不可思议的故事中。

这个年青人姓江名三德，不是一般人，是我们这个监狱所在地 - 青龙帝国的十二王子，也是当今太子。

半年前，他领命出征，平息青龙帝国和朱雀帝国边境上发生的民众骚乱。

未定标题

骚乱开始时很小，原因是边境上出现了一些青龙帝国百姓和朱雀帝国百姓的斗殴事件，但是，在很短的时间内，骚乱变成了动乱，范围不断扩大，而且还有向帝国中心地带发展的趋势。

当然，在年迈的父王江承天已经动了传位之心的情况下，身为太子，江三德不顾许多大臣和心腹谋士的反对，义不容辞地向父王请求亲征，再三请求下，江承天同意了江三德的请求。

于是江三德立刻率领三万军队奔赴动乱之源：青龙帝国和朱雀帝国边境上的战略要塞“掩月关”。

一路上，军队根本没有遇到任何的抵抗，江三德还在想，是不是那些乌合之众的动乱分子被到来的大军吓得狼狈逃窜了。一个月后，大军到达了“掩月关”。

在到达以后，江三德才从当地的现状发现了不对劲的地方。

当地的居民都生活得好好的，民心平静。

反常的倒是朱雀帝国也派出了大军来到了边境上。

结果，平乱的事件变成了两国大军在边境上对峙的局面。江三德怎么也弄不明白为什么会这样，动乱没看到，却和朱雀帝国的军队耗上了。

就这样，时间过了两个月，莫名其妙的，朱雀国的军队撤退了。

在回青龙帝都的路上，大家都在讨论这次奇怪的情况，但谁也说不出一个所以然。直到一件事的发生。

那是在路途中驻营的一天晚上，江三德的帐篷里来了一个人，这个人在说完要说的话后死去了。这个人，是他留在帝都的亲信心腹，冒着生命危险潜出帝都来通风报信的。可惜说完话后便死于一种奇异的剧毒之下。

他带来了一个令人震惊的消息：帝国国王——江三德的父亲江承天已经在一个月前驾崩，在半个月前，二王子江德全宣布继任国王。

江三德愤怒了，愤怒自己的二哥在父王驾崩后不仅不通知自己，反而乘机夺取了王位。而半个月前在边境正与自己对峙的朱雀帝国的部队悄然撤退，也应该是和这件事有某种玄妙的联系。自己还以为回去可以给父王一个满意的回答，甚至回去就是父王退位自己继任国王的日子。

在二王子夺权的阴谋中，因为有了几个极厉害的修真者加入，使自己在朝廷的许多近臣都改变了风向，投向了二王子，也就是现在的国王。

当然，也有不向强权低头的人，那就是以三个人为代表的力量：朝廷三大将军的龙威大将军董方，这次因为是十二王子带兵出征，所以董将军留守帝都，他代表了军方近三分之一的势力，但现在也已经被江德全以白虎帝国边防不稳而派出去巡视边境；一个是当朝右丞相王子夫，在二王子非正常继位后，他便托病一直未上朝；另一个就是朝廷一品贡奉陈明远，一怒之下请辞，但被二王子留下，不知什么原因，陈明远还是留下了，还重新派给他一个职务——天牢的监狱长。

十二王子认清形势后，知道自己的三万人根本无法起到什么作用，毕竟这些士兵的家人还全在帝都，要他们反攻帝都，又怎么能成功呢？

于是江三德回到帝都复命，装着放弃了王位，退朝后连夜找到陈明远商议对策。可是陈明远对现状也是暂时无计可施，于是为他找了一个地方先隐藏起来，先保证江三德的安全再说。当然，陈明远为江三德找的地方，就是我们现在所处的地方：天牢第三层，也是最下面的一层。

讲故事的人当然感慨万千，而听故事的人却越听越迷糊，心里冒出许多的疑问。

当然要问个明白。

可我还来不及问出口，十二王子的双眼就像看透我一样，面色凝重的对我说：“我在这里没有任何的举动，是因为陈贡奉告诉我，我在这里一定会遇到三个命里能帮助我的人，如果我没有耐性的话，将完全失去这个机会，而你们三个，就是我要等待的人啊。”

我张大了口，但却发不出声。我们三个？我们三个是连自己过去都不记得的人，会是这个高高在上的王子所等待的能帮助他的人？更不用说我们三个现在的身份还是一个囚犯。

“不，你一定是搞错了，我只是一个连自己都搞不明白的小人物，不可能帮助你啊。”等我回过神，我急忙把双手摆得风车斗转地向这位落难的大人物辩解。虽然听了他的叙述，我的确很同情他，也想帮他，但是，想一想他所面对的都可是权倾一时的大家伙，他手上有三万人都不敢乱动，我和萧华萧明三个连普通人都算不上的人就能应付这样的事？

一直静静听着想着的萧明也从椅子上站了起来，对十二王子行了一礼说道：“这确实是我们力所不及的事，且不说你的事会闹到什么地步，会有什么样的规模，就我们三个人，力量也太单薄了，并且我们三人都是手无缚鸡之力的普通人，我们也不适合卷入这种事件当中，请十二王子体谅我们的难处，不要为难我们。”嗨，这小子，什么时候变得这样会说话呢？

“呵呵，对不起啊，十二王子，其实你也挺可怜的，我倒想帮你，但是我大哥和二哥都说了不能帮，我也只好得罪你了，这个忙我是帮不上了。”这时候萧华这愣小子也插了一嘴。

“我不急，我不急，这些话其实也是陈贡奉告诉我的，不瞒你们三位，现在我心里对你们也没底。我想现在多说无

未定标题

益，这样吧，等陈大人找你们谈了之后，你们再决定帮不帮我吧。”十二王子好象早就有心理准备，也没有动气，更没有焦急的神态，依然是一副不紧不慢的神情，“我先告诉你们让你们有所准备，陈大人可是这个大陆极少通了天眼的修真者。我相信他的天眼，因为他从来没错过。就像这次，在出征前他告诉我不要去，并说如果我一离开帝都，帝都就会有乱。唉，如果当时我听进去了，现在就不会在这里和你们谈话了。好了，你们先回去考虑考虑，等陈贡奉来找你们吧。”

不会吧，监狱长陈明运会有这样的本事？

嘿嘿，我会等他，看他到时候会能到什么理由来说服我！

事已至此，我们三人原路返回。当然，离开时也没忘了顺手牵羊在十二王子这里抓了一只鸡和一盘肉，回去好当宵夜好好补一补，吃了睡个好觉，养足精神，也好等待监狱长陈明远的大驾光临。

第一集 监狱奇遇 第三章 恶梦

我们三人依次通过石墙回到自己的牢房后，由于这突如其来、不可想象的事件，此时的心情都很复杂，也就没有闲心去理会那块从墙上掉下去的大石块。

反正陈大人都已经“预见”或者说是“早就预谋”地安排了这一切，说不定那块石头还是他弄松的呢。

想归想，但是东西还得吃，我们三人像好久没尝过腥的猫一下，狼吞虎咽地把顺手牵过来的“羊”解决了。吃完之后，大家反而很气愤。也算是笑人吧，吃了别人的还觉得别人太过分了。或许人就是这样吧。看见自己与他人的差距时，会有心理上的不平衡，就算是自己能从他人身上得到一样好处。

之后，我们三人坐到了一起，商量我们应该怎样面对这件事。

萧华一向都听我的，也就决定由我作主，倒是我和萧明争了起来，我觉得虽然这件事很突然，但绝对是一个出狱的好机会，但是萧明则不以为然，认为此事虽然能帮助我们出狱，但绝对不是一个好事情，说不定随时会横尸街头，所以极力反对。

我倒觉得只要先出去，管他什么争权夺利的鸟事，一出去就绝对不沾染这些事，反正我们有脚，到处躲就行了。

这时的萧明寸步不让，说如果答应了别人，就一定要去做，这件事几乎是不可能成功的，还不如不要答应。

这样你一句我一句，最后变成了争吵，一气之下，我决定不理萧明了，反倒是萧华在旁边劝我们，可是这种分歧又怎能是一下就解决了呢。

我和萧明都赌气不说话，各自睡了。萧华看自己帮不上什么忙，也睡了。

在后面的时间，我一直没睡着，心里总想着这件事。

如果我们答应他们出去了而不管这件事，那个陈明远应该是不会放过我们，尝试过他的手段，知道我们不可能应付得了他，可如果真去帮十二王子江三德，却又前途未卜，生死不明。但是回头一想，如果不答应，我们三人必须在十天之内逃出去，不然那个什么银玲郡主的老子回来，日子会更难过，说不定会在这阴暗和潮湿的地牢里过一辈子……

想着想着，我在迷糊中睡了过去。

在梦里，我发现我的梦变了，不再是以前的那个恶梦，而是一个自己不明白但感觉好象又很真实的梦。

梦里，萧华和萧明都分别穿上了红色和银色的金属战甲，萧华双手紧握一把红色长柄战斧，那斧柄长有两米，斧头呈月牙形，硕大无比，看上去一下砍下三个人的脑袋应该是没什么问题，而萧明则手持鹅毛扇，尺许长的银白色鹅毛镶嵌在翠玉扇柄上，在手中轻轻摇晃，奇巧的是，萧华坐骑也是一匹枣红马，人红马红刀红，像是一团火焰，而萧明则骑在一匹通身白色但四蹄乌黑的骏马上。

这是一片战场，喊杀声冲天而起，到处是那样的混乱。

萧华一马当先带着几百红衣士兵，挥舞着手中红色巨斧驱马勇猛地冲向敌人，在他前面，是一群着青色盔甲狼狈逃窜的士兵。随着巨斧挥动，满天飞溅着红色的鲜血；而萧明则神态自若地在原地，身后有不少士兵守护着，同时他看着萧华的方向，手摇扇子，不时地轻点一下头，脸上露出满意的微笑。

在他们身后，远远的地方是一片大营，在许多小型的帐篷中，有一个最大的帐篷，而在这个帐篷门外，有一个人正看着远方的战况，轻笑着不断点头。这人一身白衣，脸却不断地变幻着，根本看不清是谁，但感觉猛一看好像是我，但仔细一看，好像又不是我，又挺像那个十二王子。

突然，那看不清脸的白衣人身体突然变得僵硬，一定出现了什么状况。我马上向战场方向看去，不得了，萧华已经掉落马下，被一群穿着黑色布衣、脸用黑布遮住的人团团围住，这群人都双手握着一把奇怪的刀，刀身窄小略弯，出刀极为凶猛，一刀即出便有必杀的气势。

萧华身陷其中，左挡右闪，但是，对方人太多，在刀光中，萧华身上不断溅起红色鲜血，形势非常不妙；而萧明这边也是不妙，他此时衣服破碎，扇上羽毛七零八落，正策马拼命向大营奔驰，不时回头看一下天空，而他的后面天空上，则有不少白色的身影随影追来，这些白影居然是在飞，并且手中放出飞舞的剑，全都集中插向萧明背心，而萧华身边的那些士兵不断用自己的身体挡住那些飞剑，但人数越来越少。

我大吼一声：“谁敢伤我兄弟！”就想冲上前去，可是，我呢？我在哪！？为什么我看不见我自己！？

看着两个兄弟形式越来越危急，可我却没法上去帮忙，我心就像碎了一般，我转头向大营看去，指望那个白衣人有所动作，可是，那个白衣人居然已经不见了。

泪水终于忍不住流了下来，难道，难道我就要这样看着兄弟们受到伤害？我真没用。

正在我痛苦不堪时，空中传来一声爆喝：“呔，萧十八，今日看你小子还能往哪里跑。”

我抬头看去，天空中空空如也，什么也看不到，而且，我的视线渐渐消失了，眼前黑了下来。

而我的感觉，就像渐渐沉入大海，四周的压力越来越大，我的眼皮越来越沉，离喊杀声越来越远。

“啊~~~”我大吼一声，坐了起来。

“十八兄，你是做恶梦了？没什么事吧？”那个还开着的墙洞里传出十二王子的关切的声音。

“不关你的事！”我有些歇斯底里地向他叫道。我有一种预感，如果我们真要帮他，梦中的所见就会出现。而我，真的想让我的兄弟这样涉险？不，我绝对不能让这种情况出现。

“大哥，你又做恶梦了，没什么事吧？”被我惊醒的萧华和萧明都同时向我问道。

“阿华，阿明，我没事。”说到这里我长出了一口气，看到他们两个就在我的身边，心里竟然涌起一种温暖的感觉，这才是真实的。

萧华还是不放心，他不像萧明一样机灵，看见我说没事就说明我不想说梦里的事，还是继续对我说：“大哥，你又做了那个恶梦吧，你放心，就算是要我死了才能让大哥出去，我也一定会做的。”

呀呀个呸，哪有这样安慰人的呢？你死了，我出去也会一辈子难过，那我情愿不出去而让我们兄弟三人一直在一起。

但我总不能说在梦里两个兄弟都有事吧，只好胡乱说了些话蒙了过去。

但是，这个梦的环境和场景，也太真实了，除了大营里的那个白衣人个人看不清面目外，那些士兵们挥舞的刀剑，飞溅的鲜血，震天的喊杀声，却是那样的真实。直到此时，我还觉得自己眼前是一片人间地狱，尸横遍野。

当然，还有我，我身处什么地方？我看见了一切，但却不能控制自己的身体，让我眼看着兄弟受到伤害却无能为力。为什么我就像一个鬼魂，没了自己的身体？

鬼魂？

好熟悉的一个称呼，想到这里突然浑身打了一个冷战。

可是我却根本想不起来在什么地方听过这个名词，我现在的记忆只包括从不小心看到郡主的身体到现在的牢狱之苦，从来没什么人向我提起过这个名词。

在牢里很长的时间里，我一直强迫自己去想我的过去，但只要一想知道过去的事，头就开始痛，而且越想越痛，让我每次都不得不放弃寻找记忆的举动。

“大哥，你真没事吧，怎么现在你醒了还在出大汗啊！”阿明的问话让我回到了现实当中。我才猛的发现我的衣服全湿透了，头发就像洗了澡一样水淋淋的。

“我没事的。谢谢你们关心了”，是啊，兄弟间的情谊，不是支言片语就能够说得清的。虽然我并不相信他们两个真是我兄弟，但就算难兄难弟了，毕竟我们在一起有近两个月了。

萧明仔细地看了我一眼，说道：“又做那个恶梦了吧，天天都在做，也真难为你能挺过来了，其实你也不要想太多了，毕竟只是一个梦罢了，没有必要总是放在心上。”

我心里一热，这才是兄弟！

“大哥，我不会说什么，现在我们在一起，什么也不用怕，天塌下来我顶着。”萧华也出声了，还显示般的拍了拍他那厚实的胸膛。

“屁，你有本事把天顶着啊，要能行的话我们还在这里？”我其实挺喜欢阿华没有掩饰的直爽，想到什么就说什么，不过也太夸张了一点，于是我顺手给了他一个“栗子”，惹得萧明在旁边轻笑不已，因为我的这个动作已经形成了习惯，只要我觉得萧华说大话了，就会给他脑袋一下。

这下阿华可不干了，他哭丧着脸，摸着头抱怨道：“喂，老大，大哥，请你以后不要随便打我的头嘛，我已经是大人了，以后被人看见会很没面子的，再说你和阿明本来就说我笨，如果总是被你打头的话，我肯定会变得比现在还更笨的，到时候我怎么办啊。”

“哈哈哈哈哈……”，我和萧明捧腹大笑，笑得两人都直不起腰了，这小子，看来天生就是一个我们的开心果，也亏了他，才能在极其难熬的日子保持一种轻松的心态。我们两人不断的笑声最后惹得萧华也加入了狂笑的行列。

但是，还是有人不识趣，这不，那男不男女不女的十二王子江三德的声音又从墙洞里飘了过来：“十八兄，有什么好笑的，能不能也让我分享一下啊。”

关你屁事，我们的快乐属于我们，我们只想自己体会，不想有别的人来分享我们这点苦中之乐。对视一眼，我们没有回答江三德，而是渐渐停住了笑声，全都安静下来，眼里都有一个相同的想法：不理他。

可是那江三德不知好歹，还在继续说：“你们不过是因为我银铃小妹的事进来的吧，我已经听陈大人说了，其实这也没什么大事，只要我说一声，你们三个马上就能出去。但是你们已经越狱两次，这可不是一般的事了，按律可以判你们十年以上的刑期哦。嘿嘿，不过不要紧，如果你们答应跟着我帮我，就绝对不会有人拦着你们从这里出去的。呵呵，我那银铃妹子可不是好惹的哦，没我出面帮你们摆平这事，以后你们肯定没什么好果子吃。来不来帮我啊？只要你们答应我，我保你们吃香的喝辣的，要不要再考虑一下我的提议啊？”

妈的，那小女人真不是好惹的，我们不小心掉了她的澡堂，居然被一群小女子用棍棒好打了一顿，害得我们进牢的时候，不仅全身没一块好的地方，连脸都像是被猫抓了一样，全是一道道鲜红的爪痕。幸好现我们的恢复能力不错，又有陈明远这老小子的灵药，才没在脸上留下后遗症。不过现在这个十二王子更不好惹，总是能抓住我们的要害，一击中的，让我们不得不去考虑他的话。唉，人要倒霉，会霉得起冬瓜灰，连喝水都会塞牙缝。

不过，我怎么觉得江三德是在用这件事威胁我们呢？虽然他说的话也有一定的道理，帮了他，不仅解决了出狱的问题，也解决了生活问题，看上去也挺不错。

但是，今天的那个梦，让我在想事情前不得不多考虑考虑。现在这个十二王子对我们半引诱半威胁，让我对这江三德起了疑心，这十二王子会不会是别有用心，因为我清楚地记得在梦里，那个像他的人在事情紧急时就失去了踪影，这种人能不能依赖呢？看来我们的这个决定不好下啊。

为了不再受那个恶梦的折磨，我真想马上出去完成那个其实我根本不知道的什么鬼任务，但是又怕因为帮了江三德后兄弟会像梦中情景一样身陷危险甚至于丧命，我心里好矛盾：为了我自己一个人，值得吗？

不过，还是不要把局面搞僵了，所以我装出很恭敬的声音向墙那边答道：“你的提议我们会考虑的，但还是要等陈大人和我们谈了之后我们再决定，午不行？明天见了。”做事总要留有后路，哎，这句话是谁对我说的呢？算了，把一切事情都抛在脑后，休息好才有精神在明天面对那个年青的像老狐狸般的笑面虎：陈明远。

万事不强求，一切随意，想到这些，心里一宽，也没什么牵挂，夜里终于无梦。

等我醒来时，一张年青英俊却又可恶的脸从模糊到清晰地出现在我的眼前，两人的鼻尖相隔不到五厘米。

陈明远！

我受惊后一声大叫，身子一弹起了“床”，差点碰上那张脸上那个笔直的鼻梁。

起身后，我向后一退，退到身体抵住了墙，我很不满地对他说：“我最敬爱的陈大人啊，下次如果有事，能不能请你不要离我这样近，这样很吓人，我胆子很小，而且被别人看见了，还以为我们有什么呢。”

陈明远毕竟是老成了精，脸上红晕一闪恢复了正常，他站直了身体，对我说：“呵呵，不好意思，我只是看看你的面象。嘿嘿，昨天你应该和十二王子谈过了吧，现在我是为了那个事来找你们的。”

我这下全清醒了，原来是为那件事来的，于是我说：“陈大人，昨天我们的确和江太子谈过了，不过我们现在还没有决定下来，我很想听一听你能用什么来说服我，如果你能找到说服我的理由，我想我没有道理不答应的。”

陈明远还是一副笑脸，听到我这样说没有丝毫生气的迹象，还招呼着我坐下，并且对我说：“十八小兄弟，坐下，坐下，我们坐下谈，现在你的两个兄弟也醒了，叫他们一起来谈吧。”

我叫起了阿明和阿华，让他们和我一起坐在了土床的边上，开始“聆听”这个我们熟悉而又陌生的陈明远、陈大人、陈监狱长、陈贡奉的说词。

第一集 监狱奇遇 第四章 四相大陆

陈明远看见我们正襟危坐准备好了，轻咳一声，清了清嗓子，开始向我们讲述那些故事。

“你们可知道现在这个大陆的格局吗？”

听到这个，我们三个人的头摇得像拨浪鼓一样，异口同声地道：“不知道。”笑话，如果我们知道就好了，可惜现在我们连自己是谁都不知道。

陈明远有点奇怪，但由于提审我们他就猜测我们三人的确是抢劫了记忆，所以又继续慢慢说道：“看来你们都不知道，那好，我就给你们说说。”

“我们现在这个大陆有四个大帝国，另加一些小的独立体。这四个帝国是依次是：东青龙，南朱雀，西白虎，北玄武。而其他的小独立体则有十余个，其中较大一点的有三个：大陆正中的混沌圣城，极西的封魔和极北的诛仙。”

“我们所在的就是青龙帝国。在五千多年前，这个世界是一个极度混乱的世界，到处战乱不断，人们流离失所，四处还出现了不少伤人的魔怪为害人间，老百姓的生活苦不堪言。有一天，突然出现了一个自称混沌的人，登高一呼，四方呼应，在很短的时间内，就形成了一支到现在仍被人津津乐道的“安平军”，通告天下，使“耕者有其地，居都有其屋，求万众于水火之中”，一时引得全大陆的人奔走相告，纷纷投入到“安平军”中。

历时30余年，终于让大陆上百个各自为政的权力统一到到了“安平军”旗下，至此，大陆统一。混沌称帝，人们都称他为混沌王，国号混沌，混沌元年开始。混沌50年，在混沌王生日前三天，王突然失踪，无迹可寻。

不过，也许王已经知道自己将要离开，所以在他失踪之前一个月，突然做了一个奇怪的决定。他把王国分成了五份，就是现在的四大帝国和混沌圣城，混沌城也就是以前混沌王国的所在地，充当着领导者的作用。当时他身边的书记官所撰之史书上说，他之所以做这个决定，是因为他将去做一件极为重要的事情而无法再管理这个大陆，其他的就什么也没说了。但这只是未经证实的说法。”

未定标题

“他失踪之后，由混沌王的四个开国大臣新建的各国就宣布进入紧急状态，厉兵秣马，当时的文人还以为各国会发生战争，有一个还写了一首诗，有一句是这样的：本是同根生，相煎何太急。

可是大家都猜错了，各国间的战争并没有出现，但是，却出现了群魔乱世的局面。如果不是各国先有准备，后果当是不堪设想。

用了20余年，这个世界终于平静下来，魔绝大部分被消灭了，剩下的也躲了起来，四处伤人的魔兽也没有了，但这却是以牺牲了许许多多的生命换来的，这其中，还包括了许多的修真者，他们为了这个世界，都元神俱灭了。这也是修真界损失最大的一次。”说这几句话的时候，很明显陈明远脸上贯有的笑容不见，变得那样的肃穆，从他的眼睛里，透露出他内心的隐痛。他深深地叹了一口气，轻轻摇了摇头，从思绪中平静下来，又接着向下说。

“世间是太平了，可是由于战乱，这个世界又多了不少小国家，不再受圣城的约束。唉，人类啊，总是会有很多人借机混水摸鱼，这就是人类的劣根啊。而同时，圣城和四大帝国协调，把极西和极北的两个地方也独立出来，也就是现在的封魔和诛仙，据说封魔是当年魔神之乱时魔神的总部，而诛仙则是修真者与魔神决战的地方。这三个较大的小国从来不管外面的事，只是静静的存在，很难有他们主事的人出来。虽然低调，但是大家都相信，这三个地方绝对不是一般人能进入兴风作浪的。”

听陈明远说了这么多，应该说好像跟我们没什么关系，就这些也决不可能说服我们的，我有些不耐烦地对陈明远说：“喂，老大，你就不能说点有用的？这几千年的事要说完，还不知道要说到什么时候呢，快进入主题！”

陈明远微微一笑，不慌不忙地说道：“呵呵，十八不要急，我马上就进入正题了。下面的可就跟我们有关了。”

在我们满是期待的心情中，陈明远决定不再吊我们的胃口，马上切入正题：“那就说说现在的情况吧。要知道，大陆上的四个帝国和混沌圣城有个约定，那可是混沌王在失踪之前给大家定下的，就是四个帝国如果要选出帝国的继承人，都必须得到圣城的认可，不然，这个未得到圣城认可的继承人将得不到其他帝国的承认，并且其他帝国有义务在半年至一年的时间内帮助这个帝国拨乱反正，否则，只有群起而毁灭之。现在，得到圣城认可的十二王子江三德却被二王子夺去了帝位，已经违反了约定。如果我们不能在最近一年里把帝位给十二王子抢回来的话，我们青龙帝国就面临着内乱，接着是其他三个帝国的围攻，青龙肯定没能力去对抗，结果只有一个：灭国。当然，这只是其中的一个原因。”

“第二个原因就是，混沌圣城因为曾经是混沌王的王宫，在混沌王的计划里，圣城才是这个大陆权力的中心。虽说圣城平时根本不会管四大帝国的行动，但只要出现了异常情况，圣城会及时插手处理。这一点，经过几千年时光的变迁，各个帝国只有国王和被圣城认可的继承人知道。

而当圣城宣布进入战时，各国都必须以圣城为主，如果有哪个国家不遵，天下便会陷入大乱，群魔乱舞，人类就会面临灭亡，甚至是神、仙和修真者界。当然，为什么会这样，我到现在都还没搞清楚。现在的二王子登上了王位，因为他没有通过认可试验并且不知道那个约定，一定会出事的，这也是我们无法承担的。”

“停，停，等一下，”我和萧明都听出了一点玄机，不约而同叫停，萧明更是因为关心三人的将来，向陈明远问道：“你说的这个理由不是说只有帝国国王和继承人才知道吗？你又是从什么地方得知的？”

“为了让你们相信我，所以我现在也不瞒你们，其实我就是圣城的六大长老之一的玄明长老，和我一样，其他五个长老分别在其他三个帝国担任贡奉之职，当然还有两个在封魔和诛仙。我们去各个国家的原因就是要避免出现现在的情况，那你们说我怎么会不知道这件事？当然，这个秘密只有圣城的人和各国国王才知道，连十二王子亦不知道，不过我刚才来的时候已经在我们四人外布了一个小小的音障结界，所以也不怕十二王子听见了。”说到这里，陈明远停了下来。

这样就完了？真没意思，用这样两个跟我们毫不沾边的理由就想说服我们去冒生命的危险？用脚板心都能想明白这是绝不可能的。

这也让我有一种解脱的感觉，既然这样，我自然是可以不管这事了，这样更是心安理得，其实我也不想当一个没有信用的人，即便我是那样想离开这个地方，但如果为了离开而使我们三兄弟背负上如此沉重的负担，我绝对不愿意。

可恨的是，陈明远毕竟是一个老狐狸，当然还有最后的杀着。在我们都以为他没有其他的说词的时候，他又说出了第三个理由。

“这第三个理由嘛，”陈明远看到我吃惊的表情，有些好笑，其实他只不过是想怎样组织一下语言才好把问题说清楚，没想到我竟然以为他没话了。

他看了我们三个人每人一眼，我感觉心里想什么都被他完全看穿了一样，感觉非常别扭。

“就是你们三个人！”说这句话他还特地加重了声音。

“我们三个人？”“什么”“怎么回事？”我们三个一下就愣住了，怎么还和我们三个人有关系了？好象我们一开始就到了这个监狱，根本没有和外界有任何的交往啊。

“不错，是和你们三个有关，我能很清楚地看见萧华和萧明的能力与潜力，萧华是一个战神的胚子，而萧明绝对是一个修炼无极道法的天才。不过我根本无法看清萧十八身上，但是萧十八身上有一种让我感到放心的东西，听其言而观或许十八的力量是我根本无法明白的。”

“昨天我使用强缚丝，就是对你们潜力的考查，结果你们表现得非常好，萧华和萧明在一天内能站起来，而萧十八你好象并没有受到丝毫影响，这样更证明了我的眼光并不有错。要知道，那强缚丝如果进入到元婴期的修真者体内也会把他的元婴禁锢一个月。”

“我现在已经是修炼到大乘后期的人了，辛辛苦苦渡过了天劫，却又有仙劫等着我，仙劫也不知道在哪天就来了，也许是今天，也许是明天，也许是明年，也许还要几百年，渡得过就能成仙，渡不过会形神俱灭。我的责任，就是为今

后这个世界能有人去维护做一点贡献。”

“萧十八，你身上有一种气息，让我熟悉，那好像是一种清阳之气，虽然你现在看上去像一个痞子，但是，我感到你或许会成为一个前途不可限量的人。让你帮助十二王子，不过是你登场的一个序幕，到最后，应该是这个世界所有的人都来帮助你才是。话我只能说到这里了，我希望你们能走出你们的第一步。”

我们三个人都傻了眼，这第三个理由让我们思维混乱了。

是啊，我们三个不记得以前的事，从记事起，我们被女人爆打了一顿后就投入了监牢，外面的世界是什么样，我们一点都不知道，而现在突然在我们面前摆了一个这样重的负担，能行吗？我可不敢往下想了，说不定还没等我成长起来，就挂得很难看了。

我抬起沉思的头，问陈明远：“虽然你说了这么多，但是，我倒觉得这些对我们一点用都没有，可能唯一的作用就是惹火烧身。我先表明态度，我不干。”

萧华和萧明听我这样说，对望一眼，闭紧了嘴，反正现在的情况就是，我们三个不会分开的，当然，虽然明天我和萧明起了争执，但我们两个的出发点都是一样的，因为我们要首先为自己的兄弟考虑。

“呵呵，决定得这么快？那好，现在你不答应，我保证等一下你马上就会求我的。我先走了。”

走就走了吧，不送。

陈明远转身离去，不过边走边嘴里还嘀咕着什么。仔细一听，好像说的是：……不答应就算了，你们恢复不了记忆可别怪我……

什么，恢复记忆？没听错吧？

我立马跳了起来，拉住了陈明远的手臂，忙说：“等一下，等一下，我还有事问你。”

姜还是老的辣，说了那么多都没打动我，可就这一句不清不白的把我的心也打动了。

陈明远转过身来，表情很严肃，但依然没有掩盖住嘴角那一丝笑意，他帮作生气地说：“还有什么事啊？我口水都说干了，现在我可没什么说的了。你可不要烦我！”

有些尴尬，有些难堪，不过为了自己和兄弟的将来，我只好厚着脸皮挤起满脸的笑容向陈明远请教：“呵呵，陈大人，不好意思，刚才您老人家在说什么，是不是说能让我们恢复记忆啊。如果您老人家真能让我们恢复记忆，您叫我们做什么都可以啊。”

陈明远嘴角的笑意更浓了，但依然绷着脸说道：“我有说吗？怎么连我自己都不知道啊？刚才能说的都给你们说了啊。”

糟了，我脑子里一下反应过来了，这老小子早就料到了今天的情况，所以留了一手，而且还很“恶毒”地让形势变了过去，本来是他在求我们，可现在却变成了要我们去求他了。高，实在是高，我服了。

萧华和萧明听我这样说，知道事情有了变化，而且还有可能恢复记忆，两人也一拥而上，和我一起把陈明远围了起来，对，先不能让这老狐狸走了，有什么再慢慢说。

“陈大人，您老人家大人不记小人过，刚才是不对，我粗鲁地拒绝了您老人家的提议，实在是对不起。请您原谅我们的无礼，好不好嘛？”操，人就是贱，就像我。

看见陈明远轻轻地摇着头，我也顾不得羞耻了，一下就跪了下去。（有句话说得好，人不要脸，鬼都害怕，不知道这样做能不能有帮助？）

萧华和萧明见我跪下了，也都跟着我做了。特别是萧华那一下，感觉地面都在摇。

任陈明远老奸巨猾眼皮再厚，嘿嘿，我们这一下还是把他震住了，因为他根本想不到一个什么都不知道的我居然会如此的厚颜无耻吧。

这时的我，脑海里有一个声音在不断地说：“只要是为了达到目的，用上任何手段又如何？”很熟悉的一句话，但就是不知道是我说的还是别的人说的。

“好了好了，起来吧，让我来告诉你们恢复记忆吧。”陈明远慌忙把我们三人依次拉了起来。可他绝对不知道我正在心里骂他，骂他太阴险，本来是求我们，反而搞成是我们在求他了，我真是气不打一处来，哼，以后看我怎么收拾你这老小子。

等我们站定，陈明远在他那根本找不到一根胡须的下巴做了一个摸胡子的动作，笑了起来，对我们说：“其实要恢复记忆也很简单，我分析过你们的情况，应该是因为时空错乱后的失忆，我想了很久想到了办法，那就是跟我学修真，只要你们修炼到灵寂期就应该能恢复记忆，因为修到灵寂期的人，都会在虚空中再次经历一次以前，那你们自然就恢复了记忆了。不过，我丑话说在前头，要跟我学修真，必须答应我的条件。”

苦啊，本该轮到我们来提条件，现在不仅没资格提条件了，反而被人所要挟，可是这比起恢复记忆来说，还属于能接收的范围吧。不过，听陈明远说他早就在想我们如何恢复记忆的事，看来真是深谋远虑啊，不枉费他的名字：明白得远啊。

真是兄弟，我一张口，萧华和萧明两个也同时开了口：“什么条件我们都答应，您说吧。”

未定标题

是啊，如果真的能恢复记忆，就算叫我们去冒险又何妨？生活在一片空白中，没有过去，没有将来的日子会让人发疯的，更何况我们还正处在这种不见天日的地方。

或许陈明远说了那么多的理由，这才是一个令我，不，令我们兄弟三人心动的理由。人，总是要有记忆可以回忆的，如果一个人活在没有记忆的世界里，不管这个世界如何美妙，那都不能让自己得到心灵上一丝欢愉。我要我的记忆，我要我的故事，我要我的世界，我不想活在现在这种黑暗的日子里。

“我的条件就是要你们答应帮助十二王子江三德。其他没有了！”

真的？这也太简单了吧。当然我们三兄弟毫不犹豫地答应了。他不正是一直想让我们这样做吗？反正也没超出意料之外。

这时，我看见了陈明远眼里无穷的笑意，看见了萧华激动地握紧的双拳，看见了萧明眼里的泪光。而我呢？

只是觉得心里好轻松，也好沉重。

也许我们能恢复记忆，也许那个梦也会出现。我在问自己：值得吗？

第一集 监狱奇遇 第五章 修真出了异常

为达目的，不择手段，这句话我记下了。既然已经决定，就开始吧，以后会怎样，以后再说，现在只做现在的事。

“好，我们跟你学修真，你说事我们也会尽力而为，能做多少做多少了，你看这样行不行？”说这句话时，心里突然平静了下来。

萧华和萧明没有吱声，反正在这个世界上到目前为止，我是他们的大哥，我的决定也相当于他们的决定，反正他们也失去了记忆，如果能恢复记忆，未尝不是一件好事。

陈明远没有丝毫犹豫，笑着说：“没问题，谋事在人，成事在天，我可把宝压在你们身上了，成功与否我也管不了。要修炼，择日不如撞日，从现在我们就开始吧。！”说完变魔术般地手中出现了一本书，递给我说：“你们还没有根基，只能用书了，等你们有了基础，就可以不用书了，用玉瞳筒来学习更方便。”

这样，一个“伟大”却又无法实现的誓言就这样立下了。

不过，后来我还是想明白为什么陈明远因为我这时的这几句话就相信了我。因为他看出我天性纯正，虽然人长得有些痞子样，但绝不会为害人间的。在那天，他真的是把宝压了上去。实事也证明，他这条老狐狸还真是有眼光，没有辱没“天眼”之名。

修真者要达到的目的，就是放弃小我，成就大我，而大我则是悲天悯人，这人嘛，当然包括了他心中的黎民百姓。除了极少心灵邪恶的修真者，绝大多数都会达到这样的境界，这就叫悟道。

他赌了一大把，赌我一定会成为放弃小我，成就大我的人。

很不幸，他赌赢了，而我就走上了一条修真之路，更是一条无我之路。

因为我们看不懂书上的文字，陈明远又花费了不少功力，使用了“灌顶大法”为我们空空的大脑中加入了书本文字的信息，让我们能看明白了书上文字的意思。

然后就是枯燥的讲解。

什么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天法地，地法道，道法自然。什么阴阳双鱼的奥妙，什么修真中的旋照、开光、融合、心动、灵寂、元婴、出窍、分神、合体、渡劫、大乘啊，什么仙人啊，还有什么神之类的，根本就是在折磨我们的大脑。

终于终于，陈明远把要给我们讲的东西讲完了。我心里深深地出了一口气，修真就是这样的玩意儿？

根本就是骗人的玩意儿，想一想他说的时间表：修到元婴期正常情况下要六十年到一百年，这样才能继续下面的修炼，我看啊，根本就是百分之九十以上的人还没修炼到元婴期就嗝屁了，简直是误人子弟，引人上当嘛。

不过，我可不敢说也不会说，毕竟这样总是给了我们一个机会，能不能恢复记忆的机会。不过，想这么多也太不实际了，现在我心里想的就是马上离开这个让我憎恶的阴暗潮湿的地牢。

最后陈明远给了我一个储物手镯，给萧华和萧明一人一条储物腰带。里面还剩下不少东西，也就顺便送给我们了。

为此萧华还表达了极其的不满，最后陈明远说因为只有一个手镯，没有多余的，所以只给了我这个当大哥的，以后有了就会送给萧华，这样才平息了萧华的不满。当然也没忘记答应要送一个给萧明。

之后，他叫我们在这里先静修一段时间，十二王子处他自会告之我们的情况，而郡主银铃那边，他会尽量使这个事情大事化小，小事化了的。

之后，他离开了。而我们，则开始了一条漫长的不知尽头的修真之路。

陈明远走后，我们三人准备开始修炼。

在离开之前，陈明远还告诉我们，说我们的体质与正常人大不一般，所以我们的修炼之路也许比其他人要快得多，

未定标题

但快多少，他也不知道，只是叫我们一切顺其自然，不要强求。否则本来就快，如果还去强求的话，就有可能走火入魔，产生不必要的麻烦。在他再三叮嘱后，他还顺便给我们布了一个“三星掩月”阵，让我们能够不受外界影响。

我们三人盘腿坐下，轻轻闭上眼睛，开始把五识——其实也就是两眼两耳一鼻收拢，再加上我们的精神思绪能力——修真者称为神识共为六识，全身心的入定冥想。

这说得简单，可做起来还真不容易，可是越急越做不到，结果，身体乏了，心也累了，开始出现了睡意。

嗨，原来这样啊，在这种欲睡还醒的情况下，六识收了起来，专注于一起了。

修真必须在筑基时打通全身的经脉，然后加强经脉，使真气能在身体内自由驰骋，便可做到以意为先，意到身到，直到达到融合境界。此时全身皆为经脉，气四通八达，完全与全身融合。当然，这也是陈明远告诉我们的，他只说到这里，因为他确信我们能在三天内达到或超过这个境界是不可能的。

入定冥想不是好玩的，也不是好学的，这还要看个人的天赋的。许多人就是在第一阶段因俗事太多而无法抛开一切心无杂念地入定，而不能真正进入修真之门。

但是就是那么巧，我和萧华萧明三人却因为失忆，脑袋里根本就没有任何俗事可以想，于是乎就很容易进入了入定的境界，真正地踏入了修真之门。许多人需要几年甚至更久才能做到的，我们在很短的时间内便已经达到。

我依照书上的叙述和陈明远的指点，开始一切顺利，渐渐我的身体内出现了几股能感觉到的真气开始流动，开始还细细小小的，但随着经过的地方越多，就变得越来越粗，越来越多，在身体里上下乱窜，这不禁让我想起了河流，每一条河流的源头都是一条小溪，但到了最后，终究会汇集成一条大河。而我现在的真气与河流就有些相似。

但是，有的地方真气一到，便被无形的阻隔挡了下来，无法继续前进。而真气在退回来后又继续冲了上去，这样反复冲击，不少地方在真气象潮水般一次次的冲击之后，突然豁然一通，无形的阻隔消失了，然后真气又继续向下一个有阻碍的地方冲击。

这也是正常的现象，陈明远说过，他说这是真气在打通身体的经脉，如果全身的经脉都打通了，修炼的筑基就差不多成功了。

那就不管他，继续让真气在全身游走就好。

真气在全身不断运行，到了后来，我发现，这些真气最终都向着一个方向流去：丹田。

（注：丹田，位于人身体的腹部，肚脐正下方一寸左右。）

丹田就像一个深潭一般，真气一到，便全被装了进去，到后来我都开始怀疑里面是不是真能装下那么多的真气。

而异象也就从现在开始了。

丹田里的真气越来越多，而且真气因为重叠积压，开始自我压缩，形成了一个球体。这一压缩可不得了，在丹田正中，压缩球体的正中处，开始出现了一股神秘的吸引力，开始还小小的，不仔细感觉还真不知道。

但是，当真气被压缩得越多，吸引力就开始变大，好象被吸进去的真气全变成了吸引力的补品。吸引力变得越来越强，象是要把我所有的真气吸光，而真气却象扑火的飞蛾不断冲向吸引力。

我知道，一个很重要的时刻到来了，只是不明白为什么来得这样快。

这可是陈明远告诉我们的，每个修真者都会遇上的，同时还告诉了我们处理的办法。

现在，如果我不能尽快把这股在丹田形成的吸引力变成我自己的力量，我全身的真气与真元将被它逐渐吸干，而我，将因为失去真元而永远无法再次进行修真了。但是如果我能通过这一关，我将突破修真的开光期，进而向融合期突破。这可是一个微型的小宇宙黑洞，能把全身的真气和真元全都吸光，好象宇宙的形成一样，所有的一切都将汇集到一点。不过，如果我任由它发展，就不会再有可能会构建自己的小宇宙了。

我努力指挥全身的真气与这股吸引力抗衡，但这是一件极为艰难的事，因为它在不断的壮大之中。在丹田处，这股吸引力逐渐形成了一个绿色的漩涡，漩涡外面竟有一层坚硬的外壳，总体看上去就象一支蛋卷冰淇淋。它开始不断蚕食我抵抗它的真气。我不得不在抵抗的同时开始脑筋思考如何面对。

我记得当时陈明远说修真到了这种时候，我可以用任何办法把这股吸引力降伏，只要成功，我就可以超越这一层进入下一个境界。

当然方法有很多，主要分为三种，但操作的难易程度不同，可能产生的结果也不太相同的。

第一种是我要从外面解决，利用强大的真气直接把这股吸引力从外到内压得粉碎；第二种是从里面解决，把全身的真气在较短的时间内全部浓缩后贯入其中，从里面把外壳炸掉，有点象搞爆炸；当然，第三种就是用真气凝成一个更大更坚硬的外壳把它包起来，阻断它吸入更多的真气，相当于先建一个防护罩。当然还有其他的办法，陈明远都只说了有而没有告诉我们怎么做，或许都不会什么好方法。

这三种方法，第一种是正统的方法，首先要自己有很好的基础，修炼了很长时间，自己的真气已经修炼得很强大的情况下，或者有一个或几个功力已经很高的人帮忙输入真气，弥补修炼者真力不足的情况。很明显，我才开始修炼，没基础，也没有强大的真气能从外面直接粉碎这个吸力的外壳，而且现在也没有任何人能来帮助我，看来这个方法是绝对行不通了，如果强行使用而又能力不足，不仅解决不了吸引力问题，反而变成肉包子打狗，有去无回。

未定标题

第三种方法也是正统的方法，也可以称为没有办法的办法。因为这种修炼，一旦进入，就不能半途而废，但考虑到自己因为能力不足，只好选择一个办法——拖。利用自己的真气做一个较为坚固的防护罩，把吸引力包裹起来，让它暂时不能再吸入真气变得壮大。

等拖到自己的修为提高到能解决这个问题后，再冲破这一关。可是这样只能拖上一段时间，到最后还是需要毁掉这个吸引力的。而且对许多人来说，经过一段时间后真气也许会更强大一些，但时间却是一个不稳定的因素，说不定还没达到能破碎吸引力外壳的时候，我们自己做的防护罩便被吸力毁掉，这样会落得的下场，就是永远无法再修真了。我不想使用这种方法，原因是我觉得如果让我每天身上带着一个随时可能爆炸的不定时炸弹，我真不知道日子还有什么意义，更何况我不是一个拖泥带水的人，最不喜欢的就是拖。

现在只剩下了第二种方法，这是一种非常危险的处理方法，如果不能在较短的时间里把自己的真气超浓缩后贯进吸引力中心并引爆，使吸引力外壳粉碎，我就逃不掉成为废人一个的命运，这是其一，其二是就算成功了，后果会是什么样，也是不可预料。陈明远说过，在修真史上，的确有不少人用过这种方法，但其中能成功的人只有极少一部分，而这部分人中，又有一部分走入火入魔，堕入魔道。当然，最后的成功者几乎最后都修成了正果——入了仙道。

命里有时终会有，命里无时莫强求，道法自然嘛，既然要我选择，我能力不强，又不愿拖泥带水，想快刀斩乱麻，那就选第二种方法。

我努力积蓄自己体内剩余的真气，让这些真气在头顶百汇穴聚集，而真气也象会思维一样，为了不被吸力吸走，听从了我的指挥，都向百汇穴聚集，越聚越多，让我感到头顶像是要被冲破一样。但现在只有一个字——忍。如果这时有人看见我的话，会看见我的身体在不停的抖动、扭曲和变形，而我的头顶竟然冒出了亮光，在暗黑的环境中，犹如一尊“佛”。

做事就一定要用我全部的力量去做，这是此时我体会到的，也是后来我一直坚持的。我必须竭尽全力，这样不仅对自己提供了最大的安全系数，也会节约时间。

当全身剩下不多的真气已经差不多全聚集到百汇的时候，我开始不断压缩真气。压啊压啊，最后真气变成了绿豆大小的一团，但我知道，光说爆炸力，可比同样大小的炸药还厉害几十倍。

最后，为了方便把真气贯入吸引力之内，我把真气改造成一个小小而尖利的矛头，为了使破坏力更大，还用最后一滴真气把这个矛头急速地旋转起来。其他的，我已经没有力量管了，听天由命吧。

这时的真气已经不像一个矛头了，而是像一个高速旋转的钻头，向着吸力外壳猛地冲了下去。

我选择了这种方法其实也就选择了极度危险。

现在本应是顺天而炼，虽然以后也会用上逆天的办法，但绝不是现在。

现在我正逆天而行。我们要吃鸡蛋不会把鸡蛋先钻一个小洞然后从里面打破它，但是要从外面打破鸡蛋，必须要有比鸡蛋外壳更硬的东西。

修真说的是要顺天道，但是由后天到先天，也算是逆天了。

所以我现在的理解是：为达目的，不择手段。只要是方法都会有人去尝试。要顺天，必逆天，就像一句话：要出世，先入世。

高速旋转的矛头以极快的速度接触到了吸力那深绿色的外壳。

雷鸣声顿时响起在我的身体内。

电光火花也出来了，在接触点。

因六识收拢而已经没有了知觉的身体就像是要爆炸了一样，每一个部分都像是要脱离我的身体一样，我苦苦忍受着这种突然恢复的痛苦。

接触是短暂的，随着一眨眼的功夫，矛头在吸力外壳上钻出了一个小洞，转眼消失在旋涡里。

一切声影全无。

突然炸开了，再没了声光电影。六识被全部赶出了体外，我恢复了正常的感觉。

我睁开了双眼，牢房里不再是漆黑一片，什么地方都像是放着光一样，整个小小的牢房变得明亮了。

我试了一下全身的真气，完了，我发觉体内再没有一丝真气的影子。

我苦笑一下，失败了？

难道上天决定不让我恢复以前的记忆了？

天意？上天不要我卷入那宫廷之争了？这未尝不是一件好事，毕竟我的那个梦关系着我的两个兄弟啊。

想到这里我不由得看了看我坐在我对面的两个兄弟。

萧华的身上有一层淡淡的红光，在身体外不到一寸处波动流转着，萧明也是一样，不同的只是他身外的光是银白色的。

未定标题

我呆呆地望着他们两个，他们能成功吗？他们这样是成功的表现吗？我不由得有些担心起来。

现在的我，只有在心里不断默默为他们祈祷。

阿华、阿明，你们俩千万要成功，只有你们成功了，才能够让你们能真正的强大起来，恢复记忆，才能真正让我们兄弟三个堂堂正正地活在这个世界上。

我呆呆地站在那里，也不知道过了多长的时间，终于等到两人收功了。

两人几乎在同一时间里，身体开始抖动起来，不过不很剧烈，时间也不长。在身体渐渐恢复平静的同时，在他们身上的流转的光也收入了体内。他们慢慢张开了双眼。

我看见了，他们在睁开眼的一刹那，眼里都闪过一道精光。

我心里好高兴，因为我猜想他们一定是成功了。

第一集 监狱奇遇 第六章 贼船难下
在我们修炼的同时，陈明远并没有回到房里休息，而是急冲冲离开了监狱。

现在已经是深夜，他为何离开了监狱？

原来他进了青龙帝都青龙城。

一路上，他行走的速度极快，虽然看上去慢条斯理，但却是在平常的动作中，缩地成寸，平常人要半个时辰才能走完的路，他却在不经意间便走完了。

而且，他还随时注意四周的情况，进城后，还在城里转了几个大圈子，之后，他停在了一个大宅外的一个小门处。

他十分小心地再注意了一下四周，还十分谨慎地使用了天听地视之法确定四周并没有人后，才在那扇小门上有节奏地敲了几下。

等了一会儿，门被人从里面轻轻的开了，拉开一道只容一人进出的门缝，陈明远一闪即入。待他进入后，门随即又轻轻地关上了。

陈明远进入了这幢大宅，看来不是第一次来到这个地方，显得对这里的布局和地形非常熟悉，他遣退了给他开门的下人，自己一个人在这个地形复杂的地方急速行走着。这里的布局，令人叹为观止，小桥流水，亭台楼阁，甚至还有一个不大的湖。而陈明远似乎对这些熟视无睹，经过任何地方都是那样的匆忙。

东转一下，西拐一下，他停在了一间灯火通明的大屋门前。在灯光的照耀下，屋中正有一个人影坐着。

这座大屋正居于这座府邸的正中，四周没有一棵树，让人觉得在这座树木成林鲜花遍开的地方是那么的看不顺眼。但是，门前两个威武的石狮子却在告诉人们这间屋子里的人绝非寻常。

陈明远走上台阶，在门上有节奏轻轻地敲了几下。光影中，那个人影站了起来，向门走来。门开了，一个体格健壮，身材高大的中年人出现在门口。

陈明远没有说话，只是向那人点了点头，进去了。

门关上了，两个人印在窗格上的人影走到了桌边，坐下了。

声音传了出来，只听见陈明远说：“董将军，有好消息！”而那个董将军只发出了几声笑声。只见陈明远的影子手一挥，再没有声音传出来。原来是陈明远施下了一个音障阵，里面的声音再也不会传出来了。

外面开始下起了淅沥的小雨，带着些轻风，在四周的灯光照耀下，好一片斜风细雨的夜景。但是，这一切根本没有对屋内的两个人产生任何的影响。

两人坐在桌边，没有任何繁文缛节，没有茶，没有酒。

陈明远先开口：“老董，那件事应该是差不多了，想来他也应该想通了，准备开始行动了。”

那中年汉子接着说：“也是，再不行动，等对方的根基稳了就麻烦了。”

“是啊，这件事我真是不想管，可是又不得不管，烦。”

“老陈，有什么你就说，我听得出你有什么想法。”

“老董啊，我们两哥们相交多年，你也知道，大家都说我是天眼通，其实鬼才知道什么时候我会天眼通，只是这么多年，我看事倒也还准，没出过什么错。是不？”

“是，在我记忆里，这么多年你从来没见过你会什么天眼通。但你说的话一直都很准这可是真的。对了，这次你看出了什么？”

“唉，你也看见了，江三德绝对是一个优柔寡断的人，事情都发展到这种地步了，他还不慌不忙的。我看，我们两个的决定真是做错了，应该让他吃点苦头才好。”

未定标题

“老陈啊，我可不能和你相比，你是贡奉，可以什么事都不管，但我可是吃国家花国家的，我又怎么能让他吃什么苦啊。不说他父亲对我有救命之恩，就凭他是帝国的正式继承人的身份，我也不能让他吃苦啊。”

“算了，老董，不说这人了，反正每次一说到他，你总是这样，你这可是愚忠啊。唉，他只是幸运地是帝国的正式继承人。说实话，他在各方面都还不错，但他有几个致使的弱点，一是他的性格，不说你也知道，简直有些女性化，处事优柔寡断；二是他太好享乐，连躲起来都忘不了享受，根本不想自己到底处在什么境地；三是好大喜功，这次要不是这个原因，他也不会离开帝都，也不会发生这种情况，如果以后还是这样，你的日子可就没这么悠闲了。”

“好了，不说这些了，就当我完成自己尽的使命吧，这事一过，我就辞了职位，跟你去修真，反正江山是他姓江的，我管了此时管不了彼刻，我还乐得清闲呢。”

“嗯，老董，你这可要准备一下，还有可别让人知道你还在帝都，连你女儿也不能让她知道。大家可都知道你在边境上哦。还有，那个飞虎张畅，你可想到了对付的办法？”

“当然有，但是现在还缺人手，要知道，我的手下可全是熟面孔，做起来还真不方便。”

听到这句话，陈明远笑了起来，笑得连两只眼睛都眯成了一条线，他故作神秘的说：“老董，这事我可是帮了你的大忙了，知道吗？”

那中年人不解，问道：“什么大忙啊，我还没说什么你就知道你能帮我？你还是关心关心你所面对的那几个修真者吧，除了你去对付外，我可没办法，贡奉院那么多老家伙全都在隔岸观火，帮不上忙的。”

“嘿嘿，别急，让我告诉你，我发现了几个能帮得上忙的人，他们已经答应帮我了，而且绝对是生面孔，有潜力，绝对是你我的好帮手。”这时的陈明远脸上露出来的，是一种洋洋自得的神情，正陶醉在自己的“先见之明”中。

“是什么人，老陈，快告诉我。”那中年汉子急忙问道。

“这几个人你可是知道的，而且也见过。”

“什么？让我想想，我见过，而你又说是绝对的生面孔，再配上你监狱长的身份，难道是上次从屋顶……”

陈明远干笑一声，打断了那董姓汉子，有些尴尬地说道：“对，就是那三个人！”毕竟他口中说的三个人，就是我萧十八、萧明和萧华三个。而为什么陈明远会干笑呢？

因为，陈明远面前的这个身材高大的中年人，就是帝国的军事天才：飞龙将军董方。也是陈明远用来威胁我们的银玲郡主的老子。

两人因为提到了这三个人而突然沉默了。

原因还是来自陈明远提到的这三个人：我、萧华和萧明都“不小心”看到了董方最宝贝的女儿董银玲的身体。

“该死的家伙！”董方不由得心里冒起了三丈火，站了起来。因为不能让其他人知道自己还留在帝都，所以一直没出来处理这三个人，这倒好，陈明远还把这三个人介绍到自己面前了。这可不是一个好下的决定，毕竟这陈明远自从自己进入朝庭以来就知道，他可没看错过人。这次推荐这三人，说明这三人应该是有能力帮助自己，但是，他可咽不下这口气。

在他心里嘀咕的时候，陈明远看出了他的想法，示意他坐下，同时劝他道：“老董，不要怪我给你找了这三个人，这三个人我也看出些门道了。他们中的萧华和萧明两个天赋极高，在我的训练下，应该在短时间内就可以给你有很大的帮助了。只是那个萧十八，倒是有点麻烦，我确实摸不透他的底，但是他们三个是所谓的兄弟，只好把他也叫上了。”

董方悻悻地坐了下来，倒不是真的心平气和了，倒是因为陈明远说的话的确有一定的份量。

算了，先把眼前的事处理后再说吧。董方点了点头，应了一声，算是答应了。

陈明远看这个问题解决了，也就笑了笑，对董方说：“这都是小事，现在我们最重要的是督促十二王子马上行动，绝不能让江德全把王位坐稳了。好了，我还得回去，对方那几个修真者水平也挺高的，可不要出了差错。那三个人我们会在合适的时候给你送过来的。不过，你可要想办法分散你宝贝女儿的注意力，不要让她来打扰我们。好了，不多说了，我也该走了，有什么事你叫人来一趟告诉我就行了。”说完，陈明远起身告辞，董方也不挽留，送到门口就回了屋。

小后门又打开了，陈明远一闪即出。不一会儿便消失在大街小巷中，在又城里转了几个大圈子，在他离开监狱两个时辰后回到了监狱。此后他也没来找我们，他准备在我们通知他后才来找我们，这段时间他想看看我们三个人到底能有多大作为。

我等萧华和萧明两人收了功站起来后，我迫不及待地问他们：“你们成功了吗？修炼到什么境界了？有没有把那股吸力解决了？”本来还要向下问的，但是已经连问了几个问题了，还是等他们回答了我再问吧。

萧明先说：“我想我是修炼到了融合期了，那股吸力我没法解决，只好先做了一个防护罩把它包住了，我想我这段时间一定要加强修炼，尽快解决这个问题，不然可就连觉都睡不安份了。现在我感觉全身充满了力量，真气在全身不停游走，很舒服的。”

“我也是这种感觉，没有解决吸力这个问题，但修真真是好啊，现在我精力充沛，感觉如果面前有座山我都能移走了。呵呵，我也应该到了融合期了吧。”萧华还是一贯夸张说话。他一说移山，头上又被我给了一个“栗子”，没办法，这种人，只有这样才能让他变得说话谨慎一些。不过他当然又表露了他的不满。

我听了他们的话，心里不由得为他们高兴也为他们担忧。高兴的是他们都进入了陈明远所预计的境界，应该说是进

未定标题

度神勇，但是，我去忧他们如果不能在短时间内把吸力问题解决，那就像身体里安装了一个定时炸弹，不过时间不由自己定，由天定。

我也把我的情况说了一下，当我说到我选择了最危险的方法时，萧华和萧明两人都惊出了一身冷汗。当我说到现在已经无法检测到身体内有任何的真气时，他们不由惊呆了，半天说不出话来。好在我并不是十分沮丧的表情让他们并不是太过悲伤。

还是萧华来得直接，他想了一下就说：“这个情况我看还是等那个陈明远来了我们问一下，最好搞清楚，也不要杞人忧天嘛。对不对，大哥？”

说得好，话直但却是直接切中了问题的要害。也是一句话惊醒梦中人。

我这种情况虽然陈明远没有说到，但是并不代表我真的出了大问题，到时候一问不就清楚了？如果我们在这里胡思乱想的，其实就是浪费时间，浪费生命嘛。对，还是先通知陈明远吧。

我们先按照陈明远教的方法走出了那个包围在我们身体外的“三星掩月”阵，摇动了陈明远留在床边的铃铛，反正这老小子说外面安排了人，一听见就会去通报陈明远。

摇完了铃，我们三人又进入阵中，七嘴八舌地谈起各自在修炼过程中所遇见的各种情况。我们可不想让隔壁那个小子听到了。

正谈得兴起，我们身外的“三星掩月”阵被破去了，陈明远就站在不远处看着我们。

“看来你们都成功了啊，不错啊。嗯，让我看看，哦，萧华你修炼到了融合期，萧明也一样修炼到了融合期，不错啊，比我想象的还快了一些，才两天你们就能有这种程度，我也放心了，不过你们要在以后加强修炼，最好在一个月之内把吸力问题解决，进入心动期。”破阵只有一点轻微的声音，但已经足够让我们发觉周身外的变化了。在我们同时转头看向陈明远时，他微笑着说道。

“那我呢？我好象失败了。”我发现他没有说我的情况。

他叫我到他身边，十分仔细地把我从头到脚“扫描”了一次，然后问了我修炼过程中出现的情况，最后还用真气输入我全身一次，最后摇着头连连说：“奇怪，奇怪，真是太奇怪了。”

我一听出他这句话，心中突然涌起一种万念俱灰的感觉。

没希望了？

难道我再没有希望知道过去的生活，我的经历？我必须接受永远做一个没有过去的人？

或许是太突然了，虽然我已经有了点心理准备，但还是有些无法接受。

说来好笑，我怎么会是这样，一点事情就联想到这么多的东西？

“十八，你在想什么啊？是不是心里胡思乱想了？”陈明远发现了我的异常，拍了拍我的肩膀询问我。

“没有，我没乱想。”鬼话，没人能相信，连我自己也不相信，我敢肯定我的脸色一定极其难看。

陈明远道：“十八，碰到一点事就胡思乱想，这样可是成不了大事的哦。其实你的情况虽然我并不清楚，但我觉得应该不是失败了，只是在你身上发生了一些我也不明白的变化。”

哦，没失败，那我担心什么？真是自做多情。

“不过……”陈明远说出这两个字就停下了，不知道为什么。

老小子，什么跟什么啊，要说就说，不知道就是不知道，卖什么关子？赶紧说啊，今天我不弄明白肯定是睡不着觉了。

陈明远看着我的双眼，收起了平时笑呵呵的表情，面色凝重地对我说：“现在的情况是因为你强行用内爆的方式解决了吸力外壳问题，应该说你已经是突破了融合期，进入了心动期才对，按理说你的真气应当是相当活跃，也相当的强，因为你下一境界将是灵寂期。也就是真气将由极动变为极静，但我也仔细检查了你全身，你全身没有一丝的真气，连真元也无法探测到。这真气和真元跑到什么地方去了呢？这不合常理啊！嗯，你也别担心，我会去帮你查找一下资料，看看以前那些用你这种方法通过融合期的高手的手记，看能不能发现你身上到底发生了什么状况。这几天你也不要乱想了，再过些日子我们将会成立一支勤王军，把二王子抢去的王位给十二王子夺回来。你们可是我们的王牌哦。”

我一听吃了一惊，我这种情况还去打仗？那还不如直接叫我去送死好听一点。

于是我拒绝陈明远的要求，说：“我不去，在你解决我这个问题之前！”

陈明远又恢复了微笑，对着我们三个说：“你们不参加，这肯定是不行的，反正你们已经答应了我的。你的问题我会尽快解决的。还有，萧华萧明你们两个修炼不能停，要在短时间内解决吸引罩的事，所以可别分心。十八啊，你要知道，你可是要为了天下的百姓生存而战的哦，因为混沌圣城现在已经下了秘密通知，要求我们在一年时间内解决青龙帝国的王位继承问题，不然就联合其他三个帝国灭了青龙帝国。所以我们必须加快速度了。”

好大的一顶帽子，我怎么能抵挡得住？

未定标题

“好，我参加吧，死就死吧，但是我两个兄弟你还是去问他们。”我下了决心，要死一个人死，兄弟的命不由我作主，由他们自己定吧。所以我不断向萧明和萧华做着眼色，希望他们拒绝陈明远的要求。

结果这两个笨蛋错误地理解了我眼色的意思，竟异口同声向陈明远说：“我大哥要去，我就一定去，要死就一起死。”呀呀个呸，笨蛋就是笨蛋。可是现在话已出口，改不过来了。算了，这两个笨蛋，真也让我好些感动。

陈明远很满意，说了声“好，好，好”后，又开始给我们讲解修炼法门。

讲完后，他又给了萧明和萧华两人一人一粒“凝神丹”，叫两人服下，说是有助于两人迅速提高功力，解决吸力外壳问题。

最后告诉我，我不能修炼。因为他根本无法预料如果我继续修炼会出现什么状况，如果再出大问题，说不定会更麻烦。千叮咛万嘱咐，就是让我安心，一句话：不要强求。

陈明远离开了牢房，一路快走，回到自己的房间，非常迅速地从书橱里找出三块上品仙石，布下了一个“回归之门”，当阵中发出耀眼的白光后，陈明远进入了阵中，瞬间消失了。

第一集 监狱奇遇 第七章 百年魔舞

看来我的问题不是一天两天能解决了，那就等等再说。

在萧华和萧明两人勤奋地入定继续修炼后，我闲得无聊，于是决定再通过石墙去找一下那个十二王子探探虚实。

经过那个洞，我又看到了他，江三德，正在吃东西。

看到我过来了，十二王子并不惊奇，而是热情地招呼我入座。

待我坐定，他招呼我一同进餐，还笑着问我：“十八兄，怎么有空来找我啊？是不是有什么疑问想问我？如果是的话，我会尽量回答你的。”

我整理了一下思绪，盯着他的眼睛也笑了，这十二王子还真是够深沉的，也挺聪明的，对聪明人不用绕弯子，那就直接问了：“十二王子爽快，那我也就开门见山，直接问了。我的第一个问题是，你是怎样通过圣城的考验的？能不能给我说说当时的情况？”反正不问白不问，我现在可对什么圣城有很大的兴趣。

“其实到现在我都没弄明白那个考验是怎么样的，我只能给你说说当时的情况，而无法解释。当时，我十四岁，因为前面已经有五个哥哥没有通过考验，我也不急，结果没想到就轮到我了。去了圣城等待了几天之后，我被圣城长老派人叫去了一个叫‘试验之殿’的地方。那里也不大，里面显得挺古朴的。带我去的人走后，就再也没有人接待我，我又不肯走，于是在里面无聊地坐了三个时辰之后，有人来通知我，说我已经通过了考验，父皇自是非常高兴，而我却没什么感觉就回到了青龙帝国。事情就这么简单。”他的眼睛里没有一点能让我看出他说谎的地方。

怪了，这样就得行？坐一下就行了？圣城办事还挺神秘的嘛。

“那你在‘试验之殿’的三个时辰里，有没有什么奇怪的感觉呢？”

江三德回忆了一下，摇摇头，对我说：“应该是没有什么，哦，对了，在这期间我好像曾经在一段很短的时间里，隐约听到过一丝奇怪的音乐，那音乐想听时就听不见，没注意时反而又听见了，但那个音乐对我没什么影响。”

哦，是这样，看来那音乐一定有古怪，不过想来也是问不出什么名堂了，换个话题算了，于是我又继续问了一个我关心的问题：“反正你也说不清，那么我就问第二个问题了，你们四大帝国为什么要听命于圣城？难道从来就没有人想过不理睬那个圣城吗？”

“这是一个大家都知道的问题，每个人都能回答你。最根本的原因是四大帝国都是从混沌圣城分出去的，圣城是四大帝国实质上的中心。在没有实行继承人试验之前，也还是有不少想脱离那个超然的圣城的人，但是最后这些人都神秘的失踪了。据青龙帝国绝密王室文件记载，曾经有一任白虎帝国的国王想脱离圣城的控制，但最终他失踪了，而我们的情报机构调查到的情况是：他曾经带领了十万精兵进入圣城想灭了圣城，但进去的人最后一个也没能出来，死不见尸活不见人，最后圣城就立下规矩，每个帝国的继承人必须通过圣城的试验，自此后，再没有出现过这种情况。”

原来这规矩是这样来的，这下我的思路可就清晰了，一定是圣城想办法选出对自己没有威胁的人来当各帝国的国王，也省去不少工夫，但这种方法是不是绝对有效，那可说不准了。

“十八兄，其实这次我是不太想争这个王位，但是，今年是‘百年魔舞’之期，所以我不得不听从陈大人的劝，夺回帝位，以便应付这马上就会到来的大乱。唉，所以我现在才要找你们帮忙啊。”江三德也不知为什么，突然对我说了这样一些话，不难看出，他说这些话的时候心情是十分沉重的。

我一惊，什么东东啊，会大乱？还得请他给讲个明白。

于是十二王子就给我讲解了这大乱的事：“唉，不知道是不是巧合，每隔100年就会出现一次魔怪横行的情况，无论是那个国家都无法避免，从来未曾间断过，而今年正好又是一个百年之期了。我只希望大乱不要从我国开始吧。”说完这些，十二王子神色暗淡了许多。

从目前的情况来看，恐怕这次的“百年魔舞”之期是要从这个多事的青龙帝国开始了，怪也怪不了谁，谁叫青龙帝国出现了谋朝篡位的事？我也心有戚戚焉，想想活在到处都是混乱的日子里，总觉得不是滋味，还不如在这里安静呢。

沉默了一会儿，我整理了一下心情，轻咳一声，把十二王子从无边的思绪中惊醒过来，接着又问他第三个问题：“圣城为什么会这样做，我的意思是他们为什么会这样控制你们四大帝国？”这才是我问问题的主要目的，是啊，堂堂的大帝国，有了一个隐形的上司，而又能这几千年来一直保持着这样的关系，想来四个帝国谁都不会好受。而且这种格局也是极为奇怪的情况。所以我要问了。

江三德沉思了一会儿，对我说：“我在回答这个问题之前，能不能让你先回答我一个问题？”

我都问了他三个问题了，他才问一个，没说的，当下答应了。

“这个问题就是：你们三个人决定帮助我了吗？其实我想你们一定已经答应下来了。我对陈大人的眼光深信不疑。但我还是要郑重地问你一次，这样我才好回答你刚才问的这个问题。”

我非常干脆地回答道：“没事了，我已经答应了陈大人的请求，而我的两个兄弟也一并答应了。我们既然答应了，就一定会努力去做好的。这请你放心。”

十二王子江三德听了我的话，面色凝重地对我点点头，说道：“这样的话，现在你们也不再是外人了，而我也相信陈大人的眼光，现在我给你说的，是只有四大帝国中通过圣城考验在位的国王和正式继承人才知道的事，也请你在听了之后不要外传。”他那一一直笑咪咪的眼睛突然在说完这句话后突然变得很锐利，象是要穿透我的大脑看清我的思想。看来这个十二王子并不是表面上看上去那么好应付的。他心中应该还有更深的城府。

“好！没问题，我不是一个多嘴的人。”我这句话并没有经过太多思考，毕竟如果连这点事都不能做到，那我以什么立人呢？

“这件事情是因为几个方面的情况形成了这样的格局。其一，四大帝国本来就是从混沌王国分出来的，所以再大，还是原来混沌王国的一部分，这是谁都无法抹杀的历史。其二，混沌王统一整个大陆不是因为他有称王称帝的野心，而是另有原因。这个原因就是，当时有一个魔神即将出世，如果我们人类不能团结统一起来，以众志成城的精神力来抵抗那无边的魔域，单靠那些修真者之力是无法阻挡魔神的灭世之行的。虽然人类绝大部分是普通人，但是，人类有一个优点就是：只要人心齐，将能发挥出千百倍的力量。当然，这还没有到达与魔神对抗的能力，但对付一般的小魔怪已经够了，如果人类很快就完蛋了，失去了广大人类精神力支持的混沌王就算再厉害也没有什么意义了。”

“当然，我们四大帝国的任务或者说是使命吧，就是保护好四个帝国内的四件神器：青龙帝国，也就是我国，地下有神器‘定神珠’；而白虎帝国地下有神器‘灭魔雷塔’；朱雀帝国地下则有‘玄天战甲’；最后是玄武帝国，他们有四大神器中最利害的‘轩辕剑’。如果有人能把四样神器全部拥有，那个人就是对抗魔神的最后武器。这都是混沌王在失踪前留下的指示，但是我们四大帝国苦苦寻找了五千多年，就是想能够有朝一日能够以自己的力量来抵抗魔神，但遗憾的是没人能够找到其中任何一件神器。”

神器？有那么多的人在找？而且还找了五千多年？

不过，我也在想，就算找到，谁又能够使用啊？我心里不免有些觉得笑话，毕竟我们刚开始修真也知道：仙、魔、神，修真者连仙境都没达到，想用神器，不用想了吧。

其实这时我并没有注意到一个细节，那就是，混沌王失踪了，而那传说中的魔神也并没有出现，在这种情况下，这些人还在找神器，那可另当别论了。

江三德可没理会我的想法，一幅知道了我心里所想的样子，继续向我说着他的故事：“其实我们也知道，找到了不一定能用，但是人总是想做一些自己并不能做到的事，或者说明知不可为而为之，这或许就是人为什么能进步的动力吧，没有了希望，人不过是行尸走肉罢了。不过，在我们这个人的世界，据典故记载，修成仙人和神的也不少，我们这个四相星球就听说有仙人，据不可靠情报，圣城的城主就是一个仙人。而其他的地方或星球应该有神的存在吧，当然这只是我的一种推测，就像当时的混沌王，大家都猜测他应该到了神的境界。哦，刚才忘了告诉你们，因为四大帝国，所以这个星球叫做四相星。这个星球应该有两块大陆，一大一小，大的，就是我们现在站着的这块四相大陆，还有一块小的，传说是在魔域海中移动，但到现在还没有找到一个真正看见这块陆地的人，所以我们都称这块陆地为‘神秘岛’。”

可能是我的修为还不够，或者是我根本没有什么贪念，那神器对我的吸引力还不如一支鸡腿来得大，所以并不想知道什么仙人或神的事，看这个十二王子说了这么多还没说到为什么四大帝国会互相牵制，我也不禁急了：“江老兄，你能不能快点说说为什么你们都要听圣城的话，那些什么仙人或神，好象不关我什么事吧？”

这个罗嗦的家伙，一点也没有马上说出来的意思，还是慢慢悠悠地说：“十八兄，不要急，你现在开始修真了，时间对你而言，还长得很呢。想想，陈明远大人修真修了一千多年了，还没修成仙，所以你时间还有很多，你要学会慢慢适应……好了，好了，别这样盯着我，我就说到正题了。”

看到我两眼隐藏着“凶光”（我讨厌一个大男人罗罗嗦嗦），他只好不再继续废话下去。其实他并不知道，我现在急切地想离开这个鬼地方，到外面去看一看，这里我已经不想再多呆一分钟了。当然要出去，首先还是要搞清楚外面的状况嘛。

“我们四大帝国合则无事，分则乱世，就算有野心，也要想想自己，想想老百姓啊，所以一国乱，其他三国自然会管。就这么简单。”

原来就这点屁话就能说明问题，那么说了那许多话做什么？不过我看事情不是他说的那么简单，肯定还有更深层次的原因，不管是他不知道还是他不想说，我现在也是不想知道了。

算了，想来再问也问不出什么来了，我还是走吧。于是我向这位罗嗦的十二王子告辞后，又回到了自己的牢房里。

看着萧华和萧明两人身体外流转的光芒，不知为何我竟然有些羡慕了，不过那也怪不了别人，谁叫自己现在搞成不能练功的样子呢？

那个该死的陈明远，这家伙还向我们说了好多修真的好处，结果让我变成了这样，没一丝真气和真元，又说不清发生了什么事，现在连人也跑了找不到，让我心里七上八下的，很是不舒服。

唉，闲得无事，又无法入眠，还是要找点事情做才对。

不如看看这活了一千多年的老家伙送我的储物手镯里有什么好玩玩意儿。他在给我手镯时告诉了用法，现在有时间，不如清理清理里面的东西。

一看之下，好家伙，这里面的东东可是不少，都快装满了。

这储物手镯里面就像一个大仓库，分了四层，每层都有一百个格，几乎每一格都装了东西，如果我想要哪一格里的东西，只要心里一想，那东西就会出现手中，全自动的。这下可找到好玩的了。

如果这时有人有旁边看，就会发现我的手中不断变换着物品。一下手中出现了一件衣服，一下就变成了刀，一下是一坛酒，一下又是一瓶药，一下又是一个……太多了，反正我把这里面的东西都拿出来玩了玩，并且按我的习惯重新放了位置，如果不熟悉，找东西会慢一点，虽然时间不会太长，但按我的想象，慢上两秒可能就够我死几次了。

等到看完了里面所有的东西，并重新放置好以后，我才抬起头来。

人就是这样，有了新奇的玩意儿就一定要玩个够，直到玩得不再新鲜为止，如果不信？想想如果你才买了新东西，你会不会想不想把它拆开了看个明白？人都一样嘛。

这一玩也不知道玩了多久，等我已经对我手腕上的储物手镯失去新鲜感的时候，练功的萧华和萧明身上红色和银色的光芒已经变得非常的淡，看来应该是要收功了。

等二人收功睁开眼睛后，看见我站在他们身边，都站了起来，很高兴地异口同声的说：“大哥，我们两个都成功了。我们把吸力外壳解决了……”当她们说完这句就突然像发现了什么，对望一眼住了口，然后都望向我。

这么快？简直快得不可思议！难道真象陈明远说的，他们两个真是难遇的天才？

这时的我突然有一种心痛的感觉。

我的兄弟成功进入融合期，而我却只能看着他们一步步走向成功，不能自己亲力而为，虽然兄弟成功了我也很高兴，但毕竟自己不能亲身体会是绝对的遗憾。不过嘛，心痛归心痛，这并不能影响我为兄弟高兴的心情。

“你们终于成功了，我非常地高兴。但是你们还要继续努力，不要松懈哦。到时候我一定会超过你们的哦。”我这句话一听就有点假，但毕竟还是让这个局面不再尴尬，两人又露出了高兴的表情。

这时萧明对我说：“大哥，我想陈大人一定能找到办法帮你的，你一定会和我们一起成功的。”

“对，我们兄弟三个一起成功，那多好啊！”萧华也这样说。

听到这些话，我心里一热，对，就应该是这样，我绝不放弃，一定要成功，我们三个兄弟还有那么长的时间在一起，还要一起做那么多的事，特别是想到我的那个梦，让我下了决心：一定要保护好他们两个，不然我这个大哥算是白当了。

“好，我们三兄弟在一起，永远不分开！”我对着他们两个喊道，并且伸出了我的手。

“对，我们永不分开。”

声音在牢房里荡漾着，在这个不知天日的地下，在这个如死寂一般的空间里，传得很远很远。

三人六只手，紧紧地捏在了一起。

第一集 监狱奇遇 第八章 圣城仙人
陈明远通过“回归之门”后，来到了一个很大的大殿中央。

这个大殿可不是一般的大，大到如果摆下五百桌酒席也不会显得拥挤。

大殿四四方方，四个角上各有一根汉白玉的石柱支撑起整个大殿，四根石柱上分别刻上了龙、虎、雀和龟。令人惊奇是这个大殿的建筑结构，可以看出这个大殿极为宽大，高有二十多米高，而这四根石柱就承受了全部屋顶的重量，也不知道当初是怎么设计的。四周雕梁画壁，做得甚为精美，有许多的图案和雕刻真可谓鬼斧神工。

殿虽大，但奇怪的是竟然没有什么摆设，显得空空荡荡的。一眼就望到了底。

在殿的中央铺了一张巨大的白色地毯，地毯上绣满了各种图案，主要以四种动物为主：鸟、龙、虎、龟。这就是所谓朱雀、青龙、白虎、玄武四兽了。

在大殿的正东边，建有一个木质的小台，高约有一米，长宽各有八九米，看样子是一个讲议的台子。在台上放了一张大椅子，坐西朝东。此时椅上正斜坐着一个白衣的年青人，右手托腮，双目紧闭，眉头紧皱，一张挺俊美的脸变成了一张苦瓜脸。

陈明远的“回归之门”就开在大殿的正中央。他一出来，门便自动移动到了大殿的左边，把地方让了出来。这种传送阵法如果不特别处理，一般能保持三天，这三天之内可以通过阵法回到原地，如果超过三天，那就得重新开启新的传送阵法了。

陈明远一走出“回归之门”，便快步走向那个小台，而台上椅上的那个人突然睁开了双眼，一双深邃的眼睛出现了，里面包含了多少的沧桑，却又如婴儿般清澈明亮。

未定标题

陈明远走到台下，双手一抱拳，向台上的人揖了一躬，说道：“仙主，我回来了。”

台上的人站了起来，说道：“陈长老这些日子辛苦了，你回来得正好，我正有事要找你。”

陈明远走上台去，走到这人的面前说道：“我这次急着回来，没有按照指定的时间回来，请原谅我。但这次我是有件急事必须回来，所以还请仙主赐教。”

“没什么，现在是非常时期，也不讲那么多规矩了。好吧，那你就先说说你有什么事吧。”仙人看见陈明远焦急的表情，笑笑，让陈明远先说。

陈明远把遇到萧十八的情况从头到尾原原本本地告诉了仙人，其间提到了萧十八身份的疑点，因为我是一个根本查不出来历的一个人，但是却让通了天眼的陈明远认定是一个“有用”之人。

“你说他现在全身真气和真元都不见了？你是否亲自仔细检查过？”仙人露出了极为吃惊的表情，但话语中却给人一种很兴奋的感觉。

陈明远自到圣城开始，从来未曾看见过仙人会如此的激动，知是有什么缘由，丝毫不敢怠慢，接着回答道：“我岂敢蒙骗仙主，事情的确很奇怪，我亦亲自检查过他体内的情况，的确他身体各经脉内已经没有任何的真气和真元的迹象，出现这种情况也太奇怪了，我还从来没听说或遇到过这种情况，所以我急着赶回来就是要向您汇报这个情况，看他身上出现的这种情况到底有什么样的原因，还有就是能不能找到方法让他继续修真？”

“哦，真是这样？”这句话后，仙人便不再言语，双手背后，抬起头，望向那几乎透明的大殿天花板，眼光似乎投入到了那无边无际遥远的夜空中。

这个动作陈明远倒是很熟悉了，因为当这个什么仙主出现这个动作，意味着他会持续这个动作很久，这是他沉思的代表动作，曾经有一次，这个仙主做出这个动作后，一年后才结束了沉思。

陈明远自是不敢多言打扰，心想这下自己可惨了，也不知道会等到什么时候，这可是急事啊，只有求神保佑仙主能很快走出这思绪的空间，解决自己的问题。

反正也是没事做，也就自己走到大殿中央的地毯上，自己盘膝打坐起来。

仙人站在那里站着一直没有动，台子两边的火盆里的火焰的光映在他那英俊的脸上，阴影不断变幻着。他似乎已经成为一座雕塑，一座极为逼真的雕塑。

时间就这样溜走，而陈明远也根本没有查觉，因为他已经进入忘我无我的境界。

时间不知流逝了几个时辰，静止的雕塑终于动了。

仙主慢慢低下了抬起的头，眼里不断变幻着眼光，有高兴，有遗憾，有兴奋，有怀疑，有心慰，各种感觉不断在他眼里闪过。最终白色的精光一闪后，眼睛又恢复了婴儿般的清澈明亮。

“看来王的留言中的人出现了，我一直以为我等不到今天了。好久了，经过四千九百九十九年七个月零三天，终于让我等到了。日盼夜盼，不就是盼着这一天吗？可为什么没有预想中的那种激动呢？不会是幻觉吧？不，不是，一定是王说的人出现了。王，给我希望，但愿今天的一切不是一个幻觉吧。”仙人嘴里小声嘀咕着，心里想着。“这个该死的星球，害得这五千年来只有自己修成了仙人，而其他六个长老均只修至大乘期便停滞不前了。”

四相星球并不是一个适合修真的星球，虽然表面上看只是一百年才会有一次“百年魔舞”，但是整个星球一直有一种邪恶、黑暗和毁灭的力量存在，能让修真者在不知不觉中泄了真气，要想更上一层楼几乎是不可能的。除非随时随地都不断练功，可这是绝对不可能的，因为这个星球在某个事情上非常关键，必须要有人去做各种工作，谁还能置身事外只顾修炼呢？所以这些高手们只好留在这个会消磨功力的星球上，这或许是修真者的无奈吧。

说完走下了台子，向着大殿中央打坐的陈明远走去，一般来说，他是不会走下台的，平时全是他们走上台向他汇报事情，但今天，不是一个平常的日子，肯定不是。心里有一种欲望，一种在心里埋藏了几千年的欲望正蠢蠢欲动，这种欲望，是那么的强烈，那样的难以阻拦。是啊，今天也许是自己今生最大的转折，甚至比自己修炼成仙和打败一次次群魔还要来得震撼，那就是：也许今天自己终于可以摆脱这个让人已经无比厌恶的星球了。

他想笑，想大笑，想痛痛快快地大笑一场；他想哭，想痛哭，想歇斯底里地大哭一场。五千年，这五千年到底是为了什么？为了一个诺言还是为了那让自己已经麻木的责任？

打住打住，自己还有自己的身份，还有自己的威严，还有自己的形象，五千年都等过来了，还在乎现在这点时间？从容，平静，镇定，这才是自己应该表现出来的。

慢慢走到了盘坐于大殿地毯上的陈明远身边，轻轻放出一丝仙灵之气，陈明远在六识尽收的情况下也感觉到了，于是迅速收了功，站了起来。

看着仙人脸上所表现出来的一脸慎重，陈明远知道一定有什么非常重要的事情发生了。

但是，仙人却一反常态，象是苦恼的孩子突然有了让他高兴的事一样，脸上露出了微笑，让陈明远的心不由得乱跳了几下，这可是从来没有出现过的情况。

接下来，更让陈明远不知所措，因为仙主还伸出右手拍了拍他的肩头，陈明远快晕过去了？这些动作意味着什么？自己当如何面对和反应？这一切都让陈明远摸不着头脑了，难道自己的那件事对仙主的影响会有这样大？

陈明远记得，自己因修真有成进入圣城后这一千年的时间里，他从未看见仙人笑过。在这其间他感觉到仙人的

未定标题

心里似乎有太多的事情，从来都是心事重重，眉头紧锁。而今天仙人却笑了，而且像是让下了心中所有的负担，笑得是那样的轻松，这可是陈明远一千多年来头一次。这让从来没有经历过这种情况的陈明远目瞪口呆，话都说不出来了。

当然，反过来一想，既然是露出笑，那就不会有什么大不了的坏事，说不定是好事呢？想到这里，陈明远悬着的心也就放下了一半。

想通了这点，陈明远决定自己还是主动一点，先说话，然后听仙主怎样说。

“仙主，那件事让您想到了什么吗？”陈明远心里开始涌起一种奇怪的感觉，是一种今天过后将物是人非的感觉，这种感觉来得非常突然，但陈明远知道，这就是被大家称为“天眼”有所发现的正常情况。

看着陈明远一脸不解的样子，想起自己这么多年对这些下属们缺少太多的关心，平时总是只顾自己的感受和想法去了，想来也有些愧对这些忠心的下属，所以，仙主这时候决定，在离开这里前，还是要对这些长老和善一些，所以他又对陈明远笑了笑，说道“呵呵，陈长老，你是不是觉得我今天和平常有些不一样？是啊，看来我有些失态，你也别多想，可能今天我给你杨明带回来的是一个极好的消息。”仙人脸上的笑意更浓了。

“好消息？是不是因为属下给您提到的那个萧十八的事？他怎么会跟仙主拉上了关系呢？这样说，那他现在出现了的问题您也想到办法解决了吧？”陈明远想来想去自己也只提到了这样一件事。

杨明说道：“对，就是你所说的那个萧十八，他的出现让我摆脱了一个束缚，一个五千年的束缚，我终于可以离开这里了。哈哈，这种感觉真的很好。”

陈明远听清了杨明的话，吃惊异常，连忙问道：“仙主您要离开这里吗？现在可正是这个大陆风雨将临的时刻啊，如果您走了，我们该怎么办啊？”

摇了摇头，杨明说道：“走是肯定的了，但也不必惊慌，因为你发现的那个萧十八真的是一个宝啊，是时候把一些事情告诉你们了。这样，你先发出消息把其他三个帝国长老还有封魔、诛仙两个守护长老一同召回来，我把一些事情交待给你们。赶快去吧，这件事要快，并且不要惊动其他人。我现在到内殿等你们。”说完杨明转身向内殿走去。看来他有些高兴过度了，安排起事情来就只有一个字：快，似乎他想离开这里已经等不及，迫不及待了，完全没有了往日里那种沉稳的气势，也顾及不上自己的形象问题了。

陈明远应道：“是！”转身就要离开大殿。

杨明看着陈明远的背影，像是忽然又想起了什么事情，出声叫住了即将离开的陈明远。

他把陈明远叫回来，是叫陈明远在召集其他长老时，一定要用圣城的战时才会使用的传音阵，这可是只有在圣城处于战时状态时才会启用，并且只有圣城的长老级别的人才懂得使用，看来这次仙人杨明要离开不是开玩笑的，而且从此事陈明远也发现自己看中的这个萧十八绝对不是一个简单的人。

陈明远离开了，杨明也先回到了自己的书房。他需要再把自己准备给长老们的交待更完善一些，并且还有些东西也需要给他们了，虽然他准备了很多年处理现在这个情况的腹案，一旦来临时，却有些茫然无措。

陈明远走出大殿，向大殿左边的传音房走去。

大殿外是一个不大的广场，但也应可容纳下至少两千人。地面用一米见方的青石铺就，整个地面非常平整，每块青石也拼接得非常统一和完美。

传音房不大，只有百来个平方大小，一进门，就可看见房中两边用木板分隔成了各四个小间，每间里都放有一张桌子，一张椅子，桌子上都整齐地排放着十块中等仙石“清音石”，其余就什么都没有了。

陈明远进门时，先问了一下门口两个负责管理传音房的都已经修至元婴期的圣城修真弟子，问清里面没人后，交待两人在他出来之前不能让除仙主以外的任何人进去，直接向里面走去。

陈明远进入了传音房，但他却没有进入那八个小间中的任何一间，而是径直走到了房间最里面的墙壁前。

整个传音房外由圣城统一加了一层禁制，如果在里面使用传音设备时，也还可以自己在小间里再加一道小禁制，以防声音外传。这样的禁止大家都知道，但是如果在这面墙之前仔细查看的话，而且功力够高的话，应该可以看出陈明远所面前的这面墙还有一道另外的禁制，而且这种禁制不是普通人能看出来和破坏的。

作为圣城长老的陈明远当然知道这层禁制的厉害。这道禁制是为了在圣城遭遇战争时，能在比较恶劣的条件保护传音房最后功能不被破坏所设下的，也只有圣城的城主仙人杨明才能设下的。禁制对付的当然是意图强行进入的人，而圣城除了杨明外，其他六个长老也懂得如何避开禁制那可令天变色地变形的反抗之力而进入里面。

陈明远对着禁制使出“斗转星移”之法，顿时这面墙壁开始出现了扭曲，发出一层淡淡地蓝光，蓝光中隐约闪烁着无数迅速移动的星辰。

这些星辰可不是真的星辰，而是禁制中以某各方法故意弄乱的各种力量，每一个星辰都是一种力量的显示。当时仙人当时在布下禁止时，根据各种力量的平衡点计算出来一个通道，然后把各种力量按某种规律打乱，任何人想冲进去，必将受到极为强大的全力的打击。

“斗转星移”其实就是把打乱的力量恢复到原来位置，以便得到一个安全通道的调整之法。

可以想象一下，如果我们受到一种力量的冲击，只要不是太过强大，我们都能抵挡得住或者能躲闪过去，但是如果有很多种力量，虽然并不强大，但四面八方的冲过来，我想那时我们一定会痛恨父母给我们少生了几只手和脚。

未定标题

这面墙壁的禁制有个名堂，叫做“百鸟朝凤”，如果有人要强行通过这面墙，必然会遇到一百种不同的力量的反击，那可不是好受。并且就算有人知道这个禁制的使用方法，但由于这一百种力量可以任意安排，所以也是不易破解，就算能破解，也不是一朝一夕之功就可以成功的。

话说回来，如果真有人能强行破掉这道禁制或者敌人有充裕的时间来破解，那这里应该不会再有圣城的人存在了。再保留这个传音房也没什么意思了。

当然，布这个禁制也不是一两天就行的，当时是花了杨明有三年的时间来布下这一百种力量。所以如果要进去就要破掉禁制，过后又重新布置，从人力和时间上都不划算。

所以仙人杨明研究出一个方法，就是用一种极小的力量来牵引各种力量，在极短的时间把各种力量牵引到原来的位置，自然也就能安全进入了。当然这只有清楚这一百种力量的种类、大小和位置的杨明才行，所以这种方法研究出来后，只有杨明能破，并且知道进入的方法就只有七个人知道。

陈明远用“斗转星移”在力量中调整出一条通道时，墙壁突然变成了一面竖直的水墙，蓝色水面上不断泛起阵阵波光涟漪，甚是漂亮。

陈明远没有迟疑，一下就走进了波光粼粼垂直水面之中，身影消失在水墙中，而水墙，又恢复成原来的样子。

第一集 监狱奇遇 第九章 修真异象再现

陈明远他们做了些什么，正在进行着什么并不是我所知道的，而我在牢房里却是日子难过时间难磨。

如果每天都只吃一种菜，久了，总会烦的。

现在光叫我待在牢房里，什么事也不做了，时间久一点，那味道可不好受。

或许我性格当中就有点动态，不然我怎么会除了胡思乱想外就只有像只热锅上的蚂蚁般在巴掌大的房间里乱走，丝毫不管那两个忙于练功的家伙。

当时为了离开这个令人窒息地地方，我没有丝毫犹豫地答应了陈明远和那个十二王子的要求，但现在一想，觉得十分不妥。

我连外面的世界是什么样的都不知道，就不小心介入到什么王位争夺的斗争中去了。且不说能不能成功的事，就连自己在这场争夺中我充当什么角色都不知道，最重要的是，我把我的两个兄弟也拉了进来！我何德何能让两个兄弟来与我一起冒险？如果他们两个中任何一个因为我的原因出现了什么损伤，我又当如何处之呢？真是烦恼。我一下又陷入了深深地自责中。

出题未捷就自乱阵脚？不行，换个主题。

一有这个想法，自然就出现了一个人的影子，不断在我眼前浮现，那是一个小女子的影子，就是那个叫什么银玲的郡主。

说来也不好意思，我怎么会掉到了女人的浴池中去我是知道了，但是那个白生生的裸体和那惊惶失措的美丽面孔怎么能让人轻易忘掉呢？那白如玉石的身体，那娇美而恐慌的面容，好大的杀伤力，特别是她那发育还不够完全的身体，让人一看就有一种犯罪的冲动。

听陈明远说银玲郡主的老子是站在十二王子江三德这边，我现在又答应了帮十二王子，共事一主，如果哪天相见的話，怎么办？现在还好，只是想归想，心里的思维也还清晰，但是如果真的相见了，我又应该怎么去面对？我该如何去应付那想来就令人尴尬的局面？

像无头的苍蝇，思绪无边无际地飞舞，总想理出些头绪，却又无奈剪不断理还乱。心情不断地向下向下向下低落着。这可不是一个好现象。

一定要找一个理由来打断这种无边际的胡思乱想，不，不是一个理由，而是要找一个实实在在的事来做，可又做什么呢？

又开始乱想了，总得有办法啊？抓住一个就行，就像是落水者面前出现的稻草也罢，总是有希望吧，因为我不再想一直这样想下去，如果一直这样，说不定会精神崩溃的。

在这地方又能做什么呢？于是我做了一个自认为正确的事：练功。

这时的我，已经完全忘记了陈明远走的时候叮嘱我不要练功的事，一想到找到事情做了，就把什么都忘记得干干净净。

可是真气与真元都消失了，那就当作是虚拟演习吧。

于是我先虚拟气贯全身经脉，由它去吧。我把六识当作了真气，六识到哪儿，就算气到哪儿。

我很顺利的走完一遍六周天，精神大振，全身没来由的非常舒服。

也没想想有什么不对，没气哪来的精神呢？精气神可从来都是一起的啊。

我收功看看，这时萧华与萧明两个正全神贯注练功，而我又找不到人问问，算了，反正有空，不如再来八个周天，凑够九之数，说不定还有什么发现呢？

未定标题

周天：指全身真气以百会为始，涌泉为末，在经脉中经过所有能通过的地方后，归于丹田，然后，在丹田处，男按顺时针，女按逆时针，以丹田为中心，转动七七四十九转，最后归于丹田一点，此为一周天。在丹田外转动时，速度以慢为好。

于是我闭上双眼，开始进行八个周天的运行。当然还是虚拟的。

一开始也没什么异样的感觉，但从第三个周天开始，就发觉不对了。因为我发现丹田处出现了一个圆圆的东西，随着周天的进度，它不断在膨胀，越来越大，感觉是一种黑乎乎的东西。

我暗叫不好，又出状况了。

我想立即停下，但是已经欲罢不能，冥冥中有一种力量，把我的六识强行集中在一起，并沿着全身经脉自动运行，每次的路径都有所不同，并且还伴随着一阵一阵心灵的悸动。

在第六个周天时，那个东西已经膨胀到了全身所有的地方。但到了这个极限后，又发生了变化，那黑乎乎的东西开始缩小了，它缩小后留下来的地方变得空虚，一种无比的空虚在身体里蔓延，那是一种陌生的滋味，一种只能意会不可言传的感觉。

可恶，我心里只剩下了愤怒，为什么我身不由己？这种情况到底是因为什么啊。

想停却停不了，现在的情况已经不是我所能控制，虽然到了这时都还没有真气出现，但是虚拟真气的运行却速度越来越快，快得我的六识已经快被冲散了。但是，就算我再搞不懂这是怎么回事，也感觉到了一点：如果在九个周天完成之前，我的六识散了，那我的六识将永远的失去，成为一个活死人。

应该说现在那东西并不可怕，但是，人总是对不明白的东西心存畏惧，我也一样。

这东西，看不见，摸不着，但却能感觉得到，甚至能感觉到它的颜色？

我感觉到它在缩小的同时，把它里面的一切压缩，压缩，再压缩，而它的里面，应该是包含了我所有的精力。

我努力着，集中着六识，对抗着急速运行的虚拟真气，不敢出现丝毫的差错，我怕，我怕什么都没弄明白就稀里糊涂地被洗白了。

终于，我几乎已经快混乱时，第九个周天终于完成了。

而它，已经缩成了一个极小极小的点，小得我我觉得它有无限小，用六识已经看不见它了，但有一种外来的感觉却在告诉我，它小，但它的确存在于我的丹田正中。正像有一句话：我小故我在。

也在同时，我全身无力软软地倒了下来，这时我的，完全的虚脱了，连支持自己坐好的力量也没有了。

在倒下时，我感觉到身后有四只手把我接住了。一定是我的两个兄弟：萧明和萧华。耳朵里传来了他们的呼喊声，虽然只是刹那，但我的心里突然充满了一种温暖。

一刹那后，我不再感觉到身外的一切，我像掉入了深深的黑暗深渊中，不断下坠，我努力着想睁开双眼，想挥动双手，想知道这种感觉的来源，可是，一切都是徒劳，全身软软的，完全没有一丝力气能让我动弹一下。

继续下坠，下坠，直到不再感觉到一切。

突然，我惊醒，来到一个地方，一个极度熟悉却又变得陌生的地方。

还记得那个恶梦，还记得那无声的场景，这里，正是那个一直伴随着我，不断折磨我的那个恶梦的发生地。

一个老者，出现在我的面前。

这个老者不知道已经有多大的年龄，只是脸上那些深如沟壑的皱纹能说明他绝对是一个饱经风霜，经历无数沧桑的老者，无穷的岁月在他的脸上刻下了永远不能磨灭的痕迹。

似乎他的一切都是红的。

露在外面的皮肤完全是红的，连衣裤也选择了红色，鞋袜是红的，披风是红的，而且这种红不是一般的红，全是那种极为鲜艳的火红。

远远看却，他整个人就像一团燃烧的火焰，而他那银白的头发、眉毛、长长的胡子在这些火红中，也像是开始燃烧，变得火红了。

他根本没有看我，似乎在他面前的我是完全透明的。

他的眼光坚定地落在了我的身后，我转身，看见了黑色。

天已经被黑色侵占了，全都黑了，但是却黑得炫目。

黑色中，有一团黑影。黑影黑得无与伦比，就像是黑色的天空中出现了一个并不太规则的黑洞。因为这黑影在动，

才不至于让我错把它当作一个黑暗中的黑洞。

那团黑影在不断的蠕动着，向我冲了过来，不，不是向我冲过来，它的目标是我身后的那个火焰般的老人。

这时，我看见，无数金色的火星迎了上去。而且，这些金色的火星竟然汇集而成了一条金色的龙，在黑暗中围绕着黑影，努力阻拦着黑影前进。

但是，这种努力在黑影巨大得可摧毁一切的无匹的力量前并没有起到太大的用处。

在一连串密集而轻微的爆炸声过后，火龙便消失在无尽地黑暗中了，黑影没有迟疑也没有任何阻隔地冲过我虚无的身体，向我身后的那个火焰般的老人冲了过去。

我大惊，急忙转身，想提醒那火红的老人，却看见他的手向后一挥，空中凭空出现了一道裂缝，而一个身影，正被那裂缝吸引过去。

那个身影，越看越熟悉，突然我明白了，泪如雨下。一种深深的悲哀在心中不断萦绕。

我明白了，我还是在梦里，还是在那个不断跟随我，不断折磨我的恶梦中。

只是，这次比以前看见了更多的东西。

因为，那个被裂缝吸过去的身影，就是我。

而在我眼看着自己的身影进入裂缝的同时，火焰老人说了一句话：“去吧，去完成你的使命吧。”是他，就是他，这句话是他说的。

裂缝消失了，在黑影改变方向向着裂缝冲过去并且在冲到裂缝前消失了。黑影停了下来。看不清的黑影做了一个转身的动作。

火焰老人身上的红变得好淡好淡，人也变得有些萎靡了，似乎他的精力已经跟着那裂缝去了。

黑影突然发出一种刺耳的笑声，向着老人说：“火老鬼，你以为这样能怎样？能改变什么？哈哈，你没有机会的改变任何的事，试问天下谁还是我的对手？哈哈哈哈哈……”

火焰老人坚定的眼神中出现了火光，这次不再是像火，而是真的燃烧起来了，老人全身都冒出了真正的火焰，火焰的范围在不断的扩大，火焰经过的地方，一切都在这火焰中变成了飞灰。

火焰的正中处，老人的地方，响起一句怒喝：“住口！恶魔，让我来告诉你吧，世间从来都是邪不胜正！来吧，让你看看我的‘烈焰焚天’。”

说完，火焰迅速卷动起来，猛然把黑影围在了中间剧烈燃烧起来。温度不断提高，火焰由火红变成了极白……

“不，不……”，我大叫着，去无法阻挡这一切的发生。

巨大的悲愤中，力量重新回到了我的身体。

我睁开了眼睛。

首先映入眼帘的是两张熟悉的面孔，眼里满是关切之情。

一看见我睁开了双眼，两人露出了满脸的喜悦之情。

是萧明与萧华，现在不知怎么的，我一看到我的这两个兄弟，就有一种温暖的感觉，但这种感觉却更让我有些不知所措，因为我知道，这是真正的兄弟的感觉，或许我们不是真的兄弟，但是，同甘共患难的感情却让我们胜似兄弟。但是，我却一直担心着他们的未来，因为那个梦，那个关于我们三个的梦，一想到这些，心里便泛起一丝的苦涩和无奈，命运是否能改变？我欲问天，天却不应。

萧明连声说道：“醒了醒了，这就好这就好，没事了。”而萧华则说道：“大哥，你醒了，我放心了，刚才我还以为你会噶屁呢。”

“呼”的一声，萧华的脑袋上挨了一个“栗子”，不过这次这个爆“栗子”倒不是我亲力而为，而是萧明帮了我的忙。敲完之后，萧明做出一副怒气冲冲的样子，虽然眼里含着笑意地对着萧华吼道：“你才要噶屁了呢，大哥才醒你就说这种话，不说话你会死啊？”

看着他们，我心里好高兴，这才是兄弟啊。

其实我慢慢有感觉，他们不是我的亲兄弟，毕竟我们三个太不一样，哪有兄弟会这样？但是可能由于我们三个都失去了以前的记忆，而且我们都因为同一件事被关在了一起，所以才能建立这样的兄弟般的感情。

二人自松了口气后，开始给我讲述他们看见的情况。

原来在我进行虚拟练功的过程中，他二人就收了功，看见我也在修炼，大为吃惊，因为他们两人都知道我现在体内没有任何的真气和真元，而且陈明远说过我暂时不能练功的，谁知道我竟然是一个这样的冒失鬼？

未定标题

可是练功就是这样，一旦开始，就无法中途中止，不然轻则走火入魔，重则前功尽弃，更有甚者，会魂飞魄散。

随着时间的流逝，他们开始惊奇于我身体上的各种变化。

我的身体盘腿而坐，慢慢地悬浮起来，慢慢上升，直到升至离地三尺时方才停下。这已经够惊人的了，但接下来的情况却更惊人。

我的头上冒出一股白光，而脚底却冒出一股红光，一个从上而下，一个从下至上，在我的体外不断环绕着，形成一个个白亮和红亮的环。

这两股不同的光不断变幻着方向和角度，不断旋转着交汇在一起。

两股光开始是白内红外，后来又变成红内白外，两股光内外不断交替，速度越来越快。

到了后来，这两股光的速度已经快到形成了两个不同颜色透明的光蛋，把我分两层包了起来。

异变就此开始。此时正好是白光在内，红光在外，而白光开始向外扩张，而红光开始向内收缩。当两种光碰在一起时，一阵阵轻微的爆炸声响了起来，而我的身体不再保持盘腿的样子，而是开始不断扭曲，就像是被什么力量不断地弯折着，在空中的身体也开始一上一下的荡了起来。我的面部也开始变形，看上去十分的痛苦。

萧华冲上来想帮帮我，但被萧明死死地拉住了。萧明确有一个冷静聪明的头脑，他认为我这种情况绝不能被人打扰，如果在运动途中被人打扰，很有可能马上走火入魔，那还谈什么修真，如果不是当场魂飞魄散，那绝对是立马修入魔道，成魔了。而且在这种时候，没人能帮得了我，一切都只有靠自己了。

听到这里，我惊出了一身冷汗，当时如果不是萧明反应够快，头脑够清醒，被萧华一扑上来，那我还不知道能不能留下这条命在这里听他们讲这些事情了。想到这里，我向萧明投去了感激的目光，但萧明却轻轻摇了摇头，眼睛看向萧华，我一下就明白了。他是示意我不能责怪萧华，毕竟当时萧华也是因为情急之下做出的关心我的举动。

我理解，于是我对萧华说：“阿华，谢谢你对我的关心，其实我真的不知道你会急成那样，记住，下次如果我有什么事情，先要想清楚再出手，这样不仅对我好，对你也好。”这句话有一些批评他的味道，其实我还是可以不说这些的，但我一想到以后可能出现的种种情况，如果出现会拖累他们的情况时，他们能因为我的这些话而冷静下来，做出最合适的决定，而不是大家一起玉石俱焚。

萧华听到我这样说，急得眼泪在眼眶里打转，想说什么，却又说不出什么来，我心一软，本想让他反思的想法消失了，于是我对他说道：“阿华，别多想了，我并没有责怪你的意思。我后来的情况由你来说吧，好不好？”看来萧华还是无法像我和萧明一样多些心思，算了，以后得注意不要让我或萧明离开他的身边，不然有什么事我会担心他处理不好。

萧华听我这样说，也只好放弃了还没有说出来的自责的话，决定向我讲述我后来的情况。刚才他因为觉得自己口才不好怕说不清而让萧明来说，这下在我的要求下终于可以自己来说了，他也感觉到了我对他的关心吧，所以他二话没说，接着向讲述后来我身上所发生的事情。

第一集 监狱奇遇 第十章 圣城秘会

我身上的两种光不断发生碰撞磨擦，发出一阵阵轻微的爆炸声，随着它们交战得愈来愈激烈，声音也越来越大，幸好陈明远布下的“三星掩月”阵还有作用，不用怕惊到了外面的人，也不会惊动那个我还摸不清深浅的十二王子。

两种光相互攻击，反正是谁也奈何不了谁，过了一会儿，像是累了，它们旋转的速度也慢了下来，又变成了两个环，最后白光和红光都分别从百会和涌泉回到了我的身体里。

待光全部进入了我的身体，我身体的扭曲也停止了，慢慢从空中降了下来。

一落地，我身体一偏，向地上倒去，也幸好萧华和萧明两人有了准备，及时接住了我。

两人怎么叫我也叫我不醒，于是两人把我抬到了石床上，让我先休息，然后再等我醒来。大概有三个时辰，两人寸步不离，一直守在我的身边，直到我醒来。

事情的经过就是这样，对萧明萧华来说，根本就不知道我身上发生了什么，想问却也不知道怎么开口。

而我，也很迷惑，不是说我的真气和真元都不见了么？但出现这种情况应该是真气的表现，这种矛盾又是怎么一回事？我不知道，但我想一定和我的身体有关，但是由于失去了记忆，现在是没有办法搞清楚了。

整理了一下思绪，想到一开始是莫名其妙的掉到了一个女人的浴池里，一不小心看见了不该看的东西，然后被送到了这个今人生厌的地方失去自由，接着突然发现自己什么都不知道，连自己是什么人都不知道，但一些方面却表现得很有经验，其后是听了陈明远的鬼话去修什么真，结果现在修炼不成反而失去了真气与真元，到此刻，一时好玩虚拟运气，却出现这种让人无比迷惑的情形，这一切的一切，又怎不让我觉得匪夷所思？这些事情也让我感觉到自己的确不是一般的人，不过，这些想法也只有等到恢复记忆才能印证了。

我可以等，只要还有恢复记忆的希望，但现在看来情况却不是太妙。

在我经历这些的时候，圣城的陈明远进入传音房的秘室。

在不大的密闭空间里，四面墙及天花板都发出柔和的光，将四处照得非常明亮而又不耀眼，地面上有一个早已经摆好的“千里传音阵”，阵有八角，每角各放了一个五彩斑斓的仙石。石面上雾气重重，还不断变幻出风吹云动的形象，这可是大陆上许多人只听说过却没见过，可遇不可求的极品仙石“五彩风云石”。

这种仙石在其他方面并没有太突出的效果，但有一点是其他仙石无法比拟的，那就是这种仙石在传音方面有极为优

秀的能力，每一个仙石都如同一个大功率的功放，能够把细小的声音还原，而且失真很少。

这种仙石如果有一个出现在大陆的其他地方，绝对会引起不少修真者的追求，甚至于其他星球的修真者。

这样一个大型传音阵法，居然用上了八个“五彩风云石”，说明这个阵法功能绝对强大。

陈明远快步走到阵中央的阵眼处，四顾检查了阵法四周，没有任何问题后，念起了启阵咒语。

阵法开始启动，地面一阵微颤很奇怪地从八个角中的五个角各升起一面高两尺宽三尺、像水晶一般闪亮的长方形东西。这东西平平的，像一块水晶做的黑板。

五块水晶板底部升到了与陈明远胸部齐平时停了下来，朝着陈明远的这一面接着开始闪动着各种光彩，这不是一般的传音设备，它不仅能够传送声音，还是能够传送传音双方图像超级传影设备。

阵法八个角都各有一面水晶面板可以使用，陈明远已经在传音房，剩下五个长老，所以只有五个角升起了五面水晶面板。

随着水晶面板上各种光彩的闪动，陈明远左边的那块水晶面板上渐渐现出了一个人头像的影子，在闪烁了半分钟后，图像清晰了，水晶面板上的人的面貌也清楚了。

这个人的外表给人的感觉与陈明远差不多，都一样的年青，只是陈明远着青衣，或许是因为在青龙帝国吧，而此人着红衣。

但是，这人一开口就显出了他的性格。这人惊异地大声说道：“老陈，圣城发生什么事了？怎么你会用上了一千五百年都未曾开启过的紧急传音阵法？快说！”

也难怪这个人吃惊，因为这个阵法除了在一千五百年前因为诛仙城出现了魔神异象而用过一次后，就再也没有启用过。

“老冯啊，别担心，圣城没事，但是仙主有极为重要的事情需要你们回来，不然我可不敢在这种情况下用这个阵法，呵呵，这可不是我的主意哦。记住，在最短的时间内回到内殿集中。其他不多说了，我还要通知其他长老。”陈明远一想到这个火爆脾气的冯万山就想笑，因为他的脾气，还真是误了不少事，也闹了不少笑话。

冯万山一听说仙主有事相召，马上说：“好，我立马赶回来！喂，老陈，知道什么事没有？”

陈明远笑笑，说：“你问我，我问谁呢，快回来，到时候就知道了，好了，我还得通知其他人，回来再说吧。”说完手一挥，水晶面板上的图像消失了，水晶面板也慢慢向下收入到阵角中。

还是火一般的脾气，动作在任何时候都还是最快。陈明远心里暗叹，这个朱雀国的长老冯万山，修的是烈火心经，人也变得如火般热烈。

接下来的时间，剩下的几个水晶面板上也依次出现了人影，陈明远又分别把相同的内容通知了白虎帝国的司徒明训、玄武帝国的罗定邦、诛仙城的范紫霜（六长老中唯一的女性）和封魔城的祝运朋。

全部通知完毕，陈明远等水晶面板全部退入阵角后，恢复了阵法的初始形态，转身离开了传音密室。因为传音阵用的是极品仙石，阵法虽大，但能维持多久，不像那些小的传音阵，不能传送图像，而且每用一次都要更换新的仙石。

出了那面墙，陈明远又用“斗转星移”恢复了“百鸟朝凤”的设置，离开了传音房。同时交待两个管理弟子可以让人使用传音房后，回到了四相大殿，向大殿后面的内殿走去。

在陈明远走进内殿时，仙人杨明早已端坐在内殿正中前方的那张比一般桌子大得多的桌子后。

陈明远走上前去，向杨明禀告了传音的过程和情况，确定长老们已经全部开始动身回来后，就找到杨明下方左边第一个椅子坐下，那可是长老第一人才能坐的哦。

在陈明远闭目养神不过一盏茶的功夫，就已经有长老进来了。

不出陈明远所料，第一个进来的就是冯万山长老。看到他进来，陈明远嘴角不禁露出了一丝微笑——还是他，好像就永远都是他第一。

进来后，冯万山自觉找到自己的椅子坐下，也没问什么，反正总会知道的。

稍后，其他的长老也陆续到来了。等到所有的长老到齐坐好之后，仙人杨明站了起来，可以看出他有一种激动的神情。

杨明向每一个长老看了一眼，沉声说道：“六大长老都已经到齐了，可以开会了。我们已经很久没有像现在一样聚在一起了。今天我非常高兴。今天把大家召集到一起，是因为有一件极为重要的事情要向大家宣布，可能这次聚会是我最后一次和大家在一起相聚了。”

看到六大长老脸上都露出不能相信这是事实的表情时，杨明笑了一下，说道：“是的，我在这个星球的时间到点了，今天之后，我将要离开这里继续自己的修真。不过我想以后应该还有见面的机会的。大家应该都知道，这个四相星球其实并不适合修真，如果不是当年混沌王修建了这个四相大殿，里面有四根用锁元石建成的锁元柱，而锁元柱有凝神聚气的功效的话，我们能有今天的成就吗？可能我们早就被这该死的星球变成普通人了。不瞒大家，和我同时期入道的道友，听说已经有人修神成功了。唉，如果当初不是答应了混沌王，我又怎么可能一直留在这里耗到现在？我恐怕早就离开这里去过自己的逍遥日子去了。”

未定标题

大家自是无语，是啊，每个人都知道这个星球有一种奇怪的力量，会吸取修真者的真元，虽然吸取的速度很慢，吸取量极少，但是自己辛苦得来的真元这样消失了，总觉得不是滋味。而且，修炼层次越高，进度也就越慢，如果再被吸取掉一部分，那进度几乎可以说是停滞了，如果不能加强修炼，更可能会出现倒退的情况。对修真者来说，这里可能真是一个恶梦。

今天仙人要走了，那自己呢？自己什么时候才能离开这里呢？每个人都在问自己。但是，使命与责任却告诉自己：坚持吧，或许离开的这一天总会到来的。

一想到自己今天之后就能离开这里，杨明心里真的很爽，很舒服，这可是他期盼了几千年的事啊。好不容易修入了仙道，可该死的这个星球却拖着让他毫不进境，这个感觉没经历过是不会知道其中的心酸的。

“大家或许会问今天我把大家招集到这里有什么？到底会有什么事情将要发生？我先说一下今天的主题，那就是混沌王留下的信里提到的传人可能已经出现了。”杨明宣布了今天要说的事情。

“什么信？”

“怎么会是这样？”

“为什么大家都不知道这件事呢？”

“混沌王还留有书信，我怎么不知道？”

“信中到底说了些什么？”

“啊，原来混沌王有传人啊。”

……

杨明这一宣布，可是让下面的人炸了锅，你一言我一句，是啊，他们可不知道混沌王这个名字会在今天被重新提起。

而陈明远听到这个消息，头里还是“嗡”的一声，一方面是惊，而另一方面却隐隐约约感觉到了什么——萧十八？

杨明是当年混沌王留下主持四相大陆大局的人，当然不是一般人，混沌王的许多秘密只有他知道，他如不说，其他人则是不会知道的。六大长老则是由各个星球各门派在混沌王失踪后选送过来的修真弟子，哪里能知道什么，只知道混沌王是一个极为了不起的修真者，在修真界有着很高的声誉，所以才会在离开后各门派选派人来到这的情况发生。

杨明看见大家都议论纷纷，说什么任由大家讨论。

在看大家都说得差不多了安静下来后，才继续发言：“大家也不要想太多了，不是我想隐瞒大家，而是混沌王在信中所说在他的传人未出现前，这封信是绝不能公开的。所以请大家原谅。今天陈明远长老给我带回了一个消息，说是在青龙帝国出现了一个人，而这个人身上有特别多奇异的现象出现，根据王信里所描述，这个人应该就是信中所说的传人，而我也比较肯定这个人就是他的传人。所以我招集大家来，向六位公开混沌王信的内容。当然，既然王的传人出现了，我在这里的任务也就完成了，我就可以到太乙星球去修炼了。下面请陈明远长老向大家介绍一下那个人的情况吧。那人叫萧十八吧。”

陈明远没有任何的思想准备，闻言一惊，站了起来。在大家注视的目光中，他非常“简要”地向大家介绍了名叫萧十八这人人身上出现的许多不正常的情况，然后坐下。他可没想到仙人杨明会把萧十八提出来，这可是自己手中的一张可能会有大用的王牌，根本不想让其他人知道的。唉，这个杨明，真是老成精了，一定是看出了自己的想法。如果不是这样，那他根本不用提是自己发现的，在什么地方。

等大家听完了陈明远的介绍，杨明使出一个玉瞳筒对大家说：“王留下的信中，有一段是这样写的，我给大家念一念：‘我将远行诛魔，生死难料。又不愿自己所学失传，也因为为了以后多一份抗魔的力量，所以我如果出现什么意外，我会留下传人。但这个传人会不会出现，则不是我所能知道的了。我修炼的是自创的元始门道法，并且已经修至神道第一层清阳。本可在近期有所小成，但是魔神已经快修炼成形开始毁灭整个宇宙世界，所以我不得不去。所幸我的境界已经能将自己的功力以神灵丹的方式保存下来，所以即便我失败了，也能将我的五成功力结成神灵丹传下来。有缘人食用之后，便会拥有我的五成功力，也同时成为我的传人。根据我的推断，此人在修炼的过程中，将会出现真气和真元暂时消失的状况，更会出现真气与神气相争的情况，但绝不是走火入魔的情况，其他方面都和普通人无异。如发现此人，请不要强行为他渡难，也不要让他学什么东西，且让他自由进展，成功与否我亦无法预料，如能成功，此人将能事半功倍，进境超快，但切记，让他顺其自然。’”

陈明远一听到这里，心里觉得明白了些什么，但又象是什么都没明白。

而其他听人听完这段话，心里不由得都兴起了要见一见这个萧十八的念头。

看见除陈明远外的长老们都跃跃欲试的样子，杨明下了决心不让大家去打搅这个叫萧十八的人的修行，于是他对他五个长老叮嘱道：“大家可以去看一看这个萧十八，但一定不能让他发现，不要惊动他，也不要有人自作多情地去教他什么修真之法，因为那样可能不仅不能帮他，反而害了他。我这里有混沌王留下的修炼‘元始心经’的玉瞳筒，等下由陈明远长老交与萧十八，由他自己修炼。”

这个玉瞳筒只有身怀王的力量的人才能看见。还有，我走了以后，就由陈长老费心照看一下圣城。‘百年魔舞’又将来临，大家也得做好各方面的准备才是。好了，记住，让萧十八自己走自己的路，我们要保护他，但绝对不要对他施以不必要的帮助。我的话就到这了，各位长老要用心做好自己的事，我有空会回来看望大家的，希望大家精诚团结，不要辜负王对我们的期望。我走了。”

第二集 佣兵团的阴谋 第一章 不用越狱的出狱

分别总是让人伤感的，更何况几千年的朋友，所以不管大家还想说些什么，杨明长啸一声，身影一晃出了内殿。当大家回过神来追出大殿来到广场时，已经不见了踪影。

六长老会议了一下，决定由陈明远负责照顾萧十八，大家要见他，日后总是有机会的，现在每个人都要尽职尽责回到自己的岗位，以应对这次的“百年魔舞”。

众长老各自使用传送门回到了自己所负责的帝国之后，陈明远把圣城所有弟子召集在一起，宣布了圣城仙主因有要事暂时离开，现在由自己负责这里的管理。最后留下几个资深弟子交待了一些事情后也离开了。离开时，陈明远显得心事重重。但是他却不知道，在牢房里的三个人，不，是四个人，正高兴的聊着天。

在我醒来后，根据萧华和萧明的叙述以及我自己的经历，我知道了事情的前因后果，我心里还是很庆幸还没搞出什么大乱子，但这时再给我十个胆子我也不敢再搞什么虚拟运气之类的东东了。

但是，时间永恒地流逝，话却是会说完的。我们聊到后来，实在没有什么可聊的内容了。

想做事却找不到事情做是一种极度的苦闷，现在的我和萧华萧明三人就是这样。

我身上出现的异象让我们三人已经没有心思修炼。而在我心里，当萧华和萧明两人成功解决了吸力外壳问题后，我心里既是羡慕又是伤心，所以才会无聊得去虚拟修炼，结果玩出了火。这下不仅是我吓得不敢再来虚拟一次，连其他两个兄弟都被我影响得不敢再练了，怕跟我一样玩出什么不好的名堂来，如果这样，那我三兄弟可就是同病相怜喽。

其实我心里也很奇怪，为什么萧华和萧明都能那样顺利地进步，而我却不断出现状况？难道是我的身体本来就有什么毛病？想起这些，实在连什么兴趣都没有了。

不过很可能我天生是一个开朗的人，或者说是一个粗心的人，什么事过了，也就忘却了，不会再去计较。所以转念一想，就是嘛，就算修炼失败又怎样？就算我注定这一辈子要当一个普通的人又怎样？最重要的是我活着，我还有两个兄弟。

这样一想，心里一下就舒服了：不管了，不如找点事打发这些时间。

当我说出想法，我和萧明都同时想到了一个人：江三德。

嘿嘿，有这样一个大方慷慨的邻居，怎么能不利用一下呢？有吃有喝又有新鲜玩意打听，不去白不去。

当然要过去，还是得从那个石洞爬过去，找这小子聊聊也好，到时候我想出去，可不是还得他帮忙嘛，天南海北胡乱聊聊，也好度过这漫长无聊的时间吧。

我们过去时，江三德正伏在桌上在一张纸上写着什么，看我们进来，放下手中的笔，站起来笑着和我们打招呼，并邀请我们坐下。

等我们坐好，他正准备对我们说些什么，又突然想到了什么，转过走到他身后的桌上端了个金黄色盘子递给我们，盘子里是几个炸得金黄的什么东西，同时笑着对我们说：“不好意思，三天前忘记了请你们吃东西，这次我可不会忘记了。这几条‘黄金珍珠飞龙腿’就算我请你们吃一顿小吃吧，这可是宫里的御厨的手艺，外面根本不可能吃得到的。这东西，是珍珠飞龙幼龙的后腿，经油一炸，外面酥脆而里面却细嫩致极，虽说有点冷了，条件所限，就将将就一下吧。”

这几句话说得我们三人感觉到脸上开始发烧，谁说他没请我们吃东西，我们不是自己请自己吃了东西吗？只不过当时没让他知道罢了。看到他笑盈盈的样子，真弄不明白他是真不知道还是明知故提。想想真想找个地洞钻进去算了。

不过他不说我们还真不知道，就搞搞什么修炼居然一不小心混了三天的时间，在感觉中似乎时间并没有超过一天的时间嘛。

呵呵，他不说还真没感觉到肚子有多饿，可是经他这么一说，我们可真是觉得腹中空空如也，甚至于萧华的肚子还极不争气地“咕噜咕噜”响了几声。不过，过来不是有个目的是这边的好吃的东西吗？既然主人都说了请我们吃，那可就不客气了。

看来饥饿真的是能磨去人的意志，甚至于一个人的形象，我们三人用极快的速度把手伸向了盘子，于是我和萧明人手一条暴啃起来，萧华可能觉得一条太少，结果两只手都不空——一手一条。这幼龙腿味道的确不错，外脆里嫩，味道一级棒，如果是刚出锅的话，那味道该是怎样可就不是我等失忆之人所能想象的了。

看着我们啃得狼吞虎咽的样子，特别是萧华那种暴饮暴食的吃象，连江三德那么深沉的人都忍俊不禁地哈哈大笑起来，对我们三人连连说：“慢点，慢点，我可不想你们还没帮我就被我害得撑死了啊，哈哈。萧华兄弟，慢慢吃，不要急，这样，我们边吃边谈，如何？”

也好，边吃边谈也不失为一个好方法。我们三人嘴里塞得满满的，不停点着头。

在问到我们来意时，萧明抢在了我前面，他吃东西的速度的确一流，而我却感觉到食物在胃里开始消化，身体各部位也开始吸收养分了。

鉴于自己在异象后体力不支，精神不佳，反应也慢，于是也没阻拦萧华的发言，自己慢慢体会身体恢复的感觉吧。

萧华说道：“我们几个过来，是想向王子了解一下青龙帝国现在的情况，还有就是二王子江德全的情况，重点是在朝中什么人投向了，又有哪些人并非心甘情愿投靠他，而又有哪些人是忠于你的，我们想搞清楚这些问题对我们以后的行动会有很大的帮助的。”

未定标题

这小子，把我们刚才商量出来要问的问题差不多都说了出来，不过也对，直接问到点子上，单刀直入，也省去其他繁文缛节拐弯抹角的麻烦，这也是我们急切想知道，因为我们都感觉我们离开这里的时间已经所剩无几了。

江三德想了一想说道：“其实现在朝中的情况我也把握不住了，所知道的事情也是陈贡奉告诉我的，但我相信他，我想说出来也许会对你们有什么帮助吧。”

“现在朝中分成了三个派系，一个是以二哥，呸，江德全那厮和左相许先兵（先兵？怪不得能掌军权）为主，这一系就是夺我王位的一系，我国分左右二相，左掌兵权右掌政权，所以现在以他们这一派的力量最为强大，这也是我这次迟迟没下决心动手的原因；另一派是那些墙头草两边倒的家伙，谁强就投向哪边，现在大都投向了江德全，这一派系以中层官员为主，人数较多，哼，如果我的力量变大了，他们就会一窝蜂的投向我，现在我正在给他们写信，望他们能认清形势，弃暗投明；而另一派系是一直忠于我的，以右相王子夫、龙威大将军董方和贡奉院一品贡奉陈明远为主，人数是最少的，唉，世态炎凉可见一斑啊。”江三德不由得感叹道。

看来这次的王位之争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啊。如何在劣势下扭转乾坤，可不是一般人能完成的工作啊，并且还有一年的时间期限，难啊。

不过事情应该还没有发展到不可收拾的地步，毕竟江德全现在是篡位，而且时日尚短，根基也并不稳。于是我问江三德：“你现在想出什么办法没有？你想怎么把局面扳回来？”

“我现在的想法是先分化他们，对那一群墙头草，不管是用利诱还是威逼，我要在最短的时间内把他们转化过来。对剩下那一群冥顽不灵的家伙，我想一定要用雷霆之势，暗杀、绑架等手段无所不用，只要能把他们打击得风声鹤唳、惶惶不可终日，我们就能扭转局势，在短时间把帝国夺回来。”在江三德说这几句话时，脸上贯有的笑容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满脸的寒霜，我不禁打了个冷战，心里不断地告诉自己：可怕，可怕，这个人的另一面是如此的冷酷，我还是在帮了他这件事情后离他远点吧。

怕归怕，但从另一个方面来看，如果我们不这样做，又怎能让各方面都处于劣势的我们有扳回的机会呢？

“在这些事情中，你会怎样安排我们三兄弟呢？我们的修为不高，脑袋也不好使，好象对整个事件起不了什么作用啊！”在知道十二王子的打算以后，萧明好像想到了什么，所以问了这样一个问题。

十二王子在听到萧明的话后突然发觉了自己的失态，马上恢复了贯有的笑容，对我们说道：“我不想你们直接参与到事件中去，你们是生面孔，这对我们出奇兵很有利。我要你们在外面建立一支队伍。钱方面不是问题，要多少我给多少，就是要在三个月内组建起一支部队，人数不要太多，人贵精不贵多，这样更有利于部队的机动性。队伍的事由萧十八全权负责，萧华和萧明为萧十八的左右手，我不会干涉你们的行动，只要到时能把队伍建起来在关键时刻起作用就行了。”

原来是这样安排我们的，我还担心他会派我们去做那些什么暗杀之类危险的事，这样就太好了。不过这工作看来也并不容易完成，原因是——我们在这方面懂个屁啊？什么都不懂还想去领导一支部队，怎么想也是咄天下之大稽。

一想到这里心里突然浮现出一个人，这个人就是我们的王牌，那就是——陈明远，到时问问这老小子不就行了？反正这老小子活了一千多年了，什么不懂啊。再说，他把我们拉进来，也得做点事嘛。

“好，就这样决定了，我们在三个月内组建一支队伍来帮你。不过，能不能成功我不保证，但我保证努力去做。”我没等萧华和萧明两人吱声，自己先答应下来了，还不断给他们做眼色，因为现在最重要的事情是：离开这个阴暗、潮湿、不见天日的地下牢房。以后的事以后做，反正遇河搭桥，逢山开路就是了。

十二王子听了我的话，皱了一下眉头，接着又舒展开了，盯着我的双眼让我不敢再乱做眼色后说道：“好，就这样，只要你们尽力，我无话可说。谋事在人，成事在天，如果失败的话，我认了。”

话如此的干脆，看来这个十二王子的确是个人物。不过刚才他那脸寒霜我可是不可能忘记了。看来为了自己的目标，人是可以六亲不认的，我还是要提防着他，不然到时候他来个兔死狗烹、过河拆桥之类的举动我们就可糟了。

既然以后的事都安排好了，就是做一花钱的主，这应该没什么大问题，接下来又随便聊了几句，最后没什么可谈的了，所以我们就告辞离开。当然，来这里的一个目的还是不能忘记的，于是我们每人都又拿了一条龙腿回来了。

回到自己的牢房，也不管里面那难闻的味道，嘴里大骂嚼着美味，美滋滋地享受着。

突然牢房里一亮，墙壁上多了一颗珠子，放射出柔和的光晕。而我们面前，正站着一个人，这个人太熟悉了，那就是——陈明远。

这老小子，好象在我们面前从来没有正常地出现过。每次都是突然出现，吓得我们差点把到口的美味吐了出来。

这次萧华反应快，马上回过神来向陈明远大吼道：“你到底是什么人啊，来的时候不晓得说句话开句腔啊，这样会吓死人的。”

看见陈明远似笑非笑的脸色，我和萧明都明白了，他肯定来了好些时间了，也应该听到了我们和十二王子的谈话了。

“不要问我什么，我听到了你们的谈话，但是不要指望我会有什么建议，你们自己想办法吧。还有，你们就要出去了，我只是提醒你们，出去后要自己小心，一切要靠自己了。”陈明远没有等我和萧明发话，先就说了这几句。晕，难道他忘了我们是失忆的人啊，我们怎么办？一个陌生的世界对我们而言可比洪水猛兽还要可怕得多啊。可是他这么说，我们能怎么办？

看着我们脸上出现的种种表情：愤怒、无奈、迷惘……，陈明远却不为所动，收起了脸上一贯的笑容，冷冷地说道：“走吧，我带你们出去，一路上我还话对你们说。”说完，陈明远转身走向铁门，也不知怎么打开了牢门，走了出

去。

“等等，不要走那么快，还有，江三德江王子，我们走了，再见。喂，陈明远，你不是有话对我们说吗，干嘛走那么快嘛，等等我们……”死寂般地牢中，陈明远的身后，响起几个人大呼小叫的声音。

从地下二层走到监狱的大门处，还真不算近，走了我们将近半个时辰。

这次可是真的看清了路了，七拐八拐的，路又远，看来就算想越狱，还真得有点体力，当然还有那些一路上遇到的凶神恶煞的狱卒看上去也并不是好对付的。如果不是陈监狱长带我们出去而是越狱的话，可能会出现以下几种情况：第一我们会迷路，第二会被那些狱卒干掉，而第三嘛，就算我们出去了，又该怎样面对那陌生的世界？

路上陈明远告诉了我们三人如何与他联系的方法，也就是给了我们每人一个传音石，传音石中已经有陈明远炼进去的微型传音阵，使用方法也很简单。

快到门口时，他给了萧明一本《若愚明华经》，给了萧华一本《重生真本》，叫他们依照书中描述修炼，如有不懂则向他请教。

而我，则得到了一个玉瞳筒和一块翡翠，玉瞳筒里有我修炼的方法，而翡翠则是银楼借记卡，里面有银两五十万两，用作建军军费，如不够就联系他，他再向十二王子要。

一路上都在听他说，到这时我才有机会说出自己的事情。我把自己虚拟运气的异象告诉了他，他没多想就让我先不要急，只需按照玉瞳筒修炼即可。

他这种不负不信任的举动，是因为混沌王的遗债而完全错误的估计了我的情况，结果让我后来走了许多弯路。

走出监狱大门的时候，正是太阳当空，陈明远交待完了所有的事情，而我们三人也问完了所有的问题。

监狱建在城北外，离城还有半个时辰的路程，他向南一指，指着远处那隐约可见的城楼，说：“那就是青龙帝国的都城青龙城，你们先去那儿吧。”

当我们走了几步后，他又叫住了我，把我叫了回去，神色暧昧悄悄地对我说：“你想不想见银玲那小姑娘？”

我愣住了，这老小子真是为老不尊，问这个问题。其实也不是没有想过这个问题，但这也太突然了吧？心里没有一点准备。

是啊，想见？不想见？该怎样回答呢？我左右为难。

第二集 佣兵团的阴谋 第二章 路见不平找麻烦

陈明远像是看出了我的想法，对我笑笑，虽然怎么看都是有一种奇怪的感觉，轻轻地对我说：“其实是银玲这小姑娘想见你，不过是好事还是坏事我可就不知道了。”

这就令人奇怪了。再怎么说我当时也算是做了坏事，到现在她想见我？那绝对不会有什么好事，说不定小妮子就是想看见我后给我一刀来个了结呢？不过无论是福是祸，见面倒是无所谓，可现在我这模样又怎能见人？一脸的胡子，身上还穿着牢服，这种样子去见小姑娘，真的是不太好，再加上我那讨打的长象，此时还真不是见面的时机，虽然我还真想见见她。

我想了想对陈明远说：“算了，以后有缘自会相见，我去了。”说完转身离开，因为我和萧华、萧明三人还要找个地方换下衣服，总不能这样进城吧。

监狱离青龙城还有半个时辰的路程，而且惟一通向都城的路看来应该很久没有什么人走过了，路边到处都是杂草，路途上还要经过一个小树林。

我们在烈日下走得汗流如注，看着当空的太阳，真想找一块荫凉地歇歇。

有时候上天就如此眷顾人，我们拐过一个小山坡，眼前出现了一片小树林，小树林中居然还有一个清澈的小河流。于是我们到了小树林中，休息了一下，顺便洗了一个澡，把衣服换了，反正我的储物手镯和萧华、萧明的储物腰带里都还有几套衣服换的。

换好了衣服，休息得也差不多了，我们继续出发。不一会到了青龙城的北门口。

城门口只有几个老年士兵懒懒散散站在门口，根本没有什么其他的人，我有些奇怪，转回头一看来时的路，哦，一下就明白了：原来如此。

身后路弯弯曲曲，而通向的地方，也就是我们来的地方，就是监狱的后面，矗立着一扇连绵不绝的峭壁，两边都看不到边，而监狱就建在峭壁的下面。

这个监狱的地方还真选了个好地方，关人最好。

这也难怪这北门如此的冷清了。

看到有人来了，那几个士兵围了过来，都不约而同地握紧了手中的长枪，如临大敌一般大叫：“站住，检查。”

这些士兵都是那些在军中犯了过错的而过错又不至于被开除或者是在军中不懂得溜须拍马阿谀奉承的“笨蛋”，所以被下放到这根本没有油水的北门。

而现在因为二王子夺了王位，看似平静的国内空气其实已经非常紧张了。所有的人包括城内居民都被告之要小心陌

未定标题

生人，如有发现，立即上报，如果隐瞒不报，将会被治重罪。其实这不过是江德全为了防止江三德来夺取王位而定下的策略，以防江三德有机会重新聚集人手起事。所以这几个士兵才如此的紧张。

还有一点就是，我们三人的衣着也太过奇怪，想陈明远活了一千多年，收藏的衣服鬼才知道是什么时候的，我们又不明就里，随便换上了，别人不奇怪才是怪事。也不知道陈明远这老家伙是怎么想的，什么都想到了，但却忘记了这种生活中的小事，也不知道给我们找几件符合时代的衣服。

我们三个也不慌，拿出陈明远给我们的腰牌，递给这几个士兵，陈明远当时说这些腰牌很有用处的。几个士兵一看，不约而同做了一个立正的姿势，枪也竖直了，齐声对我们三人说道：“长官请进！”并且脸上都露出极为灿烂的笑容。

还有一个小兵也真是好笑，居然在我们进城的时候，悄悄塞给我一块银子，还小声对我说：“小的是黄德勇，祝各位大人任务圆满完成。”

我不由暗然失笑，我怎么就成了什么大人了。看来陈明远给我们的三块腰牌还有点用处。只是我们不知道到底这三块腰牌代表着什么。

我们进了城。

青龙城的确很大，大得无法看到边。

而我们进来的北门处，应该是所谓的贫民窟。这里的居民住房都是建得很低矮的小木屋，进进出出的人不多，但都有一些相同的地方：脸色都显得有些苍白，一看就知道是营养不良的表现，还有一点很奇怪，这里的每个人衣着虽然简朴，但都洗得干干净净，即便已经洗得发了白。或许这就是做人的尊严吧，穷，但绝对不会让自己脏。

这里并不热闹，也没什么可吸引我们的，于是我们没有多看，径直向城里走进去。

随着城市的深入，房子也变得高了起来，也慢慢由小木屋变成了砖瓦房，做生意的店铺也多了起来，人的衣着也鲜艳了起来。

只不过所有的人在看到我们经过时，每个人的脸上会出现一种异样的神色，象是看到了什么怪我一般，而且还带着奇怪的笑容。可是我们却根本没有发觉，因为我们已经开始沉迷于这个完全陌生而新奇的世界。

我们一路走一路看，三人都感到外面的世界的新奇，心里也不由得痛恨自己居然在那个暗无天日的监狱里度过了那么长的时间。早知道外面的世界这样精彩，当时我想我们三人中的任何一个人都会毫不犹豫地答应江三德的要求。

走着走着，三人的肚子都感觉到饿了，决定找个地方吃他一顿，不过幸好没有吃成，不然肯定会因为吃霸王餐而被人狠扁一顿，或者，以我们的实力把别人痛打一顿，原因是，现在的我们根本不知道吃东西是要用钱的。

当然，路上不是没有吃饭的地方，但我们三人总觉得那些馆子都太小或者是太脏，一定要找一个大的、干净的地方吃才好。

在我们寻找大饭馆的路上，遇上了一件让萧华一辈子都不会忘记的事情。

我们走到一个小的十字路口时，前面传来了一阵喧嚣声。

前面一定有热闹，现在一切都是我们关注的对象。

我们向喧嚣声发出的地方冲了过去。

我们向右转到另一条街，看见这条西向的街口处围了一大群人，里面人影翻飞，好像有人正在打架。

打架，没有不看的理由，于是我们以萧华打头阵，以他现在修真的功力自然是轻松开出一条路让我们来到人圈的最里面。

不错，就是有人打架。不过多看几眼就开始气愤了。因为现在我的眼前出现的是五个穿着青色士兵制服（和城门口那几个士兵没有太大的区别，所以我们认为是士兵）的大汉正围着一个年青的长发女子拳打脚踢，这女子一边躲闪一边嘴里还说着：“几位军爷，我可不是什么女飞贼，我可是你们当今国王请来的鹰扬佣兵团的人，你们找错人了。”

这女子一身的火红，小红袄把身材衬托得玲珑小巧但又曲线毕露，身形也甚为灵巧。她好象是不想与这五个大汉发生冲突，只是闪躲却没有还手。但这几个士兵制服的家伙却没有一点怜香惜玉的意思，一招比一招狠。气得那红衣女子叫道：“再不住手我可要还手了！”

看到那女子并不像坏人，我真想上去帮她一把，这么多人打一个人已经不对了，更何况是五个大男人打一个小女人，简直太不象话了。

不过我想动手，却被旁边围观者的话打消了这个念头。因为我听见有人在对旁边的人说：“这几个内宫侍卫可是国王身边的人，真不知道是为了什么会出现在我们这个贫民区，不知道又又什么大事发生了。”

原来这几个人是二王子身边的人，如果我出手，对我们以后的计划会产生什么样的影响我可不敢保证。因为我们现在还不能去惊动这个谋朝篡位的家伙，以免打草惊蛇。我转过头看了看萧明，这时萧明也正好转过头来，对我点了点头，又摇了摇头，意思是不能管。

都说四肢发达头脑简单，这话一点也不错，我们还来不及告诉萧华别管这件事，场中发生了突变。

未定标题

场内的大汉本来都是用的拳脚，但由于那红衣女子动作很灵巧，所以他们打了半天都没碰到她一根汗毛。可是，有一个侍卫突然发出了飞刀，飞刀急速地划过红衣女子的左手臂，顿时红衣女子左手臂溅出了鲜血，因为她穿的是红衣，如果不是血流在地上还真看不清。

这时场外也发生了突变，我耳边传来一声大吼：“住手！”

我心里暗叫一声不好，因为这声大吼是萧华的声音。

一定要在他冲出去之前拉住他，但是已经来不及了。

我的身边冲出一道身影，一进场中便挥拳打向那个发飞刀的家伙。这家伙也不走运，遇到了修真到融合期的高手，而这个修真者中的入门者，对普通的练武者来说，已经算是超级高手了，一下被萧华击中背心，口中喷出一口鲜血，人却直直的飞出了一丈远，撞倒了那边一片的人，连哼者没哼一声就倒了下去。

“杀人了！杀人了！”在全场出现极为短暂的沉默后，突然有人喊了出来。这一喊，吓得人群一轰而散，只留下我、萧明、萧华、红衣女子和剩下的四个大汉在原地发呆。

萧华不可思议地呆呆看着自己的右手，而我和萧明却因刚一出监狱便惊动了不该惊动的人而发呆。

突然红衣女子冲了过来，拉起萧华的手，对我们三人说了一句“快跑”，便向市中心跑去。萧华竟然没有任何的反抗，就被这女子拉着跑了起来，而我和萧明两人愣了一下，也跟着他们两人的方向跑去。

这时周围的人群乱作一团，我们四人利用混乱的人群，向城中央跑去。

而身后的那四个家伙，不断的向我们威胁要我们停下，不过他们被混乱的人群阻挡，想追上我们也是不可能的了。不管他们，我们一直跑到了青龙城正中巨大的中心广场。

红衣女子到了广场中心，根本没有管其他人用异样的眼光看着她和一个男人拉着手狂奔，而且手臂上还不断向下滴着鲜血，对着一个正背着手仰看广场中心一座巨大雕塑的老者叫道：“义父，我们快走。”

老者一听，眼睛迅速扫视了一下周围，当看见混乱的人群从北边波及过来，象是明白了，二话没说，转身向西门方向掠去，而红衣女子继续拉着萧华跟了上去，没办法，我和萧明也只有跟上去。

怎么这么倒霉，才出监狱，现在又被萧华这小子害得被人追得象是丧家之犬一样，这以后的日子可怎么过？还有那什么任务要去完成，这下可麻烦了。看来只有走一步算一步了。不过到时候可得好好教训一下萧华这冲动的家伙，这个世界可不是冲动就能搞定的，不然的话，说不定他还会为我们三人惹多少麻烦事呢。

走了好久，我们到了一家酒店门口。为了不惊动里面的人，老人先停了下来，然后缓步走了进去。

我们也和红衣女子跟着慢慢走了进去。

进去的时候，我察觉到海鹰扬向酒店老板点了点头，比了一个手势上了楼，一直来到了三楼的天字一号客房。

等我们跟着走了进去，老者关上了门。

他快速地把萧华的手从那女子手中抽了出去，没理会我们，看了看红衣女子的左手臂，转身从桌上一个箱子里拿出伤药，撕开她手臂旁边的衣服，接着上药、包扎。整个动作一气呵成，没有半点迟顿。

等办好了这件事，他坐在了桌旁的椅子上，我这时才有机会认真地看清他的样貌。

老者已经头发银白，但鹤发童颜，眼里露出不怒自危的气势。

老者先仔细看看了我们三人，转头又看向了红衣女子。“义父，今天真的不关倩儿的事，我可没招惹他们，是他们硬要说我是女飞贼，还用飞刀伤了我，要不是这三位大哥，我今天还不知道会怎么样呢。不信，你问他们，我可没有还手啊。”红衣女子看见老者露出了责备的目光，急忙说道。一听声音，我们才发觉这红衣女子还是一个才十八九岁的小姑娘。

老者又看了看我们三个，转过头去，声音浑厚，严肃地问道：“是吗？”

“是真的。”我们三个不知道他在问谁，但也异口同声的回答道，小姑娘没有出声。“那你把经过讲来我听一听。”这下我们明白老者是在问谁了，于是都不出声了，都老老实实地站在旁边听着。

小姑娘小巧笔直的鼻子突然一皱，大大乌黑的双眼里流出了泪水，抽泣着说：“义父你带倩儿到都城来，说是让我玩个高兴，可是今天你却只顾自己看那雕像不管我，那我就只好自己到处逛，谁知道我正在看布娃娃的时候，有五个听说是内宫侍卫的家伙来骚扰我，被我骂了回去，他们就说我是女飞贼，要抓我回去。我不愿意，他们就动手了。义父，我真没动手，我只是让他们，但是他们好阴险，有个人用飞刀伤了我的手臂，还是这三个哥哥中的一个出来帮我解了围。我看他们凶恶的追过来，就来找义父你了。事情的经过就是这样。”

老者没管倩儿的哭泣，转向我们问道：“她说的可是实话？”这下可是问我们了。

我们三人互看一眼，我和萧明都不约而同地把萧华推了出来。这种时候，还是他这种人最让人信服，谁叫他长得那么“老实”呢。

萧华出来挠挠头，有些不好意思地对老者说：“这个小妹妹所说的后面的情节都是事实，但前面的我可没看见所以也不知道是不是真的。但是那几个人真的很凶，小妹妹不还手还受了伤，所以我帮了一下她。”

未定标题

看见萧华表现出的憨厚样，我和萧明都笑了，他这样说啊，如果是说谎恐怕连鬼都能骗了。倩儿一听，停止了哭泣，抬起头来狠狠的瞪了萧华一眼。是嘛，哪有这样为别人证明的？要说是真的就是真的嘛，还分什么前面后面的？

老者点点头，站了起来，对我们抱拳说道：“这次谢谢三位兄弟对倩儿的相助，如不嫌弃，今晚就由老夫做东请三位吃顿饭，大家也好亲近亲近。”

我们也学着老者的样子抱拳施礼，想到有吃的，当然是毫不犹豫地答应下来了。

也奇怪，按道理我们的踪迹应该是不可能保密了，但奇怪的是过了这么长的时间居然没有人来找麻烦，看来是这家酒店老板有什么秘密了。不过也管不了，我可不想伤脑筋。

这天下午，我们三人接受了老者的安排，先在酒店内的浴池里好好的洗了一个澡，结果把整个一个浴池的水都洗成了黑色，害得其他的没洗成澡的旅客都跑到酒店老板处投诉我们，说我们造成这种局面，让他们无法再进入浴池洗澡，要老板把我们赶出去，还说这一辈子还真没见过像我们三个人这样脏的人。

我们可不管那么多，反正有老者给我们搞定，还没听说过给了钱住店会被赶出去的。

第二集 佣兵团的阴谋 第三章 混进佣兵团

在我们洗澡的期间，老者还到外面给我们每人准备了一套新衣服，顺便叫人把我们那不合时宜的行头抛到了垃圾堆里。

说得也巧，老者给我准备的是一身的白衣，萧明的是一身银色，萧华则是一身的火红。后来还听说萧华那身衣服还是倩儿亲自为他选的，不过啊，为这事我和萧明还真笑了萧华很久：一个大男人穿一身红，像什么啊？

浴池旁就有各种师傅，剃头的、修脚的、修面的和按摩的样样都有，并且都是免费的。看来这家酒店收费可不低啊。当然我们也不客气，因为我们根本不懂什么叫客气，一条龙的搞了一次全面修理，该修底盘修底盘，该美容美容，反正最后就是要让自己完完全全的成为一个光鲜的人。在这过程中，我还发现了一件事，原来我的储物手镯是防水的，就是不知道还防不防火了，嘿嘿。

在我们自己的住房里饿了半天肚子后，终于等到了夜幕降临。

当天晚上，我们三人应邀准时参加老者为我们准备的筵席。别说，我们三人一打扮，还真象那么一回事，特别是萧华，一身的火红，加上高大强壮的身体，简直就是一超级猛人。而萧明则有一种儒雅，好不倜傥。而我则没这种自信心了，估计是人不高，头发不短，长象有些讨人厌，怎么看也不是一个当大哥的样。跟两兄弟一比，算了，还是不比了，这是哪跟哪啊？

老者待我们坐定，端起一杯酒，先进行了自我介绍。

这老者来着可不小，他可是四相大陆著名的鹰扬佣兵团的团长，叫做海鹰扬，在二十年前四十三岁时建立了这支佣兵团，名为鹰扬佣兵团。现在兵团有一百二十多人。人不多，但是战斗力却在全大陆能排进前十名，所谓贵精不贵多，每一个人都能独挡一面。这次应当今青龙帝国国王邀请来青龙城接任务，谁知任务还没接到便莫名地得罪了内宫侍卫。

说到这里，我看到了他眼里那种失望的神色。为什么？看他的派头，应该是吃喝不愁，事业有成，难道还有什么隐忧？不过很快思绪便被那红衣女子吸引过去了。

红衣女子全名海灵倩，是海鹰扬在十八年前受雇完成一项任务时拾到的遗孤，现在18岁，生性贪玩，古灵精怪的，是佣兵团里出了名的捣蛋鬼。介绍到这里时，倩儿先是“狠狠地”瞪了海鹰扬一眼，然后瞟了一眼萧华，脸上浮起一片红霞，不好意思地低下了头。

当然我们也如实向海老前辈上报了我们的情况，当然有的事情还得有所保留，但是，我们能说出来的实在太少，当我们说完的时候，我看出了海老前辈眼里的不信任。

唉，信不信由你了，现在的问题是怎么填饱肚子问题。

当然别人敬的酒是要喝的，于是第一杯酒下肚，我的眼、鼻和嘴里都出现了液体。

眼里是眼泪，酒一进口，辣的、苦的、涩的味道一拥而上，眼泪就止不住的往下流；鼻里是呛出来的酒；嘴里是喷出来的酒，幸好我反应快，一有状况便转头向外了，不然我们的一桌酒席可就遭殃了，看了一下萧华和萧明，都和我差不多。

酒席虽然没遭殃，但我们可就狼狈了，于是我们三人都来到了洗手间。

突然，一个念头出现在我脑海里。

我叫过萧明，悄悄地在耳边对他说了几句话。

听了我的话，他觉得很吃惊，开始时不断摇着头表示不好，最后在我不断的说服下终于点了头，这下我的计划可就能实施了，虽然不是光彩，但毕竟算是一个方法吧。

而萧华嘛，不用说，我做什么他一定会跟着做的，而且他这个大嘴巴，还是少知道一点更好。

在回到酒席后，我们不断的让海老前辈和倩儿给我们讲他们的见闻，当然，这是为了方便不断地向海老前辈劝酒。因为刚才我们上洗手间时听见有人对我们说了一句“小伙子啊，不能喝酒就别喝那么多，难道你们不知道酒会乱性啊？”这句话让我想出了一个办法来应付海鹰扬。

未定标题

渐渐地，给人感觉海量的海老前辈可能是因为年纪大了的缘故，有些醉意了。而在我们桌旁，已经放了近十个空着的酒坛子，算算也有二三十斤酒了，而且这些酒大半进了海鹰扬的肚子里。

看看时机有些成熟了，于是我向海老前辈提出能不能让我们加入佣兵团，他也就没多想也没问我为什么就答应了。

一听到他答应，我和萧明对视一眼，笑了。

而萧华这个大家伙，好像从一上桌子，眼睛几乎就没有离开过海灵倩的脸。这小子就是不懂得有所掩饰，不过也不怪他，他失去了记忆，现在是非常单纯的，想到什么就会做什么。

而海灵倩也不怕他，除了有时和我们谈谈自己的见闻外，眼光也一直没离开过萧华的身体。

不过由于我和萧明两个人都心里有事，也并没太注意到这些，不过，有人注意到了，当然，这个人就是海鹰扬。

这台酒席，一直持续到了深夜，最后，海鹰扬由海灵倩和根本没喝什么酒的海老前辈送了回去，而我和萧明则是带着满心喜欢回去睡了。

第二天，当我们从梦中醒来，天已经大亮。

我们急忙穿戴整齐去找海老前辈，却发现他和海灵倩两人的两间屋子已经人去屋空了。一问小二，才知道他们已经在天刚蒙蒙亮时离开了这里，走前还为我们付了房钱，还给我们留下了一封信。

信里的意思是说：大家萍水相逢，他非常感谢我们对海灵倩的帮助。但他却因为有要事必须离开，又不方便与我们同行，所以不告而辞，希望我们能谅解。还说什么等事完后请我们去做客，好让他尽地主之宜，还说了他们住在什么地方等等。

看完信，我长叹一口气，知道应该是完了！一定是海鹰扬识破了我的计划或者是根本就不太喜欢我。我和萧明都表现出失望的表情，但奇怪的是萧华居然也长长的叹了一口气。脸上露出极为失望的表情，比我和萧明都还来得夸张。

不对，这小子心里一定有什么事。

在我们用尽了办法，什么兄弟情深、什么坦白从宽抗拒从严之类的话说了很多，口水都说干了，终于“拷问”出了萧华心里的事：原来他喜欢上了那个倩儿，想跟她在一起。

天啊，真的有一见钟情啊，不过才看了几眼，而且话都没说上几句，这小子就已经深深地坠入了情网？

他坦白完后便再没有说一句话，只是蹲在那里闷着。任我和萧明如何逗他，他也不吭一句，只是呆呆的望着现在还没有热闹起来的酒店门口，拉都拉不走。

怎么办？我和萧明两个只好在这里陪着这个痴情的家伙在这里难过了。最后我实在是无聊了，于是和萧明商量如何把这小子拉走时，他突然站了起来，眼睛直直地望着门口，口里还直念着：“倩儿回来了，倩儿回来了。呵呵，我就知道。”难道他脑袋出了毛病？

突然他推开我们两个，向门口冲去，我们一转身，啊，还真是倩儿回来了。这世界上还真有这种玄妙的事？这小子能预知倩儿一定会回来所以赖在这里不走？

这时的倩儿正拉着海老前辈的衣袖，把海老前辈拉进了酒店。

看着萧华在倩儿面前不知所措却又兴奋异常连话都不知道怎么说的样子，我和萧明对视了一眼，迎了上去，表面虽然镇定，可是心里却乐开了花——机会又回来了。

因为昨天我和萧明在厕所里密谋的事，就是要通过加入佣兵团，在三个月内把领导权夺过来，这样就能不费什么力气得到一支战斗力强大的部队，何乐而不为呢？

这可是两个白痴天才想出的好主意，连用什么方法都没想过，就想在短短三个月内把别人二十年的成就夺过来，哈哈，真是白痴，不过这还得益于我们什么都不懂，什么都不怕，这可是我们的优势啊！但何尝又不是最大的弱点呢？

倩儿主动向我们打了招呼，在这中间，我从她的眼里看出，当她看到萧华时，眼光的确有所不同，看来这两人真的是王八看绿豆——对上眼了。

她边拉海老前辈还边对海鹰扬说：“你既然已经答应了让他们加入我们的佣兵团，你怎么能不守信用呢？讲信用可是你教我的啊。你说这可是立身之本啊。”说完这些，还深情地看了萧华一眼，小姑娘的脸上浮现出一丝红晕。如果不是我们知道萧华这笨脑袋里的东西，还真会以为她的脸是被衣服映红的。

萧华这时终于把想说的话说了出来，他兴奋地向着倩儿说道：“你回来了，我还以为以后再也见不到你……们了。”这句话一出，小姑娘的脸就更红了。

海鹰扬也看出了门道，微微一笑，也不管这两人你看我我看你的事，有些不好意思地对我萧明说道：“我们既然又回来了，那你们就跟我走吧。”也不解释，转身拉着倩儿出了酒店。

于是我们什么都没管，就跟着他们父女两人坐上了由身高八尺的大马拉的马车，一直向东驶去。

在到达青龙帝国的海边港口重镇“安宁城”路上这十天里，我们终于见识了海鹰扬口里调皮捣蛋的倩儿。

在路上，她不断想出方法来捉弄我们，不过，在我和萧明两个对她的捉弄表现出没有反应的情况下，萧华成了唯一

被倩儿捉弄的对象，也是这一路上倩儿唯一的爱好。

倩儿的确古灵精怪，也让我们见识了如果一个女孩为了捉弄人会想出无穷无尽的办法来。而我们也见识了一个男人如此的喜欢一个女人来捉弄自己，如果那女人时间长一点不来捉弄他，他反而会坐立不安。

对于这些，海鹰扬不仅没有任何的干涉，反而与我和萧明一路看着两人不断的搞出状况。一路上我们都非常非常的快乐，因为有了这一对活宝，我们根本不可能感到旅途的辛苦。但是我和萧明也开始担心，萧华和倩儿的感情越来越好，快到“安宁城”的时候，两人已经到了除了睡觉外根本不会分开的如胶似漆的地步。我们三兄弟可都是修真者，好像根据陈明远的讲述，发展这种与常人的感情对我们可是大大的不利，特别是如果发展到更深层次，比如结婚后生子，这些事情就有可能让一个修真者功力完全消失。所以我和萧明对萧华这样沉醉于感情之事都有了些忧虑。

路上也有一些小插曲，也让我们知道了很多事，因为我和萧华真是遇上了一个知识渊博、见多识广、经验丰富的好老师。他让我们知道了在这个世界上生活的原则：适者生存的原则，还让我们知道了很多生活的技巧与方法。同时，我和萧明也见识了什么叫功夫，许多功夫中奇妙的表现让我和萧明都赞叹不已。其实这时我们三兄弟的实力应该已经早超过了海鹰扬，但我们不知道，也从来没有实践过，除了修了一下真，除我之外他们两人身体里有一些真气外，我们根本不知道自己实际上已经是一个小小的宝库，只待我们自己去发现了。总之，这一路上，我们学习了，见识了，开心的，愉悦了。

可是，在每次快乐后的夜里，我都会不断自责，因为我正在走向一条歧路，这样做根本是心存不良。

如果我能放下的话，这种生活没有理由我不选择。可是，我能放下吗？为了那失去的记忆，我不得不去帮助十二王子，但是因为这样而去伤害人，我却不想，该怎么办呢？

对于青龙城而言，我们渐行渐远，而对我而言，却是越走越累。

这一日，也就是离开青龙城第十天的时候，我们翻过一个小山坡，一座城出现在我们的眼前。

由这一路上的感觉，这个安宁城应该不会太热闹，人也不会太多，因为这一路上路上非常少，除了有一些不村子以外，一些做生意的人外，几乎就没遇到什么其他的人。

原因是这是一个港口城市，以前不过就是一个小小的渔村，海里浪高风急，又有巨大海兽出没，所以以前帝国也不太重视这个地方。直到150年前，也就是江三德的曾曾祖父觉得大陆以外的海洋是可以利用的资源，才有了大陆第一支海军在这里建立，可是，现在这支海军已经变得像一支探险队，专门负责发掘海洋里的珍宝提供给皇室。当然，人也不会太多了。

这个城市很小，但麻雀虽小五脏俱全，这里什么都很齐全，人也不少，只有四条主要的大街，分别通向东南西北四个方向，而向东的那条最为热闹，因为通向海港驻军。其次是通向西方的那条，因为通向青龙帝国的都城。

我们进了城并没有停留，而是出了城的北门，来到了安宁城的郊区，这里是大片农田，而鹰扬佣兵团的总部就在这许多的农田中的一个村子里。如果不是亲自来过，真不会相信闻名的鹰扬佣兵团竟会在这样一个不起眼的地方 - 小渔村。

据说这个村子的人几乎全是从海边迁来的，原来都是打渔的，但是在三百年前海岸边的浅海处出现了大批吃人毁舟的魔鱼后，就渐渐没人再打渔了，几乎都迁到了离海边甚远的偏僻的地方开地种田了，直到他们这里出了一个帝国禁卫军统领 - 海鹰扬，但为了怀念过去的打鱼生活，这里被命名为小渔村。

从进城开始，海鹰扬就不再说一句话，默默地走着，许多人看见他，都向他鞠躬行礼，而他只是点点头便走开了。

看来海鹰扬在这里绝对是一个大人物，一定是。

但是，我还是感觉到了他有心事，虽然我并不知道有什么事在困扰着他。

到了村子里，海鹰扬把我们安顿了下来。

他交待了我们吃饭等生产所必知的事情后，就离去了。

结果，没想到的是海鹰扬是一去不返，在后来的几天，除了吃饭的时候能有几个人以外，根本就没人理会我们。并且遇到的人也不会理我们，只是各人做着自己的事。我们三个就一天到晚闷在屋里，什么事也做不了。

等待等待，我们能做的，就只有这样了。

当然，三人中最难受的是萧华，因为，嘿嘿，他一直没见到自己的倩儿，怎能不难过？

我和萧明一直等待着海老前辈给我们安排事做。在我的想象中，我们至少能分到了个佣兵团里不差的位置，这样我们夺权就容易多了。

但天下不如意之事十有八九，我们的愿望落空了。

这样的日子持续了半个月，在这半个月里，我们每天基本上就是无事到处转悠，而萧华终于忍不住去找倩儿了，在后面的一段时间，萧华经常和倩儿消失得无影无踪。

第二集 佣兵团的阴谋 第四章 阴谋夺权

到了今天，整整十五天了，我实在忍不住了。我决定自己去找海鹰扬。

我找人问清了海鹰扬处理事情的地方，就留下萧华和萧明两人独自去了。

来到了海鹰扬的住处也是他的办公地点外，就听见里面有人在争执，一听，是海鹰扬和倩儿。

倩儿正生气地对海鹰扬说：“义父，你为什么不让他们做事，还把他们当成外人一样，他们到底有什么让你不放心的。他们都来了半个月了，你却让他们当客人。”

海鹰扬并没有因为倩儿这样说而生气，而是和气地对倩儿说：“你还年青，怎么知道世事无常啊。你难道没有看出来他们三人不像是普通人，但却什么都不告诉我们？”

听到这里，海灵倩抢着说：“我问过华哥哥，他们真的是记不得以前的事了，我相信华哥哥，他不象是在说谎。”糟糕，萧华这小子不要一时被迷晕了头把什么都说了。特别是我们帮十二王子的事，我怎么知道海鹰扬会不会去报告，他不是才因二王子江德全的邀请去了一趟都城吗？回去一定要问清楚。

“丫头啊，坏人难道会在自己的脸上写上‘坏人’两个字吗？坏人是很好的，难道会被你这涉世不深的小丫头看出他在做假吗？还记得你小时的玩伴海继荣吗？当时我就觉得他不是好人，但你不信偏要和他交往，这不，前段时间他被抓进大牢里去了，听说他在外面干的全是杀人越货的勾当。”海鹰扬依然不动气的劝倩儿。我在外面可真有点气坏了，我们是那种下三流的家伙吗？想想我们还要争天下的哦。这么看不起我们。

“可是，我们有什么值得他们企图的？我不信他们会对我们不利。”倩儿还是不服。

“好好好，看来我不能不说了，其实我一看他们就感觉他们并不是坏人，特别是那个萧华，天下哪有那么笨的坏人啊。”说到这里，话被打断了，倩儿不服气叫道：“华哥其实并不笨，我教他什么他都一学就会。”

“好好好，你的华哥不是笨蛋。”海鹰扬在“你的”两个字上特别加重了语气，羞得倩儿不断地发出撒娇不依的声音。

等了一下，海鹰扬又继续说道：“他们不是笨蛋，而且应该还很聪明，特别是那个萧明和萧十八，如果我的没看走眼的话，萧华和萧明两个都是修真者，而且修真水平还不低。”说到这里，倩儿传来极为怪异的一声“啊”就再没出声了。

“而那个萧十八我却怎么也看不透，看上去不像修真者，但到底是怎样的人我不清楚，但我肯定他不是一般人。倩儿，你想想，他们有这样的实力，如果不是有其他的企图，到我们佣兵团来干什么？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他们是想把我们的佣兵团占为己有。”海鹰扬最后几句话说得斩钉截铁。

“啊！”听到这里，我不由得吓得叫了出来，心里只有一个念头：太厉害了，真不是人能想出来的。

“谁”，话音没落，一个高大的身影已经冲了出来站到我的面前。

冲出来的是海鹰扬，接着倩儿也冲了出来。

这时，我脑中在不断想着怎么办？自己以为很了不起的阴谋被人猜了出来，怎么不震惊？

但眼前我总得找个说法掩饰过去，不然我和萧明的计划就全泡汤了。

“你在这里干什么？”海鹰扬沉声问道。的确，虽说这里是他的住处，但也是他办公的地方，普通人是不能随便来的，我也不知道怎么就轻松到了这里，还听到了他们的谈话。

一个字：惨。

我灵机一动，向海鹰扬解释道：“我是过来问海老前辈，什么时候给我们安排事情，我们也闲得太久了，我想我们还是佣兵团的一员，看大家都忙，所以想帮帮忙。”

“那你听见了什么？”海鹰扬眼里发出凌厉的目光，像是要看穿我的全身一样。

人要撒谎，鬼都拦不住的，更何况我有着一副看上去还“老实”的样貌：“我听见你说我们是要来夺你的兵团，我们可冤枉啊。”实不知，我的长像早就被断定为痞子样，不然为什么在牢里挨打时我挨得最重？

海鹰扬手轻轻地扬了起来。我知道，如果我的话有一点不能让他信服，他一定会把我当场格杀。

还好我的小脑袋瓜运作得快，一下就想到了一个理由。

“我的两个兄弟都是修真的，但他们说我因为没有天赋不能修真。我曾给您老人家说过，我们三人都失去了以前的记忆，而我们又听说如果修真到什么什么境界就能恢复记忆，所以我的两个兄弟准备找寻高人学习修炼，而我却成了他们一个放不下的大包袱。”反正都是我说了算，要是不信，我就打死抵赖，来个死不认帐。反正骗得了就骗，骗不了就跑。不过得记住如果骗过了人，一定要找那两个家伙对一下口径，免得到时被拆穿。

“继续说！”海鹰扬说这句话的时候，神情放松了一点，看来他已经渐渐平息了心情。

“他们要去修真，而我又不懂修真，所以他们想给我找一个地方落脚，但是因为都失去了记忆，不再记得有什么朋友和亲人，所以只好给我找个能不被饿死，然后他们就放心去修真了。”看来我真有点骗人的天份，说到这里我的眼里竟出现了泪光。

“那你为什么不去找其他的工作呢，比如说种地或当学徒之类的。”看来我的谎话起到了作用，海鹰扬轻轻扬起的手慢慢放了下来，看来他不再有什么提防之心，反而有了同情之心。

“您不知道啊，我们失去了记忆，连自己是什么人都不知道了，又没有了身份晶石卡，而我又什么都会，到什么

未定标题

地方都没有人要。那天我们都快走投无路了，要不是遇到您老人家，我们可能都快饿死了。”不过想想那天海鹰扬请我们吃饭时我们那可怖的吃像，谁都知道我们绝对是饿了几天的饿鬼。

看来说谎有个诀窍，那就是一定要在谎言中加入大量真实的东西，那才能骗到人，否则全是谎话，谁听了也不会信的。

这时倩儿也插了一句：“怪不得当时你们穿得古里古怪的，又像饿死鬼投胎一样。”

这句话更加深了海鹰扬对我的话的信任。他说道：“当佣兵是很危险的，随时都有可能丢掉性命，这样的工作难道你也会去做吗？”

我只说了一句，海鹰扬就完全相信我了（表面上看是），我很坚定的说：“如果没有工作，我是肯定会饿死，当佣兵就算危险，那还有生的希望啊。而且，在一个大的佣兵团，吃穿不愁，可比到什么地方都好太多了。”

听了这句话，海鹰扬想了一下，点了一下头，说道：“好，你就留下，我想我还不至于轻易让你丢了性命。”

我又说了些感激的话，还表示了什么赴汤蹈火万死不辞的话后回到了我的住处。在路上，只要一想到自己说的那些肉麻恶心的话，身上马上起满鸡皮疙瘩。

一回到住处，我在最短的时间内把今天事情的经过告诉了萧华和萧明，他们也为我出了一身冷汗。萧明高兴的是我们能继续我们的阴谋，萧华正在高兴能继续和倩儿在一起了，不过他的高兴劲儿还没消就被我一盘冷水泼到了头上。

因为要为我圆谎，所以萧华和萧明必须尽快离开，虽然不是真的离开。他们还要随时和我联系并保护我，要知道我现在是废人一个，但这也意味着萧华将很快不能和倩儿在一起了。

听到这样的消息，萧华一下显得很失望，在屋里不断走来走去，嘴里还不断念叨：“怎么办，该怎么办啊！”

这小子已经有些陷得太深了，可是我们也没办法帮他啊。

没管萧华的失落，我和萧明商量了一下决定一起去找海鹰扬了。时间已经不等人了，我们已经浪费了一个月的时间了，只剩下两个月，我们再不加快动作，我们的任务可就悬了。

找到了海鹰扬，萧明向他说明了来意，表示因为我已经找到了栖身之所，所以他们要尽快告辞离开，踏上寻找修真者高手之路，以便尽早恢复记忆。所以请海老前辈多多照顾他们的大哥我。

海鹰扬当下就答应了，但说请他们明天再走，今晚将为他们举行一个送行宴。

送行宴其实也很简单，本来以为会有很多人，但是只有一桌人，我们三人、海鹰扬、海灵倩，还有三个人，两个兵团里的主要人物：两个副团长海雷和海云。这两人都是海鹰扬的徒弟。

席上，海鹰扬把我介绍给了海雷和海云，向他们简要地说了我的情况。

我的心一阵狂跳，这么快就接触到了兵团的核心人物，太快了一点，简直太顺了，不过机会就在眼前，又怎能放过？

海雷与海云两个都是三十左右的青年，但是表现得却十分老到，体格极为健壮，思绪细腻缜密，应该都是厉害的角色。

可是，无论如何，我要做的，就是把兵团变成我的私人力量，方法嘛，现在还没有。

酒喝得好，话也说了很多，事后想过，当时他们都是在套我们三人的话，幸好我们本来就所知甚少，而且在赴宴前都做好了心理准备，更重要的一点是：好像我们三个人的酒量都很好，虽然我不会喝酒，但是难喝的酒再多也对我没什么影响。

不过，还是有让我们担心的地方，那就是萧华。这小子，在倩儿的迷魂阵里，不知道是不是什么事都告诉了倩儿，如果真是这样，恐怕我到时候就有危险了。不过，他对倩儿的感情在这顿饭上可是表现得淋漓尽致了，两个人郎情妾意的，引得海雷和海云不住地侧目观察，可以知道，这两个副团长心里对倩儿应该有什么意思吧。但这绝不是一个好事情，记得书里好象说修真者不能结婚生子的啊，这件事情可还得慢慢来解决。

送行宴结束之后，我们三个回到了住处商议以后的行动办法。

最后我们决定：萧华和萧明先利用回城符开一道传送门去都城绕一个圈子，找陈明远要一些武器装备，以便我们以后武装这支队伍。同时也把现在都城的各种情况摸一下底，到时候才好动手。

按说修真者不应该做出我们这种无耻卑鄙的事，可是现在我们已经是骑虎难下，再说我们也可打出是为了天下百姓的身家性命的大旗，这种感觉也让自己心安不少，所谓做大事不拘小节，为了大多数人牺牲极少数人，应该不算过份吧。

其实现在我们不知道我们是上了贼船，陈明远拼命要把我们拉进这潭深水，是有其目的的。因为他作为一个修真者是不能卷入这种世俗的王位之争，他不好亲自出马，只好拉我们几个来当炮灰了。当然，修真者中还是有那个别利欲熏心的家伙特别热衷于这些事的。

但是事情总是要解决，十二王子这边没有修真者能实际出面，而二王子那边却有几个虽然坏但去十分厉害的角色，所以他才想尽一切办法把我们拉了进去，好让我们这种生面孔来做事，事后也不怕其他的修真者怪罪，反正有我们几个去背黑锅。可笑我们三人还不曾自知。

未定标题

最后我们商量，我在兵团里做为内应，以寻找机会乘机夺权，而萧华和萧明在会过陈明远后便悄悄跟着我，等待我的命令助我一臂之力。虽然我们三个也深知此事成功的可能性极小，但已经决定了的事，就一定要去做，无所谓成功与失败。

夜里，萧明和萧华都入定修炼，而我则不断把自己得到的各种消息做了一个分析。当然，消息来自于萧华从倩儿处和我们今天在送行宴上听来的。

佣兵团包括我现有121人，一个团长，两个副团长，两个副团长海雷和海云全是海鹰扬的徒弟，其余有10个小队长，每个人都有9个队员。而剩下的18个人中，我是一个，有4个在各帝国的都城作为联络员接各种任务，而最后的13个就全是后勤保障组成员。

佣兵团是一个很奇怪的组织，首先当年海鹰扬组建佣兵团的目的是为了挣钱去救济那些自己贫困的家乡人，谁知道由于海鹰扬领导有方，渐渐发展成为了一支强大的佣兵团。

海鹰扬二十年如一日地继续救济着那些贫困的人，但需要救济的人总是越来越多，所以他把自己的佣兵团精简得人很少。不像其他闻名大陆的佣兵团有许多人数都已经超过了上万人，而他却一直只有一百人左右，曾经有几年人数降到只有八十多人。

团里的队员大多数平时就成了当地的农夫，没有任务时，就在田里种植这一大片被海鹰扬买下来的土地，有事时穿上战时装备就成了厉害的佣兵。这些人都完全认同海鹰扬的观点，愿意救济那些穷苦的人，而不是为了发达，所以这些人来的时候，海鹰扬都会告诉他们想离开时可以随时离开，因为这样的情况并不是所有的人都能接受的。

还有一点很重要的就是：海鹰扬规定，决不对接打仗之类可能令佣兵损失惨重的任务，这样也避免了许多人员的伤亡。所以，团里有很多都是海鹰扬的老部下，对他十分的忠心。当然，最重要的一点就是海鹰扬曾经是青龙帝国的近卫军统领。当然那是二十年前的事了。

摇摇头，让长发轻拍在脸上，清醒一下头脑，现在的我该怎么办？鹰扬佣兵团就像是一个没有缝的鸡蛋，真的无处下手。

当然还是能想出一些办法，行不行倒是另当别论。

第一种方案：暗杀海鹰扬及两个副团长，再强迫十个小队长听我的命令。这个方案最不可行。因为首先我们不能做杀人那样的事，有违于我们的初衷：夺权不杀人。还有就是萧华是绝不可能同意这样的，因为那是海灵倩的义父啊。更何况想杀人还得看看有没有这个本事，海鹰扬一看就知道不是普通的角色，而两个副团长海雷和海云也绝不简单。搞不好人没暗杀到反被别人杀了。

第二种方案：用钱收买兵团的人，反正十二王子给了五十万两银子嘛，不过随即我就否定了这个方法，这个方法绝对不是一个好方法。因为这二十年佣兵团还真挣了不少钱，但除了留下用以维持兵团的钱，其他的钱大家都拿来做好事，这些人本来就不是为了钱而留在佣兵团，所以我想用钱最多能收买几个地位很低的贪财的家伙，对大局没有什么影响。

第三种方案：靠自己立功，地位不断上升，最后控制整个兵团。晕，这真是一个烂方法，等我混到这一步控制了整个兵团，我也应该成白胡子老公公了。那里天下还不知道会是谁的了。

第四种方案：实话美男计，让萧华把海灵倩搞到手，让海鹰扬把团长之位传给萧华。这个方法的可行性是比较大的，但是有一点不好，那就是萧华是一个修真者，如果男欢女爱的话，自己兄弟的前途就这样毁了，这可不是我想看到的。

第五种方案：这种方案最实际，就是用钱请佣兵团出任务。但就是有一点不确定的地方：海鹰扬从来没有接过打仗的任务，而我们要部队就是打仗，这个方法并不一定能行得通。

第二集 佣兵团的阴谋 第五集 内心交战

唉，怎么回事，这也不行那也不行，我还阴谋个屁啊。

还要找一个即不伤天理，又能真正能让兵团为我所用的办法，算了，看来这时候就是想破脑袋也是想不出来了。

睡觉。

夜，很长，但是却在在我的胡思乱想中很快的过去了。一夜的苦思，根本没有什么结果，伤脑筋啊。

第二天清晨，天上有一些毛毛细雨。

天阴沉沉的，让人心里感到有一些沉重。

难道生活就是这样分分合合，虽然我们三人都知道这只不过是一个假象，但是分别的惆怅却难免浮上心头。毕竟在记忆中，我们三个人还从来没有分开过，我们一起共患难，一起在暗无天日的监狱里共同梦想着外面的世界……

所以，半真半假中，我、萧明、萧华三人合演了一出送亲的剧幕，表现得依依不舍，表现得难舍难分，表现得痛不欲生，表现得亲情难离，应该说一切都是非常完美。让所有的人都以为他们两一走，我就成了孤儿一般，变成了一个要人照顾的孤儿。

这就苦了萧华的心上人倩儿。都说女人的泪腺丰富，但她却给我一个感觉：已经不是丰富可以形容，应该用极为丰富，她的眼泪太多了，一直流个不停。因为这一段时间经过和萧华相处，她也从萧华口里得知了不少修真的事，她知道修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也许会用去很多年，她怕此一别后，再见到萧华时自己已青春不在容颜已老人老珠黄，这还不是最可怕的，最可怕的是有可能这一辈子都无法和萧华相见了。

未定标题

可怜的倩儿，的确是一个任性的女孩子，在私下，海鹰扬不知劝过她多少次，让她放弃这段感情，毕竟在绝大多数人眼中，与修真者的感情不过是镜花水月，永远无法有一个结果，虽然萧华的确是一个不错的男儿。

萧华也表现得很难过，不过不是为了与我分开，也不是因为要与倩儿分开，而是他们两个的离开意味着对佣兵团的阴谋正式启动，已经变成无法改变的事实了，也不知道最后当倩儿知道这一切后，该怎样向倩儿交待。

看见他们的离别情，我的心软了，心里冒出一个念头：我一定要找到办法让他们在一起，永远不分开。

送君千里终需一别，我和倩儿送了好远，终于放弃了，转身向回走。

待我们回到佣兵团，我从海鹰扬的眼里看到了一闪而过的高兴，我知道，他高兴是因为萧华的离去终于可以让倩儿的世界慢慢平静下来了。他怕自己的义女继续下去，会使这件事成为一个无法收场的悲剧。时间能抚平一切伤痕，改变一切，说不定萧华走后，自己的义女会忘记他，那就天下太平了。

其实我也在暗暗高兴，从今天的情况来看，大家应该是完全被我的谎言欺骗了，我平安了，还可以继续我的阴谋。

但是我也在悄悄头疼，从今天的情况来看，萧华应该是完全被倩儿眼泪俘虏了，他牵挂了，以后将在思念中度过。

看来我绝不能用损伤海鹰扬的方法来得到佣兵团，那样不仅我自己不会心安，连萧华也不会放过我。再难也得避开萧华这个家伙。

算了，还是先留在这里，慢慢想办法，或者等待机会，想想，虽然我对鹰扬兵团的战斗力的战斗力十分垂涎，但如果再过一个月不行的话，我只好放弃，自己重建炉灶，再想其他的办法了。如果萧华到时愿意留在这里守着倩儿，我宁可他放弃修真，得到自己的真爱，因为有句话说：“宁羡鸳鸯不羡仙。”或许只有深陷情关的人才知道吧。

不对，为什么我会知道这么多呢？我应该什么也不知道啊。

刚从小村子口回到兵团总部，一个留守的团员马上拦住了海鹰扬，急声说道：“团长，有消息。”

海鹰扬眉头一皱，说道：“回去再说！海雷海云和萧十八跟我来。”说完，挺起胸膛，在绵绵细雨中大步向自己的住处走了回去。

回到办公加寝室，那个团员走上前来，递上一张小纸条，并对海鹰扬说道：“刚接到青龙都城传来的消息，帝国左相许先友在找佣兵寻宝，并且报酬很高，有一千两黄金。联络员正等你的回信，接还是不接？”

（注：一两黄金可兑换十两白银，一两白银可兑换十个青龙币，一个青龙币可兑换十个贝石币）

海鹰扬愣了一下，问道：“在什么地方？”

团员答道：“就在安宁城西北方的断魂崖周围，寻找一个宝藏，说只要宝藏中的一个葫芦，其余宝物任由发现者处置。听说这次有不少佣兵团想得到这个任务，相互压价，价格都已经降到了七百两了。”

海鹰扬轻轻地点了点头，想了一想，马上对这个团员说：“马上传信过去，叫李圆到左相府去，说我鹰扬佣兵团只要六百两黄金，而且保证完成这个任务，如不成功，双倍赔偿佣金。记住要快。”

我正站在海鹰扬后面，一听，不对啊，别人出一千两，他只要六百两，这样是不是太亏了？于是我向他问道：“海老前辈，不，团长，我们这样是不是太吃亏了？”

海鹰扬叹了一口气，并没有马上回答了。而海雷和海云也都叹了一口气，露出了低落的神色。

刚才那个团员离去后，我也准备告辞，但是被海鹰扬叫住了。

“等一下，萧十八，你已经是佣兵团的一员，有些事情也应该让你知道的。”

这时的我才认真的观察了他的屋子，这里的摆设简直令人有些不敢相信，屋里只有一张很旧的床，屋中央一张特别大的方桌上放满了各种信件和记事本，在墙角有一个巨大的铁柜子，里面放满了各种本本。堂堂一个大陆闻名的佣兵团长就住在这样的一间屋子里？太不可思议了。

看出了我的疑惑，他叫我在桌旁的长凳上坐下，自己坐在了我的对面，看着我好一会儿，才开始说话：“十八啊，你知道我为什么要压价接这个任务？你不知道，但是除了你以外的团员都知道，那是因为我们现在没钱，但是却急需用钱。”

“没钱，为什么没钱？怎么可能呢？那又有什么地方要用钱呢？”我吃惊得差点跳起来，因为这是不可能让我相信的。这样的一个大组织，怎么可能说没钱就没钱了？

看见我的反应，像是全在意料之中，海鹰扬平静地对我说：“其实我们这些年来真的挣了不少钱，算算也应该有近二十万两银子了。但是，当初我建立这个佣兵团，是为了救济那些穷得快吃不起饭的人。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现在佣兵团已经不太容易接到任务了，因为现在已经到了百年魔舞之期，太多的任务危险性非常大，我怕兄弟们去了就回不来，所以我推掉了很多任务。现在已经是九月了，但今年我们只接了三个小任务，总共挣了三百两银子，虽说少，但还有点积蓄能让佣兵团运行。”

说到这里，海鹰扬的声音有些呜咽了，我看见了他的眼里闪动着泪光，他极力控制着自己的情绪，等思绪平静下来后继续对我说：“但是，我们救济的穷人已经快有一千户了。我们的粮食已经收割了，收成不好，只能维持三个月，钱也快用光了，只能维持一个月。我自己倒没什么，但是那近一千多户老弱病残怎么去度过今年的冬天啊。”

“这次我去都城就是为了得到国王的任务，可是任务还没接到，却因为倩儿惹事不得不回来，如果再不接一个大一点的任务，我们可能就会出现严重的经济危机。所以我才压价接这个任务，如果成功，我们就能坚持到明年初夏，到时候再想其他的办法。毕竟算过了，以现在的情况，六百两黄金足够撑很久了，竟穷人家的日子，一两金子就能过上一年啊。”

明白了，我全明白了，我的双眼完全模糊了。这是怎样的一个好人啊。自己住得如此的简陋，挣来的钱全救济了别人，我在流泪，心也在抽泣。可是我却如此的卑劣，想让他们最后成为我争权的工具，那会给他们造成什么样的后果？想到这里，我不敢再想下去了。

但是为什么海鹰扬那么有自信一定能完成任务，而且还提出了不完成任务就赔偿双倍的佣金。如果失败的话，兵团从什么地方去找这一千二百两黄金出来啊？我把这个问题提了出来，海鹰扬笑笑，站了起来，一股不怒自威的气势突然从他身躯上爆发出来，使我根本不敢仰视。

海鹰扬对我说：“呵呵，你也太小看鹰扬兵团的实力了，这二十年来，我们还从来没有失败过一次，知道吗？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兵团的人这么少，但却是全大陆排名前十位，牛皮可不是吹的，我们的人个个都能以一当十。当然，这次有这么高的佣金，应该是任务并不好做，但是，要知道，回报越高，风险就越高，这就是规律。我不认为我们这次会失败。哈哈。”

此时的海鹰扬，在我眼里，已经不是一个普通的人，而是一尊天神，一个战无不胜，攻无不克的勇士。在他渐渐高大的身影前，我感到了自己的渺小。

怎么办呢？我进退维谷了。

现在这里已经不只是一百人左右的问题了，他们身后还有着近一千户的老弱病残，如果我强行把兵团变成了战争的工具，就会断了他们的经济来源，那他们前面的生活之路又该走向何方呢？

真的要这样残忍？真的要这样把无辜的人送上绝路？我在矛盾，心里不断进行了激烈的心灵交战。

突然一只大手放到了我的肩上，把我从这种困境中惊醒过来。

海老（我该改口了，不应该还是直呼其名了）并不知道我心里的想法，可能还以为我是在为佣兵团担心，还出言安慰我：“十八，不要这样了，让人看见了不好。人生就是这样，会有很多的坡和很多的坎，但记住，没有翻不过的坡，没有过不去的坎，事在人为，只要我们团结，面对困难，一定会渡过难关的。现在我们应该为争取到任务而努力。对不对？”

“对，我们一定要团结起来共渡难关。”我脱口而出。

对个屁，我如此的感动，却忘记了我已经是个大富翁，身上的翡翠借记卡上不是有五十万两银子嘛，只要拨根毛，这些问题就已经不是问题了。

当时的确是没有想到，不过就算是想到了我有钱，拿了出来也不会是什么好事。因为——是兄弟们不想我饿死才把我留在这里的。这个谎话可撒大了。怎样才能挽回呢，这个问题可能和想怎样夺权一样的困难。

捡的？可能吗？抢的？我能吗？偷的？以海老的脾气能要吗？如果他要用偷或抢，他的人绝对有这个能力。朋友给的？有朋友给这么多钱我还在这里干嘛？

头痛啊。

还是海老解决了我的问题：“十八，不要想太多了，消息明天就会传过来，成与不成我们都要做好准备。这次我想不会有太大的危险，我会把你带去见识见识，也好让你尽快适应佣兵生活。先去找好武器装备，先熟悉熟悉，等这次任务之后我再找机会教你武功。你找倩儿就行了，她会带你去的。这几天要好好休息啊，说不定几天内就会出发哦。”

我像行尸走肉般离开了海老的住处，找到倩儿，让倩儿带我去武器库随便找了几样东西便回了房，连这天的午饭和晚饭也没有吃，因为谁也没能把我从屋里叫出去。

因为我一直在想，我应该怎样才能既完成十二王子和陈明远交给的任务又不会伤害到海老和那些与他出生入死的好兄弟。

在迷迷糊糊中我进入了梦乡。

我的梦总是那样令人恐惧，这次也不例外。

虽然这次并没有做以前的那个恶梦，却另外一个恶梦却又浸了进来。

梦里，我的双手沾满了鲜血，人也如同血人一般，也搞不清到底是我的血还是其他人的血，站在无数横七竖八肢离破碎的尸体之中。

我们分辨出，倒在我的身旁的，是海老还有那些与他出生入死的兄弟，在我的前方，萧华的怀里抱着一身红衣的倩儿，萧华身上，也是倩儿为他选的红衣，两人的红衣都是湿淋淋的鲜血，显得那样的腥红。

时间就这样停滞了好久好久，像雕塑般凝固的萧华动了，他轻轻放下怀中的倩儿，抬起头望向了。那种眼神，没有怒火，没有任何的感情，却又深得让人无法正视，我避开了他的眼睛。

萧华捡起了身旁的一把断刀，慢慢向我走了过来。短短几米的距离，他好象走了好久好久，终于，他离我越来越

近，越来越近了！在我的面前，刀举了起来。

我没有丝毫躲避的意思，眼光却开始散乱，这时，我看见了萧明，他站在萧华身后不远处，静静地站着，铁青的脸上有的只是不屑的眼光，冷冷地，冷冷地看着我。

我只能茫然，我只有无助，我有一种心碎了的感觉，倦了！我停止了一切思绪，直直向后倒了下去。

“我什么都不知道，为什么？为什么？……”我歇斯底里大叫着醒了过来，空空荡荡的房里却只有空荡，窗外，已有渐渐亮起的天色。

又一场恶梦，又一场我无法理解的梦。天若有知，又怎能每每让我总是生活在黑暗的梦魇中？天若怜人，何不给我一个明朗的世界？

这场与往日不同的恶梦是真的让我感到了痛苦，不是肉体的痛苦，而是精神上无比的痛苦。

静静想来，在梦里，应该是我背叛了海老他们，同时也背叛了我的兄弟。可是，会有什么样的原因让我这样做？清醒的我实在是想不出任何的理由。不，我不会让这种情况出现的。我要阻止这种情况的发生。

我决定。

现在，我已经对夺取佣兵团的控制权没有什么兴趣了。

退出还是继续？

继续的话，我不想再夺权，那么我留下还有什么意思？

退出？或许是一个好主意。

我可以有我拥有的钱招募一支新的部队，那样对大家都好，虽然对我们争天下之路绝不是好事。

一群乌合之众能在这场本来就处于劣势的斗争中能起什么用？搞不好还会起到不应有的副作用。

唉，难道做好人就那么难？

算了，还不如去寻找另一支佣兵团吧，一支会接受战争任务的佣兵团吧。

可是还得等萧华和萧明两人回来再走，所以我准备在他们两人从陈明远处回来后就向海老辞行。

在这以后的七天里，每天晚上我都承受着相同恶梦的折磨，我感到自己的精神已经慢慢走到了崩溃的边缘。于是我告诉自己：再忍耐一下吧，时间总会过去的，所有的一切也都会结束的。

第二集 佣兵团的阴谋 第六章 生死林

就这样，这几天里，我晕晕重重的过着，老天也象要配合我，整天整天的绵绵细雨一直就没有停过，直到萧明他们离开的那一天也就是第四天清晨。

今天的清晨天空终于放晴了，天边难得的出现了似火的朝霞，我的心情在看到这些后也变得愉悦起来：是啊，我还有什么想不通的？我已经决定了不再实施我的计划，那就不会有人伤心，不会有人受伤，更不会使自己被迫放弃了朋友和兄弟，我还有什么理由这样阴沉下去？

当我露出这几日以来第一次灿烂的笑容时，海老找到了我。

这些天我就没怎么看到他，据团员说他这几日一直在忙着准备这次任务的相关事务。

他兴奋地对我说：“十八啊，今天早晨刚接到都城灵龙传讯，我们佣兵团已经在左相处争取到了这个任务。但是左相大人为了平息其他佣兵团的怨气，特别提出这项任务并不拒绝其他佣兵团的加入，但其他的佣兵团如果能抢在我们前面完成这个任务的话，佣金减半，也就是说只能得到三百两黄金，同时也为了平衡我们这边，左相大人决定如果我们成功就能得到六百两黄金，如果失败也不会要我们赔偿。我们得赶快进入这个任务了，不然被其他佣兵团抢去了可就不好了，因为这个消息已经是三天前的，应该说有的佣兵团三天前就已经出发了。而你这次要跟我去见识见识。”说到这个“见识见识”时，我感到心里“登”的跳了一下。

根本没有给我说话的机会，没等我说出想离开的话，他就顺手递给我两个馒头，拉着我来到小村子的中央，中央有一个不大的场子里此时已经站了不少人，一看就是训练有素的战士，每个人都精神饱满，站得笔挺，手中的刀枪剑盾都已经擦得光亮。

而他们周围全是老弱妇孺，他们都是来送行的。

我暗暗数了一下，如果不再有其他加入的话，这次我们可是有三十三个人去完成这个任务，这已经是驻守在小渔村佣兵团的总数，在里面我还看见了总部掌厨的李海师傅，看不出他穿上战甲遮住已经发胖的身体后还象模象样的。

其他的团员都分派出去，不是照顾那些生活不能自理的人家，就是为没有劳力的家庭种田去了，佣兵团在这样短的时间内能出发的人，大概只有这么多了。这也看出海老对这次任务的看重。

怎么办，刚才没有向海老讲明白，这时如果我说出的原本的目的，一定会被剁成肉酱的，只好先跟着去吧，走一步是一步。

我也识趣地站到了队伍当中。静等海老的发言。

未定标题

“兄弟们，今天我们要共同去完成一个任务，虽然这个任务很小，但是，我们现在需要用一次胜利来唤醒我们的雄心，兄弟们，我们一定能成功。”海鹰扬高昂的声音配上这段话，立该引起了送行人群的欢呼。

“为了鹰扬！”，海鹰扬高呼。

我，团员们，外加人群，每个人都用尽全力跟着高呼道：“为了鹰扬！”声音传得很远很远。

这句话我能深深的理解，因为在鹰扬的背后，有着太多人的生存与死亡。

“出发。”

在送行的人群的期待目光里，我们走远了，我们不仅给了自己希望，更给了更多人希望。

断魂崖离小渔村有两天两夜的路程，但是由于我们昼夜兼程，结果只用了两天一夜便赶到了，到达断魂崖外围的生死林的时间已经是深夜。

为了赶时间，我们没有停下来，而是继续深入原始森林里面。因为我们想到了森林中再宿营。

在中途中，我知道了生死林断魂崖的来历。

生死林，顾名思义，指一但进入，便断生死。在海鹰扬的记忆中，还没有人进入生死林后出来的记录。原因没人知道，因为，进去的人都没有机会出来告诉大家了。

而断魂崖更是一个迷，因为这只是一个传说。没人到过这个地方，只是听说过有这么一个地方在生死林的那一边，消息的来历已经无法考证。

在路上，我感受到了大家那无法形容的心情。

海鹰扬终于开了戒，接到了一个有可能出现极度危险也可能根本无法预知任何事情的任务。生死林、断魂崖，光是这个名字就已经让人心惊了。

我知道，我完全明白海鹰扬接这个任务的原因，就因为如此，我已经背上了沉重的负担，完全不再有那种超脱的心态，心也跟着大家一起向下沉了下去。

到现在，我还在犹豫，是不是应该把实情告诉海老，然后把自己身上的钱拿出来，解了兵团现在的危机？我能吗？我不能吗？没人能帮我！

在这密密的树木里，我们三十三个人尽量保持着平静的心情，专心向前赶路。而海老、海云在前面开路，海雷押后。

除了茂密的树木，这个森林里没有其他的生机。除了我们脚下林间枯枝被踩断的声音和轻微的喘息声，再没有了一点声音。夜，似乎完全吞没了一切。

随着森林的深入，大家都提高了警觉，借着从树叶缝透下的微弱月光，左右两边自然分成了两组人，注意着两边的情况。

但是，我们仍然保持着高速的行军速度。

这真是一直能打硬仗的队伍。要知道，在这支队伍里，已经有三个人年龄超过六十岁，平均年龄三十八岁。

海鹰扬真可谓老当益壮，一直行进在队伍的最前面。

而我，一直跟在海老的身后，随时注意着我们周围的状况。

在我刚进入这个断魂崖外的生死林的时候，莫名地从内心里升起一种极度不安的感觉。同时，我的各种感觉：听觉、嗅觉得都突然变得敏锐，甚至在刚进入森林时还能听到森林外几百米外小动物的活动声，甚至能感觉到我们身后的这棵大树上停着的一只夜枭目送着我们进入森林。

这种感觉真的很奇怪，甚至让我有一种熟悉的感觉。

我无法说明这一切为什么会出现在，但是这种不安的感觉，提醒我必须加倍小心，让我小心不让海老和他的兄弟们受到突如其来的伤害。

突然，前面的海鹰扬举起了右手，所有的队员都马上停了下来，迅速地分成了以五个人为单位的六个圈子，每个队员而向外，同时举起了自己手中的武器和防具。而我没能反应过来，和海鹰扬一起被最前面的一组队员围在了圈子中间。

我明白了，这是在保护我。

这时我唯一的想法就是：我不是好人，我很坏。

我抬头看向海鹰扬，正准备问他有什么情况，忽然一阵阴冷的寒意向我们笼罩过来。

我的感觉马上告诉我，在这阵寒意中，有不明的危险东西。

未定标题

海老带着海雷和海云直到了前面，不断观察着四周，最后好像没有发现什么，觉得有点冷的样子，拉了拉战甲外露出的衣领，转身向我们走过来。

不对，有问题，说时迟，那时快，一个声音从我的口中喊了出来：“全部趴下！”我也不知道为什么会喊出这样的话来，但是我的脑海在电光火石中突然出现了一幅画面：在这股寒意中有三颗青幽幽的珠子，向我们所处的地方呈三角形无声无息地慢慢飞了过来，而我脑中只剩下了两个字：“危险！”话音也同时出了口。

的确不愧为大陆闻名的佣兵团，一听到我的话，包括海老和海雷海云的绝大部分人都用极快的动作趴到了地上。可是，这一切都来得太突然了。

在大家爬下的一刹那，空中发出三声轻轻的爆声，一片白得发青的波光向四处平铺而去，瞬间在我们上空形成了一层青白的盖子，而高度位置大约是在我们站立时胸口的位置。

“凝神弹”，海鹰扬脱口而出。

青白的盖子大约在半分钟后消散了，但我们却听到四周传来了奇怪的声音。

是种什么东西破碎的声音。

这时海鹰扬向我们喊道：“快跑。”起身指挥大家向青白光波曾经笼罩的范围外奔去。

当我们跑出刚才青白光波的范围，范围内的树木开始倒下，连两人才能合抱的大树也未能幸免。

等到那些树全倒下之后，在我们面前出现了一个极为空旷的圆形木桩地带。也现出了一片圆形的夜空，夜空里，有许多闪烁的星辰。

这时的我们，惊魂未定，士气一下下降了很多。虽然大家都没说什么，但是从气氛就能感觉到，大家都提高了数倍的警惕向海鹰扬身边集中，在后面的时间里，我的感觉里不再有任何的危险了。

海鹰扬环视了一下队员们，身体突然一震。我望向他的眼睛，我看到了泪光。接着他对海去说道：“去看一看。”

大家都静静地等待着。看着海云拿出了火摺点燃走了过去。

一会儿，海云回来了。

“团长，少了三个人！他们都冻成了冰人，被倒下的树压碎了。”海云此时也点清了队员人数，向海鹰扬报告道。

“我知道了。”海鹰扬的声音突然变得轻了，闭上了眼睛，我分明借着微弱的星光，看到了泪水从他那沧桑的脸上滑落。

大家也都没声音了，我也仔细看了看，是少了三个人，而且还包括那个胖胖的，平时一直笑呵呵，对人和蔼的兵团总厨师长：李海师傅。

是我的错，完全是我的错，如果我把自己的钱拿出来，就不会有这次的任务了，也不会让我再也见不到对我十分友善的李海师傅。

我的泪水就在眼里，我的手指甲深深地陷进了我的手掌心，我的牙咬出了血，那淡淡的咸味，在口中不断流转。但这些都失去了感觉，我只感到自己的心在痛，很痛，非常痛。

可是，如果我现在就说出了实情，大家会原谅我吗？

不可能的，因为连我自己都不会原谅我自己了。

离开吧，如果我还活着回去的话，我会悄悄地离开，因为我记忆里第一次感到了生离死别的痛楚，这种滋味，我不想再体会。

“全体就在这里休息，等到天明时分再赶到断魂崖！今晚由我和海雷海云负责警戒！”看到大家激动的情绪，已经睁开眼、作为一团之长的海鹰扬毕竟是见过大风大浪的人，知道在这种情况下如果不能及时调整大家的心态，等大家情绪完全失控后，什么方法都没有用了。

顿了一顿，他接着说：“让我们为他们祈祷吧！”

“天的那方才是真正的家园，家园是我们最终的归宿，善良的人们，你们会幸福地到达你永远的家园，因为那里才是你们的天堂。……”声音从二十九个人的口中发出，汇成了一道道的声浪，传向黑暗森林中的远方。

在这祈祷声中，除了我以外所有的人都举起了手中的刀，有力的指向了天空。

这时，时间是停止的，对我而言，这一幕将永远被记忆珍藏下来，虽然我不知道这会对我是怎样的感觉。

大家就地宿营，一些人快速地把帐篷搭了起来。

开始的气氛有些冷清，大家都围着帐篷外的篝火，默默地坐着。

大家就这样沉默了许久，也不知道是什么时候，一些酒开始在大家传递开了。

未定标题

渐渐，在酒精的作用下，气氛开始变了，大家的话也开始多了。

最后，我，成为了大家讨论的中心。有太多的兄弟都来感谢我，因为我的一句话救了大家。

这一下，我很快和大多数团员熟悉了，大家也称兄道弟起来。我也趁机向大家了解了一些海老的过去。

二十年前，当时的海老还是青龙帝国的近卫军统领，但不知道是为了什么原因，他突然辞职回到了家乡小渔村，建立了鹰扬佣兵团。现在团里流行的老典故说，海老当时就立下了规定，这个佣兵团不会为想挣大钱发财的人打开大门。而佣兵团在海老的领导下，二十年如一日的保持着这个传统。

当我问到海老为什么会辞职时，没有一个人能回答我的问题。

正在这时，海雷过来叫我，说团长请我去一下。

海雷，男，现年31岁，体格健壮，据说手中的红缨枪功力已经有极高的造诣。现任兵团副团长，海鹰扬的大弟子，别看四肢发达，但是那种粗中有细的厉害角色。这可是才从大家口中听来的。据说他曾经创下过一人单挑五十人的纪录，而且最后还赢了。

我应了一声，与众团员兄弟们告了个辞，跟着海雷向海鹰扬警戒的方向走去。忽然海雷转过身来，低声向我说了一声“谢谢”。

在火光闪烁中，他那坚毅的面孔突然给我一个感觉，他绝对不是一个轻言谢谢的人，而且他这次的谢谢也不是为他自己，而是为所有的佣兵而说的。

此时的我，感到了一种温暖。这种温暖来源于一种家的感觉，一种家人的感觉。

在他带我来到了海老身后，他随即消失在黑暗中。

“佣兵团萧十八前来报到。”我在海老面前做了一个立正姿势，小声说道。我也知道现在的海老心情不会太好。

此时的他正全神贯注地观察着前方的情况，前方，就是凝神弹飞来的方向。听到我的话，转过身来，看着我，说了句：“十八来了？知道为什么找你来吗？”

很直接。

“大概能猜到一点吧。”我回答道。

“说来看看。”

“应该是要问我今天为什么能提前知道什么‘凝神弹’的事，也不知道对不对？”

“十八啊，反应挺快，你猜对了一半，还能猜出另一半吗。”

我就知道，不可能这么简单。当然我自己也有想法，可是我可不敢说，我想海老应该已经对我的身份产生怀疑了。

海老微微一笑，看着我的眼睛轻轻说道：“今天不仅是这个问题，我还要告诉你‘凝神弹’是怎么一回事。”

为什么要告诉我这些？这其中必定有海老的深意。难道？我不想再想下去了。

有的时候一件事只需要我们静观其变就行了，想多了反而把事变复杂或者是变得乱七八糟了。

不过，我还是要马上回答问题才是，这倒不必多想，反正我在团员中已经答过很多次了。

“我根本不清楚为什么自己会知道有‘凝神弹’飞来，只是脑子里突然出现了像一幅画一样的感觉，画中，寒意里有三颗青色的珠子正慢慢向我们飞来，而直觉告诉我这三颗珠子有危险，于是我就叫了出来，幸好没叫错，如果叫错了我还真不知道该怎么收场。”其实在这件事上我根本没有说谎，因为我也就只知道这么多。可是我却不敢相信别人会相信我说的，唉，话又说回来，别人信与不信我又能怎样？

“哦，是这样，看来你有预感的能力，这事我们以后再说，趁现在有时间，我给你说说‘凝神弹’的事。”海老说得如此的轻松，我反倒觉得不太正常。可是我又能说什么呢？

还是听下去吧，而且还得认真地听。

第二集 佣兵团的阴谋 第七集 断魂崖

自从进了这个生死林，我的感觉一直不好，总觉得会出什么大事，或许听听海老的话，能有所帮助吧。前途不明，这绝对不是我所想看到的情况。

从另一个方面来说，像我这种大脑空空的人，多填一点东西进去也不会是什么坏事。

“‘凝神弹’的事是我师傅告诉我的。那时我还只有十六岁。”海魔扬对我轻声说道，眼光似乎又回到了他十六岁那年。

“我还记得那是在差不多四十四年前了。我师傅在一百六十岁时收了我做徒弟。他是一个修真者，在那时很有名，他叫‘千机手’吴冕，已经修至出窍期，他当时对我说：‘我收你，不是因为你有天赋，而是因为你有一颗善良的赤子之心’。”说到这里，海老的眼中露出了无限向往的目光，从这里我能看出他对那个吴冕的怀念。

“那是因为我有一次看见一个有钱人正在欺负一个因为没钱交租的穷老人，毕竟是年青人，我没多想就冲了出去，结果我和那个老人一同被有钱人的十多个手下打成了重伤。现在想想，如果我不冲出去，那个老人也不会重伤难愈，没多久就去世了。好心却办了坏事，我死不足惜，可惜的是城门失火殃及池鱼啊。不过，也就是这样，我遇见了师傅，他轻松地吓跑了那些人，救下了我们两个。嘿嘿，想想师傅只用了一点小小的法术就把那些人吓得屁滚尿流的，真是过瘾。”终于看见海老笑了，真不知道当时是怎样一个场面。

我一听他的师傅是个修真者，就觉得不解：有这样一个师傅，那他为什么不修真呢？

我马上就提出了这个问题，海老告诉我，那是因为他师傅吴冕说他根本不能修真。说也巧，千万人都难遇的天绝之体竟然会出现在海老的身上，这种情况下，不要说修真，就连生育下一代都是不可能的。如果要强行修真，那就不是修真了，绝对是修命了。就因为这个，海鹰扬一生未娶，而吴冕也就传授了他一些拳脚功夫。这好象和我听老团员说的有些不太一样，因为海老从未提起过他不娶，而是在有团员问到时说自己吃的是刀口上的饭，还是不要有家庭的好，免得害了自己又害了别人。

虽然已经命中注定不能修真，可是，但是，当时对修真极其渴望的海鹰扬还是向师傅问了很多有关修真问题。

在师徒相处的三年中，吴冕给海鹰扬讲了许多修真的故事和典故，当然其中就包括了“凝神弹”的事。

“凝神，顾名思义，就是可以把元婴都冻住。所以这种‘凝神弹’连修真至元婴期的修真者都无法抵御。我师傅曾经在一百年前见过一次‘凝神弹’，那是上次‘百年魔舞’中一个极为有名的魔者（相对于修真者而言，依次还有魔仙，魔神）所使用的暗器，据说那次因为这个凶恶的魔者，让不少修真者魂飞魄散。当时牺牲了很多修真者，最后还是一个仙人出马才击退了他，真没有想到我们今天会遇上。难道我们运气这样差，遇上了这个凶神？”海鹰扬说到这里，眼里露出忧虑，看来这次的任务绝不会象想象中的那么容易完成。

听了这些，我不禁嘀咕：“也不知道这东西是什么炼制的，碰到什么都冻碎了。”

海鹰扬听见我的嘀咕声，接着给我解释道：“听说这东西是用魔海星的极北海底的寒眼里的冰髓所炼制，性极寒，又因为飞行时无声，爆炸时声音极小，面积很大，所以伤害范围也非常大，但是这种暗器有一个弱点，就是爆炸时是向两边扩散，如果有防备，只需爬下或跳起则可不受其伤害。”

原来如此，不过现在这里怎么会出现魔者的暗器？

这样一样，麻烦了。仔细想想，刚才海老说的是那个魔者只是被击退而非诛灭，难道……我可不敢再继续想下去了。

“这个夜不好过啊。十八，你去休息吧，好好保重自己，也许后面的任务还要你的帮助呢。”海老如此语重深长的对我说，让我感到了温暖，也感到了前途的艰险。

加到帐篷处，大家也都散了，除了守夜的兄弟，各自休息了。

在帐篷里，听着旁边的兄弟发出轻轻的鼾声，却无法入睡，因为我的感觉又有些异常，总觉得今晚一定有事情发生。

海老今天给说的话，应该是非常的简单，但是，我感觉到，海老其实已经对我有了某种的看法，虽然他没有说明，但是，我知道，我是到了应该向他说明一切的时候了，我不愿意再这样隐瞒下去了。

再三思量，我决定去找海老，反正今夜他一定无眠。

怕惊醒兄弟们，我蹑手蹑脚地向外面走了出去。

走出帐篷，一股死亡黑暗的气息突然迎面而来。

有事来了。

我轻轻蹲了下来不动，借着满天星斗的微光，我的目光循着死亡黑暗的气息最浓的方向搜索着。

左边的气息最浓，而四周也有气息，虽说不浓，但表明一定也有了险机。

看不见，我闭上双眼，把一切的感觉交给了第六感。

渐渐地，脑海里出现了七个轻轻飘动的身影，身影周围都不断冒出黑色的雾气般的东西。那种死亡黑暗的气息应该就是这玩意儿了。

七个黑影正好把我们的营地包围了起来，而左边的那个黑影，身上的黑雾最浓最多，应该是首领吧。

黑影绝不是什么动物，应该是人。

怎么办？找海老？对，实在不行就发出危险的警告。

我站起身慢慢地向海老找我说话的地方走去，并没有睁开眼睛，我还得靠感觉监视那七个身影产。

七个人影看见了我，身上的黑雾马上收回了身上，在我的感觉里消失了，但是，那种死亡和黑暗的气息依旧没有消散。

看来我没机会走到海老处了，于是我立马睁开眼睛，向海老处跑去，边跑边大声叫喊：“有人偷袭！！！小心啊！！！”

声音穿透整个寂静的夜，我听见了大家有了动静，更加努力地边跑边喊了。

这时，三个人极其迅速地来到我身旁，我定睛一看，原来是海老、海雷和海云。

海老一到我身边，手上银光一闪，一样东西向我的身后射去，同时向海雷和海云叫道：“你们两个去帮兄弟们，这里我来。”两人一听，马上向营地冲去。同时我也听到了营地里传来的打斗声和惨叫声。

我定下身向后一看，身后居然有一道银光正冲向一道来速极快的黑色身影，看那身影身上的黑雾，我知道一定是那七个身影中最厉害的一个来收拾我这个撞破他们阴谋的人了。

营地里的惨叫声越来越多，海老一声暴喝，手上一道红光冲向正与银光缠头的黑影。那黑影见势不对，口中发出一声凄厉的叫声，向森林深处闪去，同时营地也发出六声怪叫应和，之后，打斗声一下就停止了。

随着黑影的离去，刚才海老放出的一银一红的东西飞回了他的手里，他看了一眼银色的东西，说了一声“看来是魔物了”后极快地把两样东西收进了他的身体里。

收好东西，海老向我说了一声“回去”后径直向营地走去，我刚从呆滞的状态下回过神来，听话地跟着海老回到了营地。

营地里一片狼籍，但大家却都很有序的做着自己的事。一部分人处于警戒，手中提着家伙关注着四周，一部分人正处理着倒在地上的不少人。而海雷和海云正分别求助着那些倒下的人。

海老也急急地去看每一个倒在地上的，结果他才看了三个人后，站了起来，双手紧紧地握成拳头，大声说道：“大家集合！”声音里，我听出了巨大的愤怒。

全部队员都迅速地集合在了一起，而海雷和海云则单独站在前面，等待海老的指示。我站在了最后排的最后一个。

海老走到大家前，压着声音向大家说道：“兄弟们，这次的任务看来并不那么简单，有可能出现大的伤亡，所以我在此宣布，对大家而言，此次任务取消，马上离开这里回总部。只留下十八的我。”

静静地，没人说话，大家都默不作声，但有的人低下了头沉思，这样过了一會兒，队伍中突然有人喊道：“为了鹰扬！”

接着，所有的人都爆发出来：“为了鹰扬！为了鹰扬”声音在寂静的森林里传出云很远很远。

大家都看到了，海鹰扬的双眼蒙上了一层薄雾似的东西，他硬着喉咙也喊道：“为了鹰扬！兄弟们，我不愿意兄弟们再有损伤，现在我们面对的绝对不是一般的危险，刚才我看了，倒下的兄弟都死了，而且是被吸光了精元而死，所以，现在我们面对的是魔者，是魔物，是我们根本无法对付的东西，所以我要求，不，我命令大家马上离开这里，我和十八留在这里处理后事。小雷、小云，兄弟们就交给你们两个了，路上小心！”

也不管大家的反应，他转过身去，说道：“小雷，跟我来。”接着，两人在远处停下来说着什么，听不见声音，只见海老说，海雷摇头，最后海老给了海雷一耳光后，海雷点了头，满脸泪水的回到了队伍中。

他回来后，只说了一句：“大家跟我走！”

虽然大家都不知道他们两个之间发生了什么，但是，大家已经习惯了执行命令，虽然海老很难用命令来压大家。命令是必须执行的，于是，大家很快的都离开了。

我和海老无言地花了两个时辰把那些被吸成了皮包骨头兄弟们的尸体火化了，一共十八个人，就在短短的一分钟内，就已经魂归天国了。我们将最后收起来的骨灰仔细而均匀地撒在了四周后，天边也微微露出了鱼肚白。

完成后，海老问了我一句：“知道为什么把你留下吗？”

我回答：“因为你想一个人去，所以你给海雷哥说如果你回不去就叫他当佣兵团团长，留下我是因为你想多看看我的潜力，毕竟我身上奇怪的事太多了。”

听完我的话，海老重重的点了点头，又问了我一句：“你怕吗？”

我没有思考说道：“我不怕危险，不过，我怕你。”

我的确没有怕什么危险，而是怕海老知道我的真象后不原谅我。

海老没再说什么，我们乘着淡淡地曙光出发了。

其实我们离断魂崖已经只有半个时辰的路程了，在这段路程中，我们再没遇见任何的危险，但是我的那种感觉随着离断魂崖越近就越来越感觉到极大的危险向我们逼来。

到了断魂崖时，我才知道这个名字的含义。

森林的尽头就是断魂崖，这是一个深不见底的深渊，而且范围极大，一直向两边绵延，连绵到我看不见边界为止。深渊下云雾缭绕，看不到底，站在崖边，吹来的阵阵凉风中带着丝丝寒意，在这酷热的九月里显得有些不一般。

这里的面积这样大，又怎样才能找到藏宝之处呢？

在我想破脑袋也不知该怎么办的时候，海鹰扬摸出了一个白色的圆盘似的东西，对着深渊，拉着我在悬崖边不断移动。

在这样搜索了近两个时辰，圆盘上泛起了淡淡的红光。

“就在这下面了。”海鹰扬肯定的说。

他找了一根大树，准备固定带来的绳索，却发现有一节绳索已经提前固定在树上了。

“难道有人比我们还快？”海老摸着这根已经断了的绳索说道。

应该说，我们是离这里最近的佣兵团，而我们赶路的速度也很快，结果还是被人提前到达了，不过从绳索的情况来看，是有人故意截断了绳索，那从绳索下去的人不摔死也会无法上来了。

这样来看，我们如果也要下去，也得冒着巨大的危险。

一根新的绳索系上了树干，另一头滑向了无底深渊。海老和我商量了一下，最后决定下去，但是我不能下去，只是他下去，我在上面等他。

我极力坚持也要一起下去，但是海老不同意，现在我也知道他是一个犟脾气，看来是没法在他面前坚持了。于是我答应了留在上面。

可是，有一句话：将在外，军令有所不受。呵呵，现在我不下去，总不成你老不在了还能管得住我？虽然我明白他是不想一出意外我们两个全都洗白了，还要留我回去报信的，但是，现在已经确定有魔者存在，他还要自己涉险，我也不是胆小鬼，当然也要去见识见识才行。死，这东西对我没什么意义，更别说有什么威胁。

我看着海老顺着绳子慢慢下去，直到他的身影消失在飘渺的云雾中。

一直没什么状况出现，该是我下去的时候了。毫不犹豫，我也顺着绳索滑了下去。我决定找到他的时候，把一切都说出来。

我滑下的速度很快，才一会儿就追上了海鹰扬，海鹰扬生气的冲着我喊：“十八，你真是胡闹，谁叫你下来的？”

我此时也没什么顾忌了，向他喊道：“海老前辈，我真对不起你，我到佣兵团是另有目的，我……”，没等我说完，被海鹰扬打断了，他向我喊道：“这时候不要说什么废话，有话等我们有命回去再说，好了，我们到了。”

在离崖顶有近两百五十米的地方有一个不大的山洞，一看就不是天然形成的，而是有人用利器开凿的。

当我们离开绳索脚刚跨进洞里，绳索无声无息地掉了下来。

看见这种情况，海老和我都相视苦笑，看来现在只有一条路了，那就是进洞，再大的危险也得进去了。

海鹰扬和我没费多大劲便进入了山洞。山洞口大约有一个半人高，里面看不清到底有多深，黑黝黝的。

我抬腿就向里面走，海鹰扬拦住了我，对我说道：“你还是留在洞口吧。”看见我的眼神，知道我不会听他的，他又接着说：“好吧，如果你也要进去，就跟在我后面，如果有什么危险，记住，十八，你一定要马上离开，我要你把这里的情况告诉海雷和海云，他们会通知在都城的联络员老王，他知道该怎么做的。还有，十八，这些天来，我看得出你不是一个坏人，并且你所做的，并没有危害佣兵团，反而救了大家两次，所以，不管你做了什么或是想做什么，我都不会计较了，如果能出去，你就好自为之吧。”

我的头嗡的一声大了。难道我自以为天衣无缝的阴谋早就被海鹰扬看穿了？如果他看穿了我的阴谋他为什么还让我留在佣兵团里？如果他没看出来他又何必说这些呢？

我愣住了。

人诚不可欺，难道这时候我就向他坦白一切吗？可他刚才叫我有件事回去再说！

但是我多想告诉他，我已经放弃了我的阴谋。

可是，他会相信我吗？

信则好，如果不信呢？

突然有一种感悟，不就是说实话嘛，我连死都不怕，还怕说真话？说了又怎样，大不了他杀了我。

可是，现在的确不是我说真话的时候，因为海鹰扬已经点燃火折，向山洞里进发了。

第二集 佣兵团的阴谋 第八章 魔灵

我，可不想一个人留在山洞口，不是我胆小，因为我想帮海老的忙，就算帮不了多大的忙，多一个人总是多一份力量嘛。

我向海鹰扬的方向跟了进去。

山洞很深，我们一直前行，洞壁比较粗糙，许多地方还露出锋利的岩石，一不小心就会被划伤。看来当初开凿这个

洞时，开凿者并没在意去美化这些小细节。

洞不是直的，而是七曲八拐，我们走了一会儿，却一直没能走到头，好长好长。等到海鹰扬手里的火折烧完，还是没有走到头，而我们却陷入了完全的黑暗中。

“看来我们得摸黑了，呵呵，回是回不去了，继续吧。”海鹰扬的声音虽轻，但却在洞里引起了回音。

这真算是废话中的废话了，不摸黑又能怎么样？

刚才我们也走得太沉默了，心里好象都背着重重的包袱，现在到了这种情况下，反而大家都放开了，于是我们开始边摸着洞壁边走边说。

其实都是海老在说，说着他以前遇到过的可笑的事，这样，路上全充满了我们的笑声。

突然海老噫了一声，像是有什么发现，我冲了上去，结果差点两个人都撞倒了。

原来是海老脚好象踩到了什么东西。用手一摸，像是尸体。

这下，我大脑里的弦一下紧张起来，难道是前面下来的人吗？可是又看不见，心里毛毛的。对了，我不是有第六感吗？想到这里，我闭上眼睛，用脑海去看那象尸体的东西。

的确是尸体，而且与我们被晚上那七个黑影偷袭后死去的兄弟的尸体一样，被吸干了元气，变成了皮包骨头。那也就说明，昨天晚上那七个偷袭我们的散发着黑暗和死亡气息的黑影是在这里了。

危险，我脑海向我提出了警告，怎么办？我这样是“看”得见了，但是海老呢？

笨啊，实在是笨，一想到这里，我猛然想起，当时我们三兄弟出狱时，我顺手牵羊了一样陈明远的东西，就是他放在牢房里用于照明的夜明珠啊，于是我马上从储物手镯里把那珠子拿了出来。

会发光的珠子！

珠子一出，顿时发出并不耀眼的亮光，把我们周围照得明亮极了，而在我身边不到三尺的海鹰扬却惊呼了出来：“辟邪珠！”

我没太在意，反正辟什么现在都对我没什么意义，只要它能给我们照明就好。我举着那颗珠子就去看那地上的尸体了。

但是，我不在意不代表海老不在意，他很激动地问我：“十八，你的珠子是什么地方来的？”语气中充满着激动。

“捡来的。”我简单地回答道，难道说我是偷来的？我还不会这样傻，我现在正要和海老搞好关系，到时候好在说清问题之后平安脱身。

“在什么地方捡的？”海鹰扬像是有些不依不饶了，这让我可有些奇怪了。

我好奇地问海鹰扬：“其实我是在一个我也不知道的地方捡到的，你怎么认得这东西？”我总不能说我得到此物的地方是监狱吧，那我会被他们想成什么人？

这时的海鹰扬变得十分激动，声音有些哽咽，有些发抖：“这是我师傅随身的宝物啊，怎么会落到了你的手里？难道是我师傅他出了什么意外？不可能，不可能，师傅他老人家功力那样深，怎么会出意外，我不相信，我不相信。”

什么，这东西是海老师傅吴冕的？陈明远这老小子，从什么地方搞来的这东西？看来如果能回去我可一定要把这事情搞清楚。

我对海鹰扬说：“海老，你别急，其实我也是从别人手里得到这样东西的，那人也是一个修真者，修为挺高的，但他绝对是一个好人，我想你师傅绝没出什么意外，要不等现在这事完了，我帮你问问你师傅的情况，你说好不好？”

海鹰扬听完点了点头，慢慢转过身去，但我仍然看见他那颤抖的身子，突然间，我发现他的确是老了，平时那种不服老的感觉消失了。

看到他那一一直挺直的身体却现出了的老态和疲态，我知道这次的任务对这位经历过太多风浪的老人会造成什么样的影响，但是，我又能说什么来安慰这个饱经风霜的老人呢？只能指望他自己能找到开解自己的办法吧。

在“辟邪珠”的光亮里我们继续向洞的更深处走去。一路上，我们一共发现了高达十具尸体，死状都一样，全是那七条黑影下的手。

死的这些人服装都一样，暗青色的锦衣，海老的脸也越来越难看。到第十具尸体时，他转过身来对我说：“这些应该都是都城来的人了，而且还是内宫的高手，看来他们并不放心佣兵团啊，而且是自己抢先了一步就来了。可他们又怎么想得到会有如此下场呢？哼，我倒要看看这次领头的是谁。走，我们快点，不然就看不到好戏了。”

我们又走了一会儿，这时洞底由本来的岩石变成了细沙，沙很细，也很软，走上去只发出“沙沙”的声音。看来我们即将来到这个洞里重要的地方。

这时前面传来了一阵击打声和怒喝声，看来前面有人在动手了，我们加快了脚步。

转过一个弯，前面豁然开朗，来到了一个比较开阔的洞穴里。

两边石壁上都燃起了火把，把洞里照得亮堂堂的。

洞正中，七条黑影正围着一个干瘦的白发老者疯狂地攻击着。

这次我看清了，这些黑影全都不是实体，虽成从形，但却不断地扭动着，像水做的一样，根本没有一个定型，攻击的方式就是身体外的黑雾很迅速地聚成一团后就冲向了那个干瘦的老者。

那老者也是不弱，身外旋转着一把尺长的银色飞剑，每一团攻击过来的黑团都被那飞剑击得粉碎，消失得无影无踪。但是在黑影不断的攻势下，其中的老者头上已经流出了颗颗的汗珠。

真的很奇怪，那些黑影居然就是不上来攻击我们，任我们在一边站着。

海老看着那老者，重重的哼了一声，说道：“王显龙，你也有今天！”

看来海老是认识这个老者了。

不过海老丝毫没有上前帮忙的打算，反而是抱起双手，站到了一边，看起了热闹。

估计得没错的话，这人与海老应该是有很大的过节，不然海老也不会如此。

那老者也看到了我们，有几次都有开口的动作，但却一直没有开口，不知是因为压力太大开不了口还是因为面对海老不能开口。

我倒是想上去帮帮忙，毕竟看见自己的同类被邪魔鬼怪这样欺负，总是不好只看热闹的，但是鉴于海老如此，我也不好上去了。再说了，就算我想帮，我靠什么去帮，这群黑影看来并不像是吃素的家伙，我上去，搞个不好自己把命都搭进去了，算了吧，还是以海老为榜样才是，于是我也走到海老旁边，抱起了双手，看热闹了。

不过心里也在嘀咕，这人跟海老有什么深仇大恨哦？海老刚看见他时，所表现出来的居然是一种幸灾乐祸，一种不屑，这完全和我印象里喜欢拔刀相助的海老完全不同，哼，跟海老有仇，就是跟我有仇，看你怎么死？

场中打斗是越来越激烈了，黑影越来越疯狂，就像手枪变成了机关枪，黑团虽然变得小了，但是单位时间里的数量却是越来越多了，打得中央的白发老者——王显龙老人是应接不暇，不小心那把飞剑照顾不过来，放进一两个黑团进去，打在身上，没有声音，只是身上金黄的衣服被击中后，就变成了粉尘，露出的身体皮肤也被打得变成漆黑，如同烧焦了一样。

开始老者还强忍着，结果身上中的黑团越来越多，到了后来实在是忍不住了，开始大吼起来，在这些黑影难听之极的声音里倒也听得很清楚：“海鹰扬你这老王八蛋，见死不救，怎么说我们也是相处了二十年的朋友啊！哎哟，妈的，海王八，你还不来帮我？……”

海老听了这些，终于有动作了，右手指着王显龙跳着脚骂道：“你个老不死的，你才是老王八，当年就是你没胆子，差点害死了，现在还说老子不帮你，你算什么东西？老子就是不帮你，看你怎么死！你来啊，来啃我啊，有种你就来啃我啊……”

我当场差点晕倒，这个还是我认识的海老吗？怎么看也不像一个有修养、平时里稳重的可敬的老者啊！居然像小孩子一样，或者说像是街上的地痞流氓一样的骂架，而对方也是一个年纪怎么看也在六七十上下的老人。这种情况可能说出去的话，应该是不会有人相信了，特别是海雷和海云两人，他们绝对想不到自己的师傅会有另一幅面孔吧？

本来就已经被打得破绽四露，还分神来骂架，那老者王显龙这亏可就吃得更大了。没办法，他开始向海老下话了：“海大哥，海大叔，海大爷，帮帮忙吧，你再不帮忙我可真玩完了。快点啊，我快支持不住了。快啊，你还想不想知道婉贞的事，想知道就快帮忙啊！再来老子来个自爆，什么都不管了。”

海老一听到“婉贞”两字，突然口中不骂了，突然发出了在生死林里用过的银色法宝，放了出去。不过，这时看来这法宝已经没有生死林中时那般耀眼了。

黑影见我们这边有人出手，分出三个，冲过来准备动手，可是到了我们面前两米处，居然停了下来，口中还发出极其刺耳的尖叫声。

银色法宝可不会客气，直冲上去，直接穿透了两个黑影的身体后，飞向王显龙身边，帮助他抵挡剩下的四个黑影，这下王显龙可就不再说什么了，专心对付起黑影来。

这两个被银色法宝穿过身体的黑影都发出一声凄厉的叫声，身形一下缩小了一半，在原地不断扭曲，尖声的叫着，听上去像是在呻吟。另一个没受伤的黑影怒叫一声，没冲向我们这边，反而是冲向了银色法宝，不断发出黑团打击着它，似乎想毁掉这个伤了它同伴的东西。

别外四个，也都怒叫起来，其中就包括那个身形最大，身上黑雾最浓的家伙，它们也更加疯狂地打击着两件法宝。

这时的海老与王显龙，头上都冒出了汗，看来都全神贯注去控制自己的法宝了。

但是，好境不长，在几个黑影的努力下，两件银色的法宝银光渐渐淡了下来，变成了灰色的，飞行速度也慢了下来，幸好现在黑影光顾着对付法宝而放弃了对付人。

“不好，这下麻烦了，等银色褪完，两件法宝都会失效，后果不堪设想，十八，你快逃吧，我和显龙支持不了多久了。”海老发现了这种情况，情急之下对我说道。

逃？逃到什么地方去？要是能逃的话，我想在此地的三个人早就不会留在此地了。

但总不成我在这里看着大家被一个一个地干掉吧？拼了吧？拼了吧？！拼了吧！拿什么拼？忘记啦？手镯里不是还有些兵器吗？

我把“辟邪珠”交到左手，右手从手镯里取出一把长达一米五的长砍刀，很沉，倒还使得动，大吼一声，冲了上去，闭上眼睛就向那个最厉害的黑影砍了下去。

听得耳朵里一阵难听的乱叫，声音却离开了我身边。

怪，睁开眼睛，还真是怪了。

刀是什么都没砍上，但是黑影却停下攻击离开了王显龙身边，跑到离我至少两米远的地方混乱叫着。王显龙和海老的法宝都飞回各自手里，看他两个人心痛的表情就知道这两件法宝受损不轻。

不过我这算是什么？难道我手中拿着一把极品刀？它们如此怕我？还是怕刀？嘿嘿，那就再试试喽。

心不慌，心不虚，心不乱跳，我提起也又向几个混帐的黑影冲去，一刀砍下。毕竟刀还是有点重，总举起还不如砍下去。

这下，黑影可是真表现出怕我了，我还没冲近，黑影一哄而散，四窜逃开。洞是圆的，几个黑影一下就跑到我身后去了。

刀没砍到黑影，却一刀砍上了石壁上的一扇石门，当的一声，接着一声金属断裂的声音，在我狼狈地躲开了四处飞散的碎刀片之后，转过身来，手中只剩下了不到一尺的断刀。

不说我，就连王显龙和海老两个的嘴都张得大大的，脸色也沉了下去，可能是怎也想不明白会有我这种人，会把这种对于他们来说的极品刀如此使用。

一般来说，世人的刀追求的是坚硬、锋利，而修真者追求的却是如何利用武器达到储存或引导真气或自然之力，所以，陈明远给的这把刀，看起来厉害，但却根本是易碎物品。

我的心沉了下去，但是不怕，我手镯里不是还有些武器吗？继续用吧，反正我又不稀罕这些玩意儿。

转眼我手中又出现了一把长约两米全身通绿的巨剑，一出现，整个石洞里的突然变得生机一片的感觉，那股死亡黑暗的气息几乎消失得无影无踪。而两位老人却异口同声的叫了出来：“绿松剑！”

“绿松剑”？什么东西啊？搞不懂了，反正还得去砍，在手中把玩着这把巨剑，看着那群已经吓得挤成一团的黑影，心里那个爽啊，不摆了，从记事起到现在，还从来没有这种感觉，有一种随便欺负人的快感。

我向着那几个黑影跨出一步，结果突然出现了让人吃惊的情况：七个黑影全跪在了我前面。

就算怕我的“绿松剑”也不至于如此吧？难道还逃不了吗？如果它们跑我可是根本追不上的啊。

这时对面传来一个如破锣般刺耳的声音：“这位少侠，你能不能先把‘辟邪珠’先收起来？”呵呵，我一下就成少侠了？什么？它们怕的是“辟邪珠”，不是“绿松剑”？还好，还好，幸好没有把“辟邪珠”收到手镯里去，不然，可能现在这里的三个人都变成干尸了。

想到这里，汗从额头、背心上不断涌出。

“十八，小心了，这‘辟邪珠’能驱散妖魔，这些东西都不是什么好东西，小心有诈。”海老走到我身后，在我耳边轻声说道。

“好”，我应道。是啊，还得真的小心这样家伙，佣兵团的兄弟的死样可还历历在目啊。

“你们到底是什么东西？为什么会偷袭我们？还有，这里是什么地方？”要我收我就收，这好像不太可能吧？我的虽然我不怕死，可是也没必要一不小心就没有任何价值地把命丢了吧？还是问清楚确定没有危险再说。

那个最厉害的黑影站了起来，对我们说：“我们七个都是魔灵。我们以前都是修真者，后来被魔者毁了真身炼了元神和元婴，现在成了人不象人鬼不像鬼的魔灵，被魔者用来守卫此地。还有，这里有一个极厉害的魔者，现在正在闭关，我看你们还是快走吧，否则惹了他出来，你们一定会形神俱灭的。快走吧。”

第二集 佣兵团的阴谋 第九章 魔者

奇怪，这些可怕的黑影杀了这么多人以后，这时候会突然发了善心放我们走？说穿了还是怕我手中的“辟邪珠”吧。话又说回来，现在要走，我们也走不出去了？不过这只是我的想法罢了，其实过后才知道如果当时真要回去，海老不是没有办法的。

我年青，当然还没有学会怕的真正含义，当下就说：“你们这什么魔灵，难道还有什么好心，一定是你们把宝藏藏了起来，快说，宝藏在哪？要是不说……”话没说完，被海鹰扬用手肘碰了碰打断了。

“我们以前都是修真者，七人中我的修为最高，在真身被毁之前已经形成元婴所以现在能说话，虽已经成为魔灵，但入魔未深，天良尚未全灭，而他们六个已经不能说话了，现在我只是想阻止你们命丧于此。其实我们七个早在完全魔化前就已经痛苦不堪了，可是受制于魔者，想死都没办法。你们还是从哪里来回哪里去吧，或许等到魔者出关，我的良知就会全灭，想救你们也救不了。”黑影对我们说了这些，看来是真话了，不然他们叫醒那个魔者，可能我们早就死了。

黑影还想对我们说什么，突然洞里地面轻轻摇晃起来。

黑影焦急地对我们说：“快走吧，魔者快醒来了，再不走就来不及了，少侠，你手中的‘辟邪珠’能克住我们，可克不住魔者的。”

这时在一边一直没开腔的王显龙出声了，他对我们说道：“海老弟，想知道婉贞的事，到都城找我吧，这里危险，我可不奉陪了。还有，少侠，今日救命之恩当来日再报了。”说完，身形一闪向洞外跑去，不见了踪影。

海老没想到王显龙会这样，气得他骂道：“妈的，还是这样，一有危险就跑了，看我回去不找你麻烦才怪！”

看来我们没有走的意思，黑影对我们说道：“如果你们有命离开，记住一定要叫修为高的修真者来灭了我们七个，我们早就想脱离如此苦海了，谢谢。”说完，七个黑影一闪不见了。

地面停止不动了，可是等半天也不见什么魔者出来，我和海老两人面面相觑。

总这么站着也没什么意义，我们准备打开刚才碰碎我的刀的石门，看看后面有些什么东西。

我们走到了石门处，石门紧闭，这石门可不像一般的石头，石体通黑，入手如玉般润滑，还有丝丝透骨凉意传来，看来这可不是一般的石头，应该还是什么好玩意儿，可惜太大大重了，不然拿回去应该还能值点钱才是。可看到海老根本对这东西没什么反应，也就免谈了。不过如果能回去，一定要找人把这石门挖回去，想想如果大热的天躺在上面睡觉，肯定爽呆了。

我和海老使劲向里推，但石门却纹丝不动。然后我们又想办法向外拉，可是石门仍然纹丝不动。

还是海老经验老到，他没有再推石门，任由我一个人在那里乱推一气，却把石门四周仔细观察了一遍后叫住了我。

原来他在门边上发现了一个洞，刚好容得下四根手指放进去。因为石门很黑，所以不仔细看是不太容易发现这个洞的。

海鹰扬把四根手指放了进去，门无声无息慢慢打开了。

令人有些失望，门里只是一间小小的石室，正前方有一张可能是床但又比床短的一个石台，上面有一个黑蒲团，除了这些，就一切空空荡荡，什么都没有。

石室不大，我们两个人很轻易地就找完了整个石室，但什么发现也没有。

这里就是藏宝地？看来怎么也不像嘛，黑乎乎的一间小石室，本来就放不下什么东西，更何况什么也没有。

还有就是，刚才黑影说这里面有个厉害的魔者，现在连鬼影都没见一个，难道是它们是骗我的？

我有些灰心，但海鹰扬却并没有放弃，继续搜索着石室。

石室很久没人过来了，到处都铺满了尘土，连石壁也有点沙化了。

“十八，把你的‘辟邪珠’给我！”海鹰扬突然发话。

我心里一边想着他让我把珠子给他后还会不会还给我的问题一边把珠子递给了他，虽然听海老说这是一件宝物，而且这东西还是他师傅的东西，就算他要，我也不会拒绝的。

海鹰扬接过珠子，马上拔身而起，奇怪地是他居然没有撞破头。

因为，这个石室像是没有顶，或者说是顶太高了。

海鹰扬练了四十多年的功夫可不是白练的，他这一“跳”竟跳了十丈高，不过还是没有碰到天花板，看到他老当益壮，“跳”得这样高，想想我自己，汗颜啊。不过我有信心如果能回去，我一定要好好学习一下功夫，毕竟修真不成，练功夫也能强身吧，在乱世里也能有自保的能力吧。

随着海老像一片没有重量的柳絮般越升越高，光线也跟着升高，终于在离地近八丈的地方，我们又发现了一个石洞。

看来建这个石洞的人心机挺深的，如果被人发现了老巢有了危险，也还能利用常人的习惯思绪躲过去。因为我们平常绝不会注意到头顶上的东西，而把头顶上的东西忽略掉。而今天却有一个经验极为丰富的老人——海鹰扬。

等海老落地后，我们两开始商量接下来该怎么办。我的看法是，离开，反正这里已经没什么东西了。而海老去坚持要上去。

我最后投降了。

当我们正准备上去时，从那个洞里传来了令人毛骨悚然地笑声，整个山洞也随着笑声摇动起来，到处都落下碎裂的小石块。我和海老两人不得不退出了石室。

笑声停止后，回音在山洞里回荡了许久才平息下去。当声音不再，四周一片死寂，静得我们能互相听见自己和对方的心跳声，不用说，心跳的次数比平日里快了许多。

未定标题

其实人总是怕自己不清楚和没有见到过的东西。这里海老比我多了太多的经验，但是“魔者”，想来他也是第一次遇上，因为以他的年龄还没有经历过“百年魔舞”。而我，更不用说了，今天才第一次听说什么“魔者”、“魔灵”什么的。

注：“魔灵”，为“魔者”奴者，每每为修真者被“魔者”毁去真身，以其元婴或元神炼制而成，供其驱使。但因其炼制方法不易，所以世间“魔灵”极少，像我们这样一次遇上七个如果说出去，绝对是骇人听闻。

“魔者”，全称“修魔者”，数目不详。后可修至“魔仙”，最后可修至“魔神”。“魔者”来源有二，都由修真者而来，一类是走火入魔者，绝大多数修真者走火入魔时皆魂飞魄散，所以成“魔者”必须有极为坚强的意志才能挺过，其二为思想过于偏激之修真者，因所见所为离经叛道，亦被称为“魔者”。所以世间修真者远远多于“修魔者”，但却饱受“魔者”问题困扰。修魔与修真天生的死对头，因其对修炼的目标和看法南辕北辙，所以双方一见面就起冲突则属正常。

话说是祸躲不过，我们两人现在没有了任何想逃的心理，就是想见一见所谓的“魔者”是什么。

一道人影从石室上的山洞里一掠而下，缓缓踱出小石室。

才一瞬，他站在了我们的身旁，口里还冒出一句毫无感情的话：“哈哈，正好一百年，今天我运气好，居然有人来为我的出关做祭品，甚好甚好。哈哈。”

在“辟邪珠”的光亮中，看着这人口里哈哈笑着，脸上却如死水一潭根本没有表情的变化，我感觉到一股寒意从头顶冲到了脚底。

我们面前站着一个人胡子眉毛皆已经白得像雪的人，看上去并不丑恶，如果不是长了胡子而且是白的，倒感觉有些是萧华和萧明平时形容我的模样：长得一般，虽然板着脸，但是却有一样东西不断闪着灵光——眼睛，就是板着脸时眼睛还不停转着。总的来看，这根本不像一个可怕的人，反而还略带慈祥之色，身材消瘦而不高，衣服有些破烂。

第一次看见“魔者”，居然不是想象中的那样面目狰狞，有些大出意料之外，但听他口中所说，要将我们两人当作出关祭品，这可让我一下对他的印象不好了。

海老在这时并不慌乱，而是背过手来对站在他背后的我摆了摆手，示意我不要冲动后把“辟邪珠”交给我，向前一步，先向这个魔者一拱手，鞠了一躬，说道：“前辈，在下海鹰扬，先为打扰前辈清修请罪。”不等魔者有任何反应，继续说道：“我们并不想打扰前辈，只是为寻找一样物品所以来此。”

这魔者看了看我手中的‘辟邪珠’一眼，哈哈一笑，依旧面如僵尸般对我们说道：“打扰我？你们早就打扰了我。已经给了你们一些教训，居然不怕死还敢来？简直不把我当回事！”

“不过，我‘魔者’谭道不是一个不讲道理的人，一百年没有杀过人，依我的惯例，我百年之期我第一次杀人会答应你们三件事，办完这三件事后再毁了你们的真身，呵呵，当然，你们的元神可不能浪费了，当然要炼作魔灵，让我给你们感觉一下长生不老吧，嘿嘿。”

答应我们三件事？三件事就可以买了我的肉身？我可不愿意。我对“魔者”谭道叫道：“这不公平，才三件事就要了我们的肉身让我们成为你的奴仆，这也太不公平了吧！是不是多加几件事？”

“公平？”见我这样说，可能也大出谭道意料之外，我没有出言求饶，而是和他讨价还价。其实他可不知道我现在可正在让他分神好给自己一点时间考虑该如何办。

海老听我居然这样说，又不好说什么，只有不停给我摆手，示意我不要激怒这个魔者。

谭道的眼里露出奇怪的神色看着我，笑着对我说：“你敢说你一定公平吗？这世间对我们公平吗？天下皆不平，万众全不公。不要废话了，快快说出你们的要求吧。哦，我差点忘记了提醒你们，不能要求我放过你们，这样的要求不算，而且还有时间限制的哦，不能拖过一柱香的时间，超过时间就算自动放弃。”

怎么办？真的要说了三个要求之后就去“死”啊？

海鹰扬自谭道出现之后就一直没有出声，难道他有其他什么想法？

我正向海老看去，海鹰扬出声了：“谭前辈，我等前来并非想惊扰前辈修炼，只因听说此地有宝，特来寻宝，看来打扰了前辈的清修，都说不知者不怪，我想现在我们退出去应该不会再来打扰前辈，也请前辈高抬贵手放我们两人回去！”看来海老是要先有礼了。

“哈哈，你这老小子还真以为我‘魔者’谭道说出来的话是放屁啊？我要毁你们的真身就是毁定了，说其他没有用的。不要在这里耽误时间了，我还有很多事情要做。”

我看得出海鹰扬下一步就准备出手了，于是我伸手拦住了他。对谭道这种人，看来是不能用常理来对付，必须要采用另类非常规的办法，否则一个不慎，我们可是真的玩完了。

其实我也看见海鹰扬的右手已经放到怀里，想来曾经当过禁卫军统领的他绝对不是一个没用的人，不过现在我们面对的是一个“魔者”，是我们普通人绝对无法抗衡的。

我想了一下，没想出什么结果，横下一条心，对谭道说：“好，我们马上考虑，在这个时间里你不要来打扰我们，

未定标题

这个不算请求，所以不得在三个要求里扣去一个要求，不然，你就食言了。”

谭道有些惊讶我还能这样冷静，微微一笑说道：“好，反正我都等了一百年了，我一点都不急，但是我要告诉你们，不要搞什么缓兵之计，你们的来路上我已经布了几个防御阵，就算是修真高手来了，也不可能在一柱香的时间内攻进来，所以，你们也别动逃跑的念头，不然，自己死了可别怪人。”说完人影一闪不见了，在原地只留下一柱燃着的香。

这下糟了，本想拖延时间让我们有机会跑出去一个两个的，再联系上陈明远来救我们，看来这个想法没用了。

时间一分一秒的过去，我和海老刚开始时还有点交流，但都属于纸上谈兵，最后我们想出来的方法都被一一否定。海老失望地放弃了。

当我使用通讯器联系陈明远时，才发现根本不能使用，看来这里已经和外面完全隔绝了。于是而我抓紧时间告诉了海老如何联系陈明远的方法，把联系工具也给了他，希望如果他能侥幸脱困，能想办法联系到陈明远，让他知道我帮不了他了。

之后我们就各想各的心事，没有再说过一句话。

的确思绪运行得很快，有极短的时间里，我把我的记忆复习了一个遍，结果发现自己竟然只有那么一点点可怜值得回忆的事，在我心里，居然只有四个人的影子：萧华、萧明、陈明远，当然还有那个一直挥不去的影子——银铃。怪了，银铃对我来说应该不可能有什么深刻的印象才是，而且还是她害得我们三兄弟吃了那么多的亏，为什么呢？难道真的是她是我现在记忆里第一个出现的人？

外面的世界真还不清楚，没在外面呆多久，好吃的也没吃到什么，就这么死了，好象不太对劲嘛。不行，还是得想办法自救，对，想，我得努力想……

谭道的确很准时，我们前面的那一柱香刚刚烧完，他就无声无影地站在了我们的面前。

我和海老相视无言，海老是认命了？不，绝对不是，我从他的眼睛里看出了一种坚定，我想他一定会拼了，而且一旦发动，必是石破天惊的全力一击，不管结局如何。可是，要一个常人和魔者斗，何异于叫一个婴儿与成人斗？

我对他摇摇头，指了指自己，可不能让他打乱了我费尽心机想出来的办法，因为我根本还没有机会告诉海老我的办法。

于是我在海老发动之前开口了，我笑着对着那脸上没有任何表情的什么魔者说道：“好吧，反正我们现在也是有死无活了，那就只好说出我们的三个要求了。”

谭道喉咙咕咕一笑，说道：“说吧，我会履行我的诺言为你们办三件事的。”

那就不客气了，我说道：“我的第一个要求就是要你先回答我几个问题。”

“没问题，你问什么我就答什么，只要是我知道的，我知无不言，言无不尽。但希望你不要超过十个问题。”

“好，我的第一个问题就是：你说过的话是否真的算数？”我紧接着他的话问道。

“屁话，我‘魔者’谭道说的话一掷千金，绝不食言。如有食言，让我度不过魔劫烟消云散。这是魔者的誓言，绝不反悔。但是你后面的要求不能有像让我放过你们或对我有伤害，否则是不算数的。”这些话，谭道说斩钉截铁。看来这个人入魔不浅啊。

这就好办了，有他这句话，今天我们是极有希望逃出生天了。

第二集 佣兵团的阴谋 第十章 妙计救命

“第二个问题就是：你们‘魔者’与修真者的区别是什么？”其实我现在做的，就是分散谭道的注意力，然后一矢中的的。

“嗯，这个问题好答。”说到这里谭道摸了摸自己很长的胡须，“其实开始是没有魔道之分的，大家开始都是修道，但是有以下几个原因出现了‘魔者’：第一种是在修炼过程中对修炼的方法和想要达到的目的出现了不同的意见和看法，谁者说服不了对方，结果人少的一方有些人就成为了‘魔者’，妈的，简直就是成王败寇，没有道理可言；第二种是有的修真者在修炼过程中走火入魔，面临魂飞魄散，于是放弃了所谓正统的修炼之法，转而以其他非正统的方法以保住真身和元神不灭，结果也被所谓正统叫成了‘魔者’；第三种就是有一部分修真者心性不纯，对于外界的诱惑无法抵御，结果披着修道的外衣，全做些鸡鸣狗盗的事，这种人最可恶，外人还以为他是修真者，但是这种人才是真正的‘魔’，我呸。”听着谭道的话，看着他似乎永远没有表情的脸竟然出现了波动，可以看出这个问题对他应该有着切身的体会。

“第三个问题，那你属于哪一类魔者呢？”

“我当然属于第一种！怎么还可能是第二种或第三种？！”说这句话时谭道额头上的青筋都出来了。

看来这个谭道当年可不是一个坏人啊，这得好好利用利用。

谭道说这些，连气都喘得粗了：“他先人板板的，当年我不过是我师兄对修炼目标有一些不同的见解，结果却被师傅那老不死的骂得狗血淋头，说我离经叛道，我不服，结果被赶出了师门。妈的，什么修炼的最后目标是超然于整个世间，也就是不理世事，那样何其的自私！修炼应该就是要净化整个世间，再没有那样多纷争和暗斗，对于那些垃圾，就是应该把他们从世界上抹去，这样世界不就太平了？可惜我的门派里根本没有人懂得这个道理。可惜啊。”

我暗自惊讶，能把这种灭绝思想当作理所当然的人绝对是偏执狂了。

“好了，下面是第四个问题。你们‘魔者’是不是都是杀人狂或者是变态？会不会去伤害自己的师傅徒弟亲人啊这些人？”为了让谭道很多年没用过的脑子变得混乱一些，说这些话刺激一下他。

“屁话，我看你这个小东西才是什么变态！我们魔者才不会搞这些名堂，说不定我们‘魔者’比那些修真者更看重这些关系，我们不仅不会去伤害他们，更会去用尽办法去保护他们。哪里像那些披着伪善外衣的伪君子？”

还真看不出这些所谓魔者还能说出这种话，呵呵，目标近了，当然继续问下去了：“第五个问题，你说过的话是否真的算数？”

谭道的眼睛睁大了不少，有些气愤地对我吼道：“他妈的你尽说屁话，这个问题都问第二次了，我再说一次，给我听清了。”接着用极大的声音对我吼道：“我谭道说的话句句当真，不会反悔，而且一定会帮你们完成心愿的。不过你小子皮痒啊，问个没完啊？是不是想多活一会儿？呵呵，没用的。”

我哈哈一笑，不再多说，来到谭道的身前，我的举动让谭道大为吃惊，更不用说旁边的海鹰扬。他想拉住我却已经来不及了。

“轰”的一声，我跪倒在谭道的向前。

“不要！”惊呼出自海鹰扬的口中，他实在不明白为什么我会做出这样的举动，也太出他的意料之外了。

“你以为这样跪地求饶我就会放过你？你也太天真了吧？”谭道或许是这种情况见多了，好像已经预见到了这种情况，并不吃惊。

老魔鬼，想得美，小心遇到鬼，小鬼吃大鬼，就在山洞内。我也想不到我真的能想出如此绝妙的救命高招，嘿嘿。如果谭道这个笨魔还一直以老思绪想问题，那绝对是我的幸运。

当然不能让他有机会躲开我的“攻击”，我没理会其他的，对着谭道边磕头边说道：“师傅谭真人在上，请受徒弟萧十八三拜！这是我的第二个要求。”真人可是听陈明远这家伙说的，一般来说这样称呼人，一定是马屁拍得爽爽的了。当然，口里说着话，动作可不能含糊，一眨眼的功夫，三个响头完成了，我也站了起来。看着呆若木鸡，张着大嘴的谭道笑了。

精彩的还在后面，哈哈。

“这可是你说的，你不会伤害你的徒弟哦，我现在是你的徒弟，你可要保护好我哦？”我笑着对谭道说。

旁边的海老也笑了起来，看来他已经明白了我的意图。

不过这个谭道活了这么大年纪，应该还从来没有遇到过类似的情况吧，可惜他今天是遇到了我，当然勘只有吃瘪的份，谁叫他搞什么完成心愿的名堂出来，这不叫作茧自缚叫什么呢？如果一开始就灭了我和海老，我再聪明有个屁用。

谭道一下说不出话来，只是“你你你”说出这几个字。

当然，只要谭道这个笨魔者信守诺言，我的小便已经是捡回来了，那还得救海老才是。没等谭道回过神来，我又做了第二件让他更难受却不得不接受的事。

我转过身，迅速走到海鹰扬面前跪下，动作迅速，口里边说“义父在上，请受孩儿萧十八三拜！这是我的第三个要求。”就在眨眼间又完成了一次“工作”。只是苦了那个一心想要我们元灵的谭道了。

我又站起来走到谭道身前，对他说：“师傅，你现在可是我的师傅了，比亲人还亲啊，你不会害自己的徒弟吧？哦，还有，弟子刚才拜了海鹰扬老前辈为义父，他现在是我的亲人了，也就是师傅您老的亲人了，想来你不会再为难我义父了吧。”说完，我都感觉脸上一定露出了得意的笑意。

此时的谭道，脸色铁青，眉毛胡子头发都象要气得用手指着我，浑身发抖，就是没说出话来。看来他还从来没见过过这种事情。不过也不能怪我，是你自己要兴什么丑规矩，什么三个要求？在我这种“聪明”人眼里，这三个要求不过是你自己给自己下的套，挖的坑，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没遇到过，只能怪以前的人太笨了。

而我义父，也就是海鹰扬，这时却表现出了应有的沉着与冷静，他带着满脸的笑容，直点着头，还走了过去，对谭道说：“谭老哥，现在我们可算是亲人了，我们可要好好亲近亲近哦。”说完还拍了拍他的肩膀，我可没想到海老敢去拍谭道的肩膀，后来才知道，海老也是毛着胆子做的，反正要死的话，做与不做都会死，做了又有什么呢？

都说戏要做全，刚才我和海老，不，我义父把全套戏都做完了，看你这个心狠手辣非常厉害的“魔者”如何面对？

不过，我的心里却没什么底，我知道我在进行一场赌博，筹码就是我和义父的两条命，要知道谭道完全可以什么都不管，直接灭了我们两个，我们可是砧板上的肉，任他宰割了。当然，如果谭道真的信守诺言，我们就成功了，我们不仅留下了最富贵的生命，以后还有翻身的机会。

说回来，我拜谭道为师完全是缓兵之计，但拜海鹰扬为义父却是心甘情愿，因为，在他的身上有太多让我心服的地方，叫他义父，我愿意。

这时的谭道终于反应过来了，看着他脸上青一下红一下，连青筋都爆出来了，看得出他心里正做着激烈的心灵交战：到底是放过我们承认了我是他徒弟海鹰扬是他老弟还是马上洗白我们的肉身。

看见这些，我和义父心里还是有些紧张了，倒不是因为多么珍惜自己这条命，主要还是因为刚才看见那些“魔灵”的情况，害怕变成那种人不人鬼不鬼、不死不活的样子，听那个“魔灵”说最后还会完全失去天良，这绝对不是一个正

未定标题

常人所能接受的。想想如果以后我去伤害了我的兄弟、亲人或朋友那又当如何处之呢？

死是可以坦然面对的，但对这种身不由己的情况，敢问有几个人能接受？

我和海老都注视着这个魔者脸上的表情变化，虽然不知道他以前是怎样的凶恶，但现在我们绝对不想看到他使出魔者的威风。当然，我现在可没有去想如果我真成了一个魔者的徒弟，在外面的世界里还能混下去吗？想想谭道是如何成为魔者的吧，说不定一出去，我就成了一个小小魔者。

“哈哈，”笑声响起，谭道脸上露出了笑容，笑应该是好事吧，除了那些有点变态的家伙是笑得越起越有问题的家伙外。

我悬着的心放了下来。“自我反出师门后就不再有朋友和亲人，今天居然遇到了你们两个，也算是有缘吧，加上我魔功初成，心情不错，这个徒弟和老弟我认了。都说道亦有道，我也来个魔亦有道，以后要是有人敢找你们的麻烦，我是雄起没话说。不过你们可得想想现在的世界，如果有人知道了你们居然和魔者拉上了关系，以后可得在麻烦中过日子喽。呵呵，唉，唉，唉”。

听到一半他终于没有食言，我心里太高兴了，但他最后的这几声唉可就有些让人摸不着头脑了。这当然要问清楚了。

于是我问道：“师傅你老人家怎么了？怎么会叹气呢？”

谭道又长叹了一口气，对我说道：“唉，真的是世事无常啊。想当年我修真时，非常认真也有天赋，可是却因为一点意见不合反出了师门，入了魔道，天知道为什么会这样呢？不过你要清楚，有道必有魔，无魔则无道，天理即是如此。你要想清楚，我可是‘魔者’，你们一个认了我当师傅，一个认了我当大哥，但是我却担心啊，我不可能永远保护你们，如果有一天你们不小心给修真者灭了，那我怎么还有脸啊？”

这可说中了我的心里的担忧，虽说我“认贼作父”的举动是因为形势所逼，但是这终将为我以后的日子增添太多不必要的麻烦，何况就算心不甘情不愿，但总是我亲口叫出了“师傅”二字啊。怎么办？怎么办！？怎么办！！？难道我和义父要终生背负临阵叛变的恶名吗？

一定要解决这个问题。反正人一辈子总要碰上许多的难题的，总要想出办法来解决的，现在嘛，没空了，不想想了，以后再想吧。我想义父也会想办法的。不过听到师傅还真有点担心我们的安危，突然也感觉到魔者也并不是冷血无情的人。

“好了，现在不说这个了，以后再说吧，想多了没什么用处的。现在要不要我送你们出去？对了，十八啊，你现在是我徒弟了，我做师傅的总得教你点什么吧？不然被人欺负了可把我的脸丢光了。你想学点什么啊？”谭道问我们，当然后面的是在问我了。

这可不好，要是让你送我们出去，被人看见了可就变成了死刑立即执行，如果我们我们自己悄悄出去的话，最多算个死刑缓期两年执行。当然，如果我和海老能在此期间想出什么解决与魔者关系的办法的话，那我和海老就等同于无罪释放了。

我拉着义父对谭道说：“师傅，您老人家就不必亲自送我们了吧，我们自己出去就好了。您老人如果要教我，过几天您来小渔村找我就行了，但你千万要注意可不要被人发现了啊，被发现了就有大麻烦了。对了，师傅，可能还有人要来寻宝，你就手下留情，少杀点人吧。”想到来的佣兵团的人也都只是为了一口饭，既然能帮他们求求情留下性命，又何乐而不为呢？

看见谭道点了点头，我也放心了，海老也想通了不再找什么宝物，毕竟我们都在死亡的边缘走了一个来回，所以转身我们就准备马上离去这个可怕的地方。

“等等！”声音从我们身后传了过来？不好，难道他反悔了？

“你们是不是到这里来找宝藏的？”真是废话，不找宝藏我们这里度假啊。

我没转身，随口应了一声：“是啊。”

“那就回来。”

天要塌了？不会这时候跟我们算帐吧？

我和义父只好转身回来，现在我们还没脱离险境，还不要激怒谭道。

看我们回来，谭道对我们说道：“我差点忘了，我还没有给你们一点见面礼。呵呵，有了兄弟和徒弟，高兴得差点把这么重要的事都忘记了。”说着从他的储物手镯里拿出一个翡翠借记卡递给义父说：“我不知道你们是为啥来的，在路上对你们偷袭了两次，害海老弟你损失了不少弟兄，我的卡里还有一点钱，就当我对你们的赔偿吧。这是一百多年前的，还不知道有没有什么钱了，可能还剩下不到一百万两银子了，请收下吧。”

不到？百万？这些字眼怎么这么熟？我和义父半天才醒过神来，这一下那些穷苦人可就有救了。

海鹰扬双手颤抖着接过了这张认卡不认人的借记卡，满脸的不相信。

谭道也没管他的反应了，回过头来问我：“我狡猾的乖徒弟，你想要什么呢？师傅一时想不起送你什么好了。”

我转念一想，这次我们不是要找一个葫芦吗，要不向他要点，看有没有？

未定标题

“什么???你想要‘魔灵葫’?你怎么知道这里有这个葫芦?”谭道听了我的话后脸上满是惊讶之色。

于是我把我们这次接的任务原原本本地告诉了他,他听后沉思了一会儿对我说:“你说的这个左相许先友绝不是一个平常人,这个葫芦可是除了炼制魔灵外没有其他作用啊。难道他也想炼制魔灵?”

“师傅,这葫芦是不是不能给我啊?如果是这样我就选其他的東西了?”我看见谭道这样说,我也不好再强要了,反正是意外得到的东西,其他东西也不错啊。

谭道看我这样说,知我心思,于是对我说:“那个许先友开始才出八百两黄金,依我看,这东西再怎么少也得值一万两黄金。这样,东西我先不给你了,反正你拿着也没用,以后等你修为深了,我再给你,免得被人知道了死都不知道怎么死的。现在我另外给你一样法宝,来,就是这把‘诛仙剑’,到时候你自己炼制后就可以使用了,但要记住这把剑戾气非常之重,要小心被它反噬哦。”说着递给我一把尺长的赤红小剑,一眼看去,上面的红色像是流动的鲜血,周而复始地在剑身上流动,给人一种极艳的感觉。

剑一入手,一股莫名的流动的力量就从我的手传到了我的身上,热热的,让人有一种冲动的感觉。这就是剑内暴动的力量,好像一不小心就会冲破剑身,吞噬掉周围的一切。

这种感觉不好,于是我赶紧把剑收入了手镯中保存好,等待有空再说炼制的事。

之后,向谭道再告了一次辞,和我义父——海鹰扬终于向洞口走去,准备离开这里。
第三集 计定青龙 第一章 非常控制手段
很快的速度到了洞口。

望着看不到顶的断魂崖,我可是傻了眼。

让我大吃一惊的是,海老居然很迅速的从衣服里无中生有地拿出了许多的像钉子一样的东西,区别就是这钉子的头是一个圆环。

当然,还缺不了绳子。海老功力的确是高,他就这样,利用一段不长的绳子和有环的钉子,带着我,一点一点向崖上靠近。

他用深厚的功力,硬把钉子钉进了石质的崖壁,然后再用绳子把我拉上去,然后再钉下一颗钉子。

当我们爬上山崖时,天已经天黑了。

看来这样可不是一般人能做到的,海老大口喘着粗气,衣服已经全被汗水浸透了。

崖边现在纵是寒风阵阵,却不能让我们的心里有任何的不适。

拼命的呼吸着这略带寒意的空气,没有经历过生死边缘的人又怎么知道这种空气的可贵?

海老没说一句话,就在原地调息。我也不好打扰他,一直等到他调匀气息,慢慢转过身来。

“天晚了,今天不走了,我们就在这里休息一晚吧。明天就回去。”海老很温和地对我说。

我们进森林找了一个避风的地方,点燃篝火,这时才发现我们已经一天没吃东西了,肚子都发出了饥饿的“咕咕”声。

海老没说什么,我也没说什么,两人相对笑着,渐渐声音也大了起来,欢快的声音传向了密林深处。

我觉得好像想说些什么,正准备开口,海老,不,现在应该称义父才是,他对我摆摆手,说道:“等我一下,先把肚子填饱再说,呵呵,今天应该是一个很令人怀念和愉快的日子,呵呵。”

树林里没有动物,海老找了一些像番薯之类的东西,我们放在火里烤熟了,味道也还不错,甜甜的,沙沙的。

看着对方狼吞虎咽又被烫得难受的样子,我们大笑。这才发现,原来快乐来得是如此的轻松和愉快。

等欢乐过去,篝火渐渐小去,我想明白了,我要把一切全告诉义父,一丝一毫不隐瞒地告诉他,有怎样的结果我都会去承担,这样我才会没什么遗憾。因为海老已是我心甘情愿认下的义父,我怎也不能也不会欺骗他了。

想到此,下了决心,我向义父处走了过去。

义父见到我,看我神色凝重,知我要向他说明一切,郑重地对我说:“我一直在等你,我相信你绝不是坏人,我想你一定会来给我讲明一切的。”

此时我从义父眼里看出了智慧,就像刚才我才想明白在山洞里他为什么什么话都没多说全让我说了,因为他已经完全的相信我了,依仗的,绝对是他那积累几十年的——智慧。

到此时,我亦了解了义父那宽广的胸怀。

我们坐在一起,我开始把整个事情的经过告诉了海鹰扬。从我和萧华萧明三人无故落到银铃郡主的浴池里开始说起,一直说到我们遇到了海灵倩为止,因为后面的一切义父都很清楚。这一说可就说得久了,一直说到了东方泛出了鱼肚白。

在我讲述的过程中,义父并没有发表任何自己的看法,只是有时点点头,有时神色严峻,有时摇摇头,让我也说着

说着说得有些担心：到底义父听完我的故事之后，还会不会认我这个义子？

在我把故事说完后，海鹰扬笑了，笑得很灿烂，笑得很开朗，这让我一直紧绷着的神经一下放松了。

义父起身，顺便把我也拉了起来，指着山崖外那渐亮的东方，看云海翻腾，对我意味深长地说：“你知道我为什么不当那个禁卫军统领而是选择回到小渔村组建了佣兵团吗？其中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为了让更多的人能坦然面对并欣赏现在我们面对的美景。我绝对不容任何人去破坏这种安宁平和的世界。即便是我。”

好高深哦，有点搞不懂。不过也别指望我这个失忆的白痴般的大脑能在现在的此时此刻能明白这些道理。

可能是看到我一脸不解的表情像个傻瓜一样的不发声，义父呵呵一笑，语重心长地对我说道：“你要知道，不管社会怎么变化怎么变革，有什么乱，有什么祸，最后落得悲惨下场的永远是老百姓，永远是那些生活在最低层的人。义父我小时吃尽了人世间的苦，但是我一直在努力。最后做到了近卫军统领，结果又怎样？原以为有了权在手后能做些对老百姓有益的事，但是，唉，以我一己之力又怎能改变了现实？我心灰意冷之下离开王宫，想自己开创一番事业，退一万步讲，就算我无法成功，我亦能带动一批人来实现我的愿望，总要是为自己也为他人留下一点希望。”

说到这里，义父有些激动得说不出话来。他的想法，我想在这世界，在这个权力泛滥的时代，想要实施是何其的艰难！但又何其的伟大，何其的先知先觉。

整个世界，当下层都已不存在，那些上层还来领导谁？还靠什么来维持自己的权力？权力对谁使用？可惜，有太多人不明白这个道理。

义父平静下来后，对我说：“你来佣兵团的确是不怀好意，这只是对佣兵团而言。但对老百姓而言，却是真的舍身取义啊。想想，如果战争真的开始，又有多少平民百姓会遭殃？又有多少平民百姓会流离失所？又有多少平民百姓会家破人亡？所以，我支持你，因为你的做法和我的理想不谋而合。就算是要我赔上这条老命，我也在所不惜，当然你也不必担心佣兵团的成员那边，我想，他们也一定会支持你的。”

听到义父这样支持我，心里一阵激动，我平白得到了这样一支坚强、团结又无坚不摧的团体的支持，而义父是如此的相信我，在我、陈明远和十二王子处于这样的窘境时还心向我们，我都不知道该说什么话了。只是心里感到血在沸腾，沸腾。

当然，不可避免的，我在心里还是深深地叹了一口气：早知道义父在这件事情上会这样处理，我又何必花那么多时间枉做小人呢？直接找义父接洽不就行。当然，如果不是我和义父一起去经历了这些，义父会不会见我还是一个谜。不过，现在事情已经搞定了，想那么多已经不需要去设想的假设做什么？

因为，我现在已经不仅只有萧华和萧明两个好兄弟了，我还有了义父，有了一百多名热血的鹰扬佣兵团的好兄弟。

“好了，这件事已经解决了，现在我给你这个指环，这个指环可是佣兵团长的身份证明，我现在不用佩戴也行，但是如果以后我有什么不测，你戴上它，你就是佣兵团的团长，你便拥有了佣兵团的全部指挥权。现在，我想你应当还要去做许多事情，记住，需要我们的时候，告诉我，我们绝对会让敌人大吃一惊的。哈哈，哈哈。”话语中，义父蛰伏已久的豪气又回到了身上。

看着义父给我的红宝石指环，我感到了责任的重大，因为我现在背负着一百多名团员，不，他们身后还有近一千多户的老弱病残和妇孺，他们的生存与毁灭全系于我一身，好重，但我必须担起来，如果担不起，就算骂我是千古罪人也不能弥补啊。

我忽然想起了谭道，问义父这事该怎么办。义父说现在一时也想不出应该怎么办，也不知道以后应该怎么办，只好任其自然发展，不好强求，也不必想置身事外，因为一切都缘起于我，我只需率性而为就好。后果？想太多了也没用，不如不想。等谭道来了再说吧。

对，不是说道法自然吗，率性而为不正合这种境界吗？其实我和义父都知道，和谭道这种魔者拉上了关系，以后会很麻烦，但是事情已经发生了，现在再想后悔也是没有任何意义了。

天亮了，我们用最快的速度向小渔村赶回去。

开始义父顾忌我的身体体力问题，走得很慢，而且随时问我是不是累了。

我感觉没什么，结果义父开始加快速度，奇怪的事发生了，我一心想着跟上义父，也没注意速度有多快，直到义父极为吃惊地停了下来让我差点刹不住车撞上他。

义父吃惊的原因是他在跟不上他的情况下慢慢加速，我也随着他加速，最后他已经把速度达到了极限，结果我还是跟上了他。他停下来就是为了这个原因，想看看我的情况。

看着我大气不喘，一颗汗珠都没有，义父明白了一个问题，那就是我修真已经有了不小的成果，虽然出现了真气和真元消失的情况，但绝对只是暂时的，不然我哪里来这么好的精神呢？何况他已经尽了全力，汗水都顺着脸庞不断地向下流着。

不过这些问题他是没办法帮我解决了，只好说等以后谭道来看我这个狡猾的徒弟时再问问有没有解决的办法了。

在我们风驰电掣般的赶路下，我们两人在天色开始暗下来的时间回到了小渔村。

我们的速度可算是很快，总部的守卫才看到两道人影一闪，我和义父就已经站在了总部中央的小坝子里了。把两个负责守卫的团员吓了一跳，到他们看清楚是海老回来了，不由得高兴得大叫起来，结果这一叫，把周围的人全都叫了出来。

未定标题

这时几乎得到了消息的人全都来了，不大的小坝子里挤满了人，场面一片混乱。

海老被大家拥着问长问短，而我，则被涌动的人群挤到了一边，只好在旁边悠闲地看着大家把海老搞得顾此失彼。

眼看无法再应付如此阵仗，海老发出了佣兵团集合的口号。

集合口号一出，团员们条件反射般迅速开始排队，而不是团员的父老乡亲们自动离开了集合地，无声地在外面围成了一个圈。我本来就在外围，这一下，我还真花了不少工夫才杀开一条“血路”排进了队伍。

待得队员们集合完备，我也终于回到我所属的第三小队队末站好。

海鹰扬如往常一样，走到大家身前，高声对所有人说：“兄弟们，这次任务我们顺利完成了。但是，在成功的背后却是我们牺牲了二十一个好兄弟，连尸体我们都没能带回来，现在，让我们为他们默哀一分钟，对他们的英勇和无畏表示最崇高的敬意。”

这短短的一分钟，在我心里，就如同经过了长长的时间，在这一分钟里，我再次经历了这次任务的全过程，经历了他们牺牲的全过程，也经历了我和海老遇到的不可思议的一切。时间或许弹指一挥间，又或许漫延天长地久。

还是海老声音的再次响起打断了我迷失的时间：“他们是为了佣兵团牺牲，在此，我们应该继承他们的遗志，在以后的任务里更加努力，要为他家人提供更好的生活，这是活着的我们唯一能做的。兄弟们，你们能做到吗？”

这时，全场爆发出的声音绝对是一股洪流，而且坚定而整齐：“能，我们一定能！”声音还包括来自周围的人群。

海老的脸上表露出满意的神色，眼光扫视着整个队伍。队伍人不多，就只有三十多个人。很快海鹰扬的眼前扫视到了我的位置，他眼睛一亮，突然叫道：“萧十八，出列！”

我吃了一惊，但还是顺从的走到了队伍的前面，他让我走到了他的面前，一个向后转，面对大家。心里却不知道海老——我的义父把我叫出来做什么。

他指着我向大家说：“萧十八只是一个新队员，第一次参加任务。但是，他却表现出了令人难以企及的智慧与胆识。他这次不惧危险与我同进山洞，这期间经历许多危险，如果没有十八在我旁边的帮助是根本无法避过的。所以，应该说这次他才是任务完成的大功臣，而且，在完成的过程中，我已经收了十八做我的义子，请大家在以后的日子里，多多的指点他，但不要因为他是我的义子就对他网开一面，必须象我们一直坚持的一样：大家都是兄弟，但是有事时，绝不能因为其他原因而马虎，记住没有？”

在大家齐声回答“是”的诤语中，我感觉脸上烧乎乎，肯定脸是红了。其实我在海老说第二句话时就明白了义父的意思，他是在为我在佣兵团里开始竖立起一个形象，一个逐渐会长大的光辉形象，也是在我以后接手佣兵团做着准备，想到这里，我明白了义父的良苦用心，眼里竟朦胧了。

不过也好，现在我真已经有了这样一支强大的部队，人虽少，但却很精锐。对于陈明远也算有了交待，毕竟此时我的任务已经完成了一半，等到王位之争结束后，我宁可和这些人一起过清贫的生活，也不愿再卷入到那些什么权力斗争之类的纠纷中去了，因为这里物质虽然平凡，但这里的精神却绝不空虚，绝不。

可惜，当后来王位之争以我方的胜利结束后，我却没有办法到这里与他们共同生活，因为我面前的路在当时才算是走出了第一步，后面的路会更长，更艰难，但我就象一支已经离了弦的箭一般，已经没有了回头的机会，也没有停止的时候，除非在我死的时候。

接着，海鹰扬拿出谭道给的翡翠借记卡，交给海云，叫他用最快速度到安宁城最大的丰全银楼看看，能不能查到卡上有多少钱，如果有钱，就立即回报，看是否能靠卡里的钱度过这个不长却会极为寒冷的冬季。听到这些，海云自是不顾已经天黑，立即找来快马离开了小渔村。

解散了队伍后，我跟着义父回到他的办公室兼卧室里，义父神情凝重地对我说：“十八，记住了，要让人不欠你，必须你不欠人。每次有团员牺牲，我几乎都会这样说。为什么呢？都说精神不灭，但是，我们不能忘记了，物质是精神的最大支柱。我今天做的，就是用抚恤金的方式和继承遗志的办法让这种牺牲的精神不灭。否则，我这个佣兵团早就只剩下我一个光杆司令了，千万不要以为这个团长好当啊，以后你就多学着点吧。”

我听了这些，当场就差点晕过去，原来他还有这招。看来义父还有不少手段，以后得多多向他老人家学习，这可是一门学问啊。

事情也就这样渐渐平息了，这些日子里我无聊之极。萧华和萧明却怎么也不现身，也不知道这两个人找陈明远为什么还没回来，可能是以为我还要花一段时间才能“渗入”兵团内部，所以也就在陈明远处乐得逍遥自在，乐不思蜀了。

一想到这里，心里就恨恨的，但却无计可施。

于是我每日都跑到义父处听他讲些处世的道理，学了不少做人的道理。奇怪的是海云没有回来，但却带来一个令人振奋的消息，那张借记卡上还有存银九十八万两，看来兵团的扶贫力度又可以加强了。当我每次问义父为什么海云没回来，他总是笑笑，不答。

第三集 计定青龙 第二章 实验的羔羊

当然，鉴于上次在山洞里拙劣的表现，我不得不向义父请教了许多武功方面的问题，也算是临时抱佛脚吧。

有一件事一直让我心里堵得慌，那就是当我每次去找义父时，我的义妹海灵倩总要问我萧华的情况。

而我和义父商量好了，我和他的约定暂时不外泄，在萧华还没出现时，我是不能说出真实情况的。

每次看见以前活泼开朗美丽动人的倩儿变得郁郁寡欢、日渐消瘦的样子，我心里那个难受劲儿啊实在是无法用言语

表达。可是毕竟萧华是一个修真者，就算我想成其好事，但另一方面我也不想萧华大好修真前程毁于一旦啊。

于是我怕面对倩儿，每次都对她躲躲闪闪的，害得倩儿在义父面前器诉我对她不好，义父也只得摇头苦笑。

矛盾，真是矛盾。

无聊了些日子，萧华和萧明还是没出现，实在没办法，我和义父商量过，准备再过得几日就出发去找陈明远，看还有什么事情要做，顺便看看那两个“乐不思蜀”的家伙到底在干什么。

可是出发之前却遇上了一件突发事件，让我发生了巨大的变化。

这日，我正和义父正谈着我去找陈明远后的注意事项，突然屋里刮起了一阵寒风，寒风过后，一道黑色的人影凭空出现在了屋里。

我正准备拿出手镯里的武器，但却不及义父动作快，他右手一扬，一道白光向人影飞去，而我武器都还没拿出来。想起义父平时里告诉我的时间就是生命的真言，冷汗出了一身，如果依我这反应速度，恐怕不小心就得死上个几十次了，而我与义父相比，我可是修了真的，比他这种凡人应该有更快的身手才对。

看来我得在这方面痛下苦功才是。

那人影黑色衣袖一挥，卷起一片黑影，白光就像冲进一张网里，被黑影吃了，消失得无影无踪。

这人收了义父的暗器，口中还笑道：“厉害厉害，我差点被兄弟你挂了哦。呵呵，人老反应不慢啊。”

这时我们才看清来人，不是“魔者”谭道是谁？麻烦来了。

该来的终于会来的。是祸躲不过的，即来之，则安之。谁怕谁？

谭道哈哈一笑，说：“我的老弟和乖徒儿，你们两个就是这样欢迎我？幸好我反应还快，不然这把老骨头可就交待在这里了。”

说得我俩都有些不好意思了。海鹰扬忙说：“哪里哪里，你来我们可是非常欢迎，不过刚才我还以为是有人想来意图不规，所以情急之下就动了手，老哥可要原谅原谅啊。”

我跟着起哄：“师傅，你老人家来也不通知一声，神出鬼没的，刚才可是把我吓得心脏病犯了，你还好意思说我们呢。哼，如果你被义父打伤了也是活该。”

海老奇怪地看着我，不知道为什么我一见到谭道就会如此口不择言，因为我平时不是这样的。接着又看着谭道，看他怎么反应。

谭道看我们的样子，也不好再说些这样的话，转过话头，对我说：“嘿，乖徒儿，好久不见，见了面就这样咒你师傅？臭小子，小心以后我收拾你。”

也不管我露出一副“随便你”的样子，转过头对海鹰扬说道：“老弟啊，你的这暗器可不是一般的暗器哦，虽然你不是修真者，但是这暗器却是有修真高手加入了魔法攻击阵，威力非同一般，一般的高手是接不下来的，当然，你也别担心了，我还没有把这样东西放在眼里，这东西是伤不了我的。不过为什么本来应该是银白的怎么成了暗灰色了？”说着把黑袍里包着的一个两头尖，中间粗，大约有半尺长的一样银晃晃的像一个梭子的东西拿了出来。

银色还是银色，就是带着一点暗灰色。

“哦，是这样啊，老弟，没事，我帮你。”谭道仔细看过这银梭后对海老说道。

谭道边说，手中升起一团青雾，这团青雾立刻把银梭包了起来，而那银梭像是有知觉似的，在谭道手里不断抖动，似乎想要跳起来，但却无法摆脱那团青雾的包围。

青雾在银梭上流动了几圈后，开始向上凝聚，当一个小小的黑球在银梭上方成型时，银梭停止了抖动，而且面上放射出耀眼的银光，一时如此璀璨。

谭道顺手递给了海鹰扬。

义父那个激动啊，都快说不出话来了，只是不停说着一句话：“回来了，终于回来了。”

海鹰扬知道这样东西被看破了，接过这东西，随后也就顺水推舟向谭道讲述了这件暗器的来历。

原来这件暗器是海老的师傅在离开他的时候，送给他的护身暗器——流星梭，并对他说，这件暗器必须是紧急时刻才能使用，平时尽量不要使用，因为在暗器里加入了流星陨石攻击阵法，这个世间上如果没有修真的人是无法接下，硬接的后果只可能是粉身碎骨；而如果遇上修真高手，却又容易招惹是非，所以这个暗器海鹰扬这一辈子包括这次只用过四次，前两次都是二十年前的事，当时他还在当王国任职时，曾以这个暗器救过当年青的国王的命。第一次升为禁卫军副统领，第二次就升为了统领，第三次就是在生死林时替我挡下了魔灵的攻击。

他师傅走的时候还说，这暗器是有使用次数的，里面的能量会越用越少，最后当银光褪去，变得像铁一样黑能量用完时，这暗器就没用了。当然，也是有延缓消耗的办法，那就是使用过后，放到万年温玉之上，能够慢慢恢复一点能量的。可是，普通人又从哪里去找万年温玉呢，于是这流星梭的颜色就越来越暗，直到今天谭道恢复了它的光泽，就像当年义父的师傅给他的时候一样。

难怪义父如此激动。

听完义父的讲述，谭道问：“你师傅一定是一个修真的高手，他叫什么？”

“他叫‘千机手’吴冕。”

说到这里，我突然想到我犯了一个大错误，当时在山洞时答应回来后帮义父陈明远问问他师傅的事情，可是我这些日子光想听义父讲故事，却完全忘记了这事，可也怪，义父居然提都没提这件事。

“是他，呵呵，没想到他会收了你，他还是这样，居然会收一个天绝之体做自己的徒弟。没想到，没想到。”谭道听到这个名字愣了一下，然后说了这句话。

海鹰扬从这句话中听出谭道好像认识自己的师傅吴冕，就急切地问谭道：“老哥你认识我师傅？”

谭道有些神情古怪的看了海鹰扬一眼，笑着说道：“岂止是认识，应该说还有很深的渊源呢。他可是我大师兄的最小的徒弟，也是我们那个门派——玉峰门五千年以来最有天赋的修真者，他居然能在六十岁前就修至元婴期，这可算是创纪录，要知道我以前那个门派的法门可谓是极为难练，不过也有个好处，就是到了合体后期渡劫时能有法容易避开，但前期却不是那样好练的。可惜他和我一样，太爱管闲事，所以到了后来他的进度也就减慢了。也不知道他现在情况怎么样了，说实话，我倒挺对我脾气的。”

什么？我义父的师傅是我师傅的师侄？晕，这样辈分不是全乱套了吗？我不是还要高我义父一辈？搞什么东东嘛，我以后怎么做嘛。看着义父，这不，他也正对着我苦笑，是啊，自己突然和自己师傅的师叔变成了兄弟，以后看见师傅怎么办？

谭道看着我们两父子的模样，不禁好笑，哈哈一笑，对我们说：“老弟，乖徒儿，别担心，我早就不是那个门派的人了。现在我交我的朋友，他们的辈份关我们的屁事，你们都别想多了，反正现在十八是我徒弟，海鹰扬是我老弟，没人可以更改了。谁说三道四，老子跟他没完！哼！”

海鹰扬神情紧张地问道：“那老哥你可知道我师傅的行踪？自从他离开我说要去做一件危险的事后我就没再见过他老人家了。”

谭道摇摇头说：“一百年前修真者来剿灭我时我曾见过他一面，当时他已经修至元婴期了，看见是我，他转身就走了。后来我被困在山洞里近一百年，却是不知道他的行踪。连他收你当徒弟这事我都是才知道的。”

好像不忍看海鹰扬失望的表情，转了个话题对我说：“乖徒儿，今天我来嘛，是想教你几招的，凭你那狡猾的脑袋，应该是天赋不错哦。”

话说到这里，义父知机地退出了屋子，只留下了我和谭道在里面，他也不知道这些东西的传授是不能有外人在场的。

“小子，给我过来，让我看看你的筋骨如何？快点，我的时间紧得很，没那么多时间陪你耗。”看见我有些犹豫，他有些急了，难怪，他可是魔道高手，许多入魔者想求他教他都不愿意，收个徒弟却好像不想学他的东西。

他哪里知道我心里的想法，第一，我是修过真的，结果让我变成了一个废人，还有，他可是一个魔者，让我学魔者的东西，会不会为以后招来杀身之祸啊？所以我继续犹豫，继续的不想过去，这下谭道可就急了。

他冲了上来，一把抓住我的衣服，一下把我抛到了半空中，双手不断拍打我的全身经脉，我感觉到他手中不断有真气进入我的身体，不过那些进入我身体的直气就像水滴到沙漠上一样，无声无息就被吸干了。

半晌，谭道停了下来，也把我放了下来。

他一脸不解地看着我，好奇地问我：“你是修真者？”

“我不是。”答了这句话后，他表露出不相信的表情，于是我接着说：“可能也算是吧？”这让他更加觉得不可思议，于是在他的威逼利诱下，我老实的把我修真时发生在我身上的各种情况异像全告诉了他，他一边听，一边露出不敢相信的神情。

直到我说完，他才平静了他脸上的表情。

“不对，刚才我把魔气贯入你身体时，你身体并没有出现排斥现象，反而像是把我的魔气全吸了进去。这不对劲，因为如果你没修真，我的魔气将流遍你的全身改造你的身体后回到我身体，如果你是修真者，在我强大的魔气前虽然会发出抗力，但终将会消耗殆尽，最后被我的魔气占据全身对你进行改造，但你却一点也不像修真者。怪事怪事！”谭道说了这些，连自己也不断摇着头，看来我这个乖徒弟又让他体会了出人意料的感觉。

“师傅，看来我不能再修炼了，你也别伤心，我觉得能做一个平凡人还是挺好的。”看着他在思考时满头银发，雪白的长达近两尺的胡须不停的摇动，我有些不忍心让他如此费神。

他听我这样说，眉毛一扬，对我叫道：“屁话，修炼本来就是去面对一个个的难题，而且会有很多都是大家不知道的问题。如果遇到未知的事就退缩，那就没有人能成功修成魔仙和魔神了，我们还修个屁行啊。我就不信我解决不了这个问题。你等等，让我好好想一想。”

我不敢吱声了。就在旁边等着，看着他像是想通了轻轻点头又马上接着否定地摇摇头，如此反复了不知多少次，直到夜深人静。我也好象忘记了什么是饥饿，也趁这个时候，我想了很多东西。当然也包括想起了银玲，上次陈明远说的她想见我，到现在都想不明白会发生什么事情。

“有了！”谭道双手一拍，把我从无边的思绪中惊醒。

“有什么了？”我还没醒完全。

谭道白了我一眼，对我说道：“我想到怎样改造你的身体全身经脉的办法了。”

我有点不相信，连陈明远这等修真高手都没办法，修魔的有办法？当然我当时就表示了我的看法。

“居然敢不相信你师傅我，我想一定行，”谭道很自信地给我头上一下，对我说，“我的办法是这样，你的身体不是会吸我的魔气吗？那好，我就让它吸，不过我只持续输入极少量的魔气，只让它一丝丝的吸，然后我突然猛的贯入大量的魔气，你的身体里那个神秘的奇怪的什么东东来不及反应，吸力一定会被大量的魔气爆发性地摧毁，嘿嘿，那时我的魔气不就占据了你的身体吗？哈哈，我想怎样就怎样了。对不对，我的乖徒儿？”

乖乖不得了，这种想法都能行啊？我虽然可能有些笨，但还绝对不是白痴弱智，如果师傅他老人家一个不小心，大量魔气在摧毁了吸力的同时“顺便”也就摧毁了我的身体，真到了那一步，我想哭都没得地方哭了。

不行不行，我双手直摇，头也摇得像拨浪鼓一样，双眼直向房门处瞟，谁知还没撒腿开跑，就被谭道把双手抓得死死的，想跑也跑不了。

看我还在挣扎着想跑，谭道阴阴地一笑，对我说：“乖徒儿，不好意思，你的情况简直是为师千年难遇的一个极富挑战性的难题，你要有点牺牲精神嘛，让师傅我老人家试试，说不定一试就成功了呢？不要怕，我会小心的。呵呵，呵呵。你就委屈一下嘛。”

边说还边从衣袖里放出一条黑丝，轻易把我捆得动弹不得，操，把这里整成了一个迫害祖国花朵的试验场，师傅现在就像一个阴险的屠夫嘛。

完了，我的小命快完了。心里一下出现这个念头后，我才真的后悔拜了这样一个为了自己挑战自己而不惜拿徒弟做实验的变态师傅。

唉，遇人不淑啊，夫复何求？由他去吧。我闭上了眼睛。

谭道把我放到海鹰扬的床上坐下，他也坐到了我的后面，并对我说：“全身放松，把自己的精神完全的开放，什么都别想，只要守住六识就行了。”

说完，双手放到了我的背上，一丝阴寒的魔气进入了我的身体，我马上停止了胡思乱想，现在已经是箭在弦不得不发了，小命要紧，我马上进入了六识状态。

魔气进入我的身体后，依然是被莫明地消失了。我突然觉得自己的身体就像大海一样，谭道输入的魔气就像汇入大海的河流，或者像是沙漠，魔气如同水流，被我的身体完全的容纳了。

突然，一股巨大无与匹敌的魔气冲入了我的身体，我知道，谭道开始摧毁我的吸力了。

可惜，就像汇入大海的河流，再大的流量也无法撼动大海一点一样，还象一口水进入了干涸的沙漠一样，不会有任何的痕迹留下。

这魔气在我身体里不断运行，开始还顺利，像是突破了吸力的势力范围，但是，吸力却是那么阴悄悄地行动起来。魔气不断变弱，经过一个地方冲击力就减小一点，结果，魔气越来越单薄，还没走遍全身，就已经被吸得干干净净了。怎么会呢，什么感觉都没有就没气了？应该是谭道的第一次冲击失败了。

我心里一高兴，嘿嘿，这样就结束了？那我是安全了，那就结束了吧，还没等我有所表示，魔气又恢复成了极细的游丝，又持续向我的体内输了进来，看来谭道准备来第二次了，是不是他没成功就不会放弃呢？

第三集 计定青龙 第三章 奇异的大功告成

我已经是欲罢不能，因为现在的事情的发展已经不是我所能控制的了。

而谭道却像是发了狠，好像不能成功就会继续努力下去。

他输出的魔气源源不断地进入我的身体。次数多了，也好像有了些效果，每次大规模的魔气冲入后，能前进的地方比上一次就远一些，而吸力所造成的魔气损失也越来越小。

就这样，一次不行就两次，两次不行就三次，终于，在魔气大量进入的第八次出现了根本性的变化。

世上没有无底洞，经过上几次魔气的冲击，我的身体好像已经被魔气灌满了，在谭道第八次尝试摧毁我的吸力时，我的身体终于出现了抵抗力，而且这抵抗力来得如此的没有先兆，来得如此的迅猛，一下就把进来的魔气全弹出了我的身体外，我感觉到谭道的手离开了我的背心。

还不止如此，这股抵抗力还冲出了我的身体。

这时，变异产生了。在我的丹田正中，我又“看见”了那个缩到极小几乎无法发现的圆球。

这时的圆球，不再是静止，而是疯狂地旋转而且膨胀起来。

我无法控制，只好让六识紧紧地“看着”那个疯狂旋转的小圆球，看它到底会怎么样变化。

旋转中，小圆球开始变大，慢慢地，大到了能让我看清了圆球的“真面目”。

圆球一眼看上去好象黑乎乎的，但仔细一看，却又不是纯黑的，是一种极深的暗红色，暗红色形成了一张极密的网

一般，透过网眼，我能看见了里面的白色光。

难道里面被缚住的是我的真气和真元？

回想当时在监狱里我虚拟运气时出现的异像，让我不免联想起了这些。

可是光是想能起什么用？当然还是行动试试才行。

我把六识中的神识向暗红网眼里探去，进去刚感觉到一股天地浩然之气后马上被暗红网发出的反弹力给弹了出来，我努力继续再次向里面探视，可是暗红力量网却像有了防备一样，只要我的神识一靠近，就会出现现象是有生命一样的弹力阻止我神识的进入。

最后我不得不放弃，因为我根本无法突破暗红力量进入到里面。

但随着圆球的不断涨大，终于暗红的网眼被撑得更大了，我更清楚地看到，这张看似像网的东西，并不是一张网，而是由一种高速运行的暗红的力量所形成的，因为速度太快，看上去就像一张网。

而里面，也不是被包起来的白色圆球，而是由一股白色的力量高速运行形成的，而且不断撞击着外面的暗红色光网。

我并不知道，如果不是谭道，我怕是一辈子根本无法看到这些。白色力量外面暗红的力量就是那神秘的力量，它把我全身的直气和真元尽力吞噬，剩下的最纯最顽强的力量它没办法一下吸收，于是它把我的纯正纯刚的力量死死包了起来，准备慢慢吸收我的力量。

暗红色的力量一直把白光压得死死的，而且它有一个可怕的能力，就是把外来的力量全变成了自己的力量，如果再过一段时间，相信我的力量会全变成暗红力量的食物，后果是怎么样的，已经是不我所能想像的了。

也幸好天不灭我，如果不是在这危急关头，谭道锲而不舍的输入大量魔气让暗红色光因为已经吸收魔气达到了饱和而必须分出力量来对抗魔气的侵入，白色的力量根本没有能力和机会撑开暗红色力量的光网。

当然，如果不是这样，我也将无法摆脱全身没有真气和真元的窘境，一直到暗红的力量统一我的全身。

现在谭道的手已经离开了我的身体，其实不是他愿意这样，而是被我体内暗红力量庞大的反弹力震得弹了出去，连义父屋子的墙都被撞了一个洞，谭道从洞里飞了出去。

没有了魔气的干扰，暗红之力量又全力打压我本身的力量，它运行的速度又开始加快，圆球也开始缩小。

当圆球又被压缩得很小我觉得已经失去了希望时，谭道的手又按上了我的背心，看来他还是不甘心放弃。这次他可是学乖了，知道除非聚集够足以粉碎我体内神秘力量的能量，也只能先慢慢稳住了。

随着一缕缕不断的魔气进入，圆球又开始变大。可是魔气没维持多久又没有了，但圆球又已经变得很大了。

正当暗红之力量又准备全力开始压缩白色力量时，白色力量像是一个聪明的孩子，猛地向内一缩，突然缩得很小，而暗红光措手不及，就像一个人用很大的力气去支撑一样东西，东西突然消失后那种失神的感觉，暗红力量居然没有继续向内压缩，等它发现这种情况快速向里收缩时，白光猛的向外扩张，一下撞在了一起。

本来我自身的被封锁的力量还是远远不足以与暗红力量对抗，但是巧就巧在此时谭道身上绝大无匹的一股魔气也冲了进来，暗红力量经不住两面夹击，在极短的时间“轰”的一声相撞了，在我丹田里发生了大爆炸。

一时间，整个丹田里到处充满了爆炸声，我被这些爆炸声震得全身都变了形，身上的那道黑丝也被震得粉碎到处飞溅，没等落地就消失得无影无踪。

此时的我，已经快无法抵抗这种爆炸对我身体带来的痛楚，痛到没有了身体的感觉，只觉得天地所有的痛全都聚集到了我的脑海里，可是奇怪的是我根本没有机会晕过去。

慢慢地，爆炸点越来越少了，我的身体也渐渐恢复了正常，痛觉也渐渐不再有了。趁些机会，我急忙把被完全震散的六识聚集回来，向爆炸地点“看”了进去。

我体内现在是一片无比混乱的空间，似乎在无限大的丹田内，充满了无数白色的、暗红色和黑色的碎片，都静静地飘浮在神识之中。

静，完全是静，似乎一切都完全静止了，除了我的思绪外，这一切都令人无法相信和接受，这，到底是发生了什么？

突然异变又起，在一瞬间，神识中所有的一切都急速向丹田正中收缩，甚至于连我的神识也没有跑脱，被巨大的吸引力抓住向丹田正中逸去。

当所有的一切都凝聚到一点时，我什么都看不见，什么都感觉不到。但是冥冥中却知道在没有时间的一刹那，这一点又突然向外极速扩散，瞬间把所有的力量均匀地散布在了我全身的各部分，而我的神识又恢复了。

我突然有一种明悟，这就是我的小宇宙，我在根本无法明白的情况下，形成了自己的小宇宙。

在整个小宇宙的中心，有一个小小的我轻飘飘地悬浮着，呵呵，一个小小的我。

元婴？可能是了，我告诉自己，对了，一定是了，这和我理解完全一样。

未定标题

但有一点与我根据书籍中记载想像出的情况有小小的不同，在这个和我长得一模一样小巧可爱的元婴口里含着一颗珠子，一颗纯黑色的珠子，在我元婴口里不断静静地旋转着的珠子。

这一切都在电光火石之间发生并且结束了。

接踵而来的，我的神识里出现了许多奇奇怪怪的画面，不停在我眼前闪过，像是在告诉我什么。

一幅接着一幅，连成一个个完整的故事。哦，我明白了，这一定是我曾经忘却了的记忆，

原来我的记忆是这样的。

我知道了，我明白了，我的记忆，欢迎你的回归。

但是，到了最后，一种极度的悲哀在我脑海里漫延开来，浓浓的，挥之不去，浸入心脾，冷冷的，不断冰冷着我的心。为什么？为什么！

……

在我醒来之前，萧华和萧明也回到了小渔村外，准备接应我。

但是，他们看到了这个小小村子里发生了一次不太大规模的爆炸，一看就知道是修真者出现的问题，而且爆炸来自于我的住所。情急之下，两人什么都没管，直接冲了进来。进来就看到了我完全昏迷的情况。

在我身旁，只看见一个须发皆白的高瘦老人在不停地抓胡子挠头，不停在我身边打转，焦急地念叨着“怎么回事，难道失败了？”

他俩吓了一跳，才一段时间不见就看见我变成这个样子了，真叫他们无法了解我这个怪胎了。

于是，他们也对我产生了一个奇怪的想法：“这个萧十八真是一个怪物，否则他身上怎么会不断出现怪事？”

没多久，我醒了。

我仰躺在床上，一睁眼就看见了满天的星斗，怎么？我还没醒么？怎么我还在小宇宙里？

转念一想，笑笑，宇宙嘛，不管是大宇宙还是小宇宙，应该差不多吧，不然我的身体内那个空间怎么会叫小宇宙呢？大惊小怪！

不对，我怎么会看见夜的天空？我不是在屋里吗？我应该看见的是并不太高的屋顶才是！我的房子呢？

坐起来向四周一看，乖乖，我身边已经围了里三层外三层的人了。而站在最里的有五个人：一脸不解的谭道、微笑着的海鹰扬、搂住海灵倩在身边的萧华和沉思的萧明。

的确，在我看清周围的一切后，我知道我还在屋里，只不过屋顶、墙壁和屋里的各种器物都变得破碎到处飞散了。现在我就是处于一个爆炸的中心。

我伸了一个懒腰，全身的骨骼从头到脚一连串的爆响，海鹰扬惊呼：“一串鞭！”

原来我不仅是修真有了进步，还顺便练成了外家功夫中极难练的护体神功“九珠连体”，俗称“一串鞭”，现在的我，凡世的武林高手已经没办法伤到我了。

我礼貌的向周围的人微笑着，我也不清楚发生了什么，但是这么多的人来看我，当然不能失礼才是。

魔者就是魔者，行事不能以平常论，只见谭道抢在其他人围上来之前，拉着我的手，叫了一声“我们一会儿回来”后一个“瞬移”就拉着我来到了前几日我们花了一天一夜急行军才能到达的生死林中。周围全是密密的树林。

我这时才有机会大叫道：“喂喂喂，师傅你老人家干什么啊？”

“快告诉我在你身上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这几天我可是急坏了，我可不想我的第一个徒弟被我就这样洗白了。”一落地，谭道急忙问我。

我才醒过来，也得让我歇口气才是啊，不过这时头脑开始清醒了，“几天？师傅你说从开始到现在已经几天了？”我惊了一下。

“是啊，从我开始给你输魔气开始到今天已经五天了，其实我在昨天就已经没有输入魔气，所以你算是昏迷了两天。好了好了，不要再扯这些了，快告诉我你知道的一切，记住，不能有任何地保留。天啊，我都不知道我到底做了些什么，呵呵。”

那是当然，我也不可能有什么隐瞒的理由。于是我把我身上经历的“一切”全告诉了他，当然我恢复记忆的事好象没必要跟他说，于是就没有说出来。

谭道大气没出一口安安静静地听完我的叙述后，大摇其头地连说：“不可思议，不可思议，要知道，我活这么久从来没听说过你这种情况。我也曾博览群书，也没有你这种情况的记载，看来我是捡到宝了，我的宝啊，就是我的乖徒儿啊。哈哈，我运气还真好。”

未定标题

看他高兴得把满脸的皱纹都集中到眼角的位置，而且眼睛笑得都快看不见了，我白了他一眼，假装生气地对他说：“哼，第一次见到师傅你老人家时，你还想毁了我肉身，把我的元神炼了魔灵嘞。”

我这话一出口，还真把谭道说得不好意思了，他收起笑容，很认真的对我说：“好徒儿，乖徒儿啊，这件事就不要再提了吧？当时不是都不认识嘛，不过不管怎样，师傅我一直都没伤害你嘛。再说，我入魔这么久，还真没把一个大活人的肉身毁了来炼魔灵，当时只是吓吓你们的嘛。”看着师傅他这么大的人还这样为了我这个怪物徒弟低声下气的解释，也不好再多说，但是，为了好玩，还是决定再逗逗他。

“我才不信，你还有这种好心。”今天不好好捉弄一下他，怕以后机会也不会很多了，因为刚才我心里有了一个想法：如果不是谭道助我，我肯定到不了现在的境界，这个师傅开始是假，但现在变得真实了。不管以后会怎样，我是认定他是我师傅了，哪管他是什么身份。

“是真的，是真的，那些魔灵都是每次我打扫战场时发现的孤魂野鬼，我顺便收来炼了魔灵，我……”这个人精，从我一不小心嘴角露出一丝笑意发现了我的“阴谋”，一把掌拍在我屁股，“好小子，你是活腻了，敢玩你师傅我老人家？”

我撒腿就跑，还好现在我功力大成，又身处密林，我师傅想又不伤害我又抓到我，可不是那么容易。

一时间这片寂静的森林里传来了大呼小叫之声。

“来啊，看你怎么抓住我。”

“小子，给我站住。”

“我就不站住又怎么样？”

“小兔崽子，敢玩我，看我怎么收拾你！”

“来啊，我等你。师傅啊，你老人家是不是真的老了啊，连你的徒弟都抓不住了，来啊，我看你是抓不住我了，哈哈。”

“等等，我还有话给你说，等等。”

……

就这样，我让我真正的放松起来，用尽自己的办法躲避谭道，当然，他硬是没能抓住我，也许有一个原因：森林就是我的天下。

但是，后来我从萧华和萧明的口中得知了为什么那天谭道抓不住我的原因。

他当时正处在为我输入魔气大损元气和功力的情况下，全身功力只剩下了不到两成，而且为了不让别人打扰他问事情而使用了“瞬移”，所以在追我的时候，他身上的功力已经所剩无几了，而我，却是新力刚生，一身有着使不完的力气，这样一来，师傅他能抓住我才是怪事。

当然，那天的我为什么一定要和谭道作对还有一个不为人道的理由，那个理由除了我自己之外不可能告诉其他任何人。

在我刚刚恢复的记忆中，有一些已经发生了的事件一直在隐隐刺痛我的心，虽然我表现出完全无所谓的外表，但是心里却一直想落泪。

我不愿用哭来表现我的悲哀，只好找一个方法来发泄平衡一下。

当然，不幸的是，当时只有一个人——谭道，我第一个师傅。谁叫他在场呢？所以，他不遭殃谁又该遭殃？这也怪不得我了。

在我们的追逐中我们回到了小渔村。

此时，天已经亮了，但是也表现出我们的速度的确已经是非常人可比。而且比上次我和义父回来的时间又缩短了一半的时间。大概因为我们已经不再是一般人了，这点路程对我们来说，太近了吧。

大家都没有休息，都还在等我们，从守卫的口中我知道了这些。

由于我搞的爆炸顺便也把义父的住处也毁了，所以，义父也没有住处，大家都在佣兵团的议事厅里等着我们。

第三集 计定青龙 第四章 计定青龙

当然，我和我师傅谭道进入议事厅时，里面所有的人看见我们后，都愣了一愣后开怀大笑不已。

这里的人还真不少，除了义父外，海雷也在，我还发现失踪了不少日子的海云也回来了，正对着我招手打招呼呢。除了他们，当然就是萧华、萧明和海灵倩了。大家都看着我们笑着，一时间平时里极为严肃的议事厅里笑意如此的充盈。

其中，最诱人的是倩儿笑得如花般颤抖，害得她身旁牵着她的手的萧华看得眼睛都快从眼窝里突出来了，目不转睛，脸上还挂着被凝固了的笑容——他看得呆了。

也难怪萧华这小子这样，倩儿可算是女人极品中的极品，魔鬼般的火爆的身材，该凸的地方凸，该凹的地方凹，最令人无法相信的是，海灵倩有着一张极为清纯的脸，仿佛不食人间烟火，再加上有一双水灵至极大大的、会说话的乌

黑眼睛。

前些日子和他们相处，不经意间总能因为萧华的原因看到这双眼睛里露出的忧郁，因为她总来问我萧华的消息，那双会说话的眼睛总是叫人心生怜悯，叫人心痛。

现在的我，因为已经恢复了记忆，已经能明白我为什么会有一种从心底里想要成全萧华和倩儿的感情了。

当然，大家发笑也是有原因的，因为是我全身的衣服都破破烂烂的，快成了超前卫的网状服装了。当然，衣服这样，不是被谭道追我时扯破的就是被树枝挂破的，可能当时玩得太兴奋，竟然一点感觉都没有。而谭道呢，虽然衣服没怎么破，但是头发上、胡须上都粘满了树叶和草，也显得十分狼狈。谁都能想像我们一定是又爬树又钻草的了。

大家一笑，我们俩回过神来，对视一眼，也笑了。特别是我，简直不好意思，在女人面前这样，可不太好，想找地方换衣服，但是连自己的房子都爆炸了，这地方可不好找了。

义父这时才好不容易止住了笑，对我说道：“十八，你还是先把身上换一下吧，不然一见到你就想笑，还商量什么事啊。这样，倩儿先出去一下，让你十八哥把衣服换了再进来吧。还有，谭老哥，你还是也整理一下吧。”倩儿知我要换衣服，满脸通红，依依不舍的把手从萧华手里“拔”了出来，离开了房间。

不会吧，义父也太顾及我年青人的感觉了吧，要我在这么多人的眼皮下换衣服，我会不好意思的嘛。

在我扭扭捏捏不想换的时候，义父对我师傅说：“谭老哥，我想问一些你我师傅的一些情况，能不能随我来一下？反正他们年青人的事让他们去做，要我帮忙时他们自会开口的。”我知道义父现在对谭道还并不放心，因为现在我们要商量的事，做到最后就灭魔，而我师傅可是一个“魔者”，所以这些事还是能避则避的好。

谭道大概也听出了义父的意思，没开口就随义父离开了。

待他们也走了，我就没什么不好意思了，反正都是年青人，又都熟悉了，于是背过身去，当着他们的面把衣服换了，换完后，海云问我：“你背心处的纹身是在哪里纹的？纹得好漂亮哦。”

纹身？我怎么不知道？

这时萧华和萧明都证明海云说得对，我背心处的确有一个火焰的纹身，而且他们两个背心处也有这样的纹身，区别在于我的纹身比他们两个的加起来都大。

我相信那一定是和我们三人的过去有关，但我拼命思索，却没能记忆中找到关于这火焰的记忆，看来我的记忆虽然恢复了，但却像一个乱了套的图书馆，没有分门别类的梳理好，许多的内容还藏在记忆的深处，要到我慢慢把记忆整理好后才能思路清晰起来。

只好不管了，反正水到桥头自然直，现在不知道，以后一定会知道的。

于是我对海云说：“我也不清楚，现在我们还是来谈正事吧。”

海云从海鹰扬处知道了我们三人的情况，知道我们都失去了记忆，也不再多问，还带着歉意地对我说：“哦，其实我是看你的纹身很漂亮也很精致，我也想纹一个，所以想让你告诉我在什么地方纹的，你不记得就算了，如果哪天想起来了告诉我一声啊。”

哦，原来是这样，不过我真的不知道，正想解释，转念一想，我说哪么多做什么？于是没说什么，只是笑了一笑。

这时倩儿在外面等了半天，听见没什么动静了，于是也就进来了，边向里面走边向里面说：“十八哥，你换完了吧，我进来了啊。”这小妮子，好象是不想离开她的华哥了。

这时萧明这小子开了一个玩笑，他装作很焦急的口气对倩儿叫道：“别，别进来，裤子还没拉上来啊。”可倩儿这时已经走了进来，不过眼光还没过来，一听到这句话，尖叫一声，双手蒙住了双眼，脸上手上已经分不清是被衣服映红了还是其他的情况。

萧华急了，跳上去一下把萧明的嘴堵上，一边对倩儿说：“倩妹，没事，这小子乱说的，我大哥早就换好衣服了。”闻得阿华这样说，倩儿才把手给放开了，只是那张极为清纯的脸，变得红扑扑的，好像那熟透的红苹果。

萧明好不容易挣开了萧华的大手，对萧华笑道：“喂，你小子可真够重色轻友的，有了妹妹就不要兄弟了哈。”

萧华可是死脑筋，气乎乎地差点又冲上去了：“谁说我重色轻友？你骗人就是不对嘛。”

看到这样有可能弄僵，海云开腔了：“好了好了，都别争了，大家都是开玩笑，但可别开过火了。现在我们还是抓紧时间来商量一下正事了。”

海云今年三十五岁，是我们几个人中年龄最大的（看上去的确是这样，但我现在可知道我至少是一个有五千多岁的老怪物，而萧华和萧明至少也有两千岁了），又是倩儿的师兄，萧华也还是得给人家一点面子才行嘛。

萧华听了也就气乎乎地坐到了桌子旁的长凳上，海灵倩也跟着他坐了过来。萧明也不好说什么了，毕竟玩笑如果有一方当真了，就不能再继续了，所以也就笑眯眯地看着他们两个，也坐下了。

等大家都坐下了，海云对我们说道：“今天我们开的是一个非常重要的会，在这里，我们必须商量出如何反击二王子的计划，时间已经不多了。我知道阿华和阿明也有些情报，但还是等我先说了你们再说。下面我可就说了。”

这样，一个对青龙帝国产生巨大影响的会议，一个被后世史家称为“小渔定青龙”的会议就在这样一种气氛下，在

我们这样一群“年青”人中召开了。

海云看了看一直没说话的海雷，接着对我们说出了他这两天留在了青龙城对帝国都城现在的各种局势的侦察与分析。

“现在青龙城已经成为一座名符其实的铁桶城。为了稳住自己的帝位，二王子已经宣布全都城进行戒严和宵禁，严格检查进出城的人，这只是其一；其二，右相王子夫已经被秘密软禁在家里，现在街上满是内宫侍卫和禁卫军，而且宣称一旦发现可疑之人全部当场抓捕，城里的居民如果知情不报者，等同于犯上作乱处罚；其三，听说有军队正从北方向都城开拔，大概是飞虎将军的黑虎军团，正从玄武边境过来。从这几点可以看出，二王子已经意识到十二王子会展开夺权行动，采取了这些措施，如果我们现在贸然进入青龙城，必将会全军覆没，师父、我和师弟海雷的意见是，只能有极少数几个人进入都城行动，人多反而不利。

说完后，萧明也说了和陈明远联系之后得到的消息。

右相王子夫因不满二王子谋朝篡位，托病不上朝，但却不愿意交出手中的权力，已经成为了二王子的眼中钉。但由于他在朝中的三朝元老的身份和地位，二王子不敢明着对付他，但却派高手暗地里把右相府围得水泄不通，对外明目保护，实为软禁。

而且，左相许先友还在暗中派出三个堕落的修真者暗杀王子夫，也幸好那天正好陈明远在场，反应神速，击退了三人，才保得王子夫无事。

陈明远为了保险起见，悄悄把王子夫转移到自己管理的监狱里，右相府只留下了一个圣城弟子易容的替身。而陈明远因为恪守不杀生的誓言，并且为了保护十二王子和王子夫的生命安全，就留守在监狱，无法分身来帮我们行动了。

而在短短的时间里，朝中格局发生了大转变，当初的观望者有很大一部分已经投向了二王子的阵营，而那些收到十二王子江三德书信的大臣不少现在很是犹豫，举棋不定。但是，如果我们再没有什么行动能振奋人心的话，相信过不了多久他们终将投入敌人一方。

现在能在都城起作用的只剩下龙威大将军董方了，但是他的军队全在与朱雀交界的边境上，而他留在都城的人手，只有手下的五千亲兵团了。

现在都城却是二王子的天下了，他手上还有内宫侍卫一万人，禁卫军三万人，更可怕的是即将到来的飞虎军团有十万人，情况绝对不容乐观。

能起作用的情况现在只有这么多，但时间不等人，我们总不能等到敌人的江山坐稳了再行动，那绝对没什么好处。

我们针对目前情况，集思广益，七嘴八舌，最后定下一计：暗杀！

要以狂风卷落叶般的气势在短时间里把那些死心塌地跟随二王子的家伙杀掉！

以暗杀来震慑那些大臣，叫他们知道投向二王子绝没有好下场，争取削弱二王子的势力。反正这些人已经没有争取的可能了，因为我们这里暂时没有他们想要的东西。

但是，我们就是要让他们不敢再支持二王子。

当然，也不会天真地想他们帮忙，只希望在将来的斗争中，他们袖手旁观就是最好的结果了。不过，总有些人会成为秋后算帐的牺牲品吧。

我们首先要打击的，就是左相手中的那几个修真者，这些人可算得敌人阵营里的杀着，对普通人来说过于厉害了。只要他们一去，必将完全震慑住那群墙头草，让他们不敢再轻举妄动后，我们再抽出手来对付在半个月之后即将回来的飞虎军团。

只有这样，我们才有机会和时间先解决可能出现的腹背受敌的局面，转而专心针对二王子的忠心走狗和那个可能是挑动二王子夺位的左相许先友。

从萧华和萧明的口中，我得到了那三个利欲熏心的修真者的情报。

王千斤，绰号搜魂手，修至元婴期，特长是至刚至猛的攻击，好色，经常出入青楼。

陈千山，绰号无影飞鸿，修至元婴期，特长是无色无味的毒术，好赌，是青龙城高档赌场的常客。

吴千道，绰号银狐，修至出窍期，手中的法宝星光剑不知收了多少人的性命，好酒，除了出任务，平时无法知道行踪。

三人皆为师兄弟，出自剑阁门，其中以吴千道为首，王千斤猛，陈千山毒，吴千道奸。

我们决定：先灭了吴千道，当然，我方谁都不是他的对手，所以我只好动用我的好师傅——谭道。想来他是不怕杀人的。

最后大家就这样定下了计划，当然，说动谭道的事就全在我身上了。

可是怎么对谭道说呢？

总不可能说我们争取了江山之后就转过头来对付他们这些魔吧。还得想一个好的借口才行。

未定标题

都说三个臭皮匠顶个诸葛亮，这话不假，我们几个年青人一寻思，找到了一个好方法。

这时我兴奋地跑了出去，到处找义父和谭道，终于在酒窖里把两个人找到了，原来两个人谈得兴起，就跑到酒窖里找酒喝，两人的酒量那可真是厉害，把酒窖里差不多二十多坛酒喝得差不多了，两人都还觉得不尽兴，正要再去找酒，正好被我找到了。

谭道见我匆匆赶来，便问我有什么事，我说有事请他帮忙，他问了我帮什么忙，我就对他说：“徒儿我现在是十二王子的手下，现在二王子夺了十二王子的王位，害得我不仅没了官做，还要过东躲西藏的日子，我不甘心，所以想，不如帮十二王子把王位夺回来，我也好做个官。师傅，你帮不帮我啊？”

谭道带着疑的表情问我：“我的好徒儿，你在修真啊，不应该有这些想法吧？这些俗事做多了会让你在修真路上越走越慢的。你最好还是跟着我修炼吧。”

我胸有成竹，对海鹰扬边做眼色边说：“义父，我先和师傅说点事，我们先出去了，等下再让师傅来陪你聊天啊。我们出去了。”接着我就死拉活扯地把谭道拉出酒窖来到了外面。

看看四周没人，也不管谭道奇怪的表情，悄悄地在谭道耳朵边小声道：“师傅，其实我并不是想做官，只是我听说青龙帝国内有一颗‘定神珠’，对修炼有奇效，但是这颗珠子情况只有王国的继承人才知道一些，所以我想借这个机会接近十二王子，好套出这颗珠子的情况，如果能找到，那对我们师徒二人修炼不是有莫大的好处吗？师傅，您要理解徒儿的用心良苦啊。”

看着谭道在听到“定神珠”的名字时，脸上露出的震惊，我的心里简直乐开了花，看来这一招用对了。对付修真的人，财宝和权力是没有用的，只有这些神器法宝宝石之类的才有神奇的效果。幸好我还在书里看到过这东西的名字，不然可还真没办法呢。

谭道再也忍不住，声音有点大，还有点颤抖，问我：“你说的是真的？传说中的‘定神珠’真的存在？据说这可珠子可以凝神聚气，对我等修魔者来说，可保不受除了黑劫之外的其它任何心魔的干扰，那可真是绝世的宝物神器啊。呵呵，我说的心魔和修真者的心魔一样，处理不当，会真正变成丧魔的，那是没有任何自我意识的。对了，这东西的事你是怎么知道的？”

大鱼上钩了。在这个时候，我还没真正意义把谭道当作我的师傅，而是当作了一件可以利用的工具，再往以后，我真的发现谭道是真把我当作他的徒弟，心里也为现在的所作所为后悔不已。而当时师傅会那样的激动是因为他的魔天劫就快到了，如果真有这东西，对他的帮助可是不小啊。

所以在后来在所谓的“剿魔”日子里，我越发觉得修魔者中大多数其实不过是一些离经叛道、不通常理的人，也只有少数才是真正的因为堕落而修魔。

所以我后来的行为也被修真者称为近魔者，因为我愿意听修魔者心声，并因此而宽恕他们，而且还会和他们做朋友。

但回过头来，我对那些披着修真者的皮干尽坏事的伪君子，是绝不会放过他们，并且不会给他们任何的机会。

黑劫：指修魔者通过魔天劫后，飞升时所出现的魔劫，如果通过考验，应付诞生一个新的魔仙。与修真者成仙前要经历的仙劫差不多。

第三集 计定青龙 第五章 魔与道的结合

看见时机到了，我对谭道说：“师傅，因为二王子不是正统的帝国继承人，所以他是不知道的，所以我们现在必须把十二王子推上王座，我们才有可趁之机得到‘定神珠’。现在我们要做的，就是先干掉那个‘银狐’吴千道，因为他绝对是那几个修真中的核心，除去了他，我们行事就好办得多了。可是，师傅，我可是对付不了他哦，他都到了出窍期了，你不会想失去我这个唯一的徒弟吧？”

谭道不愧是人精了，一看我焦急的样子，就知道我想什么了，于是笑着对我说：“我呸，先告诉你吧，你绝不是我唯一的徒弟，是不是最后一个徒弟也说不清。呵呵，你这小子够狡猾的，居然让师傅去干杀人的勾当，你当我不知道你想做什么？什么定神珠，我看是你蒙我吧？不过，我早就说过，你和你义父我海老弟的事就是我的事，我绝对不会坐视不理，放心吧，徒儿想做什么师傅都会帮你。小子，你可不要让我失望哦。”

看这样子，谭道是知道我在利用他的，但是他为什么还支持我呢？这个问题以后一定要搞清楚，我实在是搞不明白这个世道了，如果我做的事是坏事，难道师傅也会支持我？不过师傅已经答应我了，哼哼，吴千道，你身为修真者，却不做修真事，这次你麻烦大了。

谭道又对我说：“看来你们这几日就会动身到都城去，我和你们一起去，但是之前你一定要把我给你的那把‘诛仙剑’炼好，到时候可是有用的。”

炼剑？怎么炼？难道我要去找海鹰扬帮我找一处铁铺，把我这把剑好好炼炼？正想到这里，头上“梆”的一声，挨了一下，原来是谭道皮笑肉不笑的给了我一下，对我说：“那剑你想用一般的方法来炼啊，那肯定会得到一把极劣质的破剑。炼器讲竟‘心炼’，你想的那种是‘制炼’，是最低级的炼器方法，炼出来的东西实在是不堪入目。”

不对啊，谭道怎么知道我在想什么？不好，难道他能看到或听到我心里想的东西。如果真是这样，那事情可是大大的不妙。

“梆”又是一下，我吓了一大跳，却看谭道笑道：“你这小子什么都精，就是在动脑的时候眼睛不停的乱转，只要一看你眼睛就知道你在想什么啦，全都从眼睛和脸上看出来。”

抗议，我真的有这样差劲吗？

“梆”又来一下，完了，好像一真都是我在萧华的头上做这种事，今天轮到我了，看来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不报，时辰未到。

在这里我下决心以后不再敲萧华的头了，因为这种感觉真是不爽，当然，“施暴”的人还是很爽的。

“看来你什么都不懂，唉，我碰上你不知是走了运还是倒了霉，过来，把这个拿去，今天就开始学习里面的炼器方法，临阵磨枪，不快也光，看你的领悟力了。”说完递过来一个玉瞳筒，我接过后神识用神识一探，原来是介绍如何炼制法宝的东东。不过原来有这样多的心炼之法是我没想到的，看来今夜即将无眠。

于是我一边走一边对谭道说：“谢谢师傅了，我一定不会让你失望了，我找地方炼剑去了。”说完就跑得很远了。

去到他们给我找的临时住处，萧华和萧明早就在等我了。

在他们耳边悄悄地说：“我的记忆恢复了，等有空的时候我会告诉你们我们以前的事的。”我可不想有太多人知道我们的真实身份。

我把今天找谭道的情况讲了，就毫不客气地让两人离开，因为我不知道用心炼法宝会有多大场面，反正是有刀啊剑的地方，让他们离远一点免得误伤，不是刚把房子都爆炸了吗？

萧华当然是高兴的，可能是因为找到了理由去会他的倩儿，而萧明则是无声无息的离开了。

我关上房门，先把剑从手镯里取出来放在身旁，然后把神识探进玉瞳筒开始学习。

玉瞳筒名为《心炼大集》，里面记载了不少心炼的方法，针对不同的法器有不同的方法，特别还介绍了一些大家不常用的方法。看来这个玉瞳筒是谭道的一个专门记载心炼方法的笔记本。

“心炼”，意为用心炼制，与平常我们用火烧锤打有较大的不同，表现为心炼用的是自身的“三昧真火”，用心去控制，利用真力改造器物的结构和用途，达到与自身的完美结合。当然，在改造器物的同时，我们会加进一些用途不同的阵法，比如在盾牌、衣甲之中加入防御阵法，而兵器则加入攻击阵法等等。阵法当然是压缩得越小越好，这样才能在不大的法宝上加上更多的阵法，不然如果一把剑炼成一棵大树那样大，谁用得动？

筒中还记载了不少阵法，我在学习的过程中也就不不断的选出了一些我认为不错的阵法，如什么“天衣无缝”、“三皇掩月”、“移花接木”等等用于防御或进攻的阵法，虽然不一定能用在这把剑上，但是先熟悉了以后肯定能派上用场的。不过因为我的记忆恢复了，我还知道一些与这个世界完全不同的东西或者说是完全不是同一种意义的阵法，自然是会加进去的。

计划好了，自然就开始干了。

果然一夜无眠，但也波澜不惊，我就这样完成了我初次心炼的过程。

第二天早上，我疲惫地走出了房门，萧华和萧明都已经等在了外面，他们也想尽快亲眼见见我第一次炼出来的器物有什么厉害的。

我刚拿出我花了一夜工夫炼出的剑，就听到他二人发出了惋惜的声音。

这把“诛仙剑”在我的努力下，已经完全变得不一样了，看来不是变得好了，而是差了。

我也感到了失望，追问他们怎么了，他们两个也没说什么，只是各自从自己的储物腰带里拿出一把剑给我看。

一看我就真正的难过了。

萧华的剑长三尺，宽宽红亮的剑体，剑刃上不断流动着金红的波光，略为一挥动就让人感到一种烈火焚天的感觉；而萧明的剑则有两尺，极细而银白的剑身拿在手里银光四身，让人感觉就像游在水里的银鱼不断跳动着，运上真气，一股森森寒气逼人而来。

再看看我的剑：赤红的剑身变得乌漆麻黑，除了还具有剑的形状外，其他看上去就像一只黑铁尺，毫无光泽可言，也没有一点的灵性的涌动。

难不成我的努力白费了，还白白搭上了这把极品的“诛仙剑”？我有一种欲哭无泪的感觉。

正想把这把剑收起来不再见人，却从身后传来了谭道的声音：“呵呵，我的好徒弟，让我来看看你第一次心炼的成果，我相信你能做得好的。也不知道你把我的宝贝‘诛仙’炼成什么模样了，呵呵。”来得如此突然，让我想藏起来也没有机会了。

我只好转过身，非常不好意思地把手中的“黑铁尺”递给了刚走到我身后的谭道，脸上火辣辣的，还不敢直视谭道那也许是充满期盼的眼神。

谭道看到剑的外形和颜色，眉头不由一皱，但还是从我手中接过了剑，放在手里仔细的看，翻来覆去的看，半天没有说话。

我、萧明和萧华的眼睛都全注视着谭道的表情，特别是我，大气都不敢出，希望从他的脸上表情的变化中看出些什么来。

谭道看完剑后，试着把自己的神识探了进去。

开始时他还不断地点着头，我倒是大大的松了一口气，如果这把剑连师傅也看不出一些名堂来，我就真是失败到了极点。

但是，一会儿后，谭道开始摇头了，我的心也悬了起来。谭道不仅摇头，还露出了思索的表情，让我好紧张。

当谭道把剑还给我时，我还看见他的脸上明显的疑惑不解的神情。

我等着他说话，可是他半天都没说。

我的剑有这么复杂吗？对谭道来说应该是吧，毕竟我加入了些他不太可能明白的东西在里面。

不过我这时可不敢问，只有等。

过了一会，大概谭道把想说的话在心里组织好了，脸上露出了微笑，指着我手中的剑对我说道：“你这把剑，我开始发现了两个攻击阵法，亏你小子能想得出来加进去，一个是‘魔音夺魄’阵法，使用时会全身会自动颤抖发出夺魄的音波扰乱敌人的心神，一个是被动攻击魔法‘偷天换日’阵法，可以把敌人的力量的十分之一用作反击之用。我说得对不对？只是这两个阵法用的人很少，毕竟‘魔音夺魄’阵法对功力高和定力高的敌人是没有作用的，而当敌人功力很高时，你的‘偷天换日’阵法一下就会被破去，起不了作用，再加上十分之一的力量也起不了什么作用，我真不知道你的想法是怎样的？”

看来谭道对各种阵法有很深的研究，对这两个阵法说得一点都没错，我听了忙点着头。等着他继续说下去。

“不过我后来发现了几个问题，我看不明白也想不明白。”

我忙说：“师傅请讲，我一定会给你一个解释的。”

谭道收起了笑容，沉声说道：“第一个问题，我发现了你剑中有一些奇怪的东西，不像是阵法，但我的直觉告诉我应该是阵法。这应该不是我接触过的东西。第二个问题，看你能把两个阵法压缩得这样小，那应该你还能再加入至少两个攻击阵法，但为什么你不加了呢？第三个问题，这把剑里原来有很强的力量，现在却不知被你搞到哪里了，这些力量如果一下子爆发出来，可是不容小视的。第四个问题，这把剑因为杀人太多，所以戾气极重，如果功力不足想用这把剑，可能会出现反噬的后果，但现在我感觉这把剑的戾气也不见了，反而让我感觉到有一种让人亲近的感觉，你是怎样做到的？”

哇，这么多问题？不过我心里早有准备，我想一定会让他和我的两个兄弟都清楚满意的。不过不知道在他们清楚后会用怎样的心情和眼光来看我了。

我把他们叫进了屋里，还在屋子外施了一个音障阵，因为我不想有其他人听见我们的谈话。

等大家坐定后，我开始对他们讲出了一番玄而又玄的话，当然，他们能不能明白已经不是我所能管的了，因为其一是谭道绝对是第一次听说，而萧华和萧明则是还没有恢复记忆。

“我的两个阵法有是深意的，因为太多人并不了解一般人的心理，我的魔音并不难听，而是安神曲与安魂曲，听上去绝对不是扰人心志的声音，但这乐曲会慢慢消弱对方的斗志，这样下手也不会多狠了。第二个阵是被动的，而且反击力只有来力的十分之一，我就是要这处效果，如果对手一下就感觉到了，肯定会尽全力破坏掉阵法的，少才能让对方不会太注意。积少成多，时间一长对消耗对手的功力很有帮助，到那时对手再反应过来已经来不及了。当然，我本来就准备在反击力中再加些其他的东进去，那才是我最根本的目的。”

听到这里，谭道点点头，赞同我的看法。

当然还没完，我接着解释道：“还有刚才师傅你发现的奇怪的东西不是道家的阵法，而是我加进去的魔法阵，当然，这个魔绝不是修魔的魔，而是一种利用天地间的各种元素的力量形成的一种攻击力量。就像道家把自然界各种物质的属性归类为金、木、水、火、土五行一样，我也可以把天地万物的属性分为风、水、土、火、光、暗等六种元素。

这些元素存在于天地之间，无所不在，而且分布得比较均匀，但如果掌握了其中奥妙，就可以操纵这些元素，将其浓缩后形成一种可怕而巨大的力量，攻击效果绝对很好。

我在剑里输入了大量的火元素，在此之前还用大量的暗元素中和了剑中的戾气。其实我们称为戾气的东西和暗元素极为相似。戾气给我的感觉是负面的情绪积累太多而产生的，而暗元素则可以理解为天地的负面，光元素是正面，如果不是暗元素对抗着光元素，那其他的元素早就被光元素融解消灭完了，而我们的这个宇宙，早就变成了光的世界，不可能有任何生物能生存在于这种环境中。当然，从另一个角度来看，光元素是一种极为纯洁的元素，可以用来进行治疗，用好了它，对我们以后的任务有着极大的帮助。

因为这把剑里有着很大的可怕能量，而且象是已经有了生命一样，从我一开始炼它，它就不断抗拒着我，所以我只好用暗元素去中和了它，这样一来，剑中的戾气就像消失了一样，虽然它并没有真正消失。而力量全被火元素同化了，变成了火元素的一部分。

当然，这些变化是不可能看见的，而元素的力量虽然存在于剑中，如同被锁在箱子里的东西，没有钥匙是打不开看不见的。如果我要用，我必须用特定的咒语来解开对它们的封闭，引发火元素的力量。

好了，我要说的说完了，你们还有什么问题和意见？”

这一说，说了好久，终于说完了。呵呵，口水都干了。

看着他们张得大大忘记了闭上的嘴巴，我心里就好笑。这些话他们要是能听明白，那可就是天大的奇迹了。想当年我可是用了很多年才把这些元素的道理和使用方法基本上搞清楚。

不过，要是萧华和萧明有当年的记忆，我想不说他们也会明白的。也就是说，现在只有一个傻冒，那就是谭道。

谭道硬是在那里低着头愣了半天没说出话来，看来是弄不明白了，过了一会儿，他抬起头，对我说：“这样，你用剑对我攻击，让我看看你的所谓元素攻击有什么效果？”

我吃了一惊，这不就是要来真的？如果出现不能控制的情况，后果可就不堪设想了。

谭道看出了我的想法，呵呵一笑道：“傻小子，又不是叫你在这里试，我们还是要到生死林里去，反正那里的深处也动物，除了树以外，伤不了什么，当然，顺便阿明和阿华也去见识见识。”他看见我向两个兄弟看去的眼神就知道我想说什么了。

“也好，不试一下我还真不知道效果呢。师傅，其实我也不知道会有什么威力，毕竟这是我第一次炼的东西，有什么缺点师傅可得帮我提提意见。”其实我还真有点担心不属于这个世界的东西在这里会出现什么样的状况。毕竟魔法在这个世界应该还没有出现过吧，谁都不知道会有如何的威力。

谭道会瞬移，我们三兄弟不会，只好让他带我们三个人过去。他说要带只能一个带，浪费时间和功力，于是很快地布了一个小小的移动阵法。

我们站在移动阵法中，光一闪就来到了生死林的深处，一个面积只有几百平方米的小湖的旁边。

可谁都没有想到，我们这次试剑，可真试出了问题，只不过不是剑出了问题。

第三集 计定青龙 第六章 试剑招来的横祸

谭道一到这个地方便先布了一个大的隔音阵，然后再依次布下了消融阵，最后还布下一个铁壁阵。当然，也没有忘记给萧华和萧明各自布了两个两层的阵法护身。

一切准备妥当，我们相隔近三十米对视着，试剑即将开始。

谭道随手拿出一把伞，打开后正好把他的身体前方的空间正好挡住。伞面透明，略带浅蓝，这种设计即不会挡住视线也让对方不会太轻易看清自己的行动。谭道在伞中加入了七层防御阵，可以挡住大乘期高手的猛烈一击。这可是他每次“魔舞”之期用于被修真者围攻时保命用的，看来他对这把剑的威力是有些估计过高了，我如是想。

不过事后证明，“小心驶得万年船”这句话是什么时候都有着警示的作用的。

“来吧，不过不要一次就把所有阵法都用完，要一个一个的试，最后再一齐使用，这样才能对这些阵法单独使用和配合有一个比较深入的了解，来，让我试试你的‘魔音夺魄’。”

我见谭道准备好了，从手镯中取出“诛仙剑”，叫了一声“我来也”。

我以气为导，以心为意，以神为力，把剑当做是能极度延长的手臂一般，飞向了谭道。与此同时，剑在空中不断微颤，发出安魂曲的韵律。后来谭道给我说，当听到这曲子时，他感觉剑是缓缓的飞行着。不，不是剑飞得慢了，而是好像时间变慢了，他当时就想，难道这首曲子会有这种减缓时间的功能？

我等剑飞行了一半的距离，心中一变，剑的颤动频率马上变了，响起了安魂曲的韵律。据谭道说，在那一刹那，周围的东西马上从极静极缓中变得生动有趣了，草和树绿得让人感到一种清脆的感觉，让人感到不再是静止的，而是充满无限跳跃的生机。心情有一种欢愉，但是，这种感觉很快消失了，眼睛里的东西开始模糊起来，影响到了自己思绪的运行和速度，只想进入梦里好好睡他一觉。

谭道平生第一次遇到这种奇怪的曲子，也算经验老道，在他把所有的感觉收到内心时，这种外界传来的感觉突然消失了，他笑了一笑，哦，原来破这招的办法很容易：只需要注意力集中，就不会被影响，难就难在他是有心防备，而其他人可不会如此清楚这首攻的原理。

等到剑尖无声无息地碰了一下伞面回到我的手里后，试剑第一项完成了。

这时我看见了伞后的谭道做了一个擦汗的动作后，声音传了过来：“小子，这是什么鬼音乐，我可从来没听过，效果不错啊，有创意，不错不错，过会我们再详细谈，再起该我来试你的‘偷天换日’了，注意啊，我要来了。”

还没等我反应过来，一团五彩斑斓的东西飞向我。

慌乱之中，我随手放出了手中的剑，迎向那团五彩斑斓的东西，等到剑快碰上那团东西的时候，我才看清了来物是怎样的一个玩意儿。

那东西像是一团衣服和带子组成的，飞的过程中给人的感觉是有些飘逸，带子形成了几条飘带，再加上颜色五彩斑斓，煞是好看。

当要与飞剑接触的时候，衣服突然散开了，一下把剑包了进去，停在了空中。

衣服渐渐向内缩小的时候，我感觉我控制飞剑的神识中断了。这意味着我不能再控制飞剑了。

我心里开始紧张起来，这时谭道那边还传来了有点可恶的笑声：“这可是我的好法宝‘千彩罗衣’，专收人法宝的。看你的剑还不被我收的。”

我一下明白了，原来是来试我的飞剑的自我抵抗力。

在场的人注意全到了包着我飞剑的“千彩罗衣”上去了，我也不例外。

当衣服缩小快到剑的大小时，动作停顿了一下又向内缩小。

但是，衣服像是遇到了什么反弹力，一下被弹了出来，变大。

接着衣服又向内收缩，又被弹了出来。

我看向的前方的谭道，看见他眉毛皱了起来，开始使劲。

不过，随着衣服收缩的速度越来越快，被弹出来的速度也就越快。

那边的谭道有些急了，手也动了起来，在他最后用力的把手向下一挥的时候，衣服猛地向内极快地收缩，给人的感觉是这一下收缩，力重千钧，大有一去不回的气势。但是，我的剑也做出了一个让大家想不到的举动，连我也不知道。

衣服这一下把飞剑包得严严实实地，看上去是跑不了了。

但是，这时衣服中出现了红光，我们也感觉到四周有一种空气被抽走了的情况，一时间，森林中刮起了风，小湖里的湖水也开始泛起波浪，树木开始摇动。

这时，天空不再是蔚蓝的颜色，开始有些泛红，而这些红色的空气，都向着衣服涌去，渐渐把衣服包裹起来。

衣服内的红光越来越盛，从衣服的各处缝隙处射了出来，衣服在红光的支撑下，渐渐变大，但又显得极为不甘心的，拼命想守住现在的状态。

可是，随着四周天空中红色的空气渐渐全裹上了衣服，衣服也开始变红。

“不好！”我前方的谭道一声大喝，可能想收了“千彩罗衣”，但是已经来不及了。

衣服已经开始燃烧起来，而红色的空气像是助燃剂一般，让火越烧越大。

谭道发现自己根本不可能燃烧的法宝竟然烧了起来，知是来不及收回来了，只好静观其便。

这件“千彩罗衣”可是一件异宝，曾帮助谭道收了不少的法宝，而且是水火不侵，真气难破，谁知道竟给我的飞剑给毁了。本来烧了一下，收回来再重新炼炼就可以恢复这法宝的力量了，但是，我的飞剑却没给谭道留下这个机会，而且还给我找了一个大麻烦。

“砰”的一声，“千彩罗衣”再经不起内抗外烧的折磨，爆了。

在场的人全都傻了眼，而谭道还发出了一声惨叫，大概是心痛自己的法宝吧。

在飞剑飞回我的手中后，我也在发愣，当然是因为两个情况：一是这把剑是不是太厉害了，我还能不能控制它；二是毁了师傅的法宝，该怎样向他交待呢？

在大家震惊的同时，被爆成四分五裂的衣服碎片，燃烧着向四面八方飞了出去。

由于爆炸力大，而且因为那些火元素的关系，谭道而下的消融阵与铁壁阵并没有能把碎片全挡下来，有不少燃烧着的碎片突破了防御阵飞进了森林中。

“糟了！”我当时心里暗叫一声，那些火元素可是遇见什么能烧就烧什么，而且天地间的火元素根本是取之不竭用之不完。还没想完，我们周围的森林就开始燃烧起来。

在我们几个人狼狈的躲开了飞向我们的碎片定下神来，才发现火势已经很大，而且等谭道飞上天空看了一下后，我们得知火势已经开始向四周蔓延。

这可不得了，生死林面积如此之大，如果任火势四处蔓延而不加控制的话，大的不说，就这森林全烧光了，靠这森林吃饭的那许多人绝对只有饿死了。更不用这场火会烧死多少人，毁掉多少的家庭。

怎么办？

在我还在急思方法的时候，谭道已经回过神来了，只见他升到空中，双手对着湖水一托，水顺手势被卷了起来形成了一道巨大的水柱。谭道再两手向外一分，水柱变成了无数条较小的水龙，向四周的着火点扑了过去。

火遇到水，自然是灭了，当然，火点很多，但水到火灭，一转眼的工夫，火被灭了绝大部分。就只剩下几处火头了。

本以为问题就这样解决了，但问题又出现了：湖水的水没了，现出湖底不知泡了多少年的枯树，横七竖八的静静躺在湖底。

这时我的已经回过神来，本还想偷一偷懒，但见此情况，也只好现丑了。

我也利用“风翼术”升到了天空，手开始在前方动了起来。

未定标题

手势很怪。我双臂平常，轻柔地上下舞动，随着我的动作，一层层蓝色似雾般的东西开始向我聚集，不用说，我在招唤水元素。其实我也不想这么麻烦，可恨是这个地方没有水精灵，不然我招唤一个出来，这些火一下就解决了。

速度很快地，这些蓝色的水雾向我身边聚集，在我身外渐渐形成了一个蓝色的水球。

水球开始只有薄薄的一层，但随着蓝色水雾的不断涌来，水层越变越厚。这时我停止了动作。

说时迟，那时快，从我开始升上天空到形成了一个大水球，不过只用了三分钟的时间，毕竟我还不想火大到我没法去消灭它。

我大吼一声，大水球在我的吼声中裂成了五个小水球。

我身体一个旋转，双手一分，口中一声“去”，五个小水球向剩下的五个火头疾飞而去。

不过因为我是第一次在这个星球，应该说是在这个宇宙中聚集如此大量的水元素，难免不太了解这个星球的情况，把水元素招多了，才引出一件祸事。

五个小水球不偏不倚的各自击中对准的火头，发生了爆炸，炸成了一团很浓的水雾，刚好把火头完全笼罩住，随着水雾渐渐变得稀薄，火灭了。

因为刚才的水球不同与一般的水，而是高浓度的水元素，所以当火全被灭了之后，还有许多水元素没有散去，又慢慢的聚在了一起，这也合乎水的属性，水要聚在一起才能连绵不绝，源源不断嘛。

我想了下，这些东西如果留在这里也不好，于是我又把这些多余的水元素又收了回来，可没想到怎么处理这些东西，于是想也没想就把这些被我压缩到只有手一般大的水元素猛得打向了地下。

无声无息，地上出现了一个小洞，小水球一进去就没了动静。

我落到了地上，向谭道走了过去，看到他因为刚才躲闪带火的衣服碎片而搞得自己狼狈的样子，我不禁想大笑一场。而萧华和萧明两个显然是没有想到会出现这样的情况，所以更为狼狈，衣服都破了，头发也有些地方被烧掉了。

当我们走到了一起，互相用奇怪的眼光扫视着对方。终于，大家都忍不住开始大笑，笑声合在一起，冲破了刚才由于火灭后森林恢复了的寂静，直冲云霄。

在这笑声中，我们身后的大地开始起了变化。

最先发现的是我对面的萧华，当他用直直的眼光盯着我的身后时，我还以为他又在想他的倩儿了，但是，随着他的手举了起来，并指着我的身后说：“快看！”

顺着他的手势，我们其他三个人都转过身去。萧华指着的，正是我刚才打入水元素的地方。

地面开始松动，向上一抬一抬的，像是下面有什么东西正在顶着地面。随着土越来越松，地面开始向上凸起来。

谭道像是发现了什么，对我们叫了一声“快跑！”就拉起我的手，推着萧华和萧明向着远离那块土地的地方开跑。

我们还没弄清是怎么一回事，反正就跟着谭道跑了起来。

这一跑，我们居然跑到了断魂崖边上，我正想叫停，但是谭道没有丝毫停顿，拉着萧华和萧明的手，向下一跳，半空时，还转过头来对我说：“回我那里。”

我当然明白谭道的意思：回他渡过了一百年的那个石洞。可是萧华和萧明两个可就知道了，当场就吓得乱叫，在空中还不时的乱动，结果谭道大吼一声“谁再动就把谁扔下去”后，两个人立马就老实了。乖乖地任由谭道摆布。

其实我也不明白，按道理刚才谭道理应告诉我们什么事再决定跑啊，可是现在莫名其妙地跑了这么远，还没搞清楚什么事，真是摸不着头脑了。算了，先进去再问清楚吧。

我也跟着跳了下去。

没多久，我们四个人全到了谭道当时被我“暗算”的那间小石室。

谭道待我们全部进来后，把石门关上，并在上面下了几道符。

松了一口气，转过身来对我们说：“幸好跑得快，要不是这两个小子不能飞，也不用把我累成这样了。还好，好像那东西没追来。”

“什么东西那么凶啊？连你这么厉害都会害怕？还要跑得这么远？”萧华本不是喜欢任人摆布的人，被谭道这样的摆布，还在不知道下面有路的情况下被迫跳了一次崖，心里当然是不爽，故意这样说想贬一下谭道。还好，萧明没有说话，只是静静的看着谭道，他心里知道，如果谭道要说，大家都会知道，如果不想说，谁都不可能知道这是怎么回事。我当然也乐得做好人，静观其变。

“小华子（晕，什么时候萧华成了谭道口中的小华子了？我怎么不知道？），我们今天差点没命，知不知道，我们今天遇到了什么？那可是倒了八辈子霉才可能遇到的，怎么会被我们遇到了呢？”

“到底是什么东西嘛？”三兄弟果然不同，连问话都会一样，连语气、速度和开口的时间都一样。

未定标题

“说了你们也不知道，是‘灭地’！”谭道很凝重的说出了这句话。

“什么？”三个人又是同时开口，不过这三个为什么可是不同的。萧华和萧明的“什么”表示不知道，想再听一次，而我的“什么”却代表着我听说过这个名字，也知道这个名字意味着什么。

谭道对我们解释道：“‘灭地’与‘毁天’是并存的两只邪恶兽王，它们两个据说是上古的兽王，名字是后来人们给它们取的，意思是这两只兽有着毁天灭地的力量。它们对修真者有着特殊的敏感，一旦被它们发现，必定将被它们吸干真气与真元，而元婴也将成为它们最喜欢的食物。当然，它们不仅是针对修真者，对修魔者也一样会见而食之。它们力量太强大了，就算是仙人遇上也只有落荒而逃。据说五千年前曾出现过一次，被混沌王等修真者封印在一个不为人知的地方，之后就再没人见过。但由于这两个兽王太过厉害，直到现在仍被大家经常提到。就算离它们很远，都能感觉到它们身上的那种死亡之气，刚才我就是感觉到了极度可怕的死亡之气，所以我才叫大家赶快走。”

萧明听了这些，不解道：“那你为什么确定现在出现的是灭地，而不是毁天呢？”

“不知道你们刚才是否感觉到有一股极重的寒气向我们逼来？”谭道对我们说，“传说中的‘毁天’为极阳之物，而‘灭地’为极阴之物，我感到寒气，那不是‘灭地’是什么呢？”

原来如此，但是在我心里，却有一个声音响起：“毁天灭地，只需一个，你等就将完全被消灭，哈哈。”这个声音是我以前的记忆中的，代表着一个毁掉我所有过去的人。这个人，我必将找到他，付给他必须得到的——报应。

正是毁天和它身后的人，毁了我的一切，我的家庭，我的故乡，我的亲人，我的朋友，那可是我的一切。

我自知现在的力量太小，无法与它们那种毁灭的力量对抗，更不用说它们身后的那个人，但我相信，我迟早会走到那一天，我会有足够的力量完成我的心愿——讨回他们欠我的债。

此时，我们也不知道干什么，只是沉默着。

第三集 计定青龙 第七章 生死与共的醒悟

在我感叹自己力量的微小之余，我突然记起陈明远这老小子给我的一个玉瞳筒，不如看看。

我取出玉瞳筒，神识一入，立刻看到了几个字——元始门小记。

原来是个这么样的东西，我感觉想看下去的冲动在迅速减退。可是闲着也是闲着，接着向下看吧。

这仔细一看，可不得了，原来这是混沌王写的东西。

这个名字可是如雷贯耳，无人不知无人不晓啊。

那种冲动又迅速提升。

里面内容不多，我在“极短”的时间内就看完了。不过当我看完后，发现根本没时间修炼嘛。算了，以后有时间再说了。

谭道、萧华和萧明三人都已经是在入定的状态，并且看样子已经有不少时间了。

在这不见天日的地下，时间是没有用的，等大家都醒过来，据我估计，应该是过了四五个时辰了。

先是谭道醒过来，问我看的是什麼，我告诉他是混沌王写的东西，他大为惊讶，然后告诉我，这东西一定要保存好，否则被外人知道了，我绝对没有安宁的日子可过了，奇怪的是他居然没有向我要这书来看，这可是难遇的奇宝啊。

过了一柱香的时间后，萧明和萧华几乎是同时醒了过来。

可这时的谭道的神态开始变了，变得极其的严肃，把我们三人叫到了一起，对我们说：“等一下你们马上从石室上面的这个洞离开，不要回头。”

我们很惊讶，谭道为什么会突然说出这样一番话呢？而且，他只是说“你们”，这好象并不包括他自己。难道他不想跟我们走，想一个人留在这里？

“不要问我什麼，我告诉你们，因为‘灭地’就快到这里了。其实我们根本没有脱离它的追踪。把你们叫到这里，有几件事要交待你们。”谭道说话的时候，眼睛一直没有离开过我。

我心里突然升一种预感，难道谭道是准备一个人留在这里面对那个可怕的“灭地”？用他的说法，那可是凶多吉少的事啊。

我当下反对，因为我猜出了谭道的想法。

谭道看着我们，对我们三个说：“其实我并不是大家口中谈到的魔，而是道不同罢了，自从遇到了十八，我感觉到了一种新生，其实谁又想入魔？话又说回来，魔与道最终的目标都是一样，都是想进入天道，超然于宇宙之间。不过我可能没有这个机会了。你们不要说什麼，听我说完就立刻走，我要把‘灭地’封在这个地方。”

我自然是不干，我难受，我不仅难受将与谭道分别，还在心里深深地责怪自己一直到现在，我只是把谭道当作一个利用工具，心里并不曾有任何的师傅情分在里面。可是现在，我已经从内心把谭道当作我的师傅了，虽然我们只相处了短短的三天（有五天是在昏迷），但我现在已经从心里不能舍去我的这位“魔者”师傅了。而现在，我的师傅却因为要保护我们，宁愿舍去自己的性命，毁了那么多年的修为，就只是因为我和爱屋及乌我的两个兄弟。

想着这些，我那眼泪，止不住流了下来。

未定标题

在这时，我的脑海里形成了一个认识：“绝大部分魔者并不是真的坏，应该根据情况来区别对待。”殊不知这个认识救了不少人，后来却又会因为这个认识弄得自己差点归天。

“傻孩子，别哭了，男儿有泪不轻弹。”说到这里，谭道温和的声音又变得严肃了：“现在你们三个听好了。我估计最多还有半个时辰，‘灭地’就能完全破去我留在山洞里的五个阵法，你们到时只有半小时能逃命。喂，小华，不要用那个寻呼器了，这个山洞里我下了‘隔灵’阵，外面的思感进不来，这里面的任何能量也不会泄出去，那个没有。”原来萧华想通过寻呼器呼叫陈明远来帮忙。

“现在，萧华和萧明过来，我这里有两颗‘升华珠’，对凝结元婴有大的帮助，我看你们都已经到灵寂期了，有了这两颗‘升华珠’会对你们有帮助，马上服下运功。十八过来。我这个师傅确实有点不称职，到现在还没教你什么，现在我把这本我的秘籍给你，以后有空练练，不过我还是先教你一招‘凝神归元’，这招在你受伤或脱力时有比较好的效果。我已经没什么时间了。”

我收下了谭道的玉瞳筒后，在谭道的指导下，用了近二十分钟了解了大概，能初步使用了。

我很努力，也很认真。因为我知道，师傅这次教了我以后还不知道以后有没有机会再教我了。

这时，谭道到了萧华和萧明的身后，双手按住他们的背后，一时间，手中散发出的白光让整个石室光明无比。

在十分钟后，萧华和萧明站了起来，而他们身后的谭道——我的师傅，雪白的头发、胡须和眉毛都挂上了晶莹的汗珠。现出一脸的疲态。

是师傅他用自己的功力成全了萧华和萧明，面对强敌，他这样做，明白人一下就知道他是抱定了必死之心了。

谭道有点艰难地站了起来，对我们说：“时间差不多了，你们也该离开了，记住，上面的洞里有不少的东西，你们拣一些轻的有用的后快快离开，这里就不用管了，我会处理。记住，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快逃走！”

一声大喝，我们三人被谭道运功抛进了石室顶上的山洞，而他，则静静地走到石床上，坐了下来，两眼凝望着向前的石门。

走还是不走？我的心里很矛盾。

是去勇敢面对，还是为保命而离去？

面对可能意味着死亡，一切都将烟消云散，不再有什么恩恩怨怨，不再与这个世界有任何的纠缠。

离去，很轻松，跑到一个自认为安全的地方，继续书写我生活的传奇？燃烧我那可贵的生命？

这样的日子会有多久我不知道，一定会很久？还是不会长久？

可是，抉择后的一切，是不是真的我能担得起？

走？我能舍弃我刚在心里承认的，为了一个一直利用他的徒弟而独自面对危险的师傅？或许回去后大家还会表扬我，让两个魔头同时毁灭在一处？但，我决定——我不做一个贪生怕死、临阵脱逃、背信弃义的人！

不走，大不了一个死，其实就算是九死一生也还有一线生机。

想必无论死与不死，至少会有人说：这小子临危不惧，敢于面对。是吗？

如果真走了，就算修成了仙修成了神，又能如何，我将如何在那没有尽头的生命坦然面对一切？

好！我，决定！留下来！

我转过身，平静地对身后等着我的萧华和萧明说：“你们两个快去找陈明远，叫他赶快找帮手，来这里处理‘灭地’的事，越快越好。如果我和师傅没能成功，你们得继续帮助陈明远平叛。快去！”

“不！”两人口中同时吐出这个字。不成功，则成仁，这是用脚都能想得到我这样做的结局。

“要走一起走，要留一起留。”萧明说。

“对，我们是兄弟，要永远在一起。”萧华也补充道。

“三个小王八蛋，还不走，要来不及了，快走，再不走，惹我火了，我先上来杀了你们，再杀那个天杀的‘灭地’。我可不想让‘灭地’吃了你们。”谭道在洞下听到我们还在说话并没有走，对我们骂了起来。

我急忙对下面喊道：“就走就走。”

转过身，看着萧华和萧明他们的眼睛，对他们说：“兄弟，这或许是最后一次叫你们兄弟了，我已经来不及告诉你们我们的过去了，如果你们能修炼到灵寂后期的话，就会知道的，我们不是兄弟胜似兄弟。萧明，你头脑聪明灵活，记住以后多提醒萧华不要做傻事。这里的情况必须要有人通知外面，所以你们必须走。而我，一个小人物，世界缺了我不会停止发展和前进的脚步。可惜我不能和你们回到故乡了。现在我意已决，现在你们马上走。如果你们现在还把我当大哥的话，就听我一句，出去后继续帮助陈明远。好了，不多说了，反正你们听陈明远的话就行了。对不起了，兄弟！”

待两人听我说话时还没来得及来拉我时，我给了他们一人一掌，把两人向洞的深处打了进去，同时招唤土元素布下

未定标题

了一个完全不透明的厚厚的厚土阵，把两人完全与我隔断了。

厚土阵很厚，但我似乎还隐约听到了他们两个的呼喊声，虽然这厚土阵还有绝音的功能。

我静静地缓缓转过身，顺手擦去了眼角静静流出的泪水，再向洞外看去。

我没吱声，我不想让谭道知道我没走。而且我自知能力有限，只想在关键的时候能帮上师傅的忙。

谭道再没听见我们的声音，也就没再意上面，而是专心聆听洞外的动静。

一切都太静了，静得有些可怕，而我却在一分一秒中回到了过去。

我有我的家庭，拥有一个美丽而温柔的精灵妻子，一个可爱的女儿。

我们生活在一个绿如翡翠的小湖边，四周是一个非常大的森林，一切是那么的平静和安详。

记得那时的我们，融于天地之间，感觉三人世界的祥和。

最令人感到惬意的是：我躺在湖边绿绿的、柔软如毛毯地草地上，感受天上两个太阳射出的阵阵温暖，妻和女儿则跑着，笑着，欢笑声是我最大的享受。

而我还有许多的朋友。

我们生活在一个美丽的世界，这个世界最大的特点，就是绿，因为，那里是一个绿色精灵的世界。

那是一个充满神奇的魔法世界，而精灵则是魔法元素的控制者。

那是一个和平的世界，没有纷争，没有战争，人民安居乐业，大家都生活得非常的愉快和轻松，因为，我们所需要的一切都由我们自己创造。

我，萧十八，精灵族发明探险侦察团第三大队第十小队队长。

精灵族有两个军团，每个军团有30000人，而每个军团都依次分为以下几个团：创造团、工事团，作战团、发明探险侦察团。创造团10000人，负责粮食等食物的种植和收获；工事团3000人，负责我们居住城市和区域的修建、维护、消防等日常事务；作战团10000人，为正规军，虽然没有战争，但是这可是每个国家都必不可少的，其中又分为步兵1000、弓兵5000、飞行兵2000、骑兵1000和后勤补给1000，弓兵最多的缘故是因为精灵的弓箭可是最厉害的；发明探险侦察团简称发现团，7000人，负责从事各种研究开发的5000人、矿产资源的勘探和地理探索的1000人、处理各地发生的不明情况的事件和侦察等应急事情有1000人，当然，军队的重点主要是放在研究开发上。

我，就是一个小队队长，不过，我们是一个比较特殊的小队，因为我们负责的是各种搜索寻找和侦察工作，级别为机密级。

而我，则是精灵军建军有史以来第一个非精灵的战士，也是第一个非精灵的小队长。呵呵，能创造这两个纪录可是有其特殊原因的哦。

我向下看去，此时的石室已经不再黑暗，因谭道身上发出的光而变得清晰了，我知道，谭道已经开始让自己开始燃烧起来了。

此时的谭道，已经站了起来，又手握拳，身体外有一层白光不断的散发出来，而且越聚越浓。

地面不断的晃动，越来越剧烈，我好几次都差点掉了下去。但谭道却把脚当作钉子一般，无论地面怎么动，人却稳稳地站在地上，丝毫没有一点移动。

洞外此时传来了声音，仔细一听，像是脚步声，又像是什么东西粉碎的声音。而且声音越来越远，快靠近石门时，谭道口中一声“咄”出口，外面出现了其他声音。

后来我知道了，其实石室外面是有机埋伏的。特别是要到石室门的时候，地下有九个石怪，一有生人靠近就会破土而出。

第一次我们进来时，因为我用了“辟邪珠”，所以九个石怪没敢出来，此时的石怪因感觉到极为可怕的死亡之气而不愿出来，所以谭道只得使出了役使石怪的最后办法：耗费自己的真元控制石怪。

在谭道指挥石怪对“灭地”进行攻击的时候，那七个魔灵也悄悄出现在谭道的身前。

外面的声音很快就消失了，却传来了一阵极为刺耳和令人恶心的笑声，在笑声中，外面传来一阵石头砸地的声音，看来是石怪全完了。

谭道身体向后一退，闷哼一声，口中吐出一口鲜血。

我突然感觉到了谭道的思想：其实他亦是明白这些东西对“灭地”是根本造不成任何伤害的，他这样做，只有一个原因：拖延时间。

我明白了，在泪眼朦胧中向下看去，谭道抬起头向我这里看了一眼，没有擦去嘴角的血迹，只是说了一句“痴儿”后又转过头去。

未定标题

他手一挥，身前的七个魔灵突然凭空消失，瞬间洞外又传来了风啸声，听到这个声音，我知道魔灵与“灭地”对上了，因为这声音在那晚我们碰上魔灵时已经熟悉了。

外面传来魔灵凄厉的啸声，还有那“灭地”每动一下产生的巨大的地面震动。我依稀还听见了“灭地”那极为粗重的呼吸声。

时间不可能坚持多久！这些魔灵也会消失在“灭地”的魔掌下。不过也好，我心里想，这些会没有了理智和天良的魔灵，没有了可能更好。

果然，短短的才十几息，洞外又只剩下了“灭地”的声音，而且已经能极度清晰的知道：它就在门外。

此时的谭道，已经被聚集得极浓的白光包围起来，已经看不见人，但是通过不时从白光里飘出来一闪而逝的白发，我知道，师傅谭道应该准备好了他的最猛烈攻击了。

门外的声音消失了，只剩下石室里谭道身上的白光不断无声无息地围绕着他的身体翻腾。

难道是不可能的事发生了 - - “灭地”走了？

一切都是我一厢情愿，在我看见石门居然无声无息地变成一堆四处飞舞的粉尘时，我才知道，我太天真了，师傅不是早就说过“灭地”只会毁灭一切生命吗？

谭道像是知道“灭地”会这样进来，在门变成粉尘的同时，他身上的白光同时向门外疾身而出，同时谭道手中突然多了刀向门外砍了出去。

刀长三尺三，柄长一尺，刀身极蓝，挥出时发出尖利的呼啸声，对，像大海的呼啸 - - 海啸，在有如海啸的力量中，向外挥出。

可是，我听到了凝结的声音。

是，是水凝结成冰的声音。

师傅发出的巨大的力量居然被“灭地”凝结成了力量之冰？

一看之下，石门中央出现了一股由水属性力量凝结而成的蔚蓝的水柱。

怎么办？我脑海里只剩下了这个念头。

不过这时我被一阵地面的晃动打断了思维。

来了，该来的总是会来的。

下集介绍：灭地是我根本无法抵挡的，在所有的方法用完后，我面临着的只有一个 - - 死亡。但是，当一个人为你选择了面对死亡，只为你创造一个生的机会，我会如何选择？

第三集 计定青龙 第八章 灭地

是不是该我冲出去了？

再向下看一眼，师傅手握长刀，刀上的力量已经被凝结成蓝色的冰柱，而刀，就像插进了冰里一样，被冻在了里面，冻得很紧，一下还拔不出来。

而寒意并没有因此而停止，延着谭道握刀的手向他身上慢慢冻了过来，蓝色的刀从刀头向刀柄处开始漫延成白色。

谭道看来修的也是寒性的功力，他努力抗拒着这股寒气的侵入。

但是，毕竟“灭地”所挟带着的，是一股绝寒之气，几乎可以冻住世间的一切，不然它也就不能称为“灭地”了。

渐渐，谭道的身上出现了一层薄薄的白霜。而他的脸上已经出现吃力的神情，手也开始微微颤抖起来。

大事不妙，看来我应该出去了，再不去，恐怕就没机会了。

我一跃而下，冲到了谭道的身后。

一团包容火元素的能量球打向了力量冰柱。

无声无息中，能量球击中了冰柱，哗啦啦一片响声，冰柱迅速融解。

这冰柱实在是汇集了谭道太多的力量，一下化成了力量的本原体，结果就是爆炸，炸得我和谭道在石室里打旋旋，半天才撞上了高达三十多丈的石室顶，然后马上下坠，摔得我眼前的空间里全是黄金星星。

这下我可看清了“灭地”的真面目。

“灭地”高约就一个普通人，用后腿走路，前面的两腿向前伸着。身体和一般的人没什么区别，除了全身长满尺长的白毛外，看不出有什么特别的。但是它的脸却让我看不清，但感觉告诉我，那张脸，绝不会和它的身体一样平淡无奇。

谭道落下来之后，没有声息，看来是功力消耗太大，晕过去了，不然这点高度应该是不会让他受伤的。

未定标题

现在只有我了，为了我们，为了将来，我只有选择拼了。

我放出了炼制后的“诛仙剑”，全力发动剑里的火元素，向“灭地”猛冲过去。

我发现在这个洞里，特别是在这间石室里，火元素极为稀薄，看来这里原是一个极阴之地，用我以前的看法是这里存在着极多的暗元素，而用现在的看法来看是这里是一个充满水和阴气的地方。

水能灭火，火能烧水；水能载寒结冰，火亦能驱寒。反正到了这个时候，应该说要对抗“灭地”的极度寒气，只有用火来试试了。或者用光元素？在这过程中我突然有了一个新的想法。

“诛仙剑”剑身泛起惊天的红光，化做无数剑影，向外面那可恶的“灭地”射去。

剑影所经之处，都产生了巨大的热量。经过谭道身边时，他身上的白霜消失了，毫无阻隔地向“灭地”冲去。

借着剑影红光，我看清了“灭地”的面容：一张向里凹进去的脸，脸上全是一道道的纹路，整个脸像是一张脸谱一样有着各种颜色，额头长了一支白玉般的尖角。眼睛极大，占了整个脸的四分之一强，完全是透明的，像是在脸上镶嵌了两颗水晶球一般。

看见“诛仙剑”快到它身边了，它那小小的口中发出一声谁都能听出其中所带着的轻蔑的声音，不过挺难听的，就像老鼠一般“吱”的一声，伸出一支长着利爪的前腿，一把抓住了飞驰而来的“诛仙剑”。

“噢噢噢”的巨大声音在“灭地”抓住“诛仙剑”的同时从它那并不相称的小口中发出来，同时它把抓在爪中的“诛仙剑”迅速地丢了出来，并向后退去。看见我们没有追上去，它停了下来，低下头，口中喷出一口白气到爪子上，看来它的爪子瞬间被“诛仙剑”烧伤了。

我收回“诛仙剑”，一看发现剑上的红光已经变得若隐若现，时有时无了，看来火元素快没了，可惜我用了半个夜晚加入的火元素才能让它受这么一点小小的伤害，的确是一个恐怖的家伙。

办法有用，看来对付怪物还是要用相克的办法才行。

如果想要从寒上去修理“灭地”这怪物，恐怕是没什么机会了。

虽然我有火元素能用，但这里的火元素极为稀少，而剑里的火元素此时也快用光了，只有另想办法了。

在“灭地”低下头的时候，我发现它的后脑也有一截和前面白玉般的尖角一样颜色的东西，不过不是尖的，而像一样东西的底部，如果和前额的尖角联系起来一想，倒像是“灭地”这狗东西的头被一根有些弯曲的尖刺从后向前刺穿了一般。

此时的“灭地”因为大意而吃了一亏，在我们前方变得小心了，并没有马上攻上前来，而是用那透明的眼睛盯着我们。但我知道这可只是开始，并不是结束。

谭道不知道何时醒了过来，来到我身边，拉着我退入石室最里面，对我说：“小子，不错啊，我可是第一次知道有人让‘灭地’吃亏哦。这样，你还是多来几次，把那怪物打怕，多争取时间，说不定会有人来救我们哦。但愿不要是佣兵团的人来，他们来了也是只有死路一条。”

还来几次？我吓了一跳，一次就把火元素用得差不多了，现在吓吓人还有用，要真还要进行防御或攻击，那可是不行了。

我只得对他说，我现只能用光元素来进行防御和攻击了。

听到光元素的名字，他奇怪的猛甩了甩头，似乎想要清醒一样。看来自从他与我相遇到现在，出现了太多令他感到新奇和不可思议的事，要他这几千年的死脑筋一下转过来，可不是容易的事。

没时间跟他解释了。因为我已经听到外面再次传来了脚步声，很慢，但是每一步都会使地面晃动一次。我真搞不清，“灭地”也没多大嘛，怎么总让人感觉它是一个很重的东西呢？

“气势”，脑子里一下跳出了这两个字。对，“灭地”一直在用这种方法来向我们施加压力，从气势上完全压倒了我们，使我们只有逃、跑、防御，而忘记了进攻。

光元素，顾名思义，好象是要有光才行，不过，我对光元素的理解是：暗的对立面，没有光就没有暗，没有暗就没有光，这个世界到处充满了暗元素和光元素。没有光线的时候也一样有光元素的存在，只是肉眼是看不见的，而暗元素的存在更是一个不易查觉的事。

在绝大多数的情况下，两种元素是平衡的，因为无论是哪一种元素过于强大，都足以毁灭整个世界。其它的元素可能是平均分布在各处，和其他的元素相混合，但是，暗与光却是几种元素时最纯的。如果非要说明白的的话，这样理解：暗元素对应阴，光元素对应阳。暗代表毁灭与死亡，光代表创造与生命，但大家都知道，否极泰来，阳之极为阴，阴之极为阳。

当然，这两种元素在我以前的世界大家都知道，但是，能充分利用的人却极少，一般来说，超级大魔法师能够把暗或光利用到极致，据我所知，还没人能把两种元素都运用到极为熟练。呵呵，不知道用出来会有什么效果？

我听到脚步声越来越近，为了争取时间，我再次放出了“诛仙剑”。

“诛仙剑”一飞到石室外就停了下来，剑上又放出了通天的红光。

脚步声停止了。

这正是我需要的。因为我要用光元素进行攻击可是上级魔法，一般的光元素魔法都是用于恢复和治疗用的，要攻击，那可要念好长一段咒语才行的。

谭道也盘腿坐好，双手上下合好，开始蓄力，全身没有动静，但是身前多了一根飘浮着的黑黝黝的棍子，不断散发出层层绿光，也看不出什么特别。

我继续默念着那长长的咒语：“……满天的神啊，请宽恕你的子民冒犯你的尊严，我以我生命的忠诚为誓，生命之光的终结为的是拯救生命，请给予我力量吧……”

操，为什么当时我不把这段咒语编号呢。哦，忘了说，我把许多咒语都编了号，每当用的时候不用去念那么多的咒语，只要从脑海里调出编号就行了。当时我的这项创新可是得到了精灵王国的研究大会颁发的金质勋章的哦，所以我才能成为精灵军那军以来第一个小队长的职务。

咒语终于念完了，眼睛向前一看，吓得我魂飞魄散，原来“灭地”那可恶的脸居然已经快贴到我的脸上了，而它那支角，只差一点点就顶进我的额头了，我已经可以从“灭地”那透明的水晶眼中看出了一丝嘲笑。

我惊得向后一跳，砰的一声把身后的石壁碰得石块乱掉，谭是“灭地”身后，用力抓住它的尾巴，脚已经在他身后把地面磨出两道小石沟。

而那黑黝黝的棍子在小石室里旋了几圈，猛的插进了“灭地”的屁眼里。

“灭地”一声怒吼，全身射出万道白光，尾巴一甩，谭道身后飞出，消失在黑暗的洞里了。

乘些机会，我把念完咒语形成的光魔法“光耀地狱”发了出去。

顿时小石室里光芒乱舞，形成了一道乳白色半透明的光墙，把我和“灭地”分隔开来。

这时比较远的山洞里才传来了一声沉闷的落地声，是谭道落地的声音。

幻想一下刚才他把那根棍子插进“灭地”的屁眼的情境，真让人哭笑不得。

这时，光墙开始发挥作用了，光墙上开始出现无数的金色突起，而每个金色突起一出现就立刻变成一根根的金色小箭，不断地，不停地向着“灭地”攻击着。

“灭地”停止了怒吼，十分有趣地看着我，眼睛开始不断变幻色彩。

而那些光之箭打到它的身上，只是不断溅起一团团小小的金黄色的雾团，而丝毫没有对它产生任何的伤害。

看着“灭地”只守着我，我有些急了，对着“灭地”大喊：“你这狗日的怪物，怎么就只针对我，外面不是还有一个人，你怎么不去找他？你先人板板，变态啊。”

外面的谭道听了可不高兴了，声音传了过来：“小子，你就不能为师牺牲牺牲啊，让我也喘口气嘛，刚才要不是我冒死抱住这东西的尾巴，你早就嗝屁。现在你先顶住啊，我休息一会儿。”

我顶，你那么厉害都不顶了我怎么顶？我大叫了一声“不行”，但谭道却没了回音。

看来现在我不想顶也得顶了，我可没地方跑了。毛了，怕个球球，大不了一死嘛，哼哼。

突然，“灭地”说话了：“小子，你是从什么地方来的，怎么会这些不属于这个世界的魔法？”

听到这些，我当时起码昏厥了三秒钟。龟儿的，我的秘密快被发现了。

我真的疯狂了，双手挥动着，推动着光墙向“灭地”包围过去。

它没有躲，只是让我很轻易地用光把它包了起来。

等我做完了这一切，眼里停止变幻色彩的“灭地”开口了：“你竟然会光系魔法中的攻击魔法，而且还是排名第七的‘光耀地狱’，你是谁？怎么来到这里的？在我的脑海里，会魔法的人全死光了。嘿嘿，难道是漏网之鱼？只要拿下你我可就立下大功了，哈哈。”

看着它若无其事的样子，而且还知道我魔法的名字与排名，我知道身份看来是真正的暴露了，没办法，只好来个你不死就我亡了。

心中默默地念起了我所能施展的威力最大的魔法咒语：“灭世绝雷”。因为我知道，无论是“灭地”把我抓住，或者是让它留在这个世界上，都是不甚想象的绝大灾难。或许我不能活着出去，但我现在只想同归于尽。

突然，我身后伸出一只手，抱住我的腰一拉，我竟然溶进了石壁中，而且迅速移动着。

我听见了灭地气愤的怒吼。

也不知穿行了多久，我和那手终于停了下来。

未定标题

萧华和萧明在被我用厚土阵隔断后，开始还拼命叫着我的名字，不过，萧明终究是聪明人，把萧华拉着走了。

萧华是一个直肠子人，如果不能说动他，他是绝对不会走的。而萧明只说了一句话就搞定了萧华：“现在我们要尽快找陈明远来救大哥。迟了就来不及了。”

两人于是用出平生最快的速度在山洞里狂奔，不一会就从生死林中的一个地洞里钻了出来。

“阿华，马上联系陈明远，快！”萧明向萧华说道，同时也从储物腰带里使出一个晶石，手里虚划几下，晶石就浮在了空中。同时萧华那边也出现了这种情况。

既然有了萧华联系陈明远，那萧明又是在联系谁呢？

“范长老，请回答。”萧明的口里发出了这样一句。

范长老，诛仙城的守护长老范紫霜？

这时晶石在空中不断微颤，使空气发出了声音，仔细一听，还真像人在说话。晶石发出的声音是：“小明，有什么事，说吧。”

萧明对着晶石说道：“‘灭地’出现在生死林，萧十八有巨大危险，请求马上支援。”

晶石付出一声女性的吃惊的声音“什么？！我马上来”后，没了动静。

那边，萧华也完成了跟陈明远的通话，陈明远回答也是马上到。

在萧明和华告别陈明远回小渔村的时候，那时的陈明远身边只有一个人：诛仙城的守护长老范紫霜。

而且陈明远告诉两人，如果有什么事情需要汇报，只能通知自己和范紫霜两人。

原因陈明远并没有说清楚。

现在两人能做的，只能是等待。

上次两人和我合演那出送别戏后，他们两人和陈明远联系上了，然后两人被陈明远带到了圣城，所以和我失去联系几天。

萧华和萧明到了圣城，并没有成为坐上宾，而是成了陈明远严厉管教的弟子。

两人在圣城七天，就整整痛苦了七天。

陈明远虽然给两人提供了良好的饮食等各方面很好的待遇，但有一点，让两人简直度日如年，因为陈明远告诉两人必须尽快修炼，由于体质不同，所以他们进度很快，但是时间很少，所以他们就没有了休息的时间。

每天两人只能睡上两三个时辰，其他时间都用于练功，说起来也好笑，在圣城七天，他们两人居然还分不清这里的东南西北。

不过，他们在这里也看到了这里所有的弟子都非常勤奋，每个人除了完成自己的工作外，都专注于自己的修炼，让两人感到了巨大的压力。

在这时萧华和萧明两人渐渐知道了自己肩上的担子有多重，因为他们从接待他们的圣城弟子对他们的尊敬之意就可看出。当他们问陈明远为什么这些弟子会那样尊敬他们时，陈明远说了一句：“你们不是客人，是圣城的朋友，所以他们会如此。”

朋友，两人现在没有以前的记忆，最长的记忆就是在地牢的日子，就算是到了佣兵团后，也只是在粗茶淡饭中做了无人问津的闲人，这两种日子都并不是令人愉快的。

下集介绍：被“灭地”看出了身份——我是一条漏网之鱼，是它们死亡屠杀中幸运逃脱的人，而刚认的师傅也无法帮上忙，我只剩下一个结果：消失。

第三集 计定青龙 第九章 四相星球的黑暗真象

圣城很大，人并不多，倒给人一种冷冷清清的感觉。屋子并不太多，但都很大。

两人就在有四根汉白玉大石柱的大殿里练功。大殿的确很大，两人处在中央，显得如此的小。

这时，混沌王建这个大殿的初衷就清楚了。

因为只要两人开始练功，四根柱子就开始变蓝直到深蓝，而且每根都飘出缕淡蓝之气向两人集中飘去。在这蓝气的包围中，两个人不断吸取着这来自无边天地的能量，每人的修行在迅速地提高中。

当初混沌王建这个大殿的目的就是在这个并不适合修炼的星球上建造一个修真者的天堂。四根柱子不是一般的汉白玉，而是由许多修真者共同把普通的汉白玉炼制成为一个可吸天地之灵气而汇于一处的法宝。这样，虽然这个星球黑暗流横行，但是这里的天地之灵气则是极为丰富，由各自功力不同，也会达到速度不等的修炼效果，只可惜对于到了合体期以上的高手帮助就变得极为有限了。

因为两人的功力尚浅，所以得到的好处就太大的。

两人在疯狂地修炼着，不管再怎么枯燥，再怎么累，可是，这种机会不是想有就有的，两人功力极速提高，在短短七天之内就突破了融合期，进入了心动期。

不得不说是他们幸运，如此的一帆风顺，却比我好上了一千倍。

两人在生死林中实在等得无聊，决定四处看看。

这里是生死林中的中央处，四周树木生长得极为茂盛，可以说已经把天掩盖得差不多看不见了。

森林里的树生机盎然，但却没有任何动物，除了风来树摇动发出声音外，就没有了任何的声音。

这就是死寂？为什么会没有其它的生物？甚至于连昆虫都没有。

萧明和萧华就以出来的地方为中心，以顺时针方向在四周走动观察。

此时无风，只有两人的脚步踏上枯叶时发出的沙沙声。

但是，才一会儿工夫，两人都没有什么发现，但脑海里不约而同冒出一个问题，其实也是两人在圣城练过功也才能感到：树木里，有一种不明的力量，在慢慢削减着两人的功力。

这和圣城练功是完全相反的感觉，圣城的四根柱子让两人可以感觉到功力的不断进步，而一般的修真者只有长时间修炼才可能感觉到有进步。但是这里，身体像是脱离天地，进入了一种奇怪的结界，不能从外界得到各种补充，反而是在慢慢泄漏。

这一发现，让两人额头上出现了一层冷汗，而且都从对方的眼光里看了出来。

仔细想想，这个生死林不仅是“魔者”谭道的地盘，更是那个令人恐怖的“灭地”的地盘，有哪种生物笨到会跑到这充满阴寒，充满毁灭力量，充满了黑暗流的地方来自寻死路？

想不通的就是为什么四人试剑会那么背时，不偏不倚地碰上了“灭地”跑了出来。

我们哪里知道，这里是“灭地”被封印的地方，因为道法与魔法的区别，所以连谭道也不知道在他的旁边居然有一个如此可怕的邻居，虽然他能感觉到一些不妥的地方，如真气会外泄。

“灭地”本来是好好地混沌王用“五行极网”封印在地下，没有机会跑出来的，可是那封印去不偏不倚地被我打入地下的水元素球打中，中和封印中的火性，而“灭地”的力量太大，金木水火土五行中差了一种便无法再将它封印，它便利用自己的力量钻出了泥土。

“灭地”和我还知道的另一怪物“毁天”，似乎存在的目的就是毁灭一切的生物，而它们的主人，不知道应该是什么德行才能控制这两只怪物，我还记得它们主人那寒入骨髓的冷笑。

它们对于生机和生气有着最敏锐的感觉和必须毁灭的感觉，一旦锁定，不把那生机毁灭则绝不罢手。所以“灭地”用尽了办法都跟到了谭道修行的石室。

其实“灭地”的本能也包括毁灭这些树，但是由于“灭地”被封印在深深的泥土里，为了维持生机，它不得不利用这些树木来帮它聚集它所需要的各种元素补给。不然它早就灭了这一片森林了。

树木没事，那遭殃的就是这里的动物了，因为动物有着生命的能量，比森林吸收的能量强上百倍，所以，这里的生物早就被“灭地”给灭完了，大至老虎狗熊，小至昆虫蚂蚁，一个都没跑掉。

而这个生死林，就是“灭地”建立的一个力量漩涡，在这个漩涡中，一切对它有利的力量都会慢慢地流入它的体内，为它所用，以此为中心，整个星球就变成了一个黑暗星球，一颗对修真者而言会失去力量的星球，这颗星球成为了一颗不适宜修真的星球。

也难怪陈明远修真了那么久都无法突破大乘期的原因。

萧明和萧华有了这个令人震惊的发现后，心里泛起一种极不舒服的感觉，毕竟自己辛苦修炼而来的功力会这样消耗，怎都不是一件好事。

两人决定不再乱跑，于是都回到了原地。

两人布下了防御阵法后，盘膝坐下，守住自身元气，让真元不再外泄。这个星球上，要想维持修为只有一个办法，那就是练功。

在两人意守真元的时候，他们身边出现了一个明暗闪烁的传送阵，当传送阵消失的时候，原地出现了一个人——陈明远。

陈明远看见两人的模样，心下明白两人的想法，见范紫霜长老还未到，于是是准备和两人开个玩笑，顺便也看看两人修炼的成果如何。

萧华和萧明两人坐在一起，于是陈明远轻松避开防御阵法的攻击后无声无息走到两人身后，盘膝坐下，两只手分别轻轻地放到了两人的背后，手很轻，轻得两人没有任何的感觉。

萧华和萧明两人正在聚精会神的意守真元，突然，萧华感到一股巨大的真力向潮水一般向身体里涌了进来，吓得他不得不动调自己全身的真气向这股带着凉意“潮水”挡去。力量很大，还没大到可摧毁萧华的抵抗力，只是比抵抗力的

力量小了一点，刚好是萧华所能达到的极限。汗水此时不断地从萧华的头上流了下来。

萧明也不好受，自己的真气突然像决堤一般滚滚而出，从自己身后狂泄而出。萧明大惊，拼命想守住自己的真元，天不如人愿，努力都是白费，真气仍然止不住的向外泄出。

在这期间，我被那只手拉着，不知穿过了多少的岩层与石层，这手的主人功力极高，也不知道用了什么法术，让我们经过的地方全部都虚化为影子，等过了之后再实化，这也算是给追赶过来的“灭地”制造一些小小的麻烦，多跑一些时间吧。

终于停了下来，我们立身之地是一个遍布钟乳石的石洞里，这支手收了回去。

石洞不是很大，到处都是白色光滑的钟乳石，在中央一个火盆里的火花映照下，显得那么的晶莹。火盆里的火并不像一般的火，而是不断变幻着颜色的火，一会儿蓝得发紫，一会又黄得如金，一会又绿得惨淡，在不断的闪动中让人感觉极度的奇异。而周围的钟乳石在颜色的变化中，一会儿变成了蓝宝石，一会变成了巨大的金砖，一会又变成了绿色丝绦，反正只要颜色一变，四周的景色就变。

而四周还传来轻轻的水滴声，嘀嗒嘀嗒的。

我头有点晕，因为还在地下，我真希望老天能让我改改运，不要总是让我置身在地下，我已经完全厌倦了总是在地下的感觉。

回过头一想，原来师傅还真挺厉害，在真力耗尽的情况下，居然还有这样的能力，把我带到这么远和这样奇异的地方。

“应该安全了吧，师傅！”我看完了四周后边说边向后面转身问道。

但当我转过身，看清了是谁的手带我来的，却惊讶得不得了。

因为我身后，站着一个人绝对是不认识的人。

“你是谁？”我想都没想就问这个比我高出一头的人，虽然没有从他的容貌上表现出他实际的年龄，不过就凭他的敏捷的身手和在土里纵横无阻的实力，绝对不是一个普通人。因为我知道师傅谭道选择那个山洞的原因是因为山洞的洞壁含有某种奇怪的禁制，根本无法使用土遁术。

那人微微一笑，轻轻对我说了一句让我更吃惊、字字打动我心的话：“我仍吴冕。”

吴冕？那不是义父的师傅吗？

看我吃惊的样子，吴冕一笑，对我说：“你好像听过我的名字？”

我点点头，对他说：“我是听过你老家人的名字，而且我们还有着关系呢。”

“和我有关系？”这下该吴冕吃惊了，“我近一百年没有出去过，看你模样不过十多二十来岁，怎么和我扯上了关系？何况我这人一直孤家寡人一个，又没什么亲人，哦，你会不会是我的什么徒子徒孙哦，小伙子？”

“小伙子？我可能比你还大，只不过不小心长了这样一副年青人的模样。”我心里想，但也不说破，毕竟他是义父的师傅嘛，还是得有点礼貌才好。

于是我恭恭敬敬地在他面前跪了下去，对吴冕说道：“你的徒弟是我的义父，所以我就是你的徒孙，师祖好。”顺便三个响头。

“你义父是谁？我好像不记得我有什么徒弟。”吴冕轻轻闪过我的响头，一副不解的样子。

奇怪，连自己的徒弟都会忘记，我可是第一次知道和遇见。

“是海鹰扬。”我只好提醒一下他了。

“等一下，让我想想……哦，记起来了，是有这样一个人，对，我教过他，看我这脑筋。”吴冕竟然用手拍拍自己的脑袋，摇着头说。

我还想再说，可是地面突然猛烈摇晃起来，整个山洞顶上的钟乳石一根根被摇断向下掉，就像一根根巨大的针一般向我们刺了下来。

我反应挺快，地面一动就开始注意周围情况，当发现头顶上出现这种变化时，我立即放出“诛仙剑”，环绕着我的身体，形成一道剑幕，把落入剑幕的“石针”立即粉碎。粉碎的同时还发出一连串清脆的声音。虽然这样，但是我还是被许多碎石打得到处乱跳。

百忙中我抽空看了看吴冕，才发现我真是一个小笨笨。

吴冕就站在原地没动，只是身体放出一层淡淡的光芒，像一个亮着的鸡蛋般，头顶上射出一道直达石洞顶的白气，“石针”从一开始落下，就不像的落体运动一样越落越快，而是像有一只手一样，轻轻地把“石针”接住，慢慢地滑到了吴冕周围的地面上。看他的脸上的表情，好轻松哦。

于是我收了剑边跑到了他的身旁，还好，我脱离了那种东躲西藏的情况，可以喘一口气了。

未定标题

吴冕这样做倒是对我有些启发，如果去硬碰一样东西，有可能反而给自己更大的压力，这压力虽然不会要人命，但总是麻烦。如果像他那样，以柔克刚，反而能在困难有局面里得到一种心的宁静和放松。

“看来是‘灭地’毁了那个山洞，现在它应该已经快追上我们了，这里也不能久留，我们得走了。可惜我好不容易才找到的地方啊。”吴冕在地面停止晃动后这样说。而他的身边已经出现了一个由落下的石块垒得像掩体的石障。

走，我现在的确实走了，我想念外面清闲的空气，也想念那令人无法产生罪恶的阳光。

去哪？回想这些日子所经历的许多事情，到底我做了什么？心里又发生了什么变化？

可能只有一样让自己很愉快但也很痛苦：我恢复了记忆。恢复记忆是我一直梦想的，但是，记忆里却是我绝不想知道的人和事，因为，记起这些不如让我忘记这些。现在看来，我再努力，连那个人养的怪物都丝毫不能损伤，那我什么时候才能有能力和那个人对抗，报我的血海深仇？突然间，我有了一种放弃的念头。

我很平静地对吴冕说：“师祖，我们走，但你能不能带我去一个没人找得到我的地方？”

吴冕轻轻一笑，左手抓着我的手，右手在一面石壁上轻轻一挥，石壁上突然出现了一个黑黝黝的光洞，我知道，这是一个传送阵，只是不知道会把我们传到什么地方去。

吴冕仔细地听之术听了听动静，对我说：“来了，我们得走，小心，我得在进去的刹那把这个传送阵炸掉，不然我们还是不能摆脱‘灭地’地追踪，你小心了。”

在进入光洞的刹那，吴冕手中一个黑球向后仍去，落地便发生了剧烈地爆炸，爆炸声中，我听见了“灭地”的嚎叫，眼前一黑，进入了传送旅程。

在另一边，陈明远结束了对萧华和萧明的考验（捉弄），站了起来，结果被鲁莽的萧华抓着脖子，叫嚷着要杀了他。而萧明自是乐得看萧华收拾这个为老不尊的家伙。

两人被陈明远一捉弄，正在快支持不下去的时候，一阵剧烈的地面震动让陈明远不得不中断了捉弄两人的举动。

两人一释重负，站起来发现是陈明远搞鬼，萧明还好，倒是萧华不依不饶的向陈明远发起了“攻势”，这时的陈明远可是不好再动手了，谁叫他先捉弄人呢？

正当三人闹得不可开交时，他们身后一阵传送阵闪烁，范紫霜从传送阵里赶来了。

一看三人这个样子，她笑得快直不起腰了，左手支撑着腰，右手轻轻掩着那笑得快掩盖不住皓齿的樱桃小嘴，她知道这个陈长老可不是一般的混人，是一个绝对正版的老顽童，可还真没看见他被一个年青人如此对付过。

“暂停暂停，做事了，难道你们不知道有重要的事吗？”圣城唯一的女长老的声音可真是动听，也带着让人不可违背的感觉在里面。原来这位大美人可是在声音中加入了音功的力量，原本动听的声音现在不啻是仙乐飘飘了。

这时还动手的人绝对是不识象的家伙，幸好在场的几个人都不是，没煞了风景。

这时陈明远也收拾了玩态，变得正经了，也是，在美女面前可不能输了形象。

问清了方位，陈明远和范紫霜一人拉一个从萧华和萧明出来的地道里迅速冲了进去。四人一路走一路清理因地洞壁塌方所带来的阻隔和障碍，走得并不顺利，依他们功力只需三分钟的路程，竟然走了近十分钟。

当他们来到那个石室上面的那个洞口时，我当时布下的厚土阵早已经不知去向。

四人向下一看，下面已经被填平了，碎石和泥土一直填到了四人的脚边。

“完了，完了，他们全被埋在下面了。两位长老，快想办法救人啊。”萧华一看这种情况，都不知道应该怎么办了，只好向两位长老求援了。萧明也很紧张，但他这时并没有被这种焦急冲昏头，而是强迫自己去思考这方面的各种解决办法。

第三集 计定青龙 第十章 神秘的神秘岛

范紫霜当下放出法宝“千里眼”，这法宝可以追踪自身范围内三百米的生命和元婴的动向。

几圈下来，法宝轻轻回到了范紫霜纤纤玉手里。

“没有任何的生命迹象，现在只有三种可能”，范紫霜收好法宝，轻轻地说，“一种是他们全被‘灭地’毁掉真身并被吃掉了元婴，另一种是真身被灭，元神逃了，第三种是全都脱离了危险的地方，但是照这种情况来看，‘灭地’也应该跟上去，我们时间不多了。”在圣城六大长老里，陈明远有天眼，但是还是以范紫霜这唯一的女长老的第六感最为灵验，特别是对于生命体的感觉。她这样说，那就肯定了萧十八不会被碎石和泥土埋在下面。

声音不大，但是在大家心里都升起一线希望，那就是能以最快的速度找到萧十八，或许萧十八还有救，如果迟了，那后果可就不敢再想了。

陈明远想了一想，说道：“好，我们马上开始寻找萧十八，范长老，看来我们只有再合作一次了。”

范紫霜没有犹豫地点了点头，但是本已经粉如桃花的脸上突然变得像红牡丹一样红艳，那红，简直就要滴下来了。

萧明看在眼里，心里倒也明白了几分，这一定会有让两人觉得不好意思的情况出现，于是他拉了一下萧华，对萧华小声说：“我们两个出去守着，他们应该是不能被打扰，我们出去守关。”

未定标题

萧华没多想，就跟着萧明向外走，直到走过一个转角看不见了陈明远和范紫霜。

这边，陈明远和范紫霜相视点了点头，都向对方走去。这时不仅是范紫霜的脸更红了，连陈明远白净的脸上也出现了红晕。

两人没多说，脸靠着脸时，拥抱在了一起。

两人体一颤，顿时分别进入了自已的小宇宙中，而且在极短的时间内把两个小宇宙融合在一起。

两人的元婴一见面，都不约而同的穿上了心甲，陈明远青，范紫霜银白。两个小小的元婴开始手拉手展开合二为一的心神，对他们身体周围半径五百里的地方进行迅速的搜索。

由于范紫霜并不认识萧十八，所以只好由着陈明远的思感引导着。

结果并不好，两人没能发现萧十八的任何踪迹。

收回心神，两人苦笑着对望一眼，各自放开对方的身体，在这后一段时间，两人都没说话，只是努力平息着自己加速跳动的心跳。

而此时的我 - 萧十八，却已经到了一个新的世界。

不过，我并没离开这个星球，但也不在四相大陆的任何一个国家，那我在那里呢？

告诉大家，我也不知道。

我现在站在一座云雾缭绕的山巅的一个平台之上，正好奇地四处观望着。

山非常的高，在平台下的山上已经有一些薄薄的积雪，但是在削得如镜的平台上，却干净得没有丝毫杂物，而空气也只是凉凉的微微地吹着我，远处的天空中，不时有仙鹤飞过，几声清鸣，再看见平台外那翻滚的云海，一种天高地远的感觉油然而生，心中那种悲愤之气已经消失得干干净净，只觉得好一个神仙境地。

平台不大，大小也就有一两百平方米，三面临空，只有一面靠着山，而山的这面有一个山洞，山洞不深，只住几个人。里面石制的各种生活用具样样齐全。

云在脚下飘，清凉的微风吹得人全身通泰。

有一点奇怪的是，远远的东边是飘着一层红色的雾气，南边是一片深绿色的森林，而西边，则有一个像盖子似的半透明的玄青色结界。

在这里已经有三天时间了。

这三天里，我完全忘记了我的兄弟，我的朋友，甚至于我那不堪回首的过去。一切都是那样的自然，那样的亲切，那样的平淡简单，这或许才是一个令人自由而忘我的空间。

心情 - - 愉快和轻松。

这三天里，吴冕没有出现。

三天前，吴冕在用传送阵把我送到了这里，只对我说了一声“你就先在这里不要乱跑”后就自己跑掉了。

幸好，虽然这里没有水和粮食，不过我现在毕竟也是修到元婴期的小高手了，自然也就辟谷了。

虽然习惯了品尝美味的我还不太适应这种生活，因为人要进食在很多时候并不是因为饥饿。

但是这里的空气中，充满了无穷的灵气，这灵气，帮助我平静着一切烦躁的心情，让我运行在身体里的真气更加纯净，更加生机勃勃。

三天里，我沉浸在一种欢愉的心情中。什么兄弟、朋友、任务等等好象与我远离了一般。当然，三天里我也想了很多，很多。

今天是第三天，心情依然轻松愉快。

吴冕回来了，在我毫无心理准备的情况下。

他给我带来了两个消息。

一是陈明远他们在寻我不见后，以圣城的名义向全大陆发出了四个帝国联合发布的追索令，追索的当然就是我 - - 萧十八。

听到这条消息，心里快乐着：嘿嘿，找不着更好，如果被你们找着，岂不是要我又做这样又做那样，笨人才是只做事什么都不管，甚至不问原因，而我是聪明人嘛，能不卷入这些麻烦事就不卷入，乐得逍遥才是真，人生难得几日闲嘛。

第二个是只有极少数人知道的消息：猛人王千斤，毒人陈千山和为首的奸人吴千道在一天前同时被人暗杀了，连元神都没留下，更让大家吃惊的是，地点就在他们居住的有重重守卫的高手如云的皇宫里的供奉院贵宾楼。

现在二王子和左相许先友都慌了手脚，毕竟现在这个星球能在无声无息间洗白三人的角色还真不太容易找到，用两只手的手指就能数出来，而这些人几乎全部都在圣城。圣城是不会做这种事的，这些人的来路可把二王子他们想疯了。

听到这个消息，倒是在意料之中的惊讶，惊讶他们居然这么快就搞掉了三个人，厉害哦。倒是三个坏家伙的元神不见了，想想应该是谭道——我那个师傅用“魔灵葫”收了准备炼“魔灵”了。

应该是这样的，在我心里，一直认为师傅谭道根本不会受到什么损伤的。虽然当时“灭地”很厉害，但是以他那么鬼的人，应该是能跑脱的。

有我师傅谭道这个魔者在萧华和萧明的身边，他们的安危是不用担心了，而且，一出手就搞定了三人，这可是一个大手笔啊，对那些墙头草应该会有巨大的震慑作用的。

这件事在修真界也应该有很大影响，毕竟死的三个人虽然是修真界的败类，但是算是高手了。

可惜我不在场，不能亲自经历这激动人心的过程，不过以后有的是机会，毕竟我那两个兄弟还在那里斗争着，我迟早会去和他们并肩战斗的。

不过突然一种巨大的失落感向我袭来。

陈明远不是一直说我才是最重要的吗？行动开始了，但是却是在没有我地情况下开始了，原来没有我也能成事！那我还算什么？

失落过后却是一种轻松，看来他的天眼通也只能唬唬小孩子。想到时可以用这事奚落他一番，我的嘴角露出了一丝有点“阴险”的笑容。

“砰”，我的头上吃了吴冕一下，怎么搞的，现在很流行这一招吗，怎么什么人都能打我的头？看见吴冕严肃的表情，我把到口的脏话又吞了回去，毕竟他也算我师祖嘛。

他瞪了我一眼，对我说：“小子，我带你到这里来，就是希望你能在此好好修炼，不要为其他事情分心。这里可是‘神秘岛’，岛上全是凶猛的奇异兽禽，你一个人出去有很大的危险，你就在这里修炼，到时我会让你出去的。”

“不干！”我听完这些话，二话没说就从嘴里蹦出这一句，其实我心里也暗暗吃惊，吴冕知道这个星球上有个神秘岛并不奇怪，奇怪的是他居然能把我们两个传送到这里来。

“什么？你为什么不干？你不知道你现在出去十有八九是死定了，好‘灭地’一定满天下地找你小子！”我的话令吴冕大为惊讶。他根本无法理解我为什么会放弃这么好的机会，因为这里天地间充盈的灵气是修真者梦寐以求的圣地啊。

“不干就是不干，没有为什么，我现在只是想安静，平淡，愉快，那什么修真，我不干了。”我就是不干，看你啃我两口？

其实我也不是不干，只是心里不爽，玩玩小孩子性格。

想嘛，来了这个地方，吴冕这老小子也不给我介绍介绍这是什么地方，直接就把我一个人丢在这儿。虽然环境我比较喜欢，但是这样对我总是说不过去吧？再说，他现在突然又叫我修炼，叫你师祖是看在义父的面子上，又不是我师傅，我修不修，炼不炼，关你什么鸟事。还有，为什么每个人看见我都想叫我修真呢？难道除了这些我就不能做点其他事情啊。我还是一个人，也并不要所谓的长生不老，说得不好听一点，如果不是想恢复记忆，鬼才搞什么修真呢。

看见吴冕的头发都立起来了，知他要发火了，也知道如果我不投降，恐怕没什么好果子吃。听说过，他是一个修真的天才。天才，我看不是，绝对一个修真狂，不然能在那么短的时间进步那么大？算了，有点狂或疯的人还是不招惹的好。

我急忙说：“好，我修我修，这样行了吧，不过，我修了你有什么好处给我呢？”算了，适时的妥协是必要的，当然，对我而言，付出就得有收获才是。

“好处？”纯洁的吴冕没想到我会来这一句，愣了，半晌才苦着脸皱着眉对我说：“修真最后可长生不老，与天地同寿，做个神仙中人。”一般人如果能得到修真者的指点开始修真，绝对开心得不得了，想吴冕恐怕到现在也没遇上过我这种把修炼当作生意来做的人吧。

嘿嘿，这么干，我才不信从你那把老骨头里榨不出油来，不要怪我贪心，要我做我不喜欢的事，只有一个办法：给够让我满足的条件。

所以我说：“我又不想长生不老，所以我还是不想修真了。”

吴冕真没想到会有人不想长生不老，又舍不得我这个他眼中的修真“奇才”，想了半天，又想不出什么理由，是啊，对他而言，或者对绝大多数人来说，修真最开始不是为了长生不老还是为了什么？

他站起来，走出洞口，对着清凉的微风深深的吸了一口气，背着双手，摇了摇脑袋，似乎是想清醒点，找出一个办法来应对我的问题。其实如果他来硬的，我肯定是立马投降，答应修真，可是他是一个君子，君子动口不动手嘛，要以理服人，那就动不得粗的。

我也懒得理他，反正我是耗上了，如果没有让我满意的条件，我就是不修炼，反正我没损失，当然除了他用武力的情况。

未定标题

我躺上石床，翘起二郎腿，口中还哼哼：“小小姑娘，清早起床，提着裤子上茅房，茅房有人，怎么办啦，只好拉在……”其实也真不知道这是谁写的歌，这么难听，还是当时在精灵军队里学的，想换却又不会其他的歌了。

一会儿，他进来了，看见我这样，气不打一处来，想当年，有多少人想拜他为师学修真，他都没打上眼，现在却为了我这个长得一副痞子样的家伙低声下气？

他飞起一腿把我直接从床上踢得飞了起来，然后右手凌空一握一拉，我就像他手上的风筝一般飞到他的脚下跌了个狗啃屎。

吴冕等我灰头灰脸的爬了起来，指着一张石凳说：“下流胚子，坐下！”声音不大，但是却在我耳朵里爆炸开来，头都炸晕了，我也是识实务的人，当然立即变成了乖乖的小绵羊，坐得端端正正了。

我会认真地与你老人家探讨这个问题的。

吴冕看我如此听话，板着的脸松了下来，走到我面前，俯视着我，非常认真地对我说：“修真其实并不是单纯的追求长生不老，而是为了顺应天地之念，不是说道法自然吗？自是指天地皆道，道亦为天地，你修真，便是为了顺应天地，这是完全正确的做法，没有什么想做与不想做，我们不是都有一个做正确的事，走正确路这种念头吗？现在你面前的路是正路，只要你修真，做的也就是正确的事了。这么容易的、正确的事你有理由不做吗？”

唉，这么幼稚？能说服谁？机会来了，我还得多纠缠一会儿。

于是我抬起头，也非常认真地对他说：“离地三尺有神灵，我可不敢说天地的事，免得等下说错了有大麻烦。还有，什么是正确什么是错误，我想也会因人而异的吧？比如，你现在就应该去帮助圣城灭了那些坏人，这样就救天下百姓于水火之中，你为什么不去？那样会杀人，你做不做？用少数坏人的命去换绝大多数好人的命，你做是不做？如果你会因此而杀错好人背上罪孽，你还做不做？想一想，当初如果没有长生不老的诱惑，你老会修真吗？可是我却不在乎是否长生不老。你能不能不说这些大道理，而有点实际行动呢？”

其实最后一句话已经把尾巴露出来了，不过，以吴冕在这方面的迟钝，不把话说明，他是不会醒悟的。

呵呵，现在不是我在求他，而是他在求我修真，要搞清楚状况才行。不过，也不要把他引进死胡同，不然他出不来可就不好办了，以后让别人知道了，还说我欺负小朋友呢，别忘了我是一个五千多岁的老妖怪，呵呵。

吴冕想了一想，对我说：“你让我想想，我想出来再来找你。”说完，一个“瞬移”不知跑那时去了。

说了这么多，其实越说心里越难受。

因为谈到了长生不老这个话题，让我想起了两个人——我的妻和女儿。

她们应该都不在人间了，但修真恢复了我的记忆，让我能清晰的记起她们的每一个动作，每一句话，每一个笑脸，连女儿小时那可爱的哭泣也记得那样清晰，还有那美丽湖边我们经过的一件件无法忘怀的家庭趣事。

我真需要长生不老？

他们都在天堂等着我，我怎忍心让他们一直等我？如果我真长生不老，我们还有机会见面吗？

心已经死了，曾经沧海难为水，除却巫山不是云，面对着海灵倩那种美女，却只引得我去欣赏，去成全她与萧华，曾几何时，我是那样的好色啊。

我曾经拥有的一切，都毁了，毁在“毁天”和那个不知名的家伙手上。

我的心在滴血又怎样？我没有这个能力为她们报仇，我又怎么不想用修真来提高自己的能力呢？但是，我已经厌倦这个世界，我报了仇后又该怎么样？假使我能报仇的话。阴阳终究是相隔的。

所以我真不想修真，尤其我已经恢复了记忆，或许当时不知道这一切才是幸运啊。

血海深仇已经在我面前指明了路的方向，修与不修最终只有两个几乎一样的结果：一是被“毁天”、“灭地”和它们身后的那个人灭了我这个漏网之鱼，死路一条；二是我幸运地报了仇，但到时失去了生活方向和目的的我，应该只剩下一条路走——自我毁灭。

第四集 混世之初——神秘岛 第一章 大魔头的训练

我不想修真，只是在不断地告诉自己：我不能因为仇恨而生存，我要去找另一个让我生存下来的理由。不管对与错。

或许再建立一个家庭去忘记以前那个美满的家庭？

还是去做一件自己都知道无法完成的事情？

或许再次想办法忘记过去——又搞出失忆这玩意儿？

或许，太多的或许，路是有了，该怎样选择？

现在我只想远离尘世，远离纷争，远离一切，弃世。

不过，我相信这只会是暂时的，我不想永远这样没有目标没有理想。

我——精灵王国第一个也是唯一一个非精灵的军队侦察小队长，很敏锐的发觉了这个世界人的几乎都有贪念思绪。

未定标题

贪念是这个世界上最大的问题。几乎每个人都有自己的贪念。想想，自己又何尝不是这样？只是贪念要分大小和好坏而矣。

像这些修真者，他们贪的是长生不老，贪的是所谓的天与地。

而像青龙帝国的二王子，他贪的是权力、地位、财富，甚至更多。

但前者对世界并不会造成什么太大的危害，但是后者，则是在自己成功的前面铺了一条用生命与尸体为原料的不平路。

不过，也不否认修真者中也有贪恋权力、地位的，比如投靠左相许先友的那三个修真者，看来，这贪念，真是有无穷的力量。

修就修吧，反正现在看来也没其他事情做了，我期待着离开这里的一天，那将是我的新生。

说干就干，趁吴冕还没出现，自己先做一做。事情不要到了非做不可时才做，那样太被动了。不过，在没有榨出吴冕的条件之前，表面文章还是要做够的。

想起陈明远给我的混沌王的玉瞳筒，只是粗略看了一遍，没练，也没有仔细想过，不如就从它开始。

拿出玉瞳筒，开始仔细阅读。

我先找的是关于兄弟的事，就是萧华能不能与倩儿在一起的事。

寻找了半天，终于找到了这样一句话：性也，自然之道也。顺则生，逆则滞。如顺，则以退为进；如逆，则汗牛也。

懂了，懂了，看来不必再为萧华担心了，只是到时找一找方法，就能成其美事了，放心了。

难道混沌王当年也曾有过这方面的难题？

一时高兴，就没兴趣去再看其他的内容了，反正修真要求心静，现在心不静，算了，换个名堂玩。

收起这个玉瞳筒，拿出谭道给我的《心炼大集》，反正自己手镯里还有不少装备，炼点东西也不错。

在这吴冕没在的三天里，我把手镯里几套盔甲和武器全都炼了一遍，没想太多，只是想玩点花样出来，所以几乎每一样东西加入的阵法都不同，但是我有一个原则：必须每样都要有被动攻击阵，我就是在睡觉时也能睡得放心些。

其中，有三样东西我很满意：一件盔甲、一张弓和一个盾。因为这三样我现在就需要嘛。

盔甲我用了手镯里最好的一套，应该是陈明远自己炼的。材质不错，我把盔甲重新炼了一次，变成了我喜欢的样式：薄、轻、柔、白。并加入了三个防御阵法和两个被动攻击魔法阵。而且这套盔甲与众不同的地方在于：可折叠，平时不用时，可以折叠为一个戒指，这可是我利用了异次元的原理，把折入部分存进了异次元空间，而我们的这个世界就看不到、摸不到了，一有事，盔甲直接从异次元空间弹出覆盖全身，中间几乎没有时间消耗，一个字——快，快到心动则出。

说到用弓，想这个世界上的人可能没几个人能超过我，因为要知道精灵一族可是以弓出名，威力惊人。

弓形为精灵用的那种长弓样式，差不多一人高，弦用了心炼中炼制无音弓弦的办法，不会发出人听见的声音，只会发出另一种常人听不见的波长，对于修真的人的心神有着震颤作用。箭为无尾箭，箭头是把一把剑炼化后做的，不是四棱的，而是螺旋形，只要射出箭时用旋转箭，那种穿透力一般盾牌无法抵挡。同时还加入了各种元素，想烧东西就加入火元素，想破坏就加入风元素，当然，还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加入其他元素。

盾牌则是黑色，小而厚实。里面加入了五层防御阵法和一层被动攻击魔法，外层有各种元素，里层则用了光元素，利于治疗。这面盾牌几乎用光了我全身的真力才把它压到可置于小手臂上，只有巴掌大小。

我把这三样东西命名为：飞龙轻盔、无音必杀破坏弓和暗黑盾。

每样东西都有不一样装饰图案：盔为一个若隐若现的青色飞龙，刚好盘踞全身；弓为牛，牛角正好构成了弓身；盾为一个白色骷髅头。

大功告成，正把玩间，吴冕回来了，告诉我他两天前已经回来了，只是看我全神贯注地炼东西，所以没打扰我。

他还来了消息：第一是龙威大将军董方在飞虎将军的黑虎军团抵达帝都前几天，带领十个人，半路拦住部队，在众兵将面前击杀飞虎将军张畅，留下十二王子的劝告信后扬长而去。

现在飞虎军团已经完全乱了阵脚，二王子派去的人无法控制，整个部队失去了对我们的威胁，也为我们争得了时间把二王子拉下王位。

感慨！除了感慨我还是只能感慨！

没有了我，他们一样在进行着自己的计划，也让我清醒：我不是救世主，不是上帝，没了我，世界照样会运行。

十个人，那一定有萧华和萧明两人，再加一个谭道，应该在平凡人中无敌了。看来，萧华和萧明才是真正的战神。

未定标题

其实这时青龙帝国的军队中已经在流传一个“烈火战神”传说：萧华。

他在千军万马中毫无畏惧地击杀飞虎将军张畅，一剑就将不听劝降的张畅分成了两半，用招之快、之猛，让人称奇。而后以一人之躯，挡下张畅心腹三十余人的追击。

当时萧华可是没敢用修真功夫，而是用的真功夫。他身着红盔红甲，力可拔山，威猛之势无比，让当场的士兵们竟没人敢上前一步有所动作。

第二个消息是：在威胁最大的军队失控后，十二王子江三德“挺身而出”，宣告全国，称自己为青龙帝国正式国王，指二王子江德全为叛逆，要求其投降交权方可保命，否则，将会杀无赦。

动作还真快。当初我们想了那么多都没用上，只要手中有兵权，一切都搞定了，不是说枪杆子里出政权嘛，这可就是一现成的例子。不过这个方法是谁想的呢，厉害，几乎可以说兵不刃血就把形势完全扳过来了。

说完这些，我想他应该把我的事想通了，果然是如此。

他对我微笑着说：“小徒孙啊，我想了半天，觉得不让你修真不仅是你自己的损失，也是我和修真界的损失，所以，我决定：第一，我给你我的几样极品法宝，第二，我给你介绍一个比我厉害的师傅。你觉得怎样？”

盘算一下，又有极品法宝，又有厉害师傅，只是叫我修真，划算，不错，我接招了。

当下我爽快地答应吴冕的要求——修真。

吴冕也没骗我，马上给了我三样极品法宝。

一为乾坤金刚圈，据说当年修真界的先辈飞升后，在仙界的一次动乱时曾经用来打过一只猴精，结果猴精束手就擒。想那猴精当时把天界闹得天翻地覆，竟为这乾坤金刚圈所降，定是奇宝一件。

二为一把黑白阴阳扇，据吴冕说这把扇子有颠倒阴阳的作用，但到底具体有什么功能却死活不说，还叫我自己以后有机会用上就会知道。这个可有得商量，颠倒阴阳，会不会把公的扇成母的，母的扇成公的？看来得小心使用！

三是一把不过三寸的小刀，名为屠龙，卖象普通，就如果一把削水果的小刀，但他却故作神秘地对我说我马上会用上的，看他说得实在的样子，我满怀狐疑的收下了。

问到他给我找的师傅，他极为神秘地告诉我此人乃是当世一个大魔头，当年可是纵横天下，是非不分，“毁”人不倦，却无人可奈何他。

据说是这魔头本来算是一修真高人，但是，在受了一次不为外人道的大刺激后，人就变得疯颠反常了，也算没做什么天理难容的事，也就没有什么人去找他的麻烦。结果在他“魔”极一时的时候，突然失踪，没了音讯，大家才慢慢忘记了他。不过，他的事已经成为了各修真门派修真入门时的反而典型，用来教育入门弟子修真时必须要保持完全恬淡的心态。

据一些书籍记载，这人平时最爱说些大家都听不懂的E文，然后会正经八百的把人引向一条死路，然后大笑而去，算是“毁”人不倦的始祖，被人骂作是“损人不利己”。

后来有天突然醒悟，放下屠刀，消失了。据传是进了佛门，成了佛门的长老。

什么佛门？我好像没听说过，难道不是修真的吗？

对这个问题，吴冕说，自己也不大清楚，不过听说过佛门是另一种修真的形式，与修真不同，他们相信轮回之说，不信仙人之说，以天下之苦为己苦。而已经有太多人没有出现在这个世界，听说全集中在某个星球集体修炼。而这个厉害的可能做我师傅的人物可能是因为当年佛门有办法化解厉害的心魔，所以入了佛门。

原来如此。不过吴冕为什么会这么清楚这个人的过去呢？

我问了，没有答案，吴冕不说。

只好问问这个人叫什么啦。

吴冕突然变得小心翼翼起来，左右张望，而且还竖起耳朵听了一会确定没人在附近后，才小声地在我耳边说：“这人原来叫血天邪，现在叫悟能大师。”

这时洞外传来了一阵爽朗的笑声，有人在说：“小吴啊，难怪我的耳朵在发烧，是不是在我身后说我什么坏话啊，如果是就小心打入拔舌地狱哦。”

人如其声，一个高大的光头跟着声音走，不，应该说是飘进了山洞。

一定是那个大魔头——血天邪出现了。

我倒要看看魔头长什么样，是不是和一般人有什么区别。

应声而入的高大光头看上去脚步走得极慢，但有着和声音一样速度来到了我和吴冕的面前。

第一眼的感觉：高大威猛。

第二眼的感觉：身材高大，面目秀气。

第三眼的感觉：眼带邪气，笑里带着冷冰冰的味道。

等他站到我们面前，对着我们微笑时，感觉又变了：一个慈祥的长者，略略带一点山野间的野性。

复杂，太复杂，一个照面就能给我这么多的感觉，变幻不定，高深莫测。

以我极为丰富的识人经验，这个人绝对是一个极品，一个性情中人的极品。

“小吴，你说的就是这个小子吗？不错不错，才一个照面，眼色已有几转，是个有天赋的家伙！”这个血天邪，悟能大师，声音如天籁之音从天边传来，却又是在我面前忽远忽近，飘忽不定，这是什么本事，我一定要学过来，我下定了决心。

吴冕也笑了，对这个血天邪悟能大师说道：“我的眼光还会错吗。当初我为监视‘魔者’谭道在那个洞里待了几十年，结果被我捡到宝了。呵呵，你就别再不停地用你的‘虚幻迷离’身法了，我眼睛都看花了。”转过头对我说：“小子，你真的不错哦，连悟能大师都看得起，不错，不错。”

我希罕有人看得起啊？我就是我，被人看不看得起我依然还是我，我不需要别人的承认。

血天邪好像看穿我的思维，对我一笑，说道：“不错，不以物喜，不以己悲，好一个恬淡的心，有前途。好了，不多说了，今天的训练正式开始。十八，跟我来。”说完停下了身法，缓步走向洞外。

太突然了，一见面没摆谈摆谈就要开始训练我了？我还想和他摆一会儿龙门阵再说呢。

算了，他应该是有本事的人，他用的“虚幻迷离”身法对我完全是一种诱惑，我可是见不得新奇的玩意儿。

当然是跟着出了山洞，吴冕也跟了出来。看来他也想看看这个传说中的大魔头是怎么训练人的。

“等等，我有问题！”我突然想到了一个问题，正好打断了血天邪想说的话。

“有话就说，有屁快放！”他手一挥，双手抱在胸前笑咪咪地看着我，一副看你有什么名堂玩得出来的样子，好像吃定了我。

天，怎么说这些话，不好听。

“你训练我，那你是不是我师傅呢？”这可是关键问题，因为我现在感觉到这里的人对拜师是很严肃的，而且师傅对徒弟有绝对的控制权。现在搞清楚，对以后有好处。

听我这样一说，吴冕脸上表现得极为不解和吃惊，因为这句话在这里是不应该有人会问出来的。他转过头看着血天邪，看他怎样应对我。

这个问题的确是不成体统，都说一日为师终生为父，我怎么也该把血天邪悟能大师当师傅才是吧？

血天邪并没有生气，笑得那样坦然：“哦，这个问题啊，也不要问我，到时候问你自己的心吧。其实为师为徒皆为缘，缘之一字由心而来，你自己决定吧。不过，就算你叫我徒弟也没什么大不了的。”

我听完他的话，心里有了主意：如果他能让我甘心认他为师傅，那是他本事，如果他只是绣花枕头，中看不中用，我当然不会把他当我师傅。

“好，那就过一段时间再决定我们是不是师傅吧？”在吴冕张得大大的嘴巴闭不上用奇异的眼光看着我们两个的时候，我和血天邪心灵相通似的都点了点头。

血天邪的手抬了起来，我变得紧张，这样就要来了？

他的手指着西边那有玄青结界的地方，轻轻说：“那边是飞龙谷，里面藏有七颗龙珠，你去把其中那颗橙色的取回来吧。”

这么简单的训练？好，我就做给你看看，我的能力并不差。

信心满满地我偷偷地看了吴冕一眼，乖乖不得了，此时的吴冕的口张得更大了，眼睛也瞪得极圆，还不时用焦急的眼光看我，发现我在看他，他还轻轻地摇了摇头。

不好，这难道是一个陷阱？不然吴冕怎么会有这样的表情，还暗示我不要去？

龙珠？那不是间接说明那时有龙？

在我的记忆中，龙是一种极为邪恶的东西，身有巨大双翼，口鼻可喷火。是一种极喜破坏的强大生物，还在精灵大陆时，有不少高级精灵就以寻龙屠龙为生。

因为龙喜魔法水晶，所以龙收藏的水晶都是极品魔法水晶。只要屠龙成功，不仅可得到各种赞誉和奖励，而且从龙穴中和龙身上找到的魔法水晶简直价值惊人。不过，只有极少数的高级精灵成功。最出名的一个，就是我以前的小队长——阿都尔华_萧。

未定标题

下集介绍：血天邪别有用心地要派我去取龙珠，过程太过顺利，但怎么也没想到却中了飞龙谷那些还未飞升的龙的计，失陷在飞龙的包围中。

第四集 混世之初 - 神秘岛 第二章 飞龙寒潭

只是没想到这个世界也有龙。

“想什么呢你这小子？”头上一痛反应过来，原来是血天邪在我头上来了一下。抗议，以后我一定要改掉自己爱打人头的习惯，因为我现在觉得被人打头并不好受。

我一整容，说道：“没想太多，只是在想该用什么方法去取得龙珠。现在想出来了，我准备出发。好，我出发了。”

说完我开始寻找下山的路，东张西望，好不容易发现了一条向山下延伸的路，我正准备从路下去，“砰”，头上又挨了一下，又是血天邪。我要抗议，如果这种情况再这样持续下去，我非被打到变瓜娃子不可。

此时的血天邪变得好猛，对我吼道：“你知道那里有什么？问都不问就想去了，还有，你难道想走着去吗？没脑子，你会不会飞？会不会瞬移？会不会土遁？什么都不懂还敢去，到时候死了都不知道怎么回事。不懂就要问，你不晓得问一问啊！下次再这样，我暴扁你。听见没有？还没听见我立马扁你！”

是，我错了，我改正。这可是我的优势。

“是，我笨，我没脑子，请您老人家教教我这脑壳笨的人，那里有什么？还有，能不能教教我如何去最好？”不说别的，先问了再说。

“那里有龙，所以你进去偷东西会很危险……”没等他说完，我大叫起来：“什么，原来是叫我去偷东西，不干，我不去做这种事情的！”

等等，我刚说完就看见血天邪眼里精光一闪，知道要糟，转身想逃，但是一声冷冷的笑声传入我的耳朵后，我动不了了。

血天邪眼露凶光冲了上来，对着已经不能动的可惜的我一阵暴风雨般地拳打脚踢，每一下都实实在在，好痛。边打还边骂着：“王八蛋，蠢货，贱人，狗东西，杂种……”整个一个变态者。

想叫想骂想说，却已经无法控制我自己的声音，只有一声声微弱的呻吟声了。

终于，天放晴了，血天邪退到了刚才站的地方，就像一切没发生过的又抱着双手。

可我却不可能当没有发生过事情，我身上的禁制一解除，我就如同一团烂泥般地瘫了下来。

痛，到处都痛，痛得都不知道什么地方才是痛了。

等我痛得快晕过去的时候，血天邪笑了，走到躺在地上的我的身边，伸出右手放到我身上，发出淡淡乳白色的光，这光一经过的地方痛感消失了。

很快，我恢复了正常。

看来这个血天邪有些变态，不就说了一句话嘛，就这样暴扁我？

不过他那个治疗我的方法感觉很熟悉的样子，对了，我不是也有治疗法吗？我不是能用光元素治疗吗？笨，刚才为什么没想到而只是想乱叫呢？

没办法，看来只有去了，这人脑袋问题，我可不想再挨打了。

我眼巴巴地看着血天邪，他明白我是听话了，于是继续笑咪咪地对我说：因为我也没进去过所以也不知道去了会遇到什么，我是才想到这个办法来让你训练。还有，你功力应该可以练‘羽翔术’了，等下我马上教你。记住，做事不能冲动，要三思而后行，要知己知彼才能百战百胜。知道了吗？”血天邪在我耳边大声吼道，生怕我听不见。

知了。马上请教什么“羽翔术”。心里不由得嘀咕，连里面都没去过，怎么知道里面有龙珠？

半个时辰后，我已经可以自由施展“羽翔术”了。其间倒是吃了不少苦头，包括几次差点掉下悬崖。其实原理很简单，就是利用真气实化出鸟的翅膀，模仿鸟的滑翔方法进行飞翔，只不过要借助自己的真气喷射来升高或改变方向。

万事俱备，出发。

飞翔的感觉真好。自从我知道以前我曾经有过可以飞翔的资格但又失去了，我更想飞了。不过，虽然已经能飞，但我还是想有一双真正的翅膀，在天际飞翔。

很快，我到了飞龙谷外，这里有一种奇异的力量，越靠近，飞行的高度就越低，像是进了一个斜下的隧道，只能向下而不能向上。

谷口的植物长得如此茂盛和青翠，看来这里的风水很好啊。

这飞龙谷真是奇特，在远处观看谷上方有笼罩着的玄青之气的结界，但到了谷口，却看不见了，眼里看见的东西就如清澈水里的东西，一清二楚。

谷口如一线天，很窄，但能看见里面的东西。除了一些稀稀疏疏的巨大树木之外，什么东西都没有，本来还想看看

有没有龙，但是没有。

看来是不入龙穴，焉得龙珠了。

进去。

一路上我很小心，不发出声响，而且还时时掩饰着自己的身形。

但好象小心是多余的，走了那么久，鬼都没碰到一个。

走完一线天，景色豁然开朗，好大的山谷，大到我感觉要从谷的这边走到谷的那边一定要走一两天，但却又看得清清楚楚。

四周的山壁上，有不少巨大的洞，想来是龙穴了。

奇，这山谷里居然有一个巨大的深潭，蓝得极深，不知有多深。风一来，潭面水波轻荡，竟荡起一阵阵淡淡清凉的水雾。

太大了，怎么找？总不可能一个一个洞的去看啊。

我还是喜欢简单的方法。

做了一个隐身阵，然后找了一个有桌子大小的“小”石头来了一个“投石问路”，一下扔进水潭，发出“咚”的一声巨响，顺便还击起三丈高的水柱。声音很大，在谷里迅速传播。

在石头进水之前我钻进去了隐身阵，静观其便。

好快，在我没有看见任何变化时，水潭边就已经出现了两只龙，不仅与我想象中的龙完全不一样，而且它们还说着我能听懂的话。

两只龙的长像差不多，大小与人差不多，和我心中的龙的形象什么有翅膀之类的相去甚远。长长的蛇身，身上覆满像鱼鳞一样的鳞甲，狮头尾，头顶鹿角，四个鹰爪，怎么会是这样呢，简直有些失望，这简直一个杂交的一个怪物嘛。

怎么会没翅膀？这里不是飞龙谷吗？没翅膀都能飞，奇怪。想到这里耳中居然想起血天邪的声音：“怪？看你小子才怪，你不也不没翅膀也飞了吗？”不得了，这是什么功夫？人影都见不到，声音却在耳中响起，回去一定要学一学。

潭边两只龙到处视察一番后毫无发现后，居然就在潭边摆起龙门阵了。

“老七，没什么动静嘛，大惊小怪的。”

“老九，你晓得个屁，今天一定会有事发生，你不是早就听龙王老爸说过了。小心为妙。”

“不要以为我最小你就一副教训我的口气，老七，你不过只比我早出生几秒钟就这样给我说话。我可已经不小了，懂得万事小心的道理的。”这只看来是最小的龙了，头上的角比那只被称为老七的龙稍稍短了一点。但是颜色就完全不同了。老七是紫龙，老九是一支黑龙。两只龙说的时候居然还足舞足蹈，面部表情极为丰富。

老七不干了，对老九说：“不说这些了，还是小心为妙，听说老头子今天惊神不宁，说不定今天真有什么事发生哦。”

“对，老七，这样办行不行？”这老九开始出主意了，“声音是从水中传出来的，要不我下水去检查一下，你在上面注意各方的动静，好不好？”

“去你的，你下水检查是假，恐怕又是想去看看那些龙珠吧？那些龙珠现在对你还没什么用，不要一天到晚总想着这事。算了，你去吧，我在上面等你，记住不要去动龙珠，一动的話，那些禁制就不起作用了。”

“好了好了，不说了，我下去了。”话还没说完，黑老九就跃进了深潭，水面没有出现一丝水波。

哈哈，太顺利了，没想到能这样就知道了龙珠的下落。等下我就下去找，找到我就成功了。

“如果下面不止一个龙珠呢？”血天邪的声音又响了起来。

怎么我想什么那个什么血天邪悟能大师都知道呢？

不过，我才懒得多拿呢，要橙色的就拿橙色，其他的不管。

现在我要做的，就是耐心等待了。

时间过得很快，在我屏住呼吸紫老七东张西望之中，黑老九从水潭里一跃而出。

两龙互说了一声安好后又瞬间不见了，看来是离开了。

这是一个机会，在我眼观六路耳听八方确定这周围再没有什么龙之后，我一跃跳进了水潭。

人总是以为自己很聪明，其实，越这样认为，越会忽略一些最基本最常见的东西。就如同我一样。唉，聪明反被聪明误啊。

未定标题

我的入水技术当然当不得那只黑龙的水平，但自我感觉还不错，一个标准的高台跳水入水姿势，水花压得很小，声音很小，进入了水中。

够呛，水太冷了，给我的感觉比冰还冷。

奇怪的是水并没有结冰，而且浮力特别大，我试了几次都没有能潜下去，到了水下可能十米左右，就再也下不去了。

突然感觉到不好，腿有要抽筋的感觉，应该是水太冷而我准备活动没做够的原因。

但现在的情况总不让我现在跳上岸去补做准备活动嘛。

无奈中，我放出“诛仙剑”，激出剑中的火元素把重重我包起来。

深红的火元素一下带来了温度的保护，全身暖和，血脉畅通，感觉到很舒服，再没了冷的感觉。

等恢复过来，借着红色的剑光，潭还根本看不到底，下面还黑黑的不知道有多深。

呵呵，原来元素还可以这样用，应该还没人想到吧，还有谁说水火不相容？现在虽然水消耗了一部分火元素，但其他的火元素都还留在身，看来在某种情况下水火也能共存的哦。

解决了这个问题，下不去的问题又怎么办呢？

这时候是动脑子的时候，怎样才能克服这巨大的浮力呢？

想一想，如果平时我们遇到不能前进的时候怎么办？

第一、如果是像车子不能前进，只要前面不是没有了路，只要有人拉，有人推，也就过去了。

第二、如果是人不能前进了，那就绕开障碍物，不就行了？

第三、像针啊凿子啊钉子一类的，变尖就能破入坚硬的东西，我难道不行？

第四、水的浮力过大沉不下去，那就加大重量，不就行了？

当年我在精灵军中可是天才的游泳儿童，在水里几个小时不出来很正常，有一次我也不清楚时间，出来后才知道我在水底睡觉睡了一天一夜。

不过这是有诀窍的，那就是用皮肤呼吸。不信，你去试试。

我决定这样做：一是从脚底涌泉穴喷出真气，增加向下的推动力，二是以“诛仙剑”在前，并且旋转起来钻开一条水路，我不信还下不去。

说到不如做到，我开始了。

我猛的向下一钻，脚底喷出真气，而“诛仙剑”在前极速旋转，剑上的真气扩大旋转，形成了一个巨大的钻头，带着我向潭底冲去。

方法是有用的，虽然比较消耗真气，但是我终于突破了浮力的阻碍，不断靠近着潭底。

周围的水已经变得极度的深蓝，可见度几乎为零，太深的水已经把光线阻隔得看不见了。此时的“诛仙剑”开始发出燃烧的火焰，抵御着越来越大的水底压力，幸好我正好躲在剑后所形成的真空地带，并没有感觉到多大的压力，但是，随着水深度的增加，我感觉到体内真气开始枯竭，我已经到了极限。

突然，我冲破了一层像是水做的薄膜似的东西，一头栽进了潭底的沙里。

沙是干的！？

我把头费力地从沙里拔出来，吐出口中的沙子，环顾四周，发现周围竟然没有水，我现在正处在一个如同锅盖般的空间里，空间里竟然有着微微的光，刚好看清楚周围的情况。

在我头顶，蓝黑色的水波在那层薄薄地膜上无声地荡漾着。

应该到了关键地方了，在水底我不断四处寻找，终于有了发现。

在水底一个很大的石头上有一个规则的洞，里面不断发出一丝光线，在这较暗的环境中很明显。

我兴奋的向那时冲去，但是突如其来的有一种奇怪的感觉：好像有许多双眼睛正盯着我。

这时我突然醒悟，如果一件被认为是很难的事太容易解决了，很有可能其中有猫腻。

首选，今天我进谷太容易，而那两只龙出现后说的那些话也太笨，怎么可能大声说出龙珠的下落呢？

我真笨，由于我的轻敌，已经完全陷入了重重的包围中。

当我发现已经被六条颜色各不同的龙围在中间时，我知道我中计了，落入了龙的圈套中。当然，除了演戏的一黑一紫没在。

六条巨大的身躯把这个无水的结界里守得水泄不通，我是上天无门入地没路了。

几乎有我的脑袋大小的十二只龙眼里几乎没有感情的流露，盘着的龙身也没动，都死死的看着我。

我也不知道该怎么办了。跑肯定是跑不了了，上下左右前后正好被堵死了。

那就这样耗着吧，反正现在我已经案板上的肉，任龙宰割了。不过我也奇怪，为什么这时候血天邪悟能大师的声音不再出现了？这时候他能给我一点提示也好啊。

它们在等什么？半晌，终于有动静了。

那个洞里缓缓升起一条比其他的龙都大了一倍左右，全身都闪耀着金光的金龙，顿时四周变得一片金光闪闪。

声音从金龙处响起：“你是何人？因何侵入我龙族圣地？”

为什么？我来当然是为了偷龙珠。不过我可不敢说出来，要不然如果这七只龙一拥而上，我还怕不被撕成碎片？现在我得想办法跑。

我刚说了一个“我”字就被刺骨的冷水灌进了喉咙，说不出话来，因为那隔水的结界突然消失了，我感受到了巨大的压力，似乎要将我压得粉碎，肺里的空气极速被挤完，而皮肤的吸气孔也完全被水压封闭了，我感觉到血往头上一冲，我晕了过去。

这时金龙又发出了声音：“将此人类带上岸再做处理。”

那六条龙听罢立刻动了起来，全部都把尾巴一甩，水中立刻出现了六股向我身下急速涌来的暗流，力量很大，我的身体被这股汇集而成的暗流力量推向水面方向，速度越来越快，快到我冲出水面还冲上了近十米高的空中。

随着压力的减小，我竟然醒了过来，冲出水面的时候，我觉得是一个好机会，正准备用“羽翔术”逃跑。

可是龙们没给我这个机会，我正要运气开跑，一条黄龙飞了过来，用身体将我缠住，把我拉到了岸边地面上。

没办法，这些龙速度有够快的，想跑也跑不了。看来我不得不面对这个尴尬的境地了。

下集介绍：在龙的刺激下，我发了狂，终于被一股黑暗力量控制，身体起了巨大的变化，但这样仍然无法战胜那些厉害的龙，结果，我却意外重创了一条龙，而我，则失去了知觉，真的会被那力量永远控制吗？

第四集 混世之初 - - 神秘岛 第三章 变异战飞龙

面对着四周围上来的龙，必须想办法解释一下，说不定还能蒙过去，不然，我可就没有以后了。

当然，这个借口一定要编好，不然就有可能事得其反。

金龙一下飞到我的面前，俯下头，与我“面”对面，我清晰地感觉到它的鼻息不断拂过我的脸，还带着淡淡的腥香的味道。它用并不凶恶的语气对我说道：“说吧，你这个人类为何而来？竟然进到了我龙族圣地？”

脑子里一转，“我..我..我是来练功的”，我灵机一动，“我听人说这山谷里有一寒潭，水极寒，浮力巨大，是一个练功的好场所。所以我就来了。但没想到是您们什么龙族的圣地，不好意思，我真不知道。”反正是骗人，就编一个真能骗人的理由吧。

“据我所知，这个岛上只有一个修真之人，你是怎么来到这个岛上的？怎么会知道这个‘龙池’的？”金龙继续问我。

万事开头难，谎话也一样，开了头就容易向后编了。

我不慌不忙的说：“是一个叫什么血天邪的人叫我来的，说是要教我练功夫。”这个血天邪，叫我来这样一个地方，不出卖他出卖谁？

这时血天邪可恶的声音又出现在我耳边：“混小子，你敢出卖我？看你回来后我怎么收拾你！”应该来的时候不来，这时候都倒大霉了才出现，真够烦的。不过，我一听就听出了其中奥秘，管你怎么收拾我，这句话已经说明了我肯定能回去了，虽然不知道能以什么方式回去。

金龙这时对着其他六只龙发出一阵奇怪的声音，而后其他六只龙相互间也跟着发出我听不懂的声音，我感觉它们是在讨论什么。这下放松了对我的监视，好时机。我闪。

心动不如行动，我马上向我观察好的谷口跑去，边跑边开始聚集着真力，准备一出去就用“羽翔术”飞走。

这些龙看来也是极为狡猾的，在我以为没有龙追上的时候，我前面近二十米处突然横出了两条龙，一条紫龙和一条黑龙出现在我面前。我吓了一跳，好不容易刹住了向前疾冲的身形。心中暗叹运气不好，怎么会忘记了还有这两条龙的存在？

这个地方也真奇怪，像是有什么禁制，不能飞。不过依我的想法，龙是会飞的，如果能飞，在空中说不定还真斗不过这些龙。

未定标题

“喂，人类小子，不打招呼就走好像不太礼貌哦。”紫龙嘴里冒了这么一句话出来，而那条黑龙也跟着说道：“对啊，你们人类不是最讲礼节吗？怎么你这么没礼貌啊？”同时还居然伸出左前爪最小的那根爪子向我比划了一下。

我心里一羞，一股怒气也从心底升了起来：关你屁事，我想走就走，想留就留，我堂堂一个人也要你等畜生来管。

恶从胆边生，既然走不了，老子就杀出一条血路出去，哪管你们这些非人类的东西？

老子就这个性格，毛了，天王老子都不怕，还怕你们这几条烂虫？

大喝一声中，我停下，转身，面对着那两条龙，也坦然面对着后面跟着飞来的其他几条龙。

怒火中，藏在异次元空间的飞龙轻盔立刻弹出覆盖了全身，只留下了两只眼睛部位没有盔甲，左手小臂上扣着暗黑盾，右手持着“诛仙剑”。

奇怪，当“诛仙”一出，我的怒火迅速退去，取而代之的是极度的冷静。

速战速决吧，剑身一抖，剑光化作两条红黑的龙向紫黑两条龙冲了过去。

这是我依照在精灵大陆时的攻击习惯搭配的武器和方法。毕竟是根深蒂固了，想也没想就出招了。

“来得好，没架打真不爽，老九，给我看着。哈哈！”紫龙对黑龙说了一句，身体就马上开始变大，一股杀气冲天而起，风云也为之变色。

但当我冲到紫龙身前时，突然有了一种气馁的心情，因为紫龙身体已经很大了，大到我跟它相比，就好似猫面前的一支小老鼠。

不过，多年的军事训练让我知道，无论对手强大与否，我不做到舍生忘死，我都将失败。

我可以因为实力而败，绝不可因为气势而败。

气势一上来，长啸一声，不停，杀。

黑龙轻轻一晃闪过了我的攻击，闪到了一边去。

不出我的意料之外，因为我的主攻目标是紫龙。

一剑刺出，紫龙根本没有闪，只是静静地等着我的剑刺到它的身上。

我心中大喜，心想看你怎么死的，用尽全身力气刺了下去。

当剑刺中紫龙身上那磨盘般大小还闪着晶莹的紫光的鳞甲上时，突然有一种极为怪异的感觉。

剑根本刺不进去，像刺在什么上呢？像石头？不太像。像棉花？也不太像。反正是给我一种又硬又软的感觉。因为我的剑上传来了剧烈的反震力让我感觉很硬，但我剑上的真力消失得无影无踪让我感觉很软。这让我想起混沌王的玉瞳简上写有一句：龙甲可制天下最好的盔甲。看来这可是真的。

我功力已经不低，但龙甲在没有任何防御阵的情况下，轻轻地就挡住了我全身功力的一击，实在是厉害。

紫龙轻轻地一抖身体，手中传来巨大的力量，把我弹了出去，剑也差点脱手。

在空中飞行的短暂时间里，我有些失望，这可算得我在这个世界第一次真正出手啊。

等我勉强站住身体后，奇怪的笑声从四周传来，原来刚才那六条龙也过来围住了我，依次为赤、橙、黄、绿、青、蓝，加上还有金、紫和黑，共八条龙。特别是那条紫龙，笑得最大声，笑得大而长的身躯不断如波浪一般，把地面打得不断颤动着。

不仅这样，还不断的边笑边说：“呵呵，这个人类就这水平啊，看来不用我动手，叫他不听的刺我，直到把他累死就行了。哈哈。”

我愤怒了。我极度讨厌被人嘲笑，更可恨的是现在居然是这些龙在嘲笑我。

直刺不行，那我换方法，想起刚才在水里学会的方法，“诛仙剑”也如同感应到一般，立刻放出熊熊烈焰，旋转起来，整个飞龙谷也被这燃烧到紫色的火焰完全照得变了色。我大叫一声，人剑合一，向紫龙“钻”了过去。

谁也没见过这样的我，紫龙也没在意我的攻击，还在和其它龙一起笑着。

“噢”一声巨吼，紫龙停止了笑声，转变成一声痛苦的吼声。

因为紫龙它那大而厚的鳞甲被我活生生钻出了一个小洞，剑也跟着刺进去大概有一寸多一点，我马上抽身后退，退到我认为是已经比较安全的距离，怒目看着紫龙。

谁叫你小看我，我没杀你之心，不过要让你知道，我还是能让你感到痛苦的。想到这里，心理居然有一种残酷的快感。毕竟从头到尾都是我的错，说起来，它们还并没对我怎样。不过，事已至此，我觉得已经没得选择了。

紫龙发怒了。可我怕吗？怕个屁。

未定标题

紫龙怒吼着冲了上来，或许在它眼里，被我这样一个小人伤了，是很没有面子的事。

龙尾一甩就过来了，像一个巨大的蒲扇一般向我右边扇来。

我闪，怎么闪？

情急之下，我向下一蹲，来势极猛，龙尾就从我头上扇了过去，风沙从我唯一没有盔甲保护的眼部贯了进去，顿时我的耳朵里、鼻子里、口里全都灌满了风，眼睛也被风卷起沙子打得不敢睁。

等我睁开眼睛时，巨大的尾巴不见，风也停了，理了理衣服，正想嘲笑紫龙一番，但是预感开始报警了。

不好，有危险，我抬头一看，这次龙尾巴改变了方向，从我头顶的位置直直拍了下来。打苍蝇？我可不是什么苍蝇。

我也顾不得什么形象，立马来了一个侧翻，向外滚了出去，怕躲不过，连续滚了七八滚才停了下来。

“砰”的一声巨响，我刚才立足的地方多了一个有近一尺深，呈龙尾形的大坑。

不好，这样下去，只要我被扇上一下，岂不全身骨头都得粉碎了。我要反击，不是说进攻才是最好的防守吗？

此时，身体出现了异变。

内心中，一股黑暗的力量开始觉醒。

在脑海里，一声巨大的声音在我耳边大骂：“丢人！”

丢什么人？在进入寒潭龙池的过程中，我的真力也得差不多七七八八，这些龙也不是真正的烂虫，坚持到这种情况我容易吗？

不过，不管我怎么想，声音过后，那股黑暗的力量瞬间遍布了全身，我感到强大的力量，不断强撑着我全身的肌肉与骨骼。

身体开始变形，不断变大中。

一片骨头折断肌肉被撕裂的声音不断从我身上传出，惊得紫龙停止了攻击，和其它的龙一起困惑地看着我的变形。

我感到自己全身都已经被完全改造了，但是我却无法停止这种变异，而且变异带来的痛楚却让我只留下了一个想法：“生不如死”。

天空本是晴朗无云，此时已经是乌云滚滚而来，迅速在我头顶上不断聚集中，不断翻腾着，越来越厚，越来越低。

其中已经开始夹杂着少许不断闪现的闪电了。

而我的身上，则出现了奇异的七彩霞光，很快，绚烂的色彩被纯净的蓝色所取代，而云层里的闪电则不断被吸引到我的身上，一时间，我身上电光闪闪，一阵噼里啪啦的电流声不断传出。

突然，身上所有的光一下全被吸进了身体，但是身体也被闪电电成了黑色。

此时周围突然恢复了原样，依旧是鲜花满谷，阳光明媚，但是我身上的蓝光一阵明亮一阵暗淡，显得光怪陆离，同时，我也停止了变化，全身的痛楚也一扫而光，恢复了正常。

我大吼一声，睁开了眼睛。发现我竟然变得高了，身上的衣服全都被爆炸式的肌肉撑破了，幸好飞龙战甲也懂得随意伸缩，才没让我当场出丑，只是觉得胯下那玩意儿不断晃动碰上冰冷的盔甲感觉极为不爽。

正想动一下，却一不小心放出了连珠炮似的一串响屁，因为全身是封闭的，瞬间我有一种快中毒而死的气愤。

不过当下也管不了那么多了，要面对的总要面对。

此时龙们也回过神来了，紫龙又张牙舞爪地冲了上来。

看着它气势凶凶的样子，没由来的有了极大的信心，我微微一笑，很快把“暗黑盾”和“诛仙剑”收了起来，慢慢拿出了“无音必杀破坏弓”和一支箭，弓上弦，瞄准了冲上来的紫龙。

在我的微笑里，第一支箭射了出去。

龙甲很坚固，没错。但是，现在我的箭带着我的自信，还有我强大的力量。

此时的箭，在我眼里飞得很慢很慢，带着摄人心魄的尖啸，在一刹那间击中了紫龙。

“轰”的一声巨响，如同发生了大爆炸，我被炸得倒飞了三丈，而紫龙也被那支箭稳稳地插在了龙甲上，虽然不深，但是明显的那块龙鳞已经出现了裂痕，同时箭上的力量也让它退了近两丈的距离。

我依然保持着微笑地看着它，看着它因为疼痛在地上翻滚着，咆哮着。

其实我也明白了，论实力，我在异变后，还不是它的对手，但是，能让它受伤，也代表着我的力量已经真的变大了。

但是，我是人，是一个有智慧的人，我相信最后的胜利必将属于我，也许不是再起，但是我终于被变异燃起了努力上进的冲动。

我要努力，我要努力修真，我要努力学好一切能提高我能力的东西，因为，我还背负着那许多的血海深仇。

今天如果我不能击败这可恶的龙，那就不会有将来，因为，我以后将要面对的，比这些龙厉害了不知道多少倍。

蓝龙停止了呻吟，翻身而起，因为龙的恢复力是如此的快，当箭被滚掉后，恢复就只是时间问题。可是，我又怎么能给它更多的时间？

箭一支支被我射出，甚至于有时都不用真箭，而是用真气凝成气箭射了出去。

一支支箭，带着我的信心，带着无声的音波，全身向蓝龙的腹部。一时间，如同万箭齐发，我的视线里只有了箭的目标：蓝龙的腹部。

也许几支箭射中没什么用，但是我如果采用了定点攻击的方法呢？

不是说水滴石穿吗？

任它的龙甲再坚固，恢复再快，在不断的冲出下，总会被突破的。

我完全发挥出了精灵箭术的高明，任由蓝龙如何躲闪，我总是能非常准确的射中目标。

箭头经过我特制，射出的箭像一个个飞旋的小钻头，而且几乎每次射出方式都不同，可能是三箭齐发，也可能是箭飞行出一道怪异的弧线后击中目标，或者根本就不要箭，直接以气凝箭，以本身真气作为直接的攻击力量。

为了保持箭雨的持续性，每支箭的力量都不是很大，开始紫龙还无所谓，但是同一个部位不断地被射中，终于，那块龙甲被钻出了一个巴掌大小的洞。

我不再用箭，而是直接射入压缩真气，进入鳞甲后就爆炸，炸得蓝龙血肉横飞，哇哇乱叫。

畜生就是畜生，脑壳就是不好用，等紫龙反应过来这样只会吃亏时，它身上已经插满了箭，痛得它是龙吼震天。

算它反应还快，紫龙现在改用龙爪开始向我进攻了。

鹰一般的巨大龙爪不断拖着因快速而出现的幻影向我抓来，那闪着寒光的长长的指甲如同一把把锋利的匕首不断向我刺来。

这下，我的方法就不太灵光了。毕竟爪子要比身体灵活多了，于是我可就惨了。

我不得不放弃不断放出的箭雨，用全部的力量与反应来应付蓝龙的攻击。

蓝龙把我打得狼狈不堪后，一声一声愉快的龙啸不断发了出来。

还好飞龙战甲保持力强，让盔甲里的身体没有受什么伤害，但是那锋利的爪子却在盔甲上留下了好几道白色的抓痕，如果没有战甲，可能我的肠肠肚肚都被抓出来了。

看来用弓箭已经不太合适，我在躲闪中收起了弓。

但我的宝贝差不多都拿出来用了，怎么办？还有什么东西没有用？总不至于要我赤手屠龙吧？

对了，还有我从吴冕处“敲诈”出来的宝贝啊，说不定有用。

对了！！三样东西里面不是有一把屠龙刀吗？嘿嘿，名字取得可真好，难怪吴冕给我刀时说我马上就会用上了。

这三样东西我还没认真看过研究过。不过现在管不了那么多了，用上再说，也算是救命稻草吧。

我迅速取出了这把“屠龙刀”，当场就差点晕了过去。

太小了点吧？只有三寸长，一把黑黝黝的一把小刀，这样的刀叫“屠龙”？怎么会忘记了这把刀只适合削水果啊。如果有时间，我非得笨得自杀不可。

可是要换其他东西也来不及了，我这一耽搁，紫龙的左前爪已经到了我面前，这下可闪不开了。

拼了。我闭上眼睛，右手拿着那把“屠龙刀”顺手挥了出去。

“住手。”那条黄金龙发出震耳欲聋的喝止声。

第四集 混世之初 - - 神秘岛 第四章 屠龙刀的秘密

太晚了，在我睁开眼睛后，那条紫龙已经变回人一样大小不断地在地上翻滚着痛苦地吼叫，而且卷着龙身，三个爪子都抱着左前爪的位置 - - 因为左前爪已经不见了！

而除了黄金龙外，其他的龙都冲到了紫龙有身边，关心之意易于言表了。

我看了一下脚下，嘿嘿，不正是有一只脱离了身体的小爪子在地下吗？

我再看了一眼手中的“屠龙刀”，竟然已经变得有尺长左右，而且也已经不再是黑黝黝的颜色了，在刀上，已经有一些不名的白霜般的东西在流淌，而且刀锋也变得寒气森森，似乎有一种力量想冲刀而出。

“小伙子，你手中拿的，可是那把‘死灵龙王’曾使用过的‘屠龙刀’？”不知何时，黄金龙并没有管蓝龙的情况，来到我面前，有些防备着我的模样，向我问道。从它那大大的龙眼里透露出一种深度的恐惧。

我突然冷静下来，觉得自己有些过分了，觉得挺不好意思的，正准备回答黄金龙的询问，告诉它我根本不知道这把刀的来历。

但是，屠龙刀上却有一股死亡的力量在不停在增强，已经让我无法开口，随着力量地流转，越来越浓，慢慢地浸入我的心里，我感到极度的寒冷。

眼前不断出现无数龙骨的幻影，耳边响起无数在死亡面前绝望的惨叫声，这股力量开始控制我的心神了。

我自己的感觉越来越远，像是坠入了一个无底的深渊，不断下落下落，却没有尽头。

我好累，我感到自己无力抗拒这力量的侵蚀，我也知道，如果我真被这种力量所控制，我将不再是我，鬼才知道会变成什么样。

我用尽全身力气想大喊救命，但是却从口中大喊道：“你们这些烂虫还有谁要来的？来啊，来啊，我不怕你们，你们敢来一个我就杀一个，杀杀杀。”此时我开始陷入一个昏迷而疯狂的状况，手也开始拿着“屠龙刀”不断乱舞着，谁知道我是想砍掉我眼前和耳边那些让人丧失心智的东东呢？

这时黄金龙发现了我的异常，迅速退后，一声龙啸，招集了除紫龙外的其它龙，围住了我。

以黄金龙为主，从它们的口中都吐出一颗珠子。每一条龙吐出的珠子颜色都不同。赤、橙、黄、绿、青、蓝，外加黄金龙的金珠、黑龙的一颗水晶珠，正好形成一个旋转的八卦阵，在我身旁旋转起来。

而每颗珠子都与珠子本身颜色相同的烟，一时间七彩的烟雾把我包围了起来，我没反应，任由自己吸入了这些烟。

身在彩雾里的我，依然疯狂着，狂笑着，手中的屠龙渐渐挥不动了。

那些让人极度恐惧的死亡力量，在七彩的烟雾里，渐渐被溶化被消融。

当那种可怕的力量离我而去时，一种极度脱力的感觉猛然袭向我，我努力保持着自己的清醒，但没几下就晕了过去。

我又回家家，回到那个建在森林中小湖畔草地上的家。

我轻轻推开虚掩的房门，不意间门却发出了轻轻的吱吱声。

已经在家等待自己父亲很久的女儿莉莎听到了开门的声音，与她妈妈相视一笑，接着口中不断叫着爸爸从楼上“咚咚咚”飞快地冲了下来。

看见真的是我，欢叫一声，跳进了我的怀里。

她高兴得用自己那张嫩得一弹就破的小脸不断在我的脸上东贴一下西贴一下，不断发出格格的笑声，我可是有好几天没有剔胡子了，真怕胡子把我亲爱的女儿的脸给扎破了。但回家的那种喜悦，像是久旱的田地下了一场痛痛快快的雨。

楼上又传来了脚步声，我放下女儿，抬头望去，楼上轻盈走下来一个美丽的少妇，含情脉脉地看着我和女儿的亲热状，玛丽娜，我的爱妻。

离家已经很久了，回到相信已久的家，一股家的温情油然而升。

我的家很特殊，因为我喜欢绿色，喜欢植物，在精灵王的特许下，我把家安在了这个远离城市的森林中，这里安宁、祥和，有美丽宁静的小湖，有一望无际的绿色森林，还有那湖边青青的草坪，没有什么可以打扰我们一家。

当然，在用纯原木建造的并不太大的家里，也曾经举行过很多的聚会，我的朋友们，经常会相约一起到我这里，一是友情让我们聚在了一起，还有一个不可不说的原因，那就是玛丽娜的菜做得特别好，尤其是她的烧烤更是一绝。

想当年，我就是因为吃，才被玛丽娜拴住了。

此时，家里四处弥漫着一股浓浓的烤肉香，香得我脑海中不由出现了肉块在炭火上滋滋冒油散发出让人垂涎欲滴的香味的情况。

“大家都在等你了，今天有你最喜欢的烤草鸡和烤青水肠。”玛丽娜轻轻走了过来，双手把我和女儿拥抱着，对我轻轻说道，看着她那淡绿色美丽的会说话的眼睛，我感到了幸福。

大家，当然指的是我们一家三口除我之外的两个人，我喜欢这种感觉，现在是我们一家人的空间，在外就算有什么不愉快，都不会影响到这种感觉。家，也许就是为了这种感觉而存在。

未定标题

我用左手抱着莉莎，右手拥着玛丽娜，一家三口就这样沉浸在家的温暖中走过客厅，向餐厅走去。

谁在伐木？搞得这么吵？敢打扰我一家三口的宁静？

我愤怒了，正准备出去教训教训这不识像的家伙，却猛然发现我身边的身竟然消失了，房子也消失了，绿色的森林也消失了，那如地毯般的青青草坪，那宁静的小湖也消失了……

为什么？为什么会这样？

我要我的妻，我要我的女儿，我要我的烤草鸡和烤青水肠！！

这一切都是我的，我不能容忍任何人夺去。我会用任何方法去保有这个家和我的家人，任何方法！！

可是，内心里却有一个声音告诉我，这一切已经过去，不再有了，我不能再拥有了。

脸上有了泪的感觉，但我却不愿睁开眼睛。

虽然我已经知道，我已经失去了这一切。

就在这时，一个声音进入了我的耳朵：“小伙子，你醒了？”

我回到了现实，这个我不想回来的残酷的现实，因为这个声音是那条黄金龙的声音。

睁开眼睛，发现我身处一个巨大的溶洞中，满眼是一根根垂下的钟乳石。白的，黄的，青的都有。

我躺在一块平坦的石头上，旁边就是缩小了身躯的黄金龙。

我坐了起来，回忆着我为什么会在这里的原因。在我记忆中，在我伤了紫龙后，我失去了理智。

不过我伤了紫龙，应该现在只是一堆肉渣才对，但我现在却好好的在这里，没有任何的束缚，不合情理。

黄金龙见我坐了起来，便移动着长长的身躯来到我身边。

我一惊跳了起来，而黄金龙竟伸出龙爪，向我做了一个让我坐下的手势。

我依言坐下了，但心里却不断猜测着这些龙带我到这个地方来有什么用意。当然，我也不会愚蠢地去问，因为长年的侦察生活让我知道很多时候沉默反而是最好的处理事情的办法。

黄金龙用最温柔的声音对我说：“小伙子，你不要奇怪，我带你来这里并没有什么恶意，只是想从你这里知道一些事情。”

“问吧。”既然没恶意，都说伸手不打笑脸人，我也不好意思再说什么了。

“老九！”黄金龙转头向后面叫到，这时黑龙用两个前爪捧过来一个水晶盒，从透明的水晶向里看，不正是我的那把“屠龙刀”吗？

黄金龙见我看见了刀，接着对我说：“这把刀现在我还给你，不过我很想知道你这把刀是从什么地方得来的。因为这对我们很重要。希望你能帮助我。”

我拿过水晶盒，收了“屠龙刀”，对黄金龙说：“这是我一个朋友给我的，这次是逼急了才拿出来用，没想到却成了这种情况。对始料不及的结果我表示万分的歉意。还有，我朋友从什么地方得来的我不知道，我可以问过他后告诉你，行不？不过你得先告诉我这把刀的来历，好像你们都挺怕这刀的。”

“好，我现在就告诉你这把刀的来历。”黄金龙失望地叹了一口气，对我说：“不过你能不能先告诉我你到‘飞龙谷’的来意？然后再告诉我这把刀的情况。”

嘿，有交换条件，好，反正我也正想出卖那个叫我来的人，说了正好。

于是我一五一十的告诉黄金龙了那个叫血天邪悟能大师的事，最后说：“我真不知道他叫我找这颗橙色龙珠是为什么。”

嘿嘿，刚才心情因那个梦而及其低落，这时居然发觉出卖人能令人心情变得愉快。何乐而不为？

“哦，那么这个人一定是要渡心魔了，修为可不是一般的高啊。”听了我的话，黄金龙恍然大悟。

什么心魔？好像没听说过。这颗的龙珠有这种用？不明白。

看出我的不解。黄金龙张开龙嘴，哈哈一笑，对我说：“心魔是佛家的说法，意思是成佛前有一段时间，心理会出现群魔乱舞，会有心魔引诱修行者或进行扰乱，使其不能成佛。相当于修真者要度的天劫一样的难关。橙色的龙珠代表着纯洁的阳光，如果用法得当，可相当于佛光普照，对于一般的心魔有着很好的震慑作用。你说的那个悟能大师可能正到了这种境界。而飞龙谷只能是你这种毫无戾气的人才能进来的。”

呀呀个呸。好你个血天邪，原来是借教我的借口帮自己找东西，看我回去怎么收拾你。

那把“屠龙刀”又是怎么回事呢？我对这把小但威力巨大的刀非常好奇。

未定标题

“那话说起来可就长了。先让我告诉你龙的分类。”黄金龙挺理解我的猴急。

“龙，是蛇身、鱼鳞、狮头尾、鹿角、鹰爪、象牙等的复合体，怎么来的已经无法搞清了。龙分多种，有鳞者为蛟龙，有翼者为应龙，有角者为虬龙，无角者为螭龙、未升天者为蟒龙，好水者为晴龙，好火者为火龙，善吼者为鸣龙，好斗者为蜥龙，而群龙之首称为夔龙。我就是群龙之首，想必你已经看出来了。”

“你先看见的黑龙是晴龙，它喜水；而紫龙是好斗的蜥龙，所以它最喜欢打架。当然，这‘飞龙谷’中的龙，除了我外，其余的都是未得道升天的蟒龙，而我，则是留下来引导它们的龙首。这个‘飞龙谷’有奇怪的禁制，除了我以外，其他没有升天的龙都不能离开这个谷，可能是因为这里才能保持我们龙族的纯洁吧。”

“其实和你们人类一样，任何事情都有两面性，因为有黑暗才有光明，而纯洁的龙中也会出现败类。在三万多年以前，龙族内部曾经发生过一次令我们元气大伤的群龙大战。”

叹了一口气，黄金龙又接下去说：“在那次战斗中，龙族的元气大伤，死伤无数。而在当中起关键作用的是两龙一人，两龙分别是龙神敖城和龙魔敖林。而那个人，没人知道他的来历。”

事情的起因已经无从考证，也没有任何幸存下来的龙提起过原因。

当时，龙魔所拥有龙的数量远远低于龙神所拥有的龙的数量，所以，战争一开始呈现出一边倒的局势，龙魔就被杀得满天飞，差点一蹶不振。

但是，在某一天，当龙魔的队伍已经完全崩溃的情况下，敖林亮出了这把‘屠龙刀’。由此，开始在战争中取得了优势。

这把刀，最重要的力量，来自于战死的龙灵，使这把刀具有了夺取龙的灵魂的能力。由于有这些特性，我们龙的天然防御——龙甲根本没有任何作用，在‘屠龙刀’下，没有任何龙能抵抗。并且这把刀的魔性决定了，刀下的亡魂越多，刀的威力越大。像老七，虽然断爪对我们龙来说没什么影响，几天就能重新长出来，但是这次因为是被‘屠龙刀’所伤，别说是几乎没机会恢复了，甚至还要陪上五百年的修行。唉。”

说到这里，黄金龙脸上又表现出了刚看到这把“屠龙刀”时的恐惧表情，好象又回到了那令它们恐惧的时代。

在我脑海里，也仿似出现了当时战斗的惨烈。满天的龙啸惊天，而“屠龙刀”每挥动一下，便会有一条龙消失在刀下。不用说，这绝对像是龙间地狱一般。

黄金龙收回思绪，继续对我说道：“龙神敖城这方面开始大败，而龙魔敖林则利用‘屠龙刀’，势如破竹的打得对手毫无还手之力。就在这时，一个人出现了。而他，救了龙神一族，最后还把龙魔禁制起来，并且带走了‘屠龙刀’。”

呵呵，这个人还真够厉害的，不过以我的精明，黄金龙没告诉我这个人的情况，我当然也就不好问了。毕竟它已经告诉了我这么多的东西了。

“今天看到这把‘屠龙刀’，真是吓坏了大家了”，黄金龙还有几句话没说完，“不过幸好这把刀好象被下了禁制，不然紫老七就肯定魂飞魄散了。幸好幸好。”

幸好，不然真的把紫老七屠了，我现在可就不能这样在这里了。

现在我倒是想回去了，因为我想收拾血天邪了，这老小子，敢这样阴我，我可不是一个容易说话的人。

在我离开“飞龙谷”的时候，黄金龙和其他的龙都对我几多挽留，希望能在这里多留几天，但看我去意已决，只好作罢。因为我告诉它要回去后才能问个明白，所以它也就不再留我了。不过让我奇怪的是紫老七的断爪处居然已经长出了一个小了几倍的粉红色爪的肉芽，看来龙的身上有着再生的能力，让我羡慕不已。

不过，黄金龙送了我一点东西：橙色龙珠。当时可是让我很惊讶。

那是黄金龙悄悄地送给我的，同时还对我说：这颗龙珠只有佛门修行之人才有用处，修真者是不能用的，所以希望能用这颗龙珠做点善事。

还有一个原因就是转为这群龙的白老三据说当年与佛结缘，历经九九八十一难，现在已经是佛门的一个成佛的长老人物了。既然悟能大师与佛门有缘，那橙色龙珠也就顺便送了出去，反正每条龙都需要自己修炼属于自己的龙珠，而这些留下的龙珠的主人早就已经用不上了龙珠了。

龙珠：龙在修炼过程中随着功力的增加慢慢形成的内丹，有点象珍珠的形成，不过需要的物质变成了固化了的功力。由于龙本身颜色的不同会形成不同颜色的龙珠。龙珠也是衡量龙的修行的东西，只有当龙珠被修炼到相当的大小时，才能被天龙所接受，就可成为在天之飞龙。当龙升天后，龙珠就会留在世间，不会被升天的龙带走，而且对绝大部分人来说，龙珠除了好看并没有什么用。除了佛门有几种秘法可用外，剩下的情况就只能作装饰物了。

第四集 混世之初 - - 神秘岛 第五章 混世魔王入世

我离开了。其实我也茫然，真的想不明白血天邪为什么会叫我来这里完成这个任务，而且让我莫名其妙地和龙族拉上了关系。

更重要的，我对未来突然产生了一种厌倦感，我觉得自己不敢想过去，不知道现在在做什么，更不知道未来会是怎

样。

茫然。

我突然十分思念我的两个兄弟：萧华和萧明。

想起我们在一起的日子，觉得现在的日子是不是太过于平淡了，或许直到现在我才发现我的一个性格：喜欢热闹，虽然不能忍受过于的嘈杂。

经过此事，我可不敢再到处乱跑了，因为我想在有红雾的东边、绿色森林的南边应该都会有其他的不明事物，如果这次我不是幸好有一把“屠龙刀”，还真不知道结果会是怎样的。

我利用“羽翔术”向吴冕那座山峰飞去。心里也不知道怎么了，只想着一件事，我要离开这里，我要去找我的兄弟，因为我相信他们了。

费了不少的真力，我到了，轻轻地落到了平台上。

在空中我就已经发现了平台上盘坐着两个人，不用说，一定是吴冕和血天邪了。

我才一落地，血天邪爽朗的笑声就传入了我的耳朵，听到这笑声，打死我也不相信这种人是“阴”人的家伙。

“回来了？没什么事吧？”吴冕迎了上来，关心的问我。看来这老小子对我还真不错，只是不知道是真关心我这个人呢还是怕失去一个他关心的修炼天才。

我轻声回答说我很好的。接着，我转过头，向着光笑不说话的吴冕走了过去，脸上挂着冷笑。

看这架势，怕出问题，吴冕急忙走到了我和血天邪的中间，伸手拦下了我。

我也并不强行过去，只是眼光仍然没有放过血天邪，如果眼光能够杀人的话，我想这时我的眼光一定已经把血天邪打得变熊猫了。

“十八，其实你去‘飞龙谷’后，悟能大师已经告诉了我他为什么叫你去那里了。”吴冕看得形势不对，只好出言劝和了。

血天邪我可以不管他，但是毕竟师祖这样对我说了，我也得表示一下，于是我停下来请吴冕告诉我。

经过吴冕几句话的说明，我也就明白了事情为什么是这样发生的。

事情是这样的：血天邪一见到我，就看出我身上有一般不断加重的戾气，因聚集还不久，只需要在一个纯洁的环境中去激发自身潜能化去就行了，而这里就有一个现成的地方——飞龙谷。所以就叫我去了。

如果任由那戾气自由发展，最后的结果必将是我丧失心智，成为新一代的大魔头。

那个橙色龙珠也不过是顺便之举，能取得当然好，取不到，也不会影响到悟能大师的修为，只是多一点点转折罢了。

听了这些话，我的脸部肌肉也就放松下来，原来如此，那我还有什么话可说？不过我可是差点把命都丢了啊，这点我可有点想不过，但又怎能怎样？打血天邪一顿？我可打不过，好汉不吃眼前亏。

不过，在我想通了这些后，血天邪收了脸上的笑容，大步走到我身边，拍拍我的肩膀，认可的点点头，对吴冕说道：“快取你的‘九转护魂丹’两粒，让十八服下，他的真气消耗太大了，还是小心点为妙。”

不容分说，口中被对血天邪言听计从的吴冕塞入两粒丹丸，入口即化，一股清香的药味顿时让全身都一下清爽了，丹田处升起一股细细的暖流，把丹田围了起来，慢慢地旋转着。

然后，我被血天邪用法术强迫飘了起来。而他的两只手则开始不断拍打我的全身各处穴位，一股股温厚的真力进入我的身体，进入身体后，不断冲击着我身体各个经络，就像河水冲刷着河床的感觉一样。

最后，真力全部都汇集在丹田处，这时的我，感觉到那汇集起来的真力竟然包围了一团含着极寒之力的东西。

这时的血天邪突然一声大吼，一股来速极快的真力从我头顶百会穴进入我的身体，像奔驰的骏马般，从头到脚，大半投入到丹田中，把外面乌黑起来，形成了三层真力层层相叠的情况。

这时，刚才服用的“九转护魂丹”可就起作用了，药力不断化作烈火一般，把夹在两层真力中含有极寒东西的部分炼化。

几个时辰后，药力做完该做的事，慢慢消失了。而血天邪输入我体内的真力也消失了。

我被从空中放了下来，满头大汗的血天邪对我微微一笑，对我说：“进去休息一下，现在没事了。”

听罢，我依言进了山洞，躺上石床，很快进入了梦乡。现在的我，感觉到身体里空空荡荡地，极度的疲倦让我现在只想睡觉。

在我进山洞后，血天邪用手抹去额头的汗水，对等待许久却又无法开口的吴冕说：“十八身上那奇怪的邪恶力量哪来的？幸好发现得早，不然我们可就损失了一个正道中人了。不过，那力量被我炼化后，十八的元婴也消失了，奇

怪，奇怪。”

吴冕听到这话，大吃一惊，急迫地问道：“不可能吧？修真之人如果元婴散了，等于功力全毁，现在怎么办？血大哥，你可得想想办法啊，我还从来没听说过这种情况啊。”

血天邪闻言，对吴冕摇摇手，说道：“不急，现在我可得回去一趟，看看能否找到事情的原因，不要说你没见过，连我也从来没见过这种情况。对了，现在他在这里也不是办法，如果他醒后，最好让他到人群里去，看能不能有什么作用，佛曰，渡人之法无定法，但我相信人世间说不定有法化解十八的难题。好，我先走了。你可得看好这小子，这小子可是个麻烦事，以后不知道还有多少麻烦事会麻烦我们，呵呵。”

说完，对吴冕一合十，一声“阿弥陀佛”，平空消失在这平如镜的山顶平台上。

吴冕自知事已至此，别无他法，也深深叹了一口气，转身回到了石洞里。

像经过了几个世纪一般，我从沉睡中醒来。

一切如旧，人也如故，我身边守着的是吴冕。

多久了？

我茫然地向吴冕问道。

“没多久，也就半年左右。”吴冕的话中透着几许无奈，几许惋惜。

他是在为我的情况无奈和惋惜，因为在这半年的时间里，他和血天邪两人可谓费尽心机，想尽办法，却无法找到恢复我元婴的方法。

在长长的沉睡中，我又把以前几乎所有的一切都再次经历了一次。所以，现在我最想的就是与两个兄弟相聚，因为现在我发现已经完全不能割舍这段兄弟之情。

吴冕看着我的样子，也不好说什么，对我说：“现在你最想做什么？”

“离开这里，去找萧华和萧明，半年了，不知道他们现在怎么样？”

吴冕知道现在这种情况下只有由我了，于是对我说道：“好吧，我送你去，但现在的情况并不是很好，我先告诉你一些情况吧。”

我点点头，站了起来，发现当时已经被电黑的皮肤全都已经恢复成正常的皮肤，而身高也不再变异时那么高，缩了一些，当时起码有两米三左右，现在只剩下一米九左右了，肌肉也不再呈爆炸型，而是变得非常结实。

不过我心里好高兴，想当年才有169，现在一下长到这么高，完全满足了我的梦想，能不高兴吗，更何况我还将离开这里去找我的兄弟。

吴冕又看着我摇摇头，把我拉到了洞外，说道：“现在青龙帝国已经完全的乱了，听说半年前二王子那边找到了一个极强的高手来，把十二王子这边的谭道打了个半死，现在十二王子这边势弱，只好退守在龙方的出生地‘凌雪城’，以此为根据地，死守了近半年了。我现在能知道的就这么多，其他的情况可能要你自己去了解。”

听到此言，我心里一紧，师傅出事了，我得快去找他们。

我提出马上离开这里，吴冕默然同意。但是却告诉我当时那个传送阵因为逃离“灭地”地追踪已经炸毁，现在还有一个以前没怎么用的传送阵，只好用那个了。但是目的地却是在青龙极南之地，而“凌雪城”在青龙的极西，这其中的路得靠我自己去走了。

无所谓，只要能走到我兄弟身边，那有什么呢？

“砰”的一声，我压坏了一座房子的屋顶，落在一个人好多的大厅里，砸坏了一张桌子。

当我摇着眼冒金星的脑袋爬起来的时候，我发现大厅里所有的人都怒目看着我。看来我总是有撞破人屋顶的运气。

原来我掉在了一个酒楼的大厅里，压坏了一张放满菜的大桌子，桌子坏了，旁边站了一圈人，可能是正在这桌子上吃饭的人。

这些人或多或少的身上甚至头上都溅上了菜和汤汁，最可笑的是有一个人头上居然顶着一个王八壳。而我的衣服是吴冕给的新衣服，水火不浸，当然是什么都没留下。

现在正是中午时分，吃饭的人可多了，对于我这个不速之客，大家都怒目相对，说不定会把我来个五马分尸了，看来只有出点血摆平了。

我站在酒菜中向大家不断微笑点头示好，另一面掏出陈明远给我的那块翡翠银楼借记卡，里面有银两五十万两啊，不用白不用。

未定标题

当我把翡翠借记卡拿出来时，许多怒目变成了羡慕和惊讶。

我把借记卡顺手丢给了闻声赶来的小二，对所有说道：“实在不好意思，打扰了各位进餐，为表歉意，今天大家在这里的所有消费我全买单了，至于这桌的朋友们，不仅酒菜我买单，别外赔偿各位一套新衣服，不知大家有什么意见没有？”

看来没什么意见了，我只听见了一阵欢呼声。

我转头看着呆呆站在那里没反应的小二，走上去拍拍他的肩膀，对他说：“小二兄，能不能麻烦你快点，给这桌客人重做一桌酒席，要快，钱不是问题。”

小二这时才如梦初醒般不断点着头飞快的退了下去，我听见了他口中的话：“妈呀，这不一下就用了至少三千两银子啊，我一辈子也挣不了啊。”这小二一年也才能挣得十两银子，三千两，要他有命活上三百年才行。

其实这里的人都知道，光我拿出的这张借记卡就值一万两银子，而且这个银楼是全大陆最大的，在各个帝国都有许多分号。所以大家不约而同地选择了不再计较，因为能用这种卡的人是不能得罪的。

呵呵，只忘记了让别人吃好，我还没叫东西呢。

不用我着急，这不，一个胖胖的像掌柜的人正喘着大气从底楼爬了上来。

胖掌柜一上来，就到处张望，看到了我，冲到我面前，恭敬地对我说：“这位尊贵的客人，欢迎光临本狮子头大酒楼，能否请你到贵宾房先用茶呢？”

呵呵，也好，我也不再想太过嘈杂，我还得问些问题，问这个掌柜正合适。

于是我大声地对二楼所有吃客们说道：“各位请用好，如果还想吃什么请自便。”这句话一出口，立即引来了满楼的喝采声和道谢声。妈的，原来钱就是这么好用，白食就这么香。

当然，还有那些衣服受了罪的人，我小声地对他们说道：“衣服被小弟毁了的朋友们，请你们稍适休息，不知道你们是要我帮你们重做一套新衣服还是直接每人赔偿十两银子呢？呵呵，如果直接要银子就请在柜上支取，记在我的帐上好了。行么？掌柜先生？”说完看着他们的反应，结果几乎所有的人都忘记了说话，一个劲地点着头。

没事了，我转身对着胖掌柜手一请，跟着他准备下楼去。

突然，身后传来一个女子的喝斥：“有钱了不起吗？难道有钱人都像你一样横行霸道不讲道理吗？”

声音虽然在羞怒之下，依然能感觉到其中那种甜甜的味道。

呵呵，有人不喜欢钱？我倒要看看。

向后转身的同时我说道：“姑娘，在下可是向你们道了歉也赔偿了，怎么会变成了横行霸道了呢？”

当我看清楚时，知道这下不太妙，原来出声的就是那个头上顶了个王八壳的人。当时可没细看，现在才知道是个女孩。

我干咳一声，挤出一丝笑容说道：“这位姑娘，今天之事确实无奈，我也不想这样，可是偏偏这样了，我也没办法啊。”

是啊，吴冕什么地方不好，偏把我传到这里来。

忽的飞来一只王八壳，幸好反应快，一闪而过，没中招。可是话是躲不过了：“你这种人就是混蛋，你以为你有权就可以决定这一切，根本没有我们开口的机会，有钱就能高高在上吗？有钱就可以随便破坏别人的……爹，你不要拉我……可以破坏吗？”

我破坏什么了？这可说不清了，我用手暗示胖掌柜先行，听到他下楼梯的声音后，对着那姑娘双手一抱，说了声：“实在对不起，以后再向你道歉了。”然后飞快地跑下了楼，接着还听见了有人劝她的话，更听清了她的话：“这个胆小鬼，有种就别走，你们别拉着我，看我不打得你像个狗熊才怪。”乖乖，整个一女飞仔嘛。

其实我哪里知道，今天是这姑娘相亲的日子，本想给对方父母一个好印象，结果才上桌还没来得及说话就被我给搞成这样，想想一个大姑娘家成这样子，心里哪能好受。

正庆幸跑得快，楼上传来更大的声音：“你这个孬种，人家都把我弄成这样你都不吭声，脑子里只有钱，没用的东西，这亲事我绝不答应，要我嫁给一个没胆的男人，我宁可死……”

事闹大了，赶紧闪吧。

下一刻我已经在酒楼的贵宾房里出现了，掌柜帮我安排饮食住宿去了，我独自留在房内。

这贵宾房也算是布置得雅致，不大的房间里，挂了几副字画，摆了几个古香古色的瓷器，放着几件也还算精巧的木器，给人一种淡淡恬淡的感觉。这感觉的确适合我，这可比放满金银玉器的感觉好多了。

都说酒楼是最好的消息来源地，那这里的掌柜的消息恐怕也不会少，那等下我可得好好问问掌柜我想知道的问题了，当然，这样都还是要用一些钱的，不过我在乎吗？现在我可知五十万两银子有什么用了，那相当于十万户农民一年的收入了。

不一会儿，酒菜来了，我要得素淡，这里的师傅倒也做得挺好，菜虽然素淡，颜色可就漂亮了，搭配得也好，让人一看就胃口大增。

掌柜很尊敬地把翡翠借记卡和一些零钱用双手递给我后说了一声“客人请慢用”准备退出去，我叫住了他。

我先叫他坐下，对他说：“掌柜先生，不好意思，我想向你打听一些消息，不知道可否告之呢？”

看他犹豫的样子，明白地笑了笑，轻轻地递给他十两银子。

第四集 混世之初 - - 神秘岛 第六章 魔性初露

掌柜的一边把银子向怀里放，一面说着：“客人这怎么好呢，看客人的样子，像是朝中的贵族到此地游玩吧，有什么问题我会知无不言，言无不尽的。”

都说有钱能使鬼推磨，此话真是不假。

于是，我在酒足饭饱的同时从胖掌柜那里得到了我需要得到的大部分消息。

得到消息后，我只有一个想法：马上赶路，尽快去到兄弟们的身边，和他们一起共苦。

天色已晚，路又不熟，只好请掌柜明天一大早帮我找一马车后再出发了。

今夜还是好好休息了吧，毕竟现在我已经大不如前，如同凡人一个，充其量算一个武林高手罢了。

一夜无梦。

天一亮，我便出了酒楼的门登上了掌柜为我找的小马车，踏入这个青龙帝国极南的城市：天籁城。

天籁城来由为这里四季花香鸟语，出现了许多闻名大陆的音乐家和诗人，故取名天籁。

果然如此，此地之人均锦衣华服，经济不好的家庭之人也非常注重穿着，虽不能展现富贵之气，却也衣有百样，都别出心裁，做得别致而精美，人也文质彬彬，讲究着礼貌。国内的混乱却也没有影响到这里。

无心注意这些，我向城市的西门前进。

一路上有种感觉，是我一出酒楼就有的感觉：有人一直跟着我，注视着我。

当我回头时，却只看看熙熙攘攘、五颜六色的人群，怪了。

不管了，还是赶路重要。

马车顺利地通过了西门守卫的检查，还是用上了陈明远给我那块腰牌。当然要用，我现在并不想有任何阻碍。

出了西门，人少了许多，平时里热闹的官道几乎没了什么人，因为现在到西边城市凌雪城的道路已经被军队封锁，根本就不再有人走这里了。

可是那种被跟踪的感觉依然存在。

有了，在马车进入了无边的森林后，经过一个弯后，我叫住了车夫，悄悄下来，叫他在前面等我，随即躲进了森林中，我倒想看看是什么人会跟踪我。

虽然以前曾经全大陆发出了追索令找我，但现在我可是形象全改，就算萧华和萧明在不说话时也不可能认出我来，那是谁在跟踪我呢？

正想着，一道娇小的身影向我这里掠来，速度还挺快，一身浅绿色衣服。

是个女孩，我除了银玲见过一面外，在这个世界好像还没见过其他女的。

我站了出来，轻咳一声，吓得那身影一个急停，口中一声娇呼。

我好像不认识这个人，那她跟踪我做什么呢？

还没开口，那女孩倒还先开口了：“要吓死人啊？知不知道这样会吓死人的？讨厌！”

等她定睛一看清我，脸一下红了，头也低了下去，不说话了。

“你是何人？为何要跟踪我？”问清楚再处理，如果对我的行程有害，那可就怪不得我了。

“被你发现啦，我果然没有看错人，你就不是一个平凡的人。”女孩抬起了头，一双水汪汪的眼睛直看着我，脸上带着一抹娇羞的桃红色。

不错，的确不错，十七八岁的模样，虽然不是特别的美，但也算是小巧可爱，特别是那张红红的小小的嘴，轻轻地嘟着，小家碧玉，诱人着呢。

不过，我可不好这些，我现在想的全是如何去找我兄弟。

于是我对她说道：“快说，你为什么要跟着我？”

那女孩脸一红，头又低了下去，用很小很小的声音回答我：“你不记得人家啦，你昨天都把那东西的壳扣到人家的头上啦。”

晕，这样啊，原来就是昨天那个我觉得最可笑，后来又骂我的那个女孩。那她跟着我做什么？难道要我再向她道歉还是要钱？

不用我多问，女孩自己说了：“昨天相亲，结果那个和我一起长大的家伙是个胆小鬼，只知道看重钱，我不愿意嫁给他啦。但家里又要我必须嫁给他，说他家里也算个书香世家，哪天能进入仕途，我就好了。可是不喜欢他，虽然他长得还不错啦。所以我偷偷跑了出来，没地方去，所以想跟着你出去看看啦。”

我一碰到女人就会倒霉吗？如果带她走的话，我不是变成诱拐良家女子的十恶不赦的家伙了吗？不清楚的人还以为我和她私奔呢，这麻烦可就大了。

我对她说：“不可能的。”

她问：“为什么？”

“我是一个坏人，要去做掉脑袋的事。”

“啊！你是什么样的坏人？”吃惊的样子下，有着一种强烈的想知道的语气。

“嘿嘿”，坏人了，就做到底了，做出一副色色的要、口水都要流下来的样子：“你说呢？”

女孩的脸红得像红苹果了，身子也开始微微颤抖着，似乎会马上软下来，声音小得像蚊子：“真的吗？”可惜不是害怕，倒还带着一丝希望一样。

这是什么人啊？以前在监狱时，连狱卒都说一看我说想扁我，因为我长得像流氓，现在我故意装色狼的样子，应该会更像吧？怎么她不怕呢？

我可不知道我的身高变了，相貌也变了，虽没变成潘安貌，却也有了一种帅气洒脱的潇洒样。

“好，你居然不怕？那你闭上眼睛！”我没辙了。

女孩居然听话的闭上了眼睛，还挺起了那已经开始丰满的胸膛。

时不我等，此时不跑何时跑。我一烟的开跑，向马车停的地方跑去。

身后传来一串“你不要跑啦，等等我啦……”。

汗水居然流出来了，还好我跑得快。当我坐在装饰得还不错的马车里时这么想着。

后面的道路上居然还时不时传来女孩的声音。

管不了那么多了，如果真带着她走，到时候我要闯关时可带不走她，那她的结局会很惨的，原谅我吧，我可不想害人。

正当我想着这些，突然从后面传来了她的一声尖叫，然后没了声音。

尖叫？那是只有女人遇到突发情况时才会出现的，出了什么事？

回去看看？

不去不去，不能带这个麻烦一起上路！

不好吧？让人家一个女孩子这样是不是太过分了点？

你得想想，真带她走，会有多少麻烦？还是算了，赶路要紧。

不行，我还是得回去看看，不然我的良心会留下一个大大的洞的，我可不想有这种感觉一直陪伴。

哼！随便你了，我不管了，去补你的良心吧！

内心如此斗争，最后还是决定回去看看再做决定吧。

让马车又停了下来，在车上找了一瓶酒，喝了一口，装作一身酒味，我可是准备这一次要把小女孩吓回去了。

等我走近女孩发出尖叫的地方，却听见了其他人的声音，情况不对，我一下闪进了旁边的森林里，悄悄地靠了过去。

果然有事，女孩被一群年青小伙子包围着，有七个之多。

其中一个看上去当头的小伙子，穿得一身浅蓝色流光闪闪的奇怪衣服，正流露出色迷迷的眼神看着女孩。其他人不停的笑着，笑得好看。

女孩气得直跺脚，却没有说话。

出了什么事我并不清楚，但是，这群人绝对不是什么好人，看他们笑的样子就知道：下流。

看来女孩是受了欺负，我可不能坐视不理了，轻咳一声，走了出去，走到女孩身边，转身面对着那个领头的。

“哈哈哈哈哈……”，全场的人都开始狂笑起来。

“什么事？”我侧过头问女孩。

还没等她回答我，那领头的年青人指着我们说：“哈哈，出来了吧，我说嘛，我只见过男追女，还没见过女追男，原来是追一个小白脸啊。哈哈，姑娘，不如跟了我吧，我可比这个不懂怜香惜玉的家伙可强多了。”

“一群流氓！”我最恨就是这种不要脸没品位的家伙，居然在朗朗晴空下调戏女孩子。

他们的笑声在我这句话出口后停了下来，领头的人把我从头到脚的看了一遍，抬起右手，指着我说：“你是什么东西？我们是流氓？那你算什么？让一个女孩子跟着你追，你还好意思说我们？你懂不懂什么叫怜香惜玉啊？”一脸的正气，这还是刚才那个满脸淫笑的家伙吗？

无语中。

突然他们又开弩爆笑。一连串从来听过的脏话、下流话、恶心话都冒了出来。

这才是他们的真面目，刚才那领头的不过是在演戏而矣。

我的拳头握了起来，我愤怒了！

这时女孩在后面拉了拉我的衣服，羞红着脸对我轻声说道：“他们是修真的人，我们打不过他们的。刚才我试过了。”

修真者？这个德行？这与我所见到过的修真者差得太远了吧？

算了，我现在可是打不过这些人的，趁他们没注意，我拉着女孩就跑，向我马车的方向跑去。

看来这女孩也是练过武的，还算得身轻如燕，小手柔软得像没了骨头。

我们一路狂奔，我抽空看了看后面，怎么没人了？

“刷刷刷”，这七个人站在了我们面前。知道了，他们会飘浮术，一种修真入门时所学的能飘浮起来加快速度的法门，只是有些消耗真力。

“嘿嘿，想跑，往哪儿跑？”

“不留下这小姑娘就走，果然是私奔的啊。”

“不错不错，小两口挺恩爱的。”

……

“住口！”一声大喝从我口中喊了出来。可是他们都继续说着笑着。

那领头的手轻轻举了起来，其他六个人全静了下来。

他微微一笑，环视了大家一眼，对我说冷冷地说：“小子，你自己走，我们不为你，不过那姑娘得留下。千万不要想反抗，我并不想杀了你，知道吗？今天有女人，我不想脏了手。快走！”

现在还能走吗？我坚定的眼光告诉了他们：我不会走。

“哼，是你自己不走的，今天你可别怪我祝明军对不住了。”他说完这句，向后退了几步，冷冷地看着我。

来了，该来的总会来的。

其他六个青年冲了上来。

我也准备好了，绿松剑一挥而出，冲在最前面的那个最年轻的小家伙被我一剑划破了衣服。他气得大叫一声，一掌把我打得飞了出去，剑也脱手飞了。

“等等！”祝明军看到了我那把剑，叫住了他的人，走到躺在地上一身疼痛的我身边，蹲下来问我：“这剑是哪来的？这是修真的剑，你是何人门下？”口气不再是冷冰冰的。

想知道？我呸，一口唾沫吐到了他的脸上。

他看来是个城府极深的人，没出声，站了起来，转头对那六个手下轻轻地说：“给我打死他，然后把尸体化了，记住，要打死，不要杀死。”

未定标题

我身上突然起了一层鸡皮疙瘩，这人竟然把杀人说得如此轻松，而且如此残忍。

那六人听到此话，立马冲了上来。

真的很痛，当无数的脚落到我身上时，我咬住牙齿，控制自己不哼出来，你要我痛苦，就是想看我求饶，我偏不。

突然传来了女孩的尖叫声：“不要啊，不要。”刚叫两声便戛然而止，我知道那祝明军开始对她下手了。

可是我，却如此无能，虽然现在可算得人类中的高手了，但现在在这些修为并不高的修真者手上去如此不堪一击，为什么老天要如此捉弄我？为什么。

我闭上了眼睛，泪水流了出来。我痛恨自己连个弱女子都不能保护，我怎么去做一个顶天立地的男人？

还有我的兄弟，真的再也见不着你们了？

我的心沉了下去，向下沉，不断地沉，仿佛永远深不到底。

不，我不能死，不能死得这样窝囊。

这时，我身体内那早已经消失很久的黑暗力量又开始出现了。

忽然间充满了我身体内的每一处每一寸，力量又回来了。

我又开始变异，变异的力量把身边的六个人震得飞了出去，再一次的痛苦来到身上。

我大吼着，身体变得黑了。

这是一股不属于我的力量，但它现在却又实实在在地在我身上流转。

这群人渣，我不会放过你们的。

我暴然站起，飞龙战甲弹出包裹住全身，诛仙剑滑到了手中。

身上燃起丈高黑色的火焰，一步步走向那六个被我震飞的家伙。

那个被我划破衣服的家伙刚站起来就开始大叫：“大师兄，大师兄。”竟说不下去了。

大师兄一定是叫那个祝明军了，声音从森林里传出来：“老么，不是说过在这种情况下不要打扰我吗？等会儿有你的，不要急！”

此时的我已经走到那老么身前，没管他那双露出极度恐惧眼神的眼睛，一剑下去，人变成了两半，可惜他还没练成元婴，就如此消失在这个世界了。

另外的五个人吓坏了，都大叫起来：“大师兄，快来救命啊！有妖怪啊！”

“妖怪？哪里，妈的，敢来打扰我的好事，还没开始呢！”这家伙提着裤子跑了出来。

他一出来，就看到了又一个人在我的剑下变成了两半。

他一惊，放出一把青光闪闪的飞剑向我袭来。顿时，我眼前满天一片青色剑雨，哼，不过就是修真初期的乱剑诀，何所惧？

在那无数的剑光在我的战甲上留下不少白痕的同时，别外的三个人也全都成了我的剑下鬼，全被我劈成了两半。

奇怪，这些人为什么都没有任何抵抗就放弃了自己的生命呢？

是我的形象？是我的气势？还是我的杀气？

不管，现在只剩下一个人了：祝明军。

我不会把他变成两半的，我会让他成为一堆肉块，数不清的肉块。

他也发现了乱剑诀对我不起作用。收起了飞剑，口中念念有词，待我走得近了，狂呼一声：“千机雷，咄。”

一时间，风云变色，云翻电闪，那些闪电不断汇集成一股股大的闪电向我劈来，我身旁的树林被电劈成了几截，地上的草皮也被掀了起来。

呵呵，看来这就是他的最厉害的绝招了，可惜他不知道，我早已经在飞龙谷里经过了更厉害的闪电的锻炼，这等小小的闪电对我根本没什么用，最多能达到蚊子咬一下的感觉。

你有绝招，我也有，看我的。

一想到这里，我脑子里冒出了一个数字：10。

风起。

雾升。

风雾斩。

这是我自创的风系魔法，编号10，只要想用只需要念10就能调出来。

不断旋转的风刃带着尖锐的声音向着被浓雾笼罩着的祝明军飞去，而且不是一支，而是上百支。

我知道这招的厉害，没有看他，走向了刚才祝明军出来的树林处。

一声凄厉的惨叫从我身后响起，我没有任何的不适，我只知道，自做孽，不可活。

第四集 混世之初 - - 神秘岛 第七章 疯狂前兆
我轻轻地走到女孩的身边。

她仰天躺在那细细柔柔地草上，那曾经明亮天真无邪大大的眼睛此时无神地望着天空，一动不动。

我收了战甲和诛仙剑，从手镯里找出一件长袍，轻轻扶起她，为她赤裸的身体穿上衣服。

我没有语言，不知道说什么好。

她也没有言语，只是眼角慢慢流下两行清泪。

好坚强的女孩。

我正想拉着她走向我的马车，现在不是她想不想跟我走的问题了，而是我必须带她走的问题了。真的不想这样，但是现在只能这样了。

结果刚把她拉起来，我却眼前一黑倒栽了下去，因为那黑暗的力量差不多燃烧完我全部的精力了。

醒来时，我已经在奔驰的马车上了。

是她把我背回了马车。

我一睁眼，女孩温柔地说：“你真是一个怪人，一时是一个有礼的人，但是有时却像一个嗜血的屠夫，你知道不知道，当时我出森林看见那些时吐得一塌糊涂。”

正常表现，而且还是个女孩，看见那些满地的碎肉，不吐才怪了。

我微微一笑，说道：“现在你知道了吧，我是个危险的人，你难道不怕我发疯把你也杀了？”

“没什么好怕的，你是一个怪人，但我知道你是一个重情义的人，如果不是因为我，你不可能大开杀戒，搞得像人间地狱般的，我相信你，所以我刚才决定了，一定要跟着你，也许我的人生才会真正的多姿多彩，比回去过那平淡的日子强多了。”女孩说到这里，用手轻轻抚摸着我的脸，眼睛里透射出好温柔的感觉。

完了，我并不想这样，这女孩看来是赖定我了。

“你叫什么名字？”我还没来得及问她，她倒先问我了。

“我叫……杨波。”不想多事，顺便编了个名字告诉了她。

女孩嫣然一笑，对我轻轻的说出了她的名字：“东方红樱。”

好名字。

当我了解了她的家庭和过去后，我们相视笑着，我感觉自己有了一个妹妹。但是我不想告诉他我的事，因为我不想把她拉进我的复仇之路。

突然马车停了下来。前面传来了嘈杂的人声。

我刚想起身，红樱手按住了我，示意她去。

刚下车没一会儿，她惊惶失措地冲上了马车，关上了门，焦急地对我说：“是一群逃兵，要抢劫我们，车夫已经跑了。”

妈的，敢抢我？

我叮嘱红樱在车上不要下去，推开车门，下了车。

有三十多个穿军服的士兵已经把我们的马车团团围住了，手中的长枪都指着我。

我拿出了那块腰牌，丢给了其中一个人，我不想浪费时间，如果能不动手最好。

可惜这些家伙怎么看得懂这块牌子的意思呢？他们只是一些长期驻守在远离都城的地方，怎么可能像那些守城门的

守卫见得着呢？

他们叫着：“这算什么，一块烂牌子就想打发我们？快把身上的钱全拿出来，看你像个有钱人，钱一定不少。还有，你把钱交出来后可以走了，但要把那个女的留下，我们兄弟好久都没玩过女人了，今天运气不错啊。”一阵刺耳的笑声传来，让我感到了极度的厌恶。

没办法，只好想办法快解决了这些讨厌的家伙，对不起了，我最痛恨这种淫人妻女的世间的垃圾，今天你们只有一死谢罪了。

在我眼里，这些年龄大多没超过二十岁的士兵都已经成了一堆尸体，想到这里，我脸上露出了残酷的微笑。

我的眼里又冒出了丝丝的黑光，对这些人我没有更多的语言了。

他们，只有死一条路可走！！！！

战甲再次上身，手中多了一把“诛仙剑”。

手中剑一挥，迅速靠近这些还在狂笑的家伙。

他们发现了我的动作，眼中都露出不屑和嘲笑的目光，不相信居然有人敢面对三十多个经过训练的士兵动手。

他们都狂叫着冲向我，手中的长枪或快或慢地向我刺来。

在我眼里，这些动作都太慢太慢，我完全有充足的时间轻轻闪过刺向我的枪尖，然后出现在他们的面前，一剑，人就成了两片。

血不断地飞溅到我的脸上、手上、身上，看到满地血流成河，那白白的脑花像被丢弃的豆腐般落到地上，我没有丝毫同情与怜悯的感觉，只觉得好爽，好爽。

当他们发现不对，争相四散逃跑时，我的剑飞了出去，如果长了眼睛一样，每个人都被剑从后背穿过，形成一个个拳头大的血洞，惨叫着倒了下去。

既然是人渣，死不足惜，都去吧，世间少点这种人，总归是好的。

短短三分钟内，现场再没有一个活人。

地上全是尸体，鲜血把土地全变成了暗红色。

看着满眼的尸体，我感到那黑暗的力量渐渐退去。

一阵微风吹来，我突然清醒，我是怎么了？为什么如此的嗜杀？看见鲜血有一种让我无法自控的痛快，一种莫名的快感。

我哪里知道，我已经渐渐向着杀戮之心靠近，如果我完全被杀戮之心控制，就会变得嗜杀、嗜血，全世界只有屠杀才能让我有所感觉，我将失去所有人性中善良的东西。

甩甩并没有扎的齐肩长发，让自己的脸对着微风。我需要清醒，我不想再这样去屠杀。

不管了，反正这些人总是该死的，对于社会没有用的人都应该死。

我拾起掉在地上的腰牌，这东西在后面应该还有用的。

车夫跑了，只好由我来驾驶了。

我不懂马，但是我懂得动物都是有着自己的智慧的。

在我花费了一点点时间后，那匹并不太年青的马拉着我们开始启动了。

等离开了那个令人作呕的屠场，我才把红樱叫了出来，与我一起坐到了驾驶坐上，听她给我讲她的故事。

她的家庭是一个普通的家庭，她有一个哥哥，还有一个弟弟，父亲做了些小生意，母亲大字不识一个，但却对他们三兄妹关怀倍致，给了他们快乐的童年。

哥哥东方名已经出外当兵，现在也不知道到底在什么地方，红樱从小受爱武的哥哥的影响，不爱红妆爱武功，可惜父亲挣的钱不多，也就只请了一两个做生意时的保镖教了她一些防身术，但红樱天赋极高，没多久时间就把两个师傅的东西学得一干二净，迫于家庭条件，也就放弃了请师傅，但是红樱却不服这口气，一直私下努力地练习着，倒也让她摸出了一些其他的功夫。

她的弟弟东方秀却不太争气，天生顽劣，淘气之外，完全拒绝学习，至今已经被三家私塾退了学，害得老父的头发里白发日渐增多。

这次父亲为红樱找了一户在天籁城也算得中等的人家，准备把已经二八年龄的红樱嫁了，也好专心教育那个不成气的幺儿。

红樱也刚十六，但出落得水灵漂亮，竟也比一般的女孩多了几分成熟，在外人面前一副淑女样，可是自己一个人时

未定标题

却是一个英姿飒爽的女侠，虽然没人知道，但是自己却是自信满满，认为自己以后必是一行走江湖的侠客式人物。

一听到父亲要把自己嫁人，开始红樱并不愿意，后来听说是和自己从小长大的一个男孩，虽然后来那家人挣了些钱离开了他们那个并不太好的地区，但在他的印象里倒也文静好学，于是勉强同意意见一面，如果行的话再说。

可惜一场好好的相亲宴被我从天而降给破坏了，而且她还发现那个男孩长大后，虽然也一表人才，但却胆小怕事，而且好钱如命。

回家后又被父亲和母亲苦苦相劝，一气之下便冲了出来，在漫无目的地走了半天后，想到了我这个奇怪的外地，所以在酒楼外苦候一夜，待我出得酒楼后便跟着我一路前行，虽然并不清楚我是什么人，将去何方，做什么事。

真是个小傻瓜，呵呵。看来现在我不能把她随便丢下了，一不小心，我看见了红樱的身体，虽然我们现在都不说，但是大家心里都明白，如果一时间她找不到合适的对象，那是肯定跟定我了，这好象是这个世界上许多人的看法。

好吧，出发，以后会怎么样不用多想，说不定红樱会找到他自己的真爱，或者我会改变对红樱的兄妹之情呢？谁也说不准啊。

我们正有说有笑的向前疾驰，却不知道大祸将至。

突然，天空中一声悠长而严厉的声音传来：“停下！”

随着声音传来，一把带着巨风的蓝色巨剑从天而降，深深地插在了我们前面三丈远的地方。

一股巨大的阻力从剑上传来，马儿轻嘶一声停了下来。

厉害，停下来的马儿在随后而来的浓浓的杀气中跪了下来。

而红樱竟然也被这杀气压得快透不气，靠着我的身体不断的发着抖。

我顺手点了她的睡穴，让她不必再为这些东西而难受。

我跳下马车，对着天空喊道：“不知道哪个前辈大驾光临，有事请下来指教。”话音并不太尊敬，虽然口里叫着前辈，但是他这样做让我很不舒服。

“刷”的一声，我面前落下来一个老者，一身金黄华服，腰间系着一根翠绿的玉带，脚上穿着一双厚底官鞋。

他的眼睛盯着我，像是要把我吃了，气势凶凶的样子。

我向前一步，为的是把气势扳回来。因为他身上那浓浓的杀气也让我受到了影响。

“刚才那些逃兵是你杀的？”他白玉般的脸上没有任何感情的表露，冷冷地问我。

难道他和那些士兵有关系？

“不想乱想，那些人和我没关系。”他在说到关系时明显的加重了语气、

“是！怎样？”没关系我怕什么？

他听到我承认了，脸上肌肉一阵扭曲，对着我一声大喝：“那就纳命来吧！”

不等我说话，手向我一指，那插在地上的巨剑离地而起，发出嗡嗡的声音，向我袭来。

没关系还这样？

时不待我，闪人吧。

我可不想与这种不问青红皂白的人动手，更何况想打也没机会啊。

我一转身向马车跑去。

“想跑，你已经没地方去了，地狱是你唯一的归宿。”话好冷，说得我心猛跳了一下。

看来今天没法善了了，我跑过去只会把红樱害了。

转身，飞龙战甲上身，诛仙剑出手。

出什么手啊，一出手诛仙剑就落到了地上。

糟了，为什么在这时候才想起自己没元婴功夫全失？要等那黑暗力量出现，可能命都没有了。

暗黑盾已经扣在左手小臂上了，现在只有硬挡了。

蓝色大剑已经袭来，我激发出盾所有的防守力量，等待那惊天一击。

“轰”的一声，我横着飞了出去，直到撞上身后的马车，马儿也因为这剧烈的动荡发了惊，挣断了缰绳，自行跑

了。

而我，被那剑上巨大的力量震得七窍流出了鲜血，而暗黑盾也被震得粉碎，还好，战甲还算完好。

我想站起来，但是那力量已经把我的肌肉破坏得差不多了，我只能躺在地上眼看着那人手执蓝色巨剑慢慢走向了我。

战甲也因为没有了力量的支持，缩回了手镯里。

要杀我？我现在还不想死。

不知道从哪里来了一点力量，让我爬起来就跑。

可是我又怎么跑得过飞旋的剑呢？

我只感觉左脚一凉，一阵剧痛从脚跟处传到了大脑。

那人一剑砍断了我左脚的筋。

只有一只脚我也会跳着走。

可惜，这人根本没有一点怜悯之心，又是一剑，我的右脚脚筋也断了。

求生的本能让我拿下后继续向前爬行着，身后留下一条醒目的血路。

“我不会让你马上死的，现在只是你的两只脚，你还有两只手，我会慢慢来的。”身后响起极度残忍的声音。

妈的，怎么这么狠。

我翻过身，指着走近我的他，破口大骂：“你狗日的龟儿子，老子又没得罪你，你个老王八想杀我。你祖宗十八代男的是鸭，女的是鸡，你找个老婆戴绿帽，生个儿子没屁眼……”

话没说完，他脸上出现了怒容，又是一剑，我的满口的牙和舌头一起消失在我的口中，就落在我的眼前。

我依然要骂，可惜口中的血水飞溅，却骂不出一句话。

我没有了痛的感觉，只觉得心里无比的愤怒，天下竟有如此的人，看他一身的富贵气，应该是修为已经很深的修真者，却如此的残忍，令人发指。

他此时看来已经动了真怒，一只像女人一样纤细白嫩的手抓住我的衣领，把我提了起来，拉到了他的脸前面。以我近一米九的身高，高度却也差了他一些。

“我的儿子没屁眼？哈哈。”他的脸是如此的狰狞，却又如此的清晰，“老子的儿子被你碎了尸，你却在这里和女人逍遥，哈哈，想不到吧？我会让你生不如死的。哈哈。”

碎了尸？我应该不是这么残忍的人吧？

对了，只有一个人被我碎了尸，那就是祝明军。

那这个人就应该是祝明军的老子了。看上去也不是什么好东西。

他应该是看到了那些被我分成两半的人了，到现在我依然不后悔，谁叫那些人全是垃圾呢？

我瞪了这人一眼，一口血水吐向了他。

可惜他的身上有一层薄薄的真气护着，血水还没碰到他身体便四散了。

他被我激得更加愤怒了。

他冲上来，大吼：“老子祝年高花了多少功夫才得到一个儿子，你这狗日的家伙居然没给他留一个全尸，你断了老子的后，老子想你受一辈子的罪。”

咒骂着，一脚下来，我的左臂变得粉碎，只留下一点皮连着。

再一脚，我的右手也粉碎了。

随后他又在他的狂笑声中踩碎了我的双腿。

鲜血从手从断臂和断腿处喷射而出。

我感到目眩，我的血已经快流光了。

但我依然坚持着，没有呻吟一声，虽然我已经成了一个没手没脚的像冬瓜一般的人。

我绝不在这种人面前表现我的脆弱。

未定标题

他仍然不解恨，开始向我身上乱踢，每一脚，都带着真气，那一丝丝的真气进入我的体内，不断破坏着我身体里的肌肉，不断震断我的骨骼，最后把我的经脉一条条全部毁掉。

用修真者的说法，我全身经脉尽毁，手足全无，根本就是一堆烂肉，没有任何救治的希望了。

我痛得麻木了。脑子里空空的，什么都想不出来。

“啊……”我一声惨叫，他的剑穿过我的锁骨，把我完全地挑在了剑上，我如一堆烂肉般附在了他的剑上，向着天籟城飞去。

身体的痛楚无法抵挡内心的痛苦。

我醒了过来，不是外面的我，而是内心的我。

难道我就只能这样？现在我怎么还敢说为我的那些兄弟、我的那些朋友、我的那些姐妹和那些无辜的人报仇？

我从心里呐喊出来，虽然我没有了舌头，但是，我还有心。

一声惊天的吼声从我口中传出，地动山摇。

风起。

云涌。

天似乎在为我鸣不平。

不，那是我即将疯狂的预兆。

下集介绍：那无尽的怒火，无边的痛苦，让我无法再承担那太重的心理负担，我在无法自控中自爆了。

第四集 混世之初 - - 神秘岛 第八章 长眠

剑上不断流动的真气开始不断被我吸入体内，而我内心深处那股黑暗的力量也开始复苏，而且更出现了一种更为强大的力量，那是一种朴实、温柔、厚重的力量，如同天地混沌时那巨大的力量。

这些力量不断把我的经脉打通，改造着我的身体。

此时那人也发觉了不对，转身过来盯着我，面露不屑之神。

对他而言不过是垂死之人的垂死挣扎罢了，因为他相信在他的处理之下，我永远是不可能再有任何的作为了。

我开始在他的剑上不断扭动着，不断的喘着粗气。

虽然剑穿过身体的感觉极度痛苦，但因为那几股力量已经在我体内不断膨胀着，胀得我极度的难受，那点剑穿体的痛苦又算得了什么？

力量不断运行，虽然打通了我全身已经被完全毁掉的经脉，但已经没有地方发泄，开始向丹田内汇集。

惨。

我知道这样汇集的结果是什么，只有一个结果：自爆。

但我无法控制一切，包括我自己。

终于，三股力量完成了集结。

终于，力量们因为不和而产生了冲突。

该来的终于来了。

首先从我的断手断腿处射出了眩目的白光，继而从我张开的口中射出。

这时那人终于明白过来了，我绝对是一个祸根儿，但是已经来不及了，他只得急忙剑一挥，把我这附在剑上的烂肉甩了出来。

我一离剑，就开始向下坠落，如一个射着五道白光的球在空中不断翻腾着，身体也不断地变大，在极短的时间里，变成了一个圆圆的球一般。

而那人疯狂地加速，并在身上加了几层护身真气，想要离开这里，因为他知道自爆会对他产生太多不利的影响。

来了，终于来了。

三股力量全力向外涌出，几个出口已经完全不能满足它们的流量，我的皮肤被撑开一道道的裂纹，白光从这些裂纹中不断射出。

终于，我的身体再不能承受力量的冲击。

未定标题

一声巨吼，一声不亚于千门火炮齐发的声音传向四周。

我爆炸了，冲击波把方圆三里内的森林夷为了平地。

后来听说离此近百公里的天籁城的城墙也被震得摇了几摇，有几处还出现了裂缝。

一时间，我被炸得粉碎的肉屑四处横飞。

冲击波把那个我恨之入骨的人震得晕了过去，直飞到了十多公里外的一个湖上掉了下去，过了一天后才慢慢醒过来，灰头灰脸的回去了。

奇怪，我没元婴，身体也已经粉身碎骨，但为什么我还存在于虚无中？

难道只是我残留的意识？

但是我现在能想到我过去所有的一切。

我的感觉轻轻在在天空里飘荡，心里一动，想起了红樱。

真的就这样永别了？

天空依然晴朗，但是我的心却像是永远的深入了十八层地狱。

我现在是什么？

为什么会这样？

终于，我落到了地面上。

地面不能阻挡我，我无声无息地渗进了土地里。

越来越深，好久好久，我来到一个似金字塔般的洞里，我知道这绝对是人工开凿出来的。

但我已经无心管这些了，我将进入深深的休眠中。

我已经看不见，无边的黑暗让我无法再看见任何一点东西。

我更看不见，在我进入深深的休眠中后，我所在的地方出现了我，一团完全力量的人形结晶体。

四周开始发光，而那些光能看出慢慢流进了结晶体。

结晶体也渐渐有了些光亮，很微弱。看这情况，这个过程将会很长很长。

而我，则进入了梦中，又回到了过去。

我本是森林中一条普通的毛毛虫，一直平凡地生活着，但是，一次巨变改变了我的一切。（见本书序章之《森林中的小毛虫》）

记得在我躲进树洞里睡觉，被一次爆炸引起的地震抛入树洞的底部前，我昏了过去。

等我醒来，四处一片漆黑，我知道我落进了树洞底了，有的，是身上厚厚的一层不知什么动物的排泄物和树干被啃过之后的木屑，所以我没受伤。

活动一下身体，我感到了饥饿。

我可不会去啃树干，那对我可是一种恶梦，不说啃不啃得动的问题了，就算啃下来能不能消化还是一个大问题。我只有一个办法：爬出去。

我爬，我爬，我爬爬爬。

万岁，我终于爬到了能看见光的地方。

希望就在前方。

我爬，我爬，我继续爬。

终于，我爬出了树洞，可是兴奋的感觉并没有持续两秒钟，转而惊讶，再转而害怕，再转而极度恐惧，最后转为绝望。

因为，我现在站在一根光秃秃的树干上，那曾经青翠欲滴的树、树枝，已经不见了。这根树差不多都毁掉了，可能是因为太大了，所以地面上还留下了一截树干。

还有，那曾经树欲静而风不止的一望无际、郁郁葱葱、生机勃勃、到处鸟语花香的森林不见了。四周望去，一边无垠的黄沙，一阵微风吹过，满天都是黄色的尘埃。

未定标题

离树干大概只有十来米的地方，有一个大坑，像是曾经爆炸过什么威力巨大的东西。

没有了，什么都没有了。这时的我，失去了维持生存的一切。

全完了，我的兄弟姐妹们，曾经的欢乐好象已经离我远去。

问天问地问自己，可惜只是无奈。

等死吧。

只有这样了。

天上的两个太阳这时也不再温柔，不再是让人感到暖洋洋了，而是直射下来，让我感到皮都快晒爆开了。

我只好退进了树洞。

就这样，我等到了天黑。

我爬出树洞，看着满天闪烁的星星，不由得暗处神伤。

我还没有成茧，还没化蝶，难道天真的要亡我？

可一想到已经不存在的兄弟姐妹们，还能想什么？毕竟我现在还活着。

空气中开始有一点潮湿的水分了。我大口吸着空气，让干燥有些变硬的身体滋润一下。

嘿，前面的大坑里是什么在闪光呢？是寒光，一闪一闪的。

反正要死了，与其等死，不如去看一看。

但如果要去，就必须在日出之前就回来，否则，暴露在烈日下的我一定会变成干虫尸一条的。

说做就做，我开始从树上向地面爬去。

爬到半路，我开始后悔了。

因为在沙上行走和在树上行走完全不同。毛虫是蠕动着前进的，而沙里这样行走受到的阻力太大。照现在这样的速度，在日出前，我肯定是回不去了。

可是，回去又能怎样？回去等死？前进？前进一定死？说不定。

所以我继续向前。

我感觉着冰冷的沙子摩擦着我嫩嫩的绿色的皮肤，体力不断消耗着，我想放弃，真的累了，但是一想，我连死都不怕，难道还能去怕这点累？

我不指望奇迹，但如果我不搞清楚看见的那个发光物，我会死不瞑目的。

我那敏感的皮肤开始感觉到沙子的温度开始渐渐升高，再没有冰冷的感觉。

抬头看看天边，东边天际已经泛出的鱼肚白，太阳要出来了，我必须加快了，否则我会什么也得不到。

我看见了，发光物是一个小小的黑珠子。

当小黑珠上散发出淡淡的光射在我的身上时，就像给体力几近干涸的身体内注入了能量，我又能加快速度向珠子爬去。

终于到了，天上已是朝霞满天了。而沙子的温度已经上升到我平时最喜欢的温度了。

沐浴在小黑珠的已经快看不见的微光中，我感到全身极度的舒服，看着这小小的，黑黝黝的，给人一种非常喜欢感觉而且非常有吸引力的珠子，我决定：抱着珠子死去。

我爬到了大小比我还小点珠子上，闭上以双眼。

突然之间，我全身一热，太阳出来了。

这里的天空中有两个太阳，出来的时间相隔大约有一个时辰，现在只是一个太阳出来了，一个时辰之后，当第二个太阳出来的时候，意味着我就再也没有明天了。

如果森林还在，温度还会保持在一个合适的程度，但是森林没有了，创造出的天然屏障消失了，在太阳的直射下，我的皮肤会在十分钟之内爆裂。

现在的我，只想尽情感受完最后一点时间。

我没有睁开眼睛，不愿看见自己生活的地方变成如此的样子，只是在脑海里不断回忆着那绿色的海洋中快乐的日子。

不一会儿，我感到了第二个太阳的力量，全身皮肤一阵巨痛。

或许总是要在最后才会出现的事情就叫奇迹吧。

奇迹出现了。

小黑珠子忽然变得清凉无比，让这种感觉传遍全身。我不再感到饥饿，不再感到全身脱水，更感觉不到那火辣辣的阳光带来的伤害。

等我惊奇地睁开眼睛时，发现小珠子不见了，就像溶化在我怀里一般，消失得无影无踪，但那种令我欢愉的感觉依然在我身体内传递。

难道是我临死前的幻觉？但这却是真实的。

太阳不再爆烈，身体一片清凉。不再饥饿，不再疲倦，一切都让我感到舒服。在烈日的照晒下，用比来时快了几倍的速度爬回了树干。反正我也没有去处了。

没吃的，不饿；没喝的，不渴。找不到事做了，只有一件事可做：睡觉。

于是我钻进了树洞，开始我的“长眠”。这一觉可睡得真久，久到我根本不知道时间到底在我睡梦中流逝了多少。

时光流逝，岁月流逝，只是我不知道。

我醒了过来。

不过，我已经没有呆在树洞里了，因为树干已经不在。我现在的位置，是在一层厚厚的枯叶之下。

吸入的空气中，一股树叶腐烂的味道，而且极度的潮湿，令我一阵恶心。真不敢想象我就在这种地方睡了那么久。

当然现在最重要的是出去，因为我感觉有点饿了。

我用力向上一顶，哗啦啦声中，枯枝腐叶飞上了天，我，终于看见了天，不，不是天，而是满目的青翠。

啊，是树。

阳光依旧，从茂密轻轻摇曳的树叶中一股股透射下来。让久不见天日的我竟然眼前一黑，差点什么也看不见了。

我闭上眼睛，用耳朵代替我的眼睛来“看”我身处的地方。

耳中传来清脆的鸟鸣，夹着远方若有若无野兽的吼声，身上是如此的舒服，让我心里充满了喜悦：这真是一个好地方。

我缓缓地、一点点地睁开了眼睛，让眼睛逐渐适应了四周的光线。记得在睡着之前是身在一片沙漠中那一根光秃秃的树干的树洞中，在方圆几公里之内，再没有一点生机，没有水，没有树，更别说有其他的动物。

但是，现在我所处的地方，却是如此的生机盎然，树木如此的苍翠，空气是如此的湿润，再加上四处传来生命的声音，我是怎么来到这个地方的？

不过现在我不管这么多，因为饿了，我要吃嫩嫩的树叶。

我选了一棵树，虽然有点小，只比我的身体大几倍。不过，树虽然小，它还是有树叶的。

这棵树的树叶太小了一点，以前我啃树叶，最快的话也要半个小时才能啃完一片，但现在，简直可以一口一片树叶了。

不过树叶倒还是挺合我的胃口，和我以前吃的树叶没什么两样。

吃着吃着，我又发现了奇怪的地方。

这棵树给我的感觉应该是一棵很大的树，但是奇怪的是，我爬到比我身体还细一点的树枝却吃不到真正嫩的树叶而且树枝的皮却很粗糙，如果我想吃嫩芽，那非得爬到细得无法承担起我一支脚的树枝上，可是我连脚就有二十几条啊。

难道，我到了一个小人国？什么东西都按比例缩小了？

说是到了小人国也不对，因为我发现自己身上也出现了许多变化。

特别是那么多条脚，给我的感觉是变得很壮，皮也变得很厚，稍稍一用力就可以撕下一块树皮。

难道？难道是我变大了？是吗？

要搞明白只有一个办法，那就是去找一个对比物，而且最好是找到和我一样的毛虫，而且现在周围的一切让我感到现在的时间正好是毛虫生长的好日子。

在这个对我而言缩小了不少的森林里，行动已经不是问题，这也方便了我找到了一棵叶子被虫啃吃过的树，二话没说我就爬了上去。

可是令我奇怪的是，上了树之后，我竟然没有发现一只毛虫，只发现了不少的虫粪和被它们吃得残缺不全的树叶。

一定是有，只是我还没发现。

真是笨，我突然想起，毛虫如果遇到危险会躲起来，以我这样大的身体，很远就会被发现，自然也就会把这些毛虫吓得躲起来。当然，以我当毛虫的经验，嘿嘿，它们一般都躲在树叶下和树洞中。

不过我不打算去翻开树叶看，那样会吓死虫的。

我爬在一根非常粗的树枝上，发出了声音，当“叽叽吱吱”的声音传开之后，我看见了，整棵树像是活了过来，树叶下、树洞中都出现了绿色的毛虫，铺天盖地象潮水一样向我这里涌来。

它们是因为听到了我的声音才出来的？

对，因为我发出的声音是解除紧急警戒的声音。

出来倒是出来了，但是，跟它们比起来，我实在是太大了，而这些毛虫实在太小，如果我不小心，一定会轻易的压死至少一百只以上的毛虫。

当冲在最前面而且已经冲到我身边的那些小家伙们在看清了我的面目之后，猛然发现发出解除警戒声音的居然是一个庞大无匹的一个大家伙，都吓坏了，不约而同开始拼命向后退去。

可是，大潮是不可逆转的，它们现在想回去，看来是没机会了，于是到处都出现了后面的冲倒了前面的，四处都是一片惨叫声。

而我，只是看着，我管不了这些。

终于，有一个声音压过了所有的嘈杂声，听到声音后，所有的毛虫全都停了下来，并且望向了同一个地方。

有什么东东要出来了？

我眼里出现了一个比其它的小毛虫大了一倍左右的绿色的毛虫。

它在许多毛虫的簇拥下现身了。

不用说，我的体型把它吓坏了。不过它毕竟是有首领的气度，惊魂过后，知道我亦是毛虫后，它的心放松了不少，定了定神壮着胆向我爬来了，虽然还是极为警惕地看着我。

以后的日子我一直在做一件事情 - - 确定这个森林是不是以前我曾经生活过后来又毁于一次地震的那片森林。

当然，我的努力没有白费。

太阳仍然是相隔一个时辰相继升起，就连角度、时间和以前一样。升起后，仍然是在中午时分一东一西的悬在天空。晚上的星星还是一样的美丽，以前很少会爬到树顶去看星星，现在才注意到了星星原来也是美丽的，这和我对树叶的需求是不一样的。它能让我心灵中有一种感动。

森林中的动物，和以前那个森林里的物种也一样。

第四集 混世之初 - - 神秘岛 第九章 森林虫王

我终于明白了，我还是在原地，就在这片让我感到快乐的森林里，虽然这片森林已经不同于以前的那个森林。

毛虫的首领叫纳森，已经有几年没有化茧，据我观察，这个森林有些奇怪，许多动物的生长都有些反常，比如说像纳森这样几年不化茧的毛虫还有不少。还有就是森林中有些动物的体型明显已经比森林毁灭以前大了不少。

到底是什么原因让这片森林出现了这种异象，我并不知道，反正我就是异象中最大的异数。说不定经过那次地震后，这里有什么残留的辐射，引发了生物们的变异。

通过对树木的观察，如果向前推测，这片森林如果是在我沉睡后就马上开始重新萌发，现在也应该有几百年甚至上千年了。

哇，我成老妖怪了。

当时的纳森，更是因为知道了我的年龄，它不吃不喝了三天三夜，要不是我发现不对，强迫它喝了露水，吃了嫩叶，它应该已经一命呜呼了。

我理解它的心情，因为，就算我们毛虫能够化茧，最后变成美丽的蝴蝶。蝴蝶是美丽的，也是一种生命的灿烂，生命的一种燃烧，但是，如果能多活几年，谁又愿意在灿烂中短命呢？尤其是它这种已经活了几年的毛虫。

或许它只是一只普通的毛虫也就罢了，可是它已经经历了毛虫的几个生死轮回的时间，在听说我的年龄后，它其实不是生气，只是心情极度不好，因为它也想象我一样，活它个上千年。

我不断的安慰它，说我现在和它差不多，也并没有觉得活了这么久有什么不同，这可是我的老实话，因为这么长的

时间，我一直在睡觉。

可是，太多的时候，我这种表现会被认为是“饱汉不知饿汉饥”，这我也无从解释。

但是，我担心的事还是发生了，在我的许多兄弟姐妹正在为化茧找理想的地方时，纳森失踪了。

我发动了这棵树上所有的毛虫却寻找纳森，但是，由于正是毛虫化茧的时期，每只毛虫极度的倦意让这次找寻行动无疾而终。因为它们绝大多数没有离开这棵树就化茧了。

这一段时间是我的孤独时间，因为在它们破茧化蝶之前，我成了孤家寡人。

但是，这段时间也让我想了很多。也让我开始学会如何去适应孤独。

在那些茧里飞出美丽的五颜六色的蝴蝶时，我请它们帮我找寻纳森。

但是，加上它们能飞的翅膀，还是没有发现纳森。

后面的故事太简单了，在经过并不漫长的冬季之后，又一批毛虫在初夏时分诞生了。我也有了新的兄弟姐妹。

因为我把来袭的鸟类赶跑了，在这个森林里没有任何鸟能啄得我厚如牛皮的绿色皮肤，而我，吐口唾沫就能淹死它们，所以我成为了方圆几十米内毛虫们的首领……

时间就这样溜走，日子也就这样平凡的过着，单调而平淡。

直到有一天，不知已经经过了多少个春夏秋冬，我才明白过来，我的毛毛虫兄弟们都能化成了一个茧，最后化作蝴蝶飞走了。而我，就是没有化茧的迹象。我有些烦了。我已经不太喜欢独自一个去面对和度过那许多没有兄弟姐妹的日子。

虽然这种日子每次也不是太长久，因为时间对我来说，已经不是时间，在离上一批兄弟们化蝶飞走后不久，又一批兄弟姐妹们又出现了。

我呢？

我还是一只毛毛虫，一只大大的毛毛虫，一只不会化茧，也不会变成蝴蝶的毛毛虫。

我有些厌倦但仍然快乐着，我的兄弟姐妹们换了一批又一批，周而复始，日子没有什么改变，不过，我开始有了自己的思维，有了自己的逻辑，我，也开始变了。

只要我高兴，我可以指挥成千上万的毛毛虫在几十分钟内啃光一棵参天的大树，不过这也没什么意思，我高兴的是，我有了许多的毛毛虫部下（现在我可是毛虫王了，他们都不敢说是我的兄弟姐妹了，虽然我心里还是会认他们是我的兄弟姐妹）会为我做事，我再也不担心在一棵树被我吃完后要花很长的时间爬到另一棵树去寻找新的食源了，因为我的吃喝拉撒全都有人负责了，我只需要在有鸟儿之类的我们的天敌来临时保护他们一下而矣。其实因为我现在已经长到有1米长了，而且方圆几百米内已经成为了鸟类的禁区，再没有什么小型的天敌敢来与我一较高低了，可能想一想都会吓死它们。

有时我也会困惑我为什么变得这样大了还不会像其他兄弟姐妹们一样化茧成蝶？难道我已经成为了一只毛毛虫精了？

不过这些事情都不会影响我做一只还算快乐的绿色毛毛虫。

但自从我开始想到这个问题时起，心里就出现了一个莫名的预感。

- - 或许，这样周而复始平凡的日子不会太久了。

不知是我预感正确还是该我走霉运了，影响我一生的转变如此快就到来了。

在某一天的清晨，我刚刚一觉醒来，森林里的薄雾还未散去，就听到了森林里出现了枯枝被踩断的声音，并且不只一个动物，好象有十几只并排着向我这里走了过来。

是什么动物？听声音应该是不熟悉的声音，对，应该没有见过的动物。

这时我周围的毛毛虫也都听到了这个声音，全都集中到我身后的树上，树叶下，树枝下，树洞中，全都隐藏了起来。但我可没办法躲藏，因为我太大了。

我从树上向发出声音的地方远远望去，在层层薄雾中，有十几个身影渐渐清晰了，是精灵，对，是精灵，那是我以前的兄弟化蝶后回来向我描述的，用两条腿走路的动物。

十多个精灵成半圆形，慢慢地向我这棵树这个方向走来，他们看来很小心，很注意脚下尽可能不踩到地上的枯枝而发出声响，虽然还是会有人发出声音。

他们每个人身后都背了一把精巧的弓，左腰上插了一把很短的剑，右腰上则挂的是剑囊，都装满了箭。

他们的头发全是绿色的，在衣服的外面只有很少的皮甲护住了胸、腹、下身等身上的要害部位，那也许是为了不被厚重的皮甲影响了射箭时动作的准确和敏捷吧。

他们四处张望，好象是在搜寻着什么东西，这一举动让我的心都被抓紧了。

“我不想被他们发现，希望我的保护色——绿色能够使我隐藏起来让他们不会发现我吧。”我脑子里一片混乱，这些人的突然到来算是打乱了我生活的节奏，让我胡思乱想起来。

幸好他们没有发现我，直到走过了我藏身的这棵树，他们也没有抬起头来望一下，如果他们抬头看一下，我这么大的个子哪里还隐藏得了啊。

我松了一口气，“幸好没被发现，不然就算他们不是找我，发现我这么大的毛毛虫可能不会放过我的吧。”因为我兄弟告诉我，这些精灵是肉食性动物，哪里像我们只是坚定的素食者呢？

“被发现可能会被他们杀了吃掉吧？”听说他们和那些食肉动物一样，喜欢肉食。但这只有被他们抓住后才会得到正确的答案。幸好现在他们走了，我也不再担心了。等他们走远了，离开了这个地方，我还是会继续当我快乐的绿色毛毛虫。

在他们走出离我所在的这棵树快十多米远时，忽然，他们当中有一个人出声了，声音中带着一种坚定：“等一下，刚才我们经过的那棵特别大的树好象有什么特别。”

“队长，那棵树应该好象没什么特别的。”

“不对，难道我们没发现刚才那棵大树是不是和别的树不同呢？实在是太干净了，树皮上居然连一点青苔都没有，而其它的树皮上长满了青苔，你们不觉得有些古怪吗？”这该死的声音又传进了我的耳朵里。

“哦，是，队长，听您这么一说，好象的确是这样。我们马上回去查看一下。”屁虫一个，这样会拍马屁。

不过最该死的还这个什么队长，他长的是什么贼眼啊，连这么“不起眼”的情况也被他发现了。

当然这也怪不得别人，要怪也得怪我自己。我在当了虫王以后，特别喜欢干净，为了让更多的毛虫有事干，所以我要求一部分毛虫把树上的所有青苔全给我清理得干干净净，想我一个堂堂的虫王，住所就是要与众不同嘛。

鬼才知道这样会暴露了我的行踪呢？早知如此，又何必当初呢？如果以后因为喜爱某样事物会带来麻烦，那我宁可不去改变任何东西。

还没等我想到，一个士兵在我的树下兴奋地高叫起来：“队长，快来，我们找到了，我们找到了，我们十八小队这次可不会再被其他小队笑话了，我们成功了，成功了。”

这时所有的人全以最快的速度冲到了我的这棵树下，把树围了起来，所有士兵全盯着我，指着，向他们那个该死的贼长官说：“在那里，在那里……。”

其实这时候，我还不知道，那该死的长官就是我以后的长官，叫我吃尽苦头的名叫阿都尔华_萧的侦察部队小队长。

不过在更后来，当我逍遥各地时，我都不知道是该恨他还是该感激他让我极不情愿地走出了那片森林。

那也许是因为我和那个变态的小队长阿都尔华有缘吧，在其他小队都因为搜索无功收队之后，这个阿都尔华却硬逼着自己的小队向着森林中更深的地带搜索。

后来我曾经问他，为什么会找到我，他对我说他当时刚刚当上小队长，而十八小队一直以来就是所有侦察小队中的最后一位，深受其他小队的白眼，于是他想改变这一切，好不容易有了出任务的机会，所以他当然不会放弃任何一个机会。

而为什么会在无边无际的森林中找到我的方向，他也说不清，说，当时只是凭着感觉指了一个方向，谁想到居然会成功了。

天啦，我的生活原来就是在这么随便的一指中便改变了。

我被一张抛上来的大网网下了大树，我拼命的挣扎，虽然我挣断了许多网绳，但是一张接一张的网向我盖下来，最后我投降了，不再做无谓的挣扎，因为我已经无力对付这些网了。

在挣扎过程中，我好象听见了我的许多毛虫兄弟们传来了阵阵哭声。这些哭声突然让我有一种成就感，不管以后会是怎样的一个结果，但我得到了许多毛虫兄弟的心，还有什么遗憾呢？永别了，我们兄弟们，如果有机会，我会回来看望你们的，虽然我知道那是几乎是不可能的了。唉，来世吧，反正十八年后又是一条好汉。

那些精灵兴奋地抬着我，一路走一路笑，从他们的脸上我看到了发自内心的喜悦。

我也一路奇怪着他们为什么会因为捉住了我而显得如此兴奋，可是，他们只是笑，却没胡说话。唉，现在不知道，以后一定会知道的。不再去想了，这样也太难为我那小小的脑子了。算了，随意而安吧，反正肉在砧板上，任人鱼肉了，我也不相信会有什么奇迹出现。

在别人在欢声笑语中，阿都尔华默默地走在队伍的最前面，他似乎有心事，在思考着什么，不过这种情况没有维持多久，在即将走出森林的时候，所有的队员都渐渐静了下来，队形也渐渐整齐了。但每个队员脸上都还保留着兴奋的表情。

终于结束了近四个小时的森林路途，离开了森林。

森林边上，有一个村子，现在天已经黑了，远远就望见了村子里灯火通明。

当走到村子门口时，阿都尔华发现门口聚集了许多的人，让人惊讶的是他发现本部身份仅次于火精灵王的火长老居然也在其中，并且还站在人群的前面。

他摇摇头，知道了这次的任务并不是自己想像中那么简单。

看到阿都尔华他们回来了，火长老迎了上来。

火长老已经900多岁，已经是精灵的迟暮之年，头发和两尺长胡子都由绿色变成了红色，但身体依然是非常硬朗。

火长老大步迎了上来，阿都尔华急忙率领全体队员单膝跪下，齐声说道：“火精灵王座下侦察部队第十八小队恭迎火长老大人。属下等已经胜利完成本次任务，请长老示下。”精灵中，等级制度极为严格，见到长辈或上级，下跪可是基本的礼节。

不过这下可苦了我，本来我是被抬着的，也还算舒服，舒服得想睡觉。结果他们一跪，砰的一下我就掉到了地上，摔得我眼冒金星，全身没有一处不是痛的。

“起来起来，不必多礼。”火长老笑呵呵地伸出双手示意阿都尔华们起来，并示意阿都尔华上前，“看来你们这次是完成了任务了？这可是大功一件，想来你们这一次不会再被其他小队看不起了，呵呵。”阿都尔华看着火长老的笑脸，直想上去给他几下，连长老都知道自己在这个最差的小队，而且说的这几句简直有点讽刺的味道。算了，自己又能怎样呢，他可是自己的上级啊。等事完了就回营休息，有什么事都以后再说吧。别把好事变成了坏事。

可惜火长老的话可没完，他还继续说下去：“这次你们虽然完成了任务，但是，阿都尔华你不遵守规定，擅自延长任务时间和改变任务执行的地点，这可是违反了军规，要受罚的哦。不过你们能够完成任务，功过想抵，这个罚我就作主替你们免了吧。下不为例。”

接着放低了声音，轻声地对阿都尔华说：“这件事一定不要张扬，当然，我会在军功簿上记上你们的功劳。但切记切记不要张扬。管好你的队员，清楚没有？”

身为侦察部队最年轻也最奇怪的小队长的头脑当然能明白火长老话的意思，就算不明白也会照做，于是阿都尔华很干脆地回答道：“是，火长老，你放心，我知道怎么做了。”

这时火长老身后突然冒出四个精灵，阿都尔华一看大吃一惊。

这四个人身着火红色短袄，露出油光水滑般强健的肌肉，身手极为简练，每个动作都不曾有丝毫的多余力道浪费，干净利落、无声无息地从小队队员手中把我接了过去，一眨眼就回到了火长老的身后。

让阿都尔华吃惊的是这几个可是精灵王身边的十八贴身护卫中的四个啊。

因为身份的原因，阿都尔华对这些人可是太清楚了，这十八个人的魔法修为已经和火长老的水平差不多了，平时一直跟在精灵王身旁，除了担任保卫任务，成天就知道修习魔法，完全的十八个练功狂人，在阿都尔华心里，这些人根本就是不懂得生活的怪物。

不过说来也奇怪，这太平盛世里，又会发生什么连精灵王都应付不了的危险呢？说到底，这一切都让人搞不懂。

下集介绍：我终于脱离了毛虫的生活，化身成人，开始走出了人生的第一步。而且，我自爆后所留下的力量在一个特定的环境里，终于让我重生，而且，是一种破茧后的重生。

第四集 混世之初 - - 神秘岛 第十章 惊神的起点与转折

这些人已经有一百多年没有公开露过面，更别说让人看到他们出来做过任何事情和任务，这次居然一下就出来了四个，这太令人吃惊了。阿都尔华心理犯嘀咕，看来这次本以为只是普通不过的搜寻任务，就当是各个小队之间相互竞争的游戏，可从火长老、精灵护卫的出现，让这个很简单就完成了的任务变成了一个大家心里的疑团了。

一个简单的交接仪式后，火长老与四大护卫带着我急急忙忙离开了。

村口只留下阿都尔华和队员以及村民们在村子门口百思不得其解。阿都尔华心想，看来这个事还得去打听打听了。

离开了村子，火长老与四大护卫的脚步越来越快，慢慢走入了无边的黑暗中。

每个人都沉默不语地急行着，看来他们的眼睛根本不受黑暗的影响，在黑夜里一样可以清楚视物。

我有很多话想说想问，问他们为什么不吃了我，问他们要带我到什么地方去……可是，这个精灵的世界却不是我想说就能说的，因为，他们怎么也听不懂我说什么的。

经过几个小时的折腾，我的肚子已经很饿了，饿得我前心贴肚皮。虽然我对食物的需要已经不是特别强烈，但是这种情况下，却让我感到了饥饿，也是，我这样大的身体需要的能量可比一般的人大得多。

可恨，这些家伙也没有一点慈悲心肠，根本不会理解我的感受，只知道不开腔不出气地疾走，完全不理睬我已经快饿晕了。

一路上，每隔个十里路左右的距离就有两个影子从路旁的树林或草丛里纵出来，默默地加入到队伍后面，跟在火长老的后面，全是不言不语，只知道跟着快跑的闷蛋。

既然无法进行抗议，那也只得算了，就这样吧，谁叫我只是一只不会他们语言的毛毛虫呢？反正这个世道，是一个弱肉强食的世界，我这种低等生物，还是保持沉默的好。

未定标题

肚子饿就饿吧，又没吃的，又无力反抗，罢了罢了，还是我自己好好睡它一觉吧，也省得看着生气。于是，我决定睡觉，于是，我就睡着了。

睡梦中，朦朦胧胧地好象有人向我的嘴里塞进了什么圆形的东西，入口即化，味道也还清香香甜滋甜滋的，感觉还不错，吃下去后不到一会儿，身体渐渐热了起来，饥饿感也消失了，全身觉得很舒服。

不过不知道这些对我有什么意义，也就没心思管这是什么，既然决定睡觉，而且已经睡着了，就不应该管其他的事了，这可是我一贯的作风，认定做一件事后，任何事情都不会再影响到我做这件事。哪怕是我会因此受伤、流血甚至死亡。

也不知道自己是不是做了梦，或是根本没有梦，长途跋涉对我根本没有产生任何的影响。

我一直在睡觉。不像是做梦，但我感觉曾经一直身处一个奇异的世界，在这个世界里，我似乎经历了很多很多，但有的却只是浮光掠影，对我而言，什么都不知道。

等我醒来时，已经身处一个宫殿式的建筑中，面积有近千平方米，顶高大约有二十米，其间只用四根巨大的柱子支撑，柱子上全雕刻着各种形式的火红色的火焰，每根柱子上的火焰中分别有一条金、绿、蓝、黑色的巨龙在其间翻腾。

在每根柱子的周围都点了五盆火，在黑暗中，火光闪烁着照亮了几乎整个大殿。火光中，那四条龙，竟然如要直冲天际般生动。

在巨殿的中央，红色地毯铺出了一条长长的道路，地毯的尽头放了一个巨大的红色龙椅，由一条巨龙盘成了椅背和扶手，正中坐着一个全身上下没有一处不红的人，红发红肤红袍红靴，像一团燃烧着的火。

真是好笑，在这里，几乎一切都是以红的为主，物是红的，人是红的，我想可能连口水都会是红的吧。特别是那个红人，世界居然会有这种人，居然和我这种动物差不多，全身就是一种颜色，不同的是他是红而我是绿。

不过，看这阵势应该就不那么好笑的。

火长老站在他的椅子左边，下面两边整齐排列着整齐的十八个身穿红色短袄的护卫，每个人都看向被放在地上的我，奇怪，他们表露出的并不是一种想吃我的表情，反而每个人的眼里都充满着一种奇怪的眼神，看不明白，反正不正常。

这个椅上坐的肯定就是火长老口中提到的火之精灵族的王——火精灵王。

我正在诧异他们把我带到这里干什么，忽然听到火精灵王略略转过头，对火长老口中缓缓说道：“你们终于还是成功了，看来我们还是幸运的啊，我们的守护神仍然没有抛弃我们。亨特_萧，那我们就事不宜迟，现在就开始？”

火长老也不说话，只是点了点头。

接着他转过头，对十八个已经凝固成雕塑般的护卫说道：“你们在外面给我和王守着，什么人都不准进来，包括我那个不成气的儿子，知道了没有？”

红衣护卫们听到这句话，一声整齐的“是”后迅速退出了大殿。在这个巨大的空空荡荡的空间里，只剩下了精灵王、火长老和我。

他们要开始什么呢？又有什么可开始的？

喂，你们要干什么？为什么把我从老远的森林中抓到这里？你们有什么企图？……我开始觉得不对，他们根本没有要吃我的意思，反而让我感觉他们是另有企图，不，我不想成为什么的牺牲品，我开始在网里挣扎起来。

可惜，还没等我想明白，挣扎也没有直到什么作用，就看到了奇怪的事情让我停了下来。

火长老向前走了几步，离我大概有五米左右停了下来。看到我眼里的惊恐和完全缩成一团的身体，微微一笑，两手向前轻轻抬了起来，直抬到与自己肩头相齐，而在这个过程中，我感到了极为矛盾的感觉：他的手似乎抬得很慢，实际上却快得无与伦比，但却让我看得非常的清楚。

做完这个动作，他的口中开始念念有词：“我万能的火龙神啊，我以你的名字起誓，我以我的生命请求你，给予你的子民我以力量，……给予他身体吧。”在他口中不停说着什么的过程中，他的身体冒出缕缕火红的色彩，就如同他的身体开始像燃烧起来一样，越来越红。

什么火龙神，什么生命，什么身体，这一切来得如此突然，我到底遇到了什么事？

这时，从火长老的口中出现了一颗红得发亮的火珠，以火长老身体为中心，在外不停自主旋转着，慢慢地膨胀着，渐渐变成一个直径约有半米的大火球。

我感到了害怕，身体不断向后退缩着，但是，那网却如同已经牢牢固定在地上，任我使出再大的力量也无法动弹了。

火球在他前面慢慢旋转，浮在空中一上一下，突然，火长老身后的火精灵王猛然从他的椅上站了起来，在火长老背最后一拍，大喊一声：“去。”

这个火球突然加速向被这奇怪的情景惊呆了的我冲来，我呆住了，只是眼光跟着这个火球移动，直到这个火球击中了我的身体。

未定标题

也不知道精灵王做了什么，这火球到了我身体的时候，却已经变成直径一米五的巨大火球了。

我身上的网一碰到火球就一下消失得无影无踪了，我身体一松，正想有所动作。

但是，火球继续向我身上冲来，一下就包起了我，我的全身被笼罩在熊熊燃烧的火焰里，火球变成了梦幻一般的火焰，不断变幻着形态。

从我的身体到处传来剧烈的疼痛，当所有的信息传到我那小小的大脑里时，我本能地晕了过去。用失去知觉去解决那根本无法忍耐的痛苦。

不过也因为我晕了，没有看见后面更玄的情景。

当火球把我包围后，我在火球中挣扎了几下就不动了，但火球却变成了火环在我身上环绕旋转。

渐渐的，火环的颜色竟然放出了金色的光芒，刹时间，整个大殿全变成了金色，接着光芒又变成了绿色，随即又变成了蓝色，随后又变成了黑色，这黑色并不是一般的黑色，看在眼里是黑色，但却给人以亮得炫目的感觉，最后，光芒又恢复成了火红色。

在这颜色的变换中，大殿里除了我之外的所有人都变得异常紧张，盯着我的身体，眼睛都没有眨一下，大气不敢出一口。而这其中最紧张的是火精灵王，他的双手五指弯曲，掌心向上，每个掌心中都有一个五彩的球在不停旋转。

突然，全大殿的光芒像被我的身体吸收了一样，以极快的速度进入了我的身体，大殿里忽然变得昏暗，连大柱旁边的火光也像被我吸走了许多一样，火焰一下变得很小，也在这时，火精灵王动了。

他像是变魔术一样忽然消失在椅子上，接着突然出现在离他差不多十米远的我的身旁，两手一合，把掌心中旋转着的五彩的球一头一尾地打入我的身体。一完成这个动作，他又消失了，再出现时他又坐在了椅子上，本来火红的头发、皮肤变成了很淡很淡的粉红。

而在大殿中的我，近一米长的身体有了变化。

我那绿色的身体背上开始裂开，从头一直裂到尾，裂缝中冒出绿光，接着像褪皮一样掉下了一层绿色的皮，掉下的皮在绿光中变成了灰烬。而皮中的身体开始发生变化，出现了一个透明的人体的模样。

人体开始吸收绿光，在吸收的过程中，透明的身体慢慢开始实体化，变得渐渐不透明了，这个过程大约持续了十分钟，绿光被吸取完了，在地上，出现了一个身无寸缕的人，不用说，这就是我了，我变成了人，不同于精灵的模样，而是一个人界的人。

在只能听见火焰在空气中燃烧的的声音的安静的大殿里，两个人都在等待着地上的我醒来。

大约半小时后，地上的我有了动静，我醒了。

当我睁开眼睛时，我发现世界全变了，从我的眼里我看见了个和以前完全不同的视觉空间。我动了一下，怎么，我身体也变了。怎么不再有几十条腿了？我有了手？

嗯？我变成了人？

呵呵，我会拥有人的能力？

哈哈，我的生活就这样出现了转折？

嘿嘿嘿嘿，能重新开始一种完全不同的生活方式，不管会出现什么样的情况，那都是值得期待的。

对了，现在我应该考虑我该怎么去过人的生活了，嘿嘿，对不起，我全然忘了大殿中还有两个看上去很虚弱的老人。

这时的我，对未来可是充满了希望和憧憬。

不过，我并不知道，苦难的日子正在生活的前方等着我呢。

长眠中的我，完全沉浸在回忆里，并不知道外面正发生着天翻地覆的变化。

我因为一股坚定的力量回自爆后保留了完整的记忆和思维，而这股力量却是来自那颗在我作为毛毛虫时代融入身体的那颗黑色的珠子。

力量让我渗进了土地里，来到了地底深处一个人工洞穴里。

到此，我毛虫的本能就让我开始进入了长长的休眠中。

外面，不断有缕缕的白光飘进我那像蛋一样的能量结晶里，结晶发出的光线也越来越强。

那缕缕的白光，是天地间无穷的生机灵气，通过洞穴里那不知名的力量的汇聚，全力的重塑着我的身体。

而我，则如同毛虫化茧一般，在那能量的结晶里，不断吸取着这纯洁的力量，依照本能，把自己恢复成一个人，一个我理想中的人。

未定标题

终于，在长长的休眠后，能量结晶裂开了，一个全新的我从蛋（应该说是茧）里诞生了。

我全身透明，散发着一股股新生的气息。

更奇怪的是，我身后竟然长出了两对翅膀，上面不断变幻着五颜六色美丽异常的色彩，如同一支美丽的蝴蝶。

当能量结晶完全碎裂后，我的身体迅速变成不透明的，皮肤也开始出现。

翅膀在轻轻地扇动中颜色也渐渐停止了变幻，凝成几幅抽象的图画，缤纷的色彩给人一种深深的吸引。

同时我还发现，翅膀可以收入体内，可弯可曲，可大可小，轻轻一扇，便卷起一股股向上的力量，看来我应该是可以靠它飞行了。而且，翅膀上总会放出淡淡的磷光，虽然不够明亮，但也能照亮一丈内的东西了。

当然，身体的变化也让我惊奇。

不再有元婴，也没有任何的真气流动，但身体内却是充满了力量，那是一种充沛、无限和深厚的力量，异于我所知道的所有力量。

好，我回来了，那是不是意味着有的人会难受了呢？

此时所有能量结晶的碎片飞舞起来，围着我转了两圈，缓缓向一个深黝的洞里飞去。

不自觉的，直觉告诉我应该跟着去。于是我的翅膀轻轻扇动起来，跟着那些淡蓝色的碎片飞进了山洞。

一路上，我感到了大地的力量，有一种厚实的力量不断向下压，我知道，这就是压力，但是在翅膀发出的轻轻的扇动声中，我努力跟着那些碎片飞行着。

碎片速度越来越快了，快到我已经跟不上了，在它拐过一个弯后，我失去了它的踪迹。

但是，直觉支持着我不断向前，我相信这一定有收获。

突然，身上的压力一轻，我到了一个较大的石室，石室四周全是用青石板装饰，而且刻满了许多奇怪的看不懂的文字。

石室的正中，摆放着一把不断升起光雾的大剑。

而此时，那些能量结晶的碎片正绕着这把剑形成一个圆环，在我进来的时候，一下冲进剑中，消失了。

刹时间，大剑白光大现，无数的光柱分射而出，我的耳中更传来了雷声。

大剑突然立了起来。

剑上，异光流转，在我面前渐渐幻出一个人形。

谁？剑里会跑出人来？

等那人形逐渐清晰，竟是一个七八岁的孩童模样，一脸的严肃样。

我装着胆子，向这个孩童问道：“你是谁？”

那孩童看了我一眼，也问我：“你是谁？”

“我是萧十八。你呢？”

“我是轩辕剑灵。”小童也回答了我。

剑灵？是什么东西？

还没问出口，小童就回答道：“剑也会修行，道行到了，就能以灵气幻化出人形，你不知道吗？”

我是不知道，不过你又怎么知道我在想什么呢？

“都说人剑合一，如果剑不能知心，又如何人剑合一呢？你怎么什么都不知道啊？”小童又“看到”了我的思想。

不知道就是不知道，这有什么奇怪的？

“我成功突破化灵这一关，有你的一份功劳，那些能量是你的吧？谢谢了啊。”小童突然来这么一句，有些让我摸不着头脑了。

到这时，我居然还没想起“轩辕”这两个字里所包含的意义

下集介绍：我得到了轩辕剑的全体，虽然我并不情愿。但是，也算我多了一个帮手，那么解兄弟之围应该会比较容易的啦，不过，进来容易出去可就不容易了，结果我遇上了魔龙手下四大孽龙之混世龙。

第五集 混世乱魔 第一章 幻境惊龙

未定标题

轩辕剑童看着我发呆的样子，不由得放松了绷紧的小脸，扑哧一笑，结果就便宜了我。

剑灵，是极品剑所修炼出来的一种力量形式，在它诞生的那一刻，如果有人在旁边，那就会出现两个结果：一是成为一个人的控制者，另一个是成为一个人的附者。

而轩辕剑童这一笑，气势自然就已经是弱了三分，也不太可能压过我控制我了，剩下只有一个结果：让我来指挥。

这也是笨人有笨福吧，因为我什么都不懂，所以我根本没有任何的贪念，或许是这样让轩辕剑会接收我吧。

轩辕剑童在我还没回过神来时，对我笑道：“看来命中注定我是让人使的命了，算了，便宜你了。”

这时，这个不大的石室里居然出现了雷声、闪电霹雳，而且一种天神般的声音从极远极远的地方传来：“合体！”震得我耳朵几乎失去了听觉。

轩辕剑童对我一笑，消失在我的面前。

不过有点让我害怕的是，他在消失前的一笑居然像极了一个女孩子。这轩辕剑不会是一把母剑吧？

还没等我想明白，我面前那把剑就已经飞了起来。

飞到我的面前时，居然不断在闪电里旋转起来，反射过来的光把我的眼睛闪得发花。然后，剑开始放出青色烟雾，向我笼罩过来。

雾越来越厚，厚到我已经感觉到了这雾的质感。

错了，这根本就不是雾，而是一种能量。

一种清澈明亮的力量开始向我身体内渗透，根本不管我身体作何抗拒，我也无法抗拒。

渐渐，雾淡了，我发现面前的剑变得小了，原来剑竟然变成了能量进入了我的身体。

没法，看着那剑一点点变成烟雾，然后一点点进入我的体内。

等最后一点雾都消失了，所有怪异现象也消失了，我能动了。

剑也全部进入了我的体内，给我一种奇怪的感觉：那都有一人高的剑真的在我身体里？

这里，我的心里突然传来了一个脆生生的声音对我说：“好了，我们合体成功了。”

晕，居然还能在体内说话？

“不用奇怪了，现在轩辕剑已经全部在你的身体里了，我也在，嘻嘻，以后你就和一把剑一样厉害了。哦，我是轩辕剑灵哦。不要怕，我会保护你的。”声音不断传入我的脑袋。

“不行，我不同意，我根本什么都不知道你就进来了，真不懂礼貌，出来！出来！”

“嘻嘻，现在我可是不想出来了，我都一个人有五千年了，真不好玩，对了，到时候如果我找到好玩的，你想我留下我都不一定留下的哦。”

这个可恶的小家伙，居然给我说这些。

算了，不想了，反正身体都被别人给占领了，又没办法赶走他，由得他了。

这时又传来了声音：“你搞错了，我是一个小女生啦，不是男的‘他’啦！”

完蛋了，真是一个小女生跑到我体内来了，以后怎么见人啊。

“哼，你的体内真是完全乱套，什么东西都没有，居然还有那么多多余的真气帮我成形，真是一个奇怪的人。”轩辕剑灵在我心里叫道。

“啊，我的天啊，你心里怎么这么多的杀气啊？这可不好哦，这样会伤身的啊。算了，还是让我帮帮你吧。”

这算什么啊？

突然，我刚重生时那种杀伐之心竟然全部在脑海里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一片祥和之气，感觉到极度的平静。我试了试，想起那个把我的全部都毁了的人，但结果却怎么也提不起复仇之心。看来是轩辕剑灵干的事。

“对啦，是我干的啦，不过我看你非常在意这些情绪，我可没消除它们，只是把它们压到了你情绪的最下面，如果哪天你需要，它们会出来的。”

好啦好啦，就这样吧，反正到时候再说到时候的话啦，现在我只想离开这个地方。

“喂，没问题啦，听我的没错，一定能出去的。”

那就走吧。

未定标题

“别忙啊，这里石壁上刻的都是好东西哦，先记下来吧。”

你都在这里这么多年了，早就背得烂熟了，还用我记吗？出去后你慢慢告诉我不就行了？

“对啊，我怎么没想到呢？喂，好了，看见你前面左手边那个洞了吗？进去吧！”

那就试试吧。

当我走进那左手边的洞，发现根本就不是一个山洞，而只能算是只是一个石壁上的坑罢了。

但当我完全进入这个有三尺深的坑后，坑口升起一层透明的水晶般的门，形成了一个完全封闭的空间。

“小心，我们要出发了。”

白光一闪，这个坑居然开始上升了。

在我的惊讶中，剑灵说道：“这可是当年我主人研究出来的好东西，可以在土里自由穿行，他把这个东西叫做‘土行仓’，速度还不错，也挺方便的。不要着急，我们还有半个时辰才到第四层出口的。”

这可是个好东东，有没有办法能带走呢？

“有，听好了，我现在把方法教给你。……”

原来如此，不过我现在手镯也没有了，怎么办呢？

“……”

呵呵，现在我开始有些喜欢这个剑灵小女生了。懂得挺多的，说不定以后还会有大作用帮助我的。

“抗议啦，我本来就很很有用的。现在你已经如同一把锋利的剑，人就是剑，剑就是人，厉害着呢。当然，没有我你不可行哦。”

就这样，一人一剑就这样展开了思海里的对话，当然，最终还是我败了下来，怎么也说不过那张灵牙利齿的小嘴。

终于，我们到了剑灵所说的第四层的出口。

收好了“土行仓”，一转头，真得惊呆了。

嘿，原来出口就是这样啊，真让我意想不到。

原来这第四层的出口根本就不是一个传统意义上的出口。我面前呈现出的是一片大海，而我正站在海边，海浪涛涛，海风阵阵，那咸咸的海水的味道不断冲进鼻腔。

走在细细平平的海滩上，感觉着海浪冲击脚背那种舒服得如同得到母亲温柔的抚摸，突然觉得一阵心旷神怡，好美丽的海边。

呼吸着好潮湿的海风，真想就在这里呆上一辈子，远远地离开那些纷纷扰扰的世界。

可惜，这种感觉才持续了一下，就被无情地打得粉碎，因为我思海里传来了声音：“这里是我的主人专门设下的幻境，可不是真的哦。”

原来如此，我可不想在这里呆一辈子了，说不定这幻境是在什么令人恶心的地方呢。

不过，我也真是佩服得五体投地了，水平也太高了吧，能搞出这样一片看不到边际的大海，得有多高的功力才行？

不过说这里就是四层出口，那到第三层的入口在哪呢？

“喂，我不是说了这是幻境吗？”

剑灵小兄弟，能不能不叫我“喂”呢？怎么也得叫声“十八哥”吧？你难道不想当一个淑女吗？

“好啦，算便宜你啦，叫你一声啦，十八哥哥，这里是幻境，你难道不知道什么是幻境吗？”

不可能不知道，当时那陈明远用了一个“迷幻森林”差点没把我累死，不过比起这里的幻境恐怕差的不是一两个层次的问题哦。

“好啦，我们不要耽搁时间了，让我告诉你幻境原理吧。其实幻境不过是利用一些能量中的特殊力量，专门刺激人脑海里的特殊部位，让你‘看见’了种种其实并没有看见的东西，当然，要把幻境做得真实的话，会花很多的力量，而且越多东西被模拟出来，需要的力量 and 知识就越多。所以你没发现海面上没有应该存在的海鸟吗？当时我的主人有些累了，于是把这个环节省了。嘻嘻，好了，你试试飞到海面上去吧。”

懂得还真多啊，没想到小小年纪居然有这些见识。不过这个小小年纪也算得是超级的了，五千年的老小女生喽。

“十八哥哥，你如果再乱想，不要怪我到后面不帮你啦。”

好了好了，我现在就准备飞了。

正想着间，突然想到了不妥。

我身上可是一直没有穿任何东西啊，这小女生居然没有什么意见？

“谁说我没意见？我可没办法给你找什么衣服来穿，就是想等你到了这里学会了如何幻化实物后，再给自己幻化衣服，不然你这个样子出去，不被人当疯子就是被当作暴露狂打死了，更何况，人家是女生呢。”

原来如此，呵呵，不过这女生说得这般感觉，倒也感觉怪怪的。

好了，幻化的办法真的好简单，但是在剑灵的解说下，我初步掌握了几种影响人脑的力量的使用 and 如何去发掘人脑的秘密的方法，以后再好好研究吧。

当衣服被幻化出来的时候，感觉真的很好，一种成就感油然而生。

不过没等剑灵说话，我也感到了不好意思，我现在不过算是刚开始，有什么值得骄傲的呢？我已经下定决心，一定要成为一个不受人欺负的人。一定！！

不过剑灵也得有个名字。

呵呵，我叫十八，那她当然就是十九了，对，叫萧十九。

“抗议，就算叫十九，也得叫轩辕十九妹。”呵呵，女孩子对这些还是在乎的，不过轩辕十九妹倒也不错。定了。

说话间，我五彩的翅膀悄悄从身体里冒了出来，

轻轻扇动之间，我慢慢地离开了那美丽的海滩。

当我飞到海上时，突然间平静的海面巨浪狂涌，海面如被煮沸的水一般，到处冒出白色的水气。

幻境的禁制已经被启动。

接踵而来的是海面下似乎有黑影窜动。

我一时不知所措，竟在海的上空停了下来。

“快走。十八哥哥，你还真笨，幻境是假，禁制可是真的，现在不能停啊。快飞。”十九妹的声音里透着焦急。

被她一说我才反应过来，于是扇动着翅膀向前快速飞行。

但是禁制既然已经启动，就没那么容易过关了。

海面下，一道巨大的黑影迅速地接近了海面。

大东西出来了。

一道直径几十米的水柱冲天而起，直向我冲来。

翅膀迅速几扇，我化作一条白线离开了那道水柱。

水柱虽然闪开了，但海面下那黑影却用和我一样的速度跟上了我。

这时，心里传来了十九妹的骂声：“你是笨猪啊，我不是才教了你幻境的道理吗？先破幻境，再对付禁制啊。”

的确有些笨，但现在还不晚。

强大的思感马上进驻大脑，严密防守。

但是，幻境的力量依然源源不断的进入大脑，我无法屏蔽这幻境对我的影响。

水柱再一次射向了我。

直径比上次大了一倍。

我手忙脚乱地狂扇翅膀，又躲过了。

但不管我怎样飞，直飞、横飞、斜飞……可是还是无法摆脱那黑影。

笨，老子不就是没有能力挡住幻境的力量吗？难道老子还没力量改变自己的大脑吗？

看我的。

思感不再防守，而是直接进入大脑，把那几个关键的神经位置在瞬间换了个地方。

未定标题

呵呵，这下立竿见影，那沸腾的海水平静了下来，而那已经变了颜色的天空竟然放出了一个小小的太阳。

该死，除了那海面下的黑影外，一切都变得美好了。

看来这东西应该不是幻境幻化出来的东西，而是实际的东西。

毛了，在无数的水柱都冲向我的时候，我一头栽进了海里，不，应该是一头扎进了海里。

我倒要看看什么东西这么厉害。

一进海里，我正好落到了黑影的身上。

不是鱼。

好像是一条龙。

对了，是一条极其巨大的龙。

或许我向下的速度太快了，龙并没有发现我，而是看向了海面的上方，正搜寻着我的踪影。

倒霉，如果我的屠龙匕还在的话，一定叫你这条凶龙吃不了兜着走。

“哥，这是一条龙。”

废话，我也知道这是一条龙。

“等人家说完嘛，这不是一条普通的龙，而是龙魔手下的四孽龙之一，叫混世龙。厉害着呢，还好被我的主人降伏了。”

混世龙？混世？呵呵，这词听着舒服，哼哼，我以后就叫混世王了。妈的，不收了这条混世龙，怎么当混世王？不好，被发现了。

那混世龙久寻我不见，也想到了我进入了海里，细细察看之下，终于发现了我在它的背上。

它怒吼一声，巨大的身躯在水里狂旋几转，把我转离了它的身体。

海水被它一旋，顿时各种暗流肆虐，把我卷得乱转，头都转晕了。

乘我不备，混世龙一口把我吞进了口中。

幸好它大我小，我连它的牙缝都塞不满，不然，一口下去，我可就身首异处了。

一口极度腥臭的口水冲来，我被冲进了它深深的肚子里。

一声惊叫从我的心里传来。是十九妹。

终于，我也感觉到了她内心的恐惧：好不容易脱离剑身修成人形，结果却一下进入了混世龙的肚子里，那要多久才能再次有机会离开这里啊。

几千年的寂寞已经让她烦了，她还是喜欢当年跟随着主人笑傲江湖、浪迹天涯的那种刺激和愉快的日子。

我理解她的寂寞。

但是她不知道，当然我也不知道，在进入了混世龙的肚子里后，里面有着极度腐蚀性的消化液居然对我一点用都没有。

原来我的身体居然变成了这样？

难道是那些天地的力量？

可是我现在可真是什么力量也没有啊！

身体内的轩辕十九妹终于从抓狂中恢复过来了，毕竟她以前的主人可能是一个纵横天下的高手啊，跟主人那么久，高手的气度总能学一点吧。

“十九妹，你还好吧？没事，我不会让你在这里待太久的，我们总能找到办法出去的。”虽然她也有至少五千岁了，但毕竟现在她还是人形的孩童时代，难免需要一些保护的。

这时十九妹的声音也变得细小得多了，她有些试探性地问我：“十八哥，我们真能出去吗？混世龙真的很厉害的。”

呵呵，厉害，十九妹，当年在主人身边时，是你厉害还是这该死的孽龙厉害？

“当然是我厉害啦，想当年，主人意气风发，我可是绝对的主力武器啊。”一谈起她的主人，口气一下就变得不那

么小心了，“当时这混世龙还吃了我一剑，结果害得它养了一百年的伤才恢复。”

对了，信心回来了，小妹这么厉害，我这做大哥的还有什么怕的？更何况我现在的身体不受影响，总会有办法的。

对了，小妹，你能不能讲讲你主人的事？

“不好啦，主人从来不愿意让我们讲这些事啦，如果你真的有缘分的话，我想大哥你一定能见到他的，他绝对是这世界上最有魅力的男人。”说到这里，十九妹的语气又变了。

听出来了，听出来了，怎么感觉自己的鼻子酸酸的？

明白了，明白了，我终于明白了剑灵为什么会修炼成女性的样子了。

下集介绍：收服了混世龙，我得到了一个强有力的帮手，但是有一个问题摆在了我的面前：是马上赶去解兄弟之围还是直接到青龙帝都去解决根本问题，这的确是一个难题。

第五集 混世乱魔 第二章 降龙闯帝都

这个道理谁都明白，轩辕剑在未修炼成形时，目睹了她主人风流浪俏，修为盖世的丰姿，从内心里便恋上了自己的主人，因为主人是男的，所以剑灵就选择了修炼成女性。

想到这里，十九妹奇怪地没有接嘴，看来是默认了。

我用手把湿透又贴在脸上的长发理到脑后，点点头。

谁不喜欢英雄？

我以后绝对要以十九妹的主人为榜样，要快意恩仇，笑傲江湖，不，要笑傲宇宙，过自由不羁的生活。

不过，现在要的就是如何离开混世龙的肚子。

我选这黑暗空间里较为突出坐了下来，静想办法。

对了，不是说我已经和轩辕剑合为一体了吗？

我就是剑，剑就是我。

一跃而起，化剑。

我感到身体并没有变化，但是气势变了。

变成了一种锋利的气势，一种无坚不摧的气势。

剑的杀气如滔滔江水般涌出。

剑气照亮了这里的每个角落。

体内的十九妹也被我的主动激发出了豪气，她在体内兴奋地叫道：“好！大哥，这才是我要的大哥！”

气势既出，势不回头。

我右手向上一举为剑尖，身体为剑锋，大叫一声：“破！”冲天而起。

那混世龙哪想得如此结果，纵它外面水火不能浸雷电不能毁，可这内脏却也太软弱了些，再加上轩辕剑也算得一柄出众的神兵，不一会，混世龙的内脏竟被我如豆腐般切得稀烂。

外面的混世龙痛得在海里不断狂野地翻腾着，可是却又无计可施。只得不断惨嚎，声音却也越来越弱。

一番横砍竖切过后，我落了下来。脚下一层碎肉，血却是蓝色的，流得是满目深蓝。

而我却因为翅膀自身所携带的力量，这些东西还没靠身便已弹飞了，依然是干干净净，除了刚开始时打湿的头发。

这时，外面的痛嚎声突然停了下来。

奇怪了，我把耳朵放到最大的听力范围，却也听不出发生了什么事，难道这条孽龙就这样挂了？

这有点麻烦，刚才在它内脏里乱折腾时就发现它虽然里面有些软弱，但到了到外面些时，却硬得要命，凭我现在的力量却是无法破开它的身体的，要从它的食道出去，却又不知道方不方便了，能否行得通了。

不过一切都像是为我们安排好的，不用我去操这么多的心了。

突然这里的一切暗了一暗，一条只有一米多长的黑色小龙出现在了面前。

难道这条混世龙是母的？肚子里居然有一条小龙？在我记忆里，龙应该是卵生，会生蛋的，再由蛋里孵化出来。

这条龙一出现，便伏在了我的面前，搞得我不知该怎么办。

这时，十九妹出声了，不过这次不是在我脑海里出声，而是从我体内发出了声音：“混世龙，好久不见，你居然都修得龙灵出窍了，厉害啦。”

声音一出，那条小龙浑身哆嗦了一下，显然知道了出声的是谁了，伏得更紧了。

十九妹这时也离开了我的身体，走了出来。

她指着那条小龙说道：“混世，你也太可恶了，把我都吃了，哼，看我到时候怎么给主人说。看他怎么收拾你。”

那小龙抬起了头，有些不服气地说道：“轩辕老大，你也不能怪我啊，谁知道你会在这个人的身体里呢？再说，我这样做也是主人的吩咐啊，他不会怪我的。倒是你，和这个人一起把我搞得这样，起码毁了我千年的功力，我找谁去诉苦啊？”

这下我想到了，记得当时在飞龙谷时，黄金龙曾经给我说过在很早以前曾发生过一次群龙战争，不是有魔龙吗？当时不是有一个神秘人终止了这场战争吗？难道就是他们的主人？

看来他们的主人绝对是一个超级高手啦，连魔龙和神龙都听他的。天啊，这是我的偶像啊。

虽然我不想出名，但我绝对想成为一个有绝对实力的超级高手。就是不知道我还有没有机会，毕竟现在我自己都搞不清我还算不算人，还算不算修真者。

“好啦，我投降了，不要在我身体里再乱搞了，我错了还不行吗？再这样下去，我命都快没了。”小龙对着十九妹和我说道。

我才没兴趣继续搞呢，以为这样很好玩？不是你把我吃进来，不是你一直追着我不放，会弄成这样？

“好了，你既然已经认错，我也不计较了，也不会再在你体内乱来，不过，你得答应我一个条件。”现在是最好的谈判时机，不会利用绝对是一个笨蛋。

“我绝对会答应的，请你说吧。反正连轩辕老大都跟了你，我还能讨价还价吗？说吧。”小龙没有一点犹豫。

那就好，那就好，我希望的就是这样。我微笑着说：“我希望你能跟着我，帮我的忙。不知道行不行？”也不好直接叫它做我的手下吧，叫它帮忙好说话一些，反正也没说帮多久。

“好，跟你也不算辱没了我，反正轩辕老大都帮你了。再说我在这里也已经呆得腻烦透顶了，如果不是答应主人在这里帮老大，我早跑了。”真没想到混世龙会答应得如此痛快，本以为还会要谈判半天呢。

十九妹这时在我身边一声清脆的笑声后，笑道：“我都帮十八哥了，它这条孽龙敢不帮？哼哼，它怕是没这个胆子。”

我和混世龙两个面面相觑，无言以对，苦笑不已。还有这种老大啊？

不过有个问题，混世龙如此的大，怎么带出去呢？我现在什么东西都没有，而且体内已经有了一把巨剑了，不可能再进去一样东西吧？

看着我为难的样子，这混世龙也不是个呆子，飞了起来直到我面前，对我说道：“不用担心我的身体，我有办法，等你出去后再告诉你吧，现在我引你们到我的口腔处吧。”

十九妹回到我体内，跟着小黑龙走了一会儿，走到了它本体的口腔里。这时混世龙转身对我说道：“我先回本体了，等下张开时会有海水进来，你自己小心些。”

说完在我面前消失了。

等了一会儿，在传来一声“小心”后，口张开了，排山倒海般的海水汹涌冲向了我和十九妹。

幸好我有准备，翅膀一动，飞到了混世龙口腔的天堂处，等海水慢慢地升高，我一头扎进海水里，顺利地离开了混世龙的口。

冲出海面后，我轻轻扇动翅膀，停留在空中等待混世龙的出现。

“哗啦啦”一阵水响后，一条长有五百米的黑色巨龙出现在我的面前。

海水也随着它的出现渐渐消失了。

接着，它的身体在不断地缩小中，随着它的缩小，我现在所处的空间也在不断地缩小，最后，当混世龙缩小到和它的龙灵一般大小时，这个幻境空间也完全消失了，我眼前出现的，则是一个较大的洞穴，中间有一个小小的水潭，从洞顶还不断有水滴下，叮叮咚咚的，还挺动听。

等一切都静静地平静下来之后，变小的混世龙从口中吐出一个小小的布袋，落在了我的身前。

它对我说：“这里面都是主人当时留下的，里面有一个极品储物戒指，应该能把任何东西都放进去了。你先暂时用吧，如果遇到主人时，他如果送给你就留下吧。”

十九妹这时告诉我，戒指那东西好像很特别，她曾经研究过很久都没搞明白为什么那戒指似乎什么都能容纳。

未定标题

看这东西就好了，不过应该还有好东西，那个根本没有湿的布袋看上去虽然普通，但应该也是一样好东西，而且里面应该不仅只有一个储物戒指吧？

当我把戒指戴上后，戒指一下就隐入了我的手指中，而其他的东西我也没时间管了，直接丢了进去。

不过我发现，这个戒指与一般的储物法宝不一样，倒和我的想法一样，就是通过戒指这个媒介，把东西放到了异次元空间里，那无穷大的异空间应该是什么都能容纳的。但是这种见识好像应该不是这个世界有的，看来十九妹和混世龙的主人应该是去过我曾经生活过的世界。

看我搞好了，混世龙又对我说：“我就住在戒指里吧，顺便还能随时帮你整理里面的物品，有事只要心念一下我，我就会出现的。”

“哈哈，怎么混世龙也会整理东西了？以前你不是邋里邋遢的吗？什么都不收拾的啊。”十九妹十分惊讶混世龙的话。

混世龙有些尴尬地说道：“老大，不要臭我了吧，这么几千年，还有什么不能改变的？天天无事做，就找点事情做啦。”

好了，这样还有没有完啊。是不是该走了？

后面的路没有什么危险和机关了，就是歧路多了些，不过有了两个向导，我也没费什么功夫就过去了。

不过我看这个神秘的主人的确有些悲天悯人，除了混世龙那一关，根本就不会伤人嘛，而且一般人到了幻境后，都发现了不入口，自然也就走了。

当我们利用收来的“土行仓”出现在地面的时候，我突然感到了正当空的太阳射出来的能量不断涌入我的身体。

而我感到了身体里逐渐成长起来的一种冲动，那是一种极度自信的冲动，一种想要发泄的冲动，这种冲动是一览天下小的气势，是对任何事情都是能解决的信心。

因为，我与天地同根。

怎么会有这种感觉呢？

我又怎么知道当时我粉身碎骨后，全凭两股强大的力量保持了我所有的生命印迹，再利用天地宇宙的本源之力恢复了我的身体，我因祸得福，已经变成了一个与天地同根的纯净的能量体，我能做所有凡人的事，不同的是，我拥有了源源不断吸取宇宙间力量的能力，只要我愿意，我会变得很强大，虽然需要很长的时间。

我这种怪物，恐怕再过几十万年也不会再出现了吧？

站在这条可通凌雪城和天籁城的官道上，我开始为我的下一步思考着。

现在，我需要决定一件事了。

我应该是赶往凌雪城还是回到青龙帝都直接解决问题呢？

我相信我的能力，不，是混世龙的实力应该能解决二王子他们一切的实力，但是我的确又想去凌雪城看我的兄弟，我的义父，我的师傅，当然，还有那生死未卜的东方红樱。怎么办？

这时十九妹说道：“大哥，你还真笨呢，只要把大的解决了，小的还不是听你的了？直接去青龙帝都解决头头不就行了？”

是啊，连这都想不明白，我的脸上感到有些烧乎乎的。

定下了，那就走。

翅膀再次出现，我向青龙帝都的方向急速飞去。

我第一次感到了飞翔的感觉，也第一次实现了飞翔的梦想。

虽然我曾经用过羽翔术在空中飞，但那真不算是飞翔，什么叫飞翔？没有翅膀永远不能叫飞翔。

当空中的凉风不断吹着我那虽然有幻化出来的衣服实际却是没有的身体时，那种痛快与惬意油然而生，突然我有了一种小天地的自信，世间还有什么困难能让我无法克服？就连粉身碎骨都无法让我失去生命与灵魂，我还怕什么？恐怕现在怕的不是我了，应该是有些人害怕了。

很快，我飞临了青龙帝都的上方。

此时已经是华灯初上，但是都城却是灯火不明，黯淡无光，这哪里还像一个帝国的都城？看来是因为这场夺位之战让都城实施了宵禁。

悄悄地落到了一个无人的街道，准备找一个地方先休息，因为混世龙告诉我，要做事就要做得轰动才有真正的效果，所以要去收拾这些超级大头头就一定要选择白天，要让全国人都知道：他们不过是一群纸老虎。

把声势造出来，对我们这一方有绝对的益处。

未定标题

这条孽龙，就喜欢生事，而且还习惯大张旗鼓的干，不过我现在也真的需要这样一场声势浩大的胜利。这会是一场及时雨，让整个形式在一刹那间转变过来。

敲开了一家小旅店，才想起自己根本没有一点钱，当时尴尬得想找个地洞钻进去，这或许是我一生中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想钻地洞吧。

没办法，看着那小二越来越不屑的表情，汗如雨下。突然想起混世龙不是给了我一布袋吗？打开看看，果然有东西，但就是没有钱。

没办法，只好告辞出来。但是，一出门，就听见身后那小二大叫起来：“这里有陌生人啊，快来啊。”

正好有一队巡逻士兵经过这里，闻声而来，把我团团围了起来，高叫我束手就擒。

唉，想清静一下都不行，我恶狠狠地瞪了那正向巡逻军官媚笑着讨赏的小二的背心。

结果，那小二惨叫一声，背心出现一个大大的血洞，连带着那军官飞进了旅店，把两扇门也撞得稀烂，里面传来了那军官的怒喝声，但已经没有了小二的声音。

不会吧，我瞪一眼会有如此厉害？我只不过是想瞪一眼泄泄心里的气愤，气愤这小二如此势利，没钱就出卖我？但我绝对没想过要杀他啊。

十九妹和混世龙两个也跟着起哄：“大哥好厉害哦，连眼光都能杀人了，以后前途无量啊。对，反正都对上了，要干就干一票大的。”

这些士兵看见那小二无缘无故的就这样挂了，猜到是我干的，都吓得精神一抖，知道遇上了厉害的人物，都没有了刚才那种散漫的姿态。

而那旅店里的军官看来是愤怒了，在里面大叫士兵把我干掉，居然有人敢到都城撒野，而且还是在他的面前，如果他不能把我拿下，被拿下的就只有他了，因为现在二王子实行的政令非常严厉，经常有人犯一点小错就丢了自己的脑袋。

我暗叹一声，算你们的命不好吧，只好拿你们来试刀了。

哪里想到，我才这样一想，两个好久没见过血腥的家伙——十九妹和混世龙，不约而同地冲出了我的身体和储物戒指，就这样出现在了士兵面前。

看来事后得好好教育这两个家伙才行，不然以后随便乱跑出来恶搞，那我算什么呢？摆设？

突然出现了一个小女孩和一条小龙，士兵们开始都吓了一跳，当看清楚后，都脸露笑容，原来这么可爱啊！

可是，还没等他们展开笑容，十九妹来了个化剑，而混世龙则变大了十倍，还好它控制了一下，不然就它的真正大小，这条街都容不下。

士兵们被这突然的变故吓呆了，我看见有的士兵的裤子都已经湿了。

不过才几个眨眼的功夫，他们永远不用再害怕了。

死在十九妹手下的，全都变成了一片片薄薄的肉片，而死在混世龙爪下的，变得被抓得支离破碎一块块的了。

身后，一声轻轻的爆炸声响起，一颗红色的信号飞上了天空。

那军官也算是经过训练，在这咱地狱般的屠场还就着发出了报警信号，发完后，没等十九妹和混世龙冲到他向前，他一刀就把自己的头砍了下来。

下集介绍：我很顺利地闯进了皇宫，没有人能阻止我，就算是二王子江德全费尽心机请来的绝世高手“七冥鬼君”凌无绝。原因很简单，这凌无绝虽然功力大增，脱离了“鬼灭尘”的境界，但却背时地遇到了他的克星——混世龙。

（鸡年到了，十八祝大家鸡年大吉，全家团圆，万事如意）

第五集 混世乱魔 第三章 七冥鬼君凌无绝

在这个军官用刀砍下自己头的那一刻，我突然感到了一种极度的郁闷。

难道我真的对这些对我这种并非凡人的人下得了这种手？他面临着无法完成任务必须死的情况，但却又因为十九妹和混世龙的强大而无法完成任务，他选择了死，而且不是战斗着去死，而是选择了自杀，也许这样不会让他的家庭为此受到更大的伤害？

难道他们就必须这样去面对这种虐杀？

难道我真的忘记了当时的我是如何的善良与仁慈？

但是，一阵长长的号角声打断了我的思绪，现在可能全城的守卫都开始向我这个平时并不热闹街道涌来了。

不想再杀了，这些远离那些不仁不义之人的人，毕竟不是我立威的对象，残杀这些人，也不是我的目标，于是，我离开。

未定标题

只是暂时的离开，因为，在天明时分，那就是我行动的时候了。

十九妹和混世龙刚开了五千年的杀戒，十分的不情愿，但是我却极度阴沉地说了一声：“走！”

两个无奈地回到了我的身上，随着我破空飞去。

不得已，飞到了青龙监狱的上空，但我知道，这里已经没有了陈明远，他也去了凌雪城，如果没有他，我想凌雪城恐怕早就沦陷了。

没有惊动任何人，我进入到了当时十二王子住的那间牢房，东西一切依旧，因为陈明远在外面布下了防御阵，没有高手来，就那些狱卒是根本进不来的。

在教训十九妹和混世龙以后不得我同意不得出击之后，我美美地睡上了一觉。

醒来时，也不知道时间，出了地牢，发现正好正午。

于是直接飞到了那曾经看过的巨大雕像广场。

混沌王，实在是对不住了，这些帝国都是你一手创建的，我也深知你的良苦用心，但是，你永远无法明白人这种动物的思想，这所有的一切，难道不是人黑暗的表现吗？我今天只是帮你清理一下，得罪了。

由于我根本就是肆无忌惮地飞进了青龙城，那两人大小的巨大五颜六色的翅膀早就吸引了全城的人，其中也包括了那些守卫士兵。

这不，我才在广场中心停留了一下，就已经有了无数的士兵从各条街道口冲向了我。

我也早想好了办法，心里默念一声化剑，整个身体变得如同剑一般锋利，巨大的剑气直冲云霄，一声极为清亮的剑鸣从我身上传了出来，直传到很远很远。

我用上了音波攻击，对急急冲来的士兵们喊道：“现在你们的存在已经没有任何意义了，不要试图阻止我，你们还没有这个力量，退回去吧。退！！！”最后一个退使出了我全身一半的力量，结果，近千的士兵被这一喝吓得停了下来。

当然，还是有一些像是聋子般没受我音攻的影响，这样的人才是我立威的目标，因为这些人如果在战场上，永远都不会去支持我这一方了。

我心里默默叫出了十九妹和混世龙，叫他们只对这些冲上来的士兵下手后，身形一抖，向皇宫方向走去。

其实我根本不想再看见屠杀的场面，于是我选择留下他们两个面对，而我，直接向皇宫进发。

其实我也可以直接进入皇宫，但那就缺少了我想要的那种震慑力。

身后一声声惨叫传到我的耳朵里，一颗颗信号弹冲上天空，但根本无法影响我前进的步伐。

一路上，我不急不慢，任由那些士兵的刀剑矛向我身上招呼，不过，所有的武器一上身，全都被我那锐利的剑气断成了两截。

一时间，我身后不断响起兵刃落地的响声。我也不回头，继续向皇宫进发。

士兵越来越多，开始阻碍我的道路，我的手举了起来，向下一划，剑气直插入地底，通向皇宫那条可供八辆马车并行的宽大而平坦的道路从我脚下开始，突然裂开一条地缝，不断向前沿伸前，而且越裂越大，冲上来的士兵们纷纷掉了进去，而我的翅膀轻轻扇动，脚不沾地，轻轻地越过了他们。

我下手不重，地缝也不太深，不会要了他们的命，我现在突然发现不是必要的时候，不必过多杀生。

很快，我来到了皇宫紧闭的正门外。

此刻，皇宫城墙上站满了禁卫军，箭在弦，全都指向了我。

继续向他们说明道理吧，音波攻击再次使用，但是只有极少的人受到了影响，看来禁卫军毕竟是军队中的精华，经过刻苦训练，定力极佳。

没办法了，只有开始我的立威行动了，这些人只好成为我的祭品了。

心念之间，眩蓝色的剑气暴涨，向那厚重紧闭的宫门一剑劈去。

没有声音，，剑光过去，那门依然是门，没有任何动静。

不过以我的自信来看，那门已经不再是门了，只算是一个幻觉吧，已经无法再阻拦任何人的进入。

所有城楼上的人的眼睛在剑光里暂时失去了视觉，所有的箭胡乱地放了出来，但也因为开始瞄得还准，大半都落到了我身上。

人好多，箭也好多，一大堆箭把我埋了起来，但是在箭下的我却根本没受到任何的伤害。

未定标题

连粉身碎骨都无法让我失去生命与灵魂，这点箭，怎么可能让我受到丝毫的伤害，我的体质，让大部分的箭直接从身体里飞了过去，少部分挡在了体外。

当我淹没在箭海里后，所有城楼上的人都欢呼起来。

但根本没有多给他们一点快乐，很快，我从箭堆里若无其事地走了出来，直接走到宫门前，还对他们竖了一下右手的尾指，然后那尾指轻轻地点在了宫门上。

让他们根本不敢相信的是，那厚达二十公分、外面还包了十公分厚生铁的高大厚重的宫门在我轻轻一点之下，竟然变成了一堆随风飞舞的粉尘。

我也愣了一下，本想是把门削开就行了，结果却成了这样，看来我的力量是一种完全可怕却又让我不清楚的力量。

所有的人也愣住了，全场没有一丝声音，除了那轻轻地风声和漫天飞舞的宫门，死一般的寂静。

突然有人颤抖地大叫一声：“天啊，魔鬼啊……”，丢下手中的兵器向后跑了。

这有一个人开跑，其他的人也跟着开始向后跑了，那几个禁卫军的指挥官不断叫嚷着“顶住”也已经无济于事，愤怒之下提刀砍了几个从自己身边逃跑的士兵，结果却被同样被激怒的士兵乱刀砍死了。

结果，我在等到十九妹和混世龙回到我身上后，一个人轻轻地走进了皇宫。

入眼好大一片广场，比城中心那个广场足足大了三倍，地面竟然便汉白玉铺成，而且可以看出完工还没多长时间，应该是二王子篡位后才开始的工程。

好大的气派！人民有这种人骑在头上还有好日子过吗？

走到广场的中央，突然有一种极度凌厉的杀气向我涌来。

这杀气中隐隐有着一种残忍与血腥的味道，很浓很浓。

而且，杀气一近身，便有一种攻击的力量向我袭来。

猝不及防之下，我竟然被这种力量击得飞出了近十米远。

在落地前，十九妹在我体内轻轻喝了一声“起”，我居然没摔下去，反而是飘了起来，仔细检查了一下，身体没有任何损伤，但也为这股力量背后的人的力量暗叹不已。

“这人是魔者中的最高级了，你现在还不是他的对手，等下让我或混世龙出来应付吧？”十九妹一改往日搞笑的口气，十分谨慎地对我说道。

“等一下，等我撑不住你们再出来吧。”我就是不喜欢有人说我不行，我倒要看看对方有多厉害。

我落下地，又向前走去。这次学乖了，十分的小心。

等我再次走到刚才遇袭的地方，那力量又向我袭来，而且这次变得极其地邪恶，一股寒冷之气包围了我。

这寒气，一直向我骨髓里渗进来。居然根本没有受到我身体和力量的任何阻挡。

要行动了！

心念一起，火系魔法“烈焰焚天”发了出来，以我身体为中心，一时变得红光满天，向外不断扩散。

一波又波的火焰不断发出，当碰上那邪恶的力量时，火焰竟然奇异地变成了惨绿色，并发出了轻微的爆裂声。

绿色的火光映照着我的脸，把我的脸也变成了绿色。此时的我，长发已经全部飞扬起来，似乎站在了大风之中。

我已经开始有些吃力了，刚开始时还能靠新力向外扩散，但是时间一久，那些邪恶力量在渐渐加强中，而我，却已经脑门冒汗了。

那力量开始把火焰向内压，火焰的颜色也开始加深，变成了深绿色，看来邪恶的力量越来越多了。

我现在只是一个魔法师，如果魔法不能奏效是非常危险，我居然忘记了发动几个防御性的魔法阵。

这时明白了却没有多余的时间和力量去布置了。但是，我身体里还有两个超级高手，所以我也不太担心，到时候他们会给我一个安全的保护的。

这时，十九妹说了一声：“大哥，注意，我把力量传给你了。”

话才说完，一道道强大而又似乎能裂开一切的力量传到了我的身体上。

虽然不能让我在魔法上有什么帮助，但是我却能变了。

把所以剩下的火元素集中，大叫一声“火山喷射”，随着我左手向前一甩，所有的火元素变成了如同岩浆一般灼热的非固体状向前方飞了出去。

未定标题

同时，右手也向前方一劈而下，强大的轩辕剑气向前激飞而出，直接把包围我的邪恶力量生生劈开一道向前延伸的裂缝，而那些火元素则从裂缝飞了出去。

地面也被劈开了，这次使上了全力，地面产生的地缝深不见底。

那些飞行的如岩浆的火元素直飞到第一座宫殿前方，虽然宫殿有禁制，但是一旦被附上，则像有铁水落入了冰面，只要有火元素的地方，就不断消融着。

接着，裂开的地缝里传来了隐隐地轰鸣声，我知道，我想要的终于来了。

声音越来越大，那声音，像是万马奔腾，又像是山呼海啸，越来越接近中。

突然，一切声音全部消失了。

而我的注意力又转回到我身边，结果那燃烧的绿色火焰已经熄灭得差不多了，那邪恶、寒冷的力量已经进入了我的向前举着的双手，正缓慢向身体里前行。

不好，我可不行了，那就出来吧。

那混世龙听得我的吩咐，高兴得一跳出来就满地打滚。

妈的，什么时候了，我的死活都不管了？

也该它高兴，因为轩辕十九妹因为把力量借给我了，正在虚弱中，只好让这条孽龙出来嚣张一次了。

我正想破口大骂，结果这孽龙一个翻身起来，对着前方一张口，一条颜色红得发黑浑身冒着烈焰的火龙飞了出来。这条火龙一出，立即围着我不断盘旋，而且圈子越来越大。

一时间，这个广场温度骤增，那令人有种冰冻的力量一扫而光，我身体内的邪恶力量也不见了。而火龙经过的地方，连地面都被烤化了。

而混世龙则像一个人一般，以尾作凳，前爪像人一般放在下颌处，喉咙里还不断发出高兴的呵呵声。

火龙的确厉害，才不多久，竟然连宫殿的禁制也轻易地破去了。当破完禁制后，火龙一下投入地缝里，消失在深深的地裂里。

突然一个来自遥远的声音向我耳里传来。

那是一种阴森、冰冷、干枯的声音：“来者何人，竟敢破我‘九幽离魂阵’？”

哼，我是什么人管你屁事，老子今天就是来找碴的。就是不说，气死你。

转念一想，这人也许就是打伤师傅谭道的人，这个仇，是结深了，老子不打得你失去生活处理能力，就不是魔者谭道的徒弟。

见我不言语，那人冷冷地哼了一声，说道：“再不说话，休怪我不留情面！”声音不大，但却刺得我的耳膜有些痛。

怕，我真怕，那你就来啊。我豁出去了。

那声音突然变得阴森，那人动了怒，冷啸一声，说道：“老夫我‘七冥鬼君’凌无绝纵横天下这么多年，还没人敢在我面前装聋作哑，你年纪青青居然敢对我如此不敬，看我今天不把你挫骨扬灰。”

“‘七冥鬼君’？这个老家伙居然还没有消失在‘鬼灭尘’里？奇怪奇怪。”十九妹表现得很奇怪。而混世龙则像人一般吐了一口龙沫，怪笑道：“运气好，一出来就遇上好玩的，不错不错。看你这老鬼怎么死。”十九妹也跟着起哄般笑了起来。

也怪这凌无绝倒霉，好不容易用五千年时间离开了“鬼灭尘”的境界，重返人间，大显鬼威，重创了一个魔者高手（谭道），却万万想不到，马上遇上了自己的克星混世龙。

当年混世龙在主人的带领下，四处流浪，在一个星球上遇上了凌无绝，言语不合之下，混世龙一时火起，与凌无绝斗了起来。

结果凌无绝如何是这功力深厚的孽龙的对头，被混世龙用一招“天火变身”搞成了鬼身，而且还进入了“鬼灭尘”的境界，差点灰飞烟灭。

因为龙息与人不同，十九妹在我体内，这凌无绝只知道了我一个人。

这不，一条淡青色人影从宫殿内飞了出来。

此时我的眼睛可不一般，一眼就看清了来人容貌：竹竿般瘦长的身躯，面容有些惨不忍睹，像一个骷髅头上长了一大蓬白草，眼窝深陷，都快看不见眼珠了。

这人来如风，衣服却纹丝不动，径直飞到了我的面前，悬空于地面三尺高。

我自是巍然不动。

不过很快我发现不对，这凌无绝居高临下，死死地压住了我的气势。哼，你会飞，偶也会飞。

翅膀呼的一声弹出，巨大的翅膀轻舞，同样升起三尺，不过因为我比那家伙高些，现在变成了是我俯视他了。

气势一下就回来了。

那人定住身形，突然发现我旁边的混世龙，吓得一哆嗦，竟有后退的样子。结果定下神来仔细一看，却又重新看向我。看来他根本想象不到混世龙居然已经修成龙灵，可自由幻化身体大小了。

不过还没等他开腔，混世龙猴急地冲了上来，指手画脚地对凌无绝就叫道：“小鬼，还记得你混世大爷吗？”

凌无绝一听，脑袋嗡的一声像是一个惊雷在耳边响起，惊得差点从空中落了下来。心中暗暗叫惨，什么不好遇，偏遇上了自己一直念念不忘想报仇去又不敢奢望能报仇的家伙。

我也不再管混世龙了，我也乐得看热闹了，看混世龙怎么收拾这个狂妄的“七冥鬼君”凌无绝。

混世龙看不出表情，但是话语里却带着一种挑逗的感觉：“小鬼，上次放你一马没玩死你，怎么一出来就这个德行？还到处搞些事？是不是皮痒了？还是我没玩够你，想让我再来一次？”

下集介绍：“七冥鬼君”凌无绝被降伏，我也替师傅报了仇。进入宫殿，抓住了二王子江德全，同时发现了一个惨绝人寰的血池，原来他在凌无绝的指使下，害了九百九十九个童男和九百九十九个童女，用他们的精血布了一个“九幽血煞”阵，就是想稳坐江山。当然我不会客气，虽然不杀他，但是他这样根本没资格管理一个国家了。现在平定了帝都，剩下的就是解凌雪城的围了。

第五集 混世乱魔 第四章 龙动冥灭

这下终于确定了自己的仇人，但是凌无绝怎么也没有胆量冲上来，甚至连骂上两句的胆子都失去了，只是看着自己面前那小小的黑龙全身发抖。

混世龙此时那个嚣张劲，看了真是想扁它一顿，什么东西嘛。

看它，尾巴不停地抖动着，在身后甩过来甩过去的，右前爪不停理着自己脸上那几根龙须，左前爪居然还叉着腰，右后爪还像打拍子般不停上下动着。纯粹一流氓嘛。

而凌无绝则从眼里露出了绝望的神色，双手下垂，不断抖动着。

一人一龙就这样僵持着，只不过混世龙就像看着眼前一只快到手的猎物般轻松。

那“鬼灭尘”境界可是给凌无绝带来了终身难忘的噩梦般的记忆。

当时凌无绝修魔有成，但却不小心遇上了混世龙与它的主人，主人没杀他，让混世龙动手，而龙息有一种自然刺激魔者的作用，在龙息的作用下，凌无绝走火入魔，突然岔入了鬼道，人也变得人不人鬼不鬼的，而且，混世龙还亲自动手输了一点死龙灵力量到凌无绝身体里，结果让凌无绝一下功力大增，差点爆体，同时进入了鬼道的鬼劫“鬼灭尘”境界里。

凌无绝根本不明白是怎么回事就成了这样，幸好定力还够，经过几千年的修练，终于突破了“鬼灭尘”境界，进入了鬼道初级最高段：“湮鬼界”。这一境界自是没了鬼劫，如果修练得当，快进入道仙行列了。

这次凌无绝重出人间，就是为了在寻找合适破体入仙的法宝，同时还要为自己找一个合适的修练地点和阵法。

本来以凌无绝的力量，这世上还真没几个人能制服他，就如果谭道在他手下一掌就差点灰飞烟灭，但他运气还真背，竟然遇上了当初的混世龙。

天若要你灭，那来不得半天不情愿的。

两边终于有一边要动了。

凌无绝终于想通了，现在情形下终于还是要搏一搏的。

于是，一股巨大的邪恶、冰冷而且充满着极度怨念的力量从他身后涌出，在他身后形成了一片暗红色的天空，而且还不时有一两声凄厉的惨叫传出。

正在这时，早已经平静了许久的地裂里传来了巨大的轰鸣声，那条小小的火龙冲天而起，直接冲进了那片暗红色的天幕中，火龙所经之处，均有吱吱的燃烧声，还传来烧焦的味道，许多凄厉的声音汇成冲天的混响。

而紧接着火龙身后的，是沸腾着的火红岩浆，似一条更大的火龙，直接把凌无绝包围了起来。

这时的我，早已经撤到了十丈之外，我可不想我变成烤猪一条。

那充满邪恶的暗红天幕终于消失在了越来越多的岩浆中，岩浆在火龙的引导下，不断向上升，竟然形成了一个火焰旋涡。

混世龙此时一声破天的龙吟发出，一道黑影冲向旋涡的正上方，注视着旋涡的里面。

未定标题

凌无绝终于无法再承受，一声尖叫，放弃了本体，一缕不受火焰影响的黑烟从旋涡里迅速升起形成了个骷髅头样。

当这个空无眼珠的骷髅头“看”到混世龙正等着他，放弃了逃跑的想法，这世上，要跟龙比速度，还没几个人能做到。

骷髅头由几丈大小自动缩成了一个直径尺长的小骷髅头，而混世龙也毫不客气的张开了血盆大口，一口把这小骷髅头吞了进去。然后一脸满足地回到了我身边。

嘻嘻一笑，对我说道：“老大，今天这东西可是大补哦，等我慢慢的炼化后享用，在这一界来说，可算是极品了。”说完还滑稽地拍拍自己的肚皮。

难得跟这种无赖多说，我看着面前还在慢慢蜿蜒流动的岩浆对混世龙说：“把这里收拾干净再进去，我可不想十二王子回来面对这个烂摊子。”说完也不看那变得能挤出水来的龙脸，翅膀轻舞，飞向那被破了禁制的宫殿。

“大哥竟然把混世龙都震住了，好厉害，以后不知道是不是会把小妹我也震住了。”十九妹一直不出声，这时可能是休息得差不多了，声音疏懒地柔声向我说道。

头痛，一直把这体内还有一个人给忘记了。这才是真正难缠的主，算了，先投降吧。

正准备投降时，突然醒悟这小妮子声音不对，似乎长大了的感觉，有了成熟的味道。

“对啦，大哥，人家把力量全借给了你后，才发现经过短暂地恢复，居然修为又增加了，当然我也就长大些啦。”一声娇笑后，十九妹又温柔地说道：“大哥，看来我以后要多借点力量给你，我发现我为什么总是不能进步的原因了，就是因为老的力量总是不让新力量生长，害得人家总是不能进步，呵呵，人家好想赶快长大点啊……”

晕，长大点，还不是想去见你主人。

鼻子酸酸的，赶忙不理她了，走进了宫殿。

宫殿挺大，中间一路铺上了红地毯，地毯的外沿都有一个一个的印子，看起来是接见文武百官的地方了。

人影都没有一个，看来人都跑光了，不过我不担心，反正当皇帝或者国王都会在这宫殿的同一条轴线上，跑不了的。

怪叫一声，向大殿后面冲去，果然有门。

通过一条长长的红木走廊，又是一间大房子，嘿嘿，不用敲门了吧？直接一脚揣开门，又是空的。这些人跑得还快哈。

不追了，飞到天上，看他们怎么跑。

果然，一到天上，一群人慌张地正躲向左侧一进低矮的房子里，那可是平时低级太监的住处啊，看来这二王子也算是一个草包了，边最重要的气度都没了，跑那些地方去。

轻轻地落在那房门紧闭的房子前，收翅膀，慢慢走上那几级台阶。

轻轻地敲门声向里面传了进去，不知道里面的人会是怎样的表情。毕竟对方也是一个帝王身份的人啊，还是得讲究一下礼貌问题吧？

半晌，里面传来了一个颤抖着的苍老的声音：“是……是谁……谁？”

“当然是我啦。”我微笑着，用最温柔的声音向里面的人说道。

里面一阵混乱的声音传了出来，显然知道不是他们所熟悉的人了，那只剩下一种可能，就是敌人来了。

我等了一会儿，里面没了动静，只好说道：“出来吧，我又不乱杀人，出来就没事了。”

又等了一会儿，里面尽量压低的交谈声结束后，门“吱嘎”一声打开了。

开门的是一个近四十多岁的中年男子，身着龙袍，身材不高，有些矮胖，两眼无神，眼圈黑黑的，像是经常睡不好觉的样子。

他缓缓地走了出来，双眼与我对视着，连眼睛都不眨一下，似乎想把我看穿。

终于见到了江德全，这就是那个篡位的二王子了。与我想象有实在是差了很远。

不过想想，要当国王，那可真是难得等啊，特别是如果老国王不早死不早退位的话。

他沉默着，我也沉默着，我真不知道应该怎么开口，看他的样子，并不是大奸大恶之人啊。

这时，后面冲出了几个女子，应该是他的妻妾吧，都全扑倒在他身前，嚎啕大哭。而他低头只说了一句：“该来的来了，我不会连这点勇气也要被你们夺去吧？”

说完，抬起头，双目里竟然放出了一种神采，对我说道：“两万禁军挡不住你，我请来的高人挡不住你，现在我的命已经在你手上了，怎么处置请讲。如果我有丝毫的犹豫，就不是个男人！”最后几个字，说得如此的斩钉截铁，让我

也开始怀疑这人到底为什么会篡位了？

怎么办？难道我就这样杀了他？不行啊，我没这个心。但是总得杀个人立立威啊。

对了，那个不是很坏的左相许先友呢？这种人应该可以拿来开刀嘛。

我终于开口了，对着二王子江德全冷冷地说道：“你固然该死，但现在还不是死的时候，那个许先友呢？我看他才是最该死的人。是谁，是不是还躲在里面？”

“他昨天就走了，还把所有的贡奉带走了，而且把请来的高手也带走了，只留下了一个凌无绝，说什么有他一个就够了。”江德全非常平静地说道。

说得不错，如果不是只有凌无绝一个人，那我还会有点麻烦，不过也不会太麻烦，一条混世龙就够了。

一种不祥的预感突然从心里升起，他昨天就走了，还把所有高手都带走了？去做什么？

不好，我兄弟有危险了。

得马上赶去才行，不然这大批的高手一去，事情可就不好办了。

二王子自是不知我其中的想法，对我说道：“他去平叛了。现在我身边剩下的人都是无辜的人，请你放了他们。有什么错，都我一个人担了。”

我心急如焚，大骂道：“你奶奶的，老子管你什么人，如果我兄弟少了一要毛，老子灭了你全家。”人一激动就乱说话，这话不是说如果有问题，连十二王子也要干掉了？

这时，混世龙也冲了过来，它本是想等会儿过来，一听见我骂人，想冲过来捡点便宜的人杀。边跑边叫：“老大，要杀哪个，我代你动手啦。”

我像是背后长眼睛般，等混世龙刚靠近我身边，向后一腿，直把它踢得飞出一丈远，口中还骂了一句：“混蛋！只知道杀杀杀。”

混蛋，这名字好，我还正差叫混世龙的名字，这下好了，有了。

混世龙落地就一个翻身爬了起来，不过也被我吓了一跳，见我如此暴怒的样子，小心翼翼地靠近我，问道：“老大，出什么事啦？你没什么事吧？”说着话还准备着随时开溜，怕我又是一脚飞过去。

“混蛋，过来，把这个身穿龙袍的家伙带到你的窝里去，好好看着，如果我兄弟有事，他的事就大了。”我突然想起把这现任国王带上，说不定有用。

“偶不是混蛋啦，我是混世龙，原名叫拉火必烈辛世·敖拉。”混世龙听我叫它混蛋，不服气地说道。

“不好记，就叫你混蛋了，快点做事，我们还得赶路了。”我可记不下这么长的名字。

“好啦，以后再说吧。对了，还有件事，老大，我发现一个血池。”混世龙上前把江德全手拉住，转身对我说。

“血池？去看看。”说完让混世龙带着江德全进入了我的储物戒指里。

就在宫殿的地下，在混世龙的指引下，经过九曲十八拐后，不知深入到了地底多远，一股带着怨恨的煞气迎面而来。

一个直径有十米的血池转个墙角后就直接进入了我的眼帘。

池里满满的全是腥红的血液，而且不断翻腾着，翻腾出来的血滴在空中还不断变幻着形态，最后都变成一个个个人形重新落入到池子里。

“老大，这家伙说这是那个凌无绝搞的，用了童男和童女各九百九十九个。有什么功能不清楚。”混世龙看来并没有好好对江德全，一进去肯定是在审问他。

这时久不开口的十九妹发出高兴的尖叫声，突然从我身体里跑了出来，一头就跳进了血池。

怎么回事？

混世龙自然是最佳的解说员了：“轩辕老大自然是最喜欢鲜血啦，这么多的血能让她脱胎换骨的。”

我还差点忘记了，剑不饮血的话会变钝变得没有灵气。这下十九妹可就享福了。

渐渐的，血池平静了下来，不再翻腾，而那些怨气与煞气也消失了，血池的颜色竟然变得好淡，变得如同桃花般粉红。

这时一个身体慢慢地浮上了血面，不认识。

好一个绝代佳人，修长的双腿如此勾魂，如玉般的皮肤给人丝般的感觉，还有就是那一头飘逸的黑亮的长发，把肌肤衬得更白，肌肤又把秀发衬得更黑。

未定标题

更不得了的是那多一点少一点都不行的面容，根本不是人间可有的，就算是最好的雕刻家恐怕也无法表现那种味道：美，不食人间烟火。

看得我鼻子里像是要流血了，那身材，那容貌，还有就是身上还没有衣服啦。

晕，这血池里有这种东西？

还是那佳人盈盈一笑，对着我说道：“十八哥哥，不认识我了？我是十九妹啊。”

犹如天籁之声般，一句话把我从失魂状态拉了回来。原来混世龙说的脱胎换骨就是这样啊，一个小女孩就这样就如此成熟的少女？

甩甩头，头晕晕的。

这小妮子才一会儿工夫，就把凌无绝花了好大心血才搞出来的“九幽血煞”阵给占为己有了，而且还得了那么大的好处。

十九妹来到我面前，吓得我向后退了一大步，面对这么个超级赤裸的美女，不习惯啊。

“好啦，十八哥哥，不管我怎么变，我还是你的十九妹啊。”声音甜得我像吃了蜜糖一般，不过还是得教教她才是：“十九妹，记得以后变套衣服穿上啦，这样被人看见了可不得了。”怕我自己再多看是真，到时候可得出大洋相了，现在就已经觉得受不了，以后还不知道会怎么样呢。

“十八哥哥，我们走吧，现在我感觉有了质的飞跃，能借给你的力量也多了，现在我们还是去救你的兄弟们吧。”

我也不知道是怎么到了天上，也不知道是如何飞行的，全是任由身体里的十九妹一手操作，我几乎没用一点力量。

速度好快，渐渐，我从迷糊中醒了过来。

不说以后了，现在就已经出了大糗，还怎么见人嘛。

“十八哥哥，没事啦，我以后会注意啦，不过为什么你看到我会有这么大的反应呢？”

我差点就从云端掉了下去，这问题能回答吗？连想都不能想，不然这小妮子一下就知道了。

这合体虽然能对我有帮助，但是却让自己没了隐私，麻烦。看来以后得想个办法改变这种局势，不然真就没自我了。

一路上总觉得不是真实地，不断地胡思乱想，结果什么都没有头绪。

天终于黑了下來，这一天这样过去了，终于，兄弟的安危让我摆脱了一切胡思乱想，一心想着如何去帮忙了。

速度真是快，终于看到了地面上好多的星星点点，那是地面上的人打的火把。

我们只用了半天时间就飞到了离青龙帝都几千里的凌雪城。

成千上万的人打着火把，向着一座城池不断地疯狂进攻着。

在那进攻的人后面，还有更多举着火把静静等待着的士兵。他们是在等待前面的人进攻失败后继续进攻的后备者。

而凌雪城里，则是人头攒动，但也是多而不乱，火把都排得整整齐齐，等待着那攻城的敌人到来。

看来时间还真赶上了，我们整整比左相许先友快了一天，正赶上他们大举攻城，而且还是选择了夜晚。夜晚攻城，是兵家大忌，现在这样，说明攻城一方的主将已经是在所不惜的要攻下这座城了。

下集介绍：我的到来，终于解了凌雪城的围，而且给十二王子带来了二王子，江三德终于在王位争夺战中大获全胜。但是接下来的感觉，让我觉得十二王子并不是真正理想的国王，但这一切我已经无心去管了，我决定和兄弟们一起回到神秘岛后再决定以后的事情，因为他们虽然已经恢复了一些记忆，但还有更多的事情需要我告诉他们。

第五集 混世乱魔 第五章 解围之战 - - 毁灭

那满山遍野的人涛，不断汹涌着，最前面的已经接近了城墙。

一时间，城墙里的士兵们在一声令下后，无数的箭矢、石场向城墙下那些士兵们飞了过去。

城里也开始动了，无数的人开始穿流在大街小巷里，那是城里的居民在为在前线作战的士兵们在运送战斗装备与武器。

看来十二王子还挺得人心的，连打仗这种军队干的事老百姓都来帮忙了。

现在赶上了时间，那就只好不客气了。

不过我现在不想太过嗜杀，于是吩咐混世龙，只需要把那些冲近城墙的士兵打得飞回去就行了，我要进城去看看。

于是我放出混世龙，让他去挡一挡，然后我向城里落去。

未定标题

当我刚接近城的时候，突然灯火大明，居然还有几束光直接照到了我的身上。

下面有不少人正大叫着：“又来了，大家加把劲，敌人又飞过来了。”

结果，一阵阵的箭雨不断向我飞来，还好我不怕，有了在青龙帝都的经验，我直接把箭从我身体里透了过去，现在这些东西是没有办法伤害我了。

我继续向下降落着。

突然，我感到了危险，下意识地往左边一侧，一把飞剑带着呼啸从我身边擦身而过。

奶奶的，我是来帮忙的，不是来当靶子的。

居然还有修真者向我来阴的，如果不是我有预感，任由这把飞剑穿过我的身体，那还不亏惨了？

我长啸一声，向下面的人群叫道：“叫萧华出来！”

这下更热闹了，正面的人大惊，纷纷怪叫。

“敢乱叫萧大将军的名字，大家努力地射啊，把这个妖怪给射下来，就是大功一件啊。”

“王八蛋，敢在这里鬼叫，看我们不把你射成刺猬。”

……

看来萧华还挺得人心的嘛，算了，就冲这些人那么维护萧华这小子，我以后不跟他们计较了。

不过，随着我离城越来越近，箭也越来越多，而且，其中不断夹杂着修真者的法宝向我袭来，虽然不是特别厉害，但是让我感觉挺不爽的。

老子也毛了，又是一声长啸，长啸里加入了音波攻击，先让这些人暂时听不见东西再说。然后再次大叫：“萧华、萧明，你们两个臭小子再不出来，看我不把城给你掀个底朝天。”

声音不断地在空中荡漾着，传遍了整个凌雪城。

反正现在的力量全是十九妹的，她现在的功力大进，我也跟着沾光，随时能借来无穷般的力量。

这时下面人群里出现了一片骚乱，还有不少人跪了下去，高呼：“陈国师千岁！”

陈国师？不会是陈明远吧？

没猜错，果然是陈明远这老小子出来了。

他示意周围的人全部起来后，看着空中的我，眼里露出一丝不解，然后定定神，向我传音道：“这位兄台是哪里高人？大驾光临有何指教？如果是敌方人员，请立即离开，否则将杀无赦，如果是路过，也请立即离开，免被误伤，以后有空，在下自当登门拜谢。请便。”

他是看见我也是修真者的模样，而且已经离人这么近还没有胡下杀手，心里不解，所以出言试探。

我这才明白自己的模样已经大变，根本不再是以前还在监狱时的模样，难怪陈明远认不出来了。

于是我向他喊道：“陈贡奉，陈大人，陈大监狱长，我是萧十八啊，我是来帮忙的。”

结果，这句话一出，那陈明远狂叫一声，抬手就是一道红光射向了我。

操，就这么欢迎我？

陈明远可是大乘期的高手，我绝对不是对手，而混世龙又在城处抵挡进攻的人潮，只有躲了。

陈明远放出的是一根红得晶莹剔透的小针。

这是陈明远专门修炼出来破修真者护身真气的法宝，名叫“破仙神针”，小小的一根，但是却是厉害得紧，一般修真高手的护身真气一戳就破。而且取材奇特，不用任何金属，利用那“血玉”打磨而成，血玉特点就是见血就吸，吸血之后，会极速膨胀后爆炸，造成中针者巨大的伤害。

我转身就逃，城下的混世龙奇怪地看着一道小小的红光跟着我追去，不得其解。

等把身边的人再次扫得飞了出去后，它突然想明白了，长啸一声，拔身而起，瞬间追上了我身后的“破仙神针”，巨大的龙爪一抓，一把抓住了神针。

神针在它一抓之下爆炸了。

一时间，空中全是混世龙右前爪的残渣，到处弥漫着一股火药的味道。

混世龙一声惨叫，迅速地进入了我的储物戒指中。它这下可伤得不清，得有点时间去恢复一下。

未定标题

我急了，看着下面那如蚂蚁般多又像潮水般的士兵向城墙涌去。

这时也顾不得那许多了，我张口就骂：“陈明远，你个老小子，王八蛋，老子来帮你，你就这样对我啊？妈的，再这样老子立马就走，管你去死！鹰扬佣兵团的人听着，都给老子退下去，老子马上把你们接走。”

听到我后面那句话，下面有一群人停止了行动，人数不多，但是却让我知道了，的确有鹰扬佣兵团的人在。

不过，这些人停了一下就又开始行动了，我也知道他们只能这样，因为，我义父——海鹰扬也在城里，他们现在只能尽最大的努力保卫这座城。可恨我所有的东西全部在粉身碎骨时失落了，不然我可是有兵团团长的信物啊。

“都停下！”声音从陈明远口中发出。

这时，城里追逐我的人全部停了下来，陈明远这家伙地位还真是高。

陈明远抬头向我传音道：“先下来，如果事情有假，我会把你碎尸万段的。我有这个能力，不要想乱来。”

下来就下来，我怕了啊？

在城墙上震天的喊杀声和城里的鸦雀无声里，我落到了地面，前面不远处就站着陈明远。

所有的人都没有采取任何手段来对付我，但是，我明显地看到了所有人那种戒备森严的表情和动作。

陈明远等我落定，上前一步，对我说道：“说吧，你到底是什么人？为何会来冒充萧十八？”

我冒充？我马上证明我不是冒充的。

于是我向陈明远说道：“哼，我不会冒充任何人，因为我就是萧十八。等等，等我把话说完，要动手我也不会跑的。陈大人，你听清了啊。我当时是掉在一个水池里，而后又进了一个很黑的地方，然后你放了我出洞，我又到了一个村子，而后又拜了一个人作师父，拜了另一个人当义父，再后来，我被一个怪物追杀，所以我失踪了，对不对？陈大人？”

我本是一个无名小子，再加上根本没有对任何人（除了我的两个兄弟）说过这些事情，想来也不会有其他人知道。

听我说这些，陈明远算是知道了，因为我故意隐去了一些东西，这些都是不可为外人道的，此时的陈明远眼眶红了，一千多年来没有动过的情居然又开始蠢蠢欲动了。

他终于还是忍住了，传章问了我最后一个问题后，不一会儿，我已经坐在了城里临时指挥所大厅的椅子上。

所有的人都被派出去找人了。找谁，当然是找我想找的人了。

陈明远坐在我对面的椅子上，眼睛直直地看着我，像是要把我看成一朵花一样，还时不时自己莫名地笑上两声。

我知道，我知道，我是改变了许多，但这老小子在干什么呢？

这时陈明远心里却是无比地激动，那是当然，一个已经应该是死了的人活生生地坐在他面前，那种激动绝对是所有修真的理由也不能平息的。

突然从大厅外传来一个士兵的声音：“陈国师，萧大将军交待了，只要不死，等敌人退了后马上就来。”不等我们有任何反应，说了一句“我现在就去守城了”后就跑了。

好，这才是好的士兵。

不一会儿，四处去找人的士兵都回来回了话，没人回来，因为现在战事正酣。

不对，我师傅不是受了重伤吗？怎么也去城墙了？

我站了起来，正准备问陈明远，这时一个女子的声音从厅外传了进来：“杨大哥，杨大哥，你没死啊，你没死啊！”声音迅速由远及近，一下进了大厅。

是红樱的声音，呵呵，总还是有人来看我的吧。因为陈明远派人去找人时都没说明什么原因，只是让通知红樱的士兵带了一句话“你的杨波哥哥回来了”。不过我都不知道陈明远到底通知了些什么人。

人随声来，一个活生生的红樱站在了我面前，在我转身的那一刻。

不过，和我的眼神不同，红樱眼里充满了疑惑我，在看见我的一刹那。

我的心里充满了激动，因为红樱的无恙。

红樱眼里的疑惑是因为我完全改变的容貌。

对视着，还是我先开口：“红樱，是我，我回来了，我不会让你再让那祝明军欺负你的。”

这一切只有我们两人知道，红樱惊叫一声，扑向了我的怀抱。

未定标题

这时我才明白为什么刚才陈明远非得要我穿上衣服的原因，也许就是为了让我能应付这种情况吧，不管我把衣服幻化得再真实，拥抱时真的还是真的，假的还是假的。

一股幽幽地香味飘入我的鼻子，我感到突然双眼潮湿了，而怀里的红樱则已经是泣不成声，娇小的身体不断传来一次次的抽动。

雄心突然爆发，我轻轻地推开了红樱，悄悄地对她说：“红樱，在这里等我，我马上就回来。”亲人兄弟们都在为守城拼死厮杀，我必须去帮忙了，而且现在也不是述说的时候。

红樱坚强地看了我一眼，点点头，然后依依不舍地退开了。我知道她明白我的心了，也赞许地向她点了点头。

我向陈明远走过去，问明了方位，翅膀弹出体外。

当我那声“等我回来”传到红樱的耳里时，我已经来到了城墙之上。身下，是密密麻麻的人，焦点全集中在城墙内外那不宽的地带。

战争永远是残酷的，城外，城墙脚下，已经铺上了一层厚厚的尸体，但是，后面的人却无惧地继续利用云梯、飞索忘死地向城墙上攀爬着。

城内，不断有人受伤倒下，受伤的人一倒下，马上有人补上空缺，而那些没有军服的人则马上把伤兵抬下城墙，进行紧急救治。

我不断在城墙上搜索着，希望能发现我的两个兄弟。也怪，自从重生后，我的眼睛不再受黑暗的限制，而且能非常清楚地看得很远。

终于，在东门城楼上，我发现了一个身穿红色战甲的人，仔细一看，不是萧华还是谁？

此时东门是最吃紧的地方，已经有不少黑色战甲的士兵从城墙下爬了上来，而城里的白甲士兵越来越少。不过，如果不是萧华被四个蒙着面的人缠着，这点士兵应该不在话下吧。

好了，先从这里开始吧。

混世龙重伤，还是让它好好休息养伤，现在我只能靠轩辕十九妹了。

化剑。

一声清远明亮的剑吟冲天而起。

下面的人听到剑吟，都抬起了头。

我看准那个对萧华下手最狠的家伙，翅膀一收，头下脚上，脚底力量向外一冲，向着那家伙化剑而去。

速度瞬间加快，照亮天际的银色剑光中，我整个身体化作一道划破天际的流星，刺向那个看着这奇怪现象已经呆了的家伙。

当我接近他时，他下意识的抬起手里的剑。

连声音都没有一点，他已经变成了两片，他的剑，在我剑气下根本就如同豆腐一般。

我匪夷所思地刹住下冲之势，左手向那还未落地的两片人片一点，火元素在瞬间把两片尸体变成了两缕青烟。

剩下三人年来是吓坏了，其中一个大叫一声“扯呼”，带头向城墙外跳了下去。

其余两人发现形势不对，也跟着跳了下去。

这几人一跑，那些爬上来的黑盔士兵还算什么呢？在我和萧华秋风扫落叶龙卷风般的攻击下，上来的所有敌军在极短时间内全部消灭。

看着满地支离破碎的尸体，充满空气的血腥味，我的那种冲动开始支配我的大脑了。

“萧华，我是十八，萧明在哪里，我去帮他。”现在这里的围是解了，还有另一个兄弟。

其实一半是为了帮兄弟，另一半，是因为我发觉我现在非常想杀人，想听到那些被我劈成两半的人的惨叫声，想看见那些人临死前眼里那极度绝望的眼神，想在那浓浓的血腥味里饥渴地呼吸。

萧华显然是被我的话震惊了，他不知道如何表达心里的矛盾，于是木然地抬起手指了指西门方向，说道：“他在西城楼。”

事不宜迟，没管那发呆的萧华，翅膀伸出一扇，冲向了空中，直飞西城楼。眨眼间到了西城楼上方。

那银白盔甲那样的显眼，萧明正指挥着士兵们向城下不断放着箭，投下一块块巨大的石块，还有人端着装有沸腾油的锅，一声令下就向城下倒去。

城下不断传来痛苦的惨叫声，但是这丝毫不能阻挡攻城士兵们的必死之心，他们依然不断地用各种手段向城墙上攀爬着，就算身边的人不断向下坠落、死亡、惨叫……

整个一群疯了的人。但我心里明白，军队就必须这样，这样才是一支能打胜仗的军队。真不知道军队的领袖是个什么样的人，能把士兵训练成这样。

萧明也忙得很，又得指挥手下士兵守城，还得不断在城墙上巡视，哪里有黑盔士兵出现在城墙上，哪里就有他的身影。

这下我的群攻魔法终于能用上了。

心里默念着一个数字：15。

15，代表着死亡。

因为，15就是：地狱之门。

“地狱之门”，召唤魔法之一，能在十分钟内不停从地底召唤出这附近的亡灵进行战斗，不死不灭，除非有人会“光之圣洁”魔法，这是光魔法中的高级魔法，能驱除一切邪恶的东西。

可惜，在这里，会魔法的应该只会有一人，那就是我。而且，所有的亡灵们都会在我的控制之下。

亡灵不用杀人的，它们只会把死气传染给活人，活人一沾死气，便会成为僵尸傀儡，不分敌友乱杀，而且也是不会死的。

在时间一到，亡灵自会重回地底，而那些僵尸傀儡，自然也就当场自爆，死无全尸。

“出来吧，地底的亡灵们，你们的世界将出现在这里，做我的战士吧，带走那些人的生命吧。出来~~”最后的一句必须是咏唱出来的。

这个魔法是当年我在精灵世界时，一不小心在一个奇异的洞穴里发现的一本残本上所记载的。当时那本书上记载了三个被精灵世界完全禁制的魔法，但只有一个是完整的，那就是现在我使用的“地狱之门”。

我从来没有使用过，更不知道会出现什么样的情景。

别怪我，一切都是战争惹的祸，我并不想这样，但是现在让我必须做出选择，要么你死，要么我亡，当然我选择前者。

“死吧!!!你们这些愚昧的人。”平举的双手向外一分，大地开始震颤，城内城外的人都开始无法站稳。同时，城外地面开始长出一个一个的突起。

下集介绍：攻城的士兵终于退了，城内一片欢腾，我也与亲人和兄弟团聚。但是，敌人终于使出了最阴毒的招数：把他们的士兵全变成了不死不伤的阴兵，而且，大批的魔者也出现了。许先友原来就是一个隐藏很深的魔者，而且是一个负有使命的魔者。

第五集 混世乱魔 第六章 解围之战 - 群魔

近百个地面突起在我身下的地面上生长着，地面不断震动着，城内城外的人都停止了战斗，摇摇晃晃看着这些奇异现象的发生。

当那些突起长到半人高时，停止了动静。

地面上像是出现了几百个土馒头般，甚是怪异。

地面停止了震动，但是这些土馒头却在此同时向外爆开了。

爆开的泥块中，出现了一个个身影。

哈哈，我的士兵出现了。

亡灵战士！

现在由我主宰！

渐渐清晰的身影，带来的只有两个字：疯狂。

那些亡灵战士，其实只是人死后所留下的最黑暗的精神体，它们只会本能地出现后，毁灭一切有生命的东西。

它们是一种半透明的影子一般的物体，有着人一般的虚幻的形体，它们的武器只有一样：不断从身体里散发出一缕缕黑色的烟雾般的波动，向着人群里不断飘去。

它们的速度很快，如移形幻影般消失在一处，等下又神不知鬼不觉地出现在另一个地方，依然放出它们那风吹不散的如漆的黑雾，飘向人群。

那黑雾刚触及人体，便立即钻进了人体，而体内多了点黑雾，人便已经疯狂，不再认识自己的战友，手中的刀剑便毫不留情地向自己也许曾经多年的朋友的头上砍去，口中还不断发出一种极为低沉的声音，像那发了疯的野兽般。

这黑雾便是亡灵战士所散发出来的死气，人只要沾上了死气，死气便会进入体内完全解放一个人内心深处那种被压抑了许久的兽性，而人性泯灭的他便会也像失去自我般不再分敌我。

未定标题

而时间一到，体内的死气便会停止控制，转而变成一颗定时炸弹，把宿主炸得粉碎。

宿主那种极端黑暗的精神也就此加入了亡灵中，消失在地面，等待着下次被人重新召唤出来。

此时城下的战场成了一场闹剧一般，那些训练有素的士兵们，终于被这种荒唐的战斗攻破了内心那种无畏的信仰。

因为他们看见了自己一直视作战场上手足的兄弟们，在被那黑雾一碰，竟然提起自己手上的刀剑向自己砍来，完全没有了往日的情谊。

而且，这些发了疯的兄弟就算被砍下了头，却也像是不死的，还能不断追杀着没有被传染的士兵。

对于他们，这根本是不可思议的一件事，没有人被砍下头后还能这样，根本就是传说中的恶魔啊。与人战斗可以无惧，但是与恶魔嘛，还是自己的命要紧，没得斗了。

于是，大家从一个开始，渐渐传播到全部的士兵中，他们只有一个动作，那就是疯狂地向后撤退，生怕跑慢了变成可怕的恶魔或被恶魔所杀。

于是，敌人的大溃败开始形成，后面的人看见前面的人突然都掉头向后逃窜，口中还不断呼叫着“恶魔”“恶魔”，不明就里，但也都掉头开始跑了。

黑色战甲的士兵来时如汹涌的人潮，退时去更像惊涛骇浪，眨眼就退得干干净净了。

其实他们本不必如此，因为魔法范围有限，只要在魔法范围之外，就可以等着时间过去，等亡灵战士和那些被传染的士兵自爆后再重新组织进攻。

我可没力量把这“地狱之门”再来一次，这一下已经把我的力量，不，是把十九妹那庞大的力量用了一大半，不然怎么叫禁制了的魔法呢？

十九妹这时候也醒了过来，发现力量居然会一下少了这么多，吓了一跳，毕竟她还几乎没遇到过能一下用掉她大半力量的法术。

在她仔细观察和检查之后，她问我：“大哥，你搞什么啊？你用的是什么法宝啊？怎么会出现这种恶毒的情况？”

我正待回答，突然发现那些在魔法范围内的亡灵和被它们传染的士兵在失去目标后，慢慢地都转向了城墙这边。

这群只会带来的死亡的家伙看来是发现了这边还有人的存在，它们又准备用这边人的死亡来完成它们出来的任务了。

我对十九妹说道：“这问题以后再说，现在要再借你的力量了。”

“15-1”，心里冒出这几个数字后，手在城墙外一划，一堵只有十厘米厚的光墙拔地而起，把魔法范围内的城墙围了起来。

这时城墙上的人也发现了空中的，然后他们看着一个有五彩翅膀的人从空中落了下来。

“15-1”是指与“地狱之门”配套的魔法“光之圣墙”，没有任何攻击力，只有一个功能，就是让那些亡灵们不能越过光墙，算是光系魔法的中级魔法吧，不过，还是把我身体里剩下的所有力量全部用光了。

我本体内已经是没有任何力量，要用到力量时，全靠借用十九妹的力量，现在她的力量用光了，我自然连翅膀都无法动弹一下，当然就只能向下坠落了。

一道银光闪过，是萧明动了，他冲了上来，抱住了我，然后轻轻地落到了城墙上。

我虽然没有任何的力量，但头脑还清醒，也知道自己的容貌变化太大，萧明绝对认不出我来，于是我轻轻地在他耳边说了一句：“阿明，在离开断魂崖后萧华没做什么冲动的蠢事吧？”

萧明听到这句话，眼里的泪水止不住的流了下来。因为这句话除了我以外，不可能再有第二个人能说出来。

此时的萧明知道我回来了，我活生生地回来了。虽然容貌已经变得他无法认识，但是，心却是无法改变的。

萧明扶着我慢慢地站了起来，在兄弟的面前，我不能表现得太软弱，虽然站了起来，但我却怎么也迈不出一小步。

时间也到了，在“光之圣墙”外已经站满了亡灵战士，它们开始消失，像一阵风吹过后，便再也没有了踪影。而那些被传染的士兵则开始自爆，在自爆的同时，他们恢复了意识，但是，恢复的意识只是让他们清楚的知道自己爆炸的痛苦。

如同一串很长很密的鞭炮炸过以后，城外变得死寂一般，只留下了满地的土包和到处飞扬的肉屑，地面被鲜血染得红得发黑。

我一个冷战，这就是真正的屠杀吗？看着一条条生命在我手里消逝，我突然觉得这是一种极度的罪孽。

萧明从我眼里读懂了我，轻轻拍拍我的肩膀对我说道：“大哥，这就是战争，战争永远不是你死就是我亡。如果今天死的不是他们，那现在死无全尸的人就是我，就是你，还有萧华。”

未定标题

以杀止杀？或许这也算得是一种战争的艺术吧。但是，这种借刀杀人的方法却在我心里留下了深深的悔意，我发誓，如果不到万不得已，我不会再用这个魔法了。

敌人退却了，现在的我坐在临时指挥所的椅子上，向在坐的人讲述我从离开断魂崖后所发生的一切。

大厅里，人不少，但却都是可以依赖的人：义父海鹰扬、萧明、萧华、陈明远、倩儿、海雷和红樱，还有一个用担架抬出来的师傅——谭道。海云因为他的机敏，留在了帝都开展情报收集工作。

除了我还不想讲的故事和曾经发生在红樱身上的事，我什么都讲了，当讲到我们遇到那个祝明军的事时，我眼角的余光明显感觉到了红樱身体变得僵硬了。

当他们听到我说得到了轩辕剑时，全体人都变得表情奇怪，特别是陈明远和谭道，他们怎么也想不到轩辕剑会如此被我得到。

当讲到混世龙的时候，两个女生居然都紧张得叫了出来。

当我讲完时，一个人终于出现了，那就是十二王子江三德，此时所有人都完全沉浸在了我的故事里，摇头的摇头，感叹的感叹。

他在八个贴身护卫的簇拥下进入了大厅。

依然还是那么英俊的他，或多或少地出现了一丝焦虑的神态，虽然依然是锦衣华服，但总有那么一点灰暗的感觉。

见到他进来，除了谭道和我外所有的人都站了起来，搞得我也不好意思，但却无力站起来。

一进来，他便四处搜寻我的下落，自然最后落在了我这个陌生人的身上。

看到我依然坐在椅上，他脸上的不快一闪而逝，又恢复了那微笑的模样。

陈明远自是老江湖了，看出了江三德的不快，向前一步，向他说道：“陛下，十八历经劫难，这次为我们解了城破之难，结果已经精力耗尽，无法动弹，请陛下原谅则个，不必怪罪于他。”

听到这话，他笑意变得浓了，手摆了摆说道：“我早说过现在是非常时期，大家不必如此多礼，十八一到就立下如此大功一件，真乃我的福星啊，又何罪之有？十八现在不要紧吧？”问我这句时，他表现出了极为关心的表情。

“陛下圣明啊”，先把马屁拍好再说，“我还有一件礼物奉上，也请陛下笑纳。”

礼物？大家都觉得奇怪，我还专门为十二王子准备了礼物？

不过大家都突然同时醒悟了，因为我刚不是才给他们讲了我的经历了吗？要说不知道，就只有这个才来的十二王子不知道。

当二王子被混世龙带到面前时，十二王子很自然地叫了一声“二哥”后，脸上出现了极为不正常的变化：先是极度的震惊，他也许不会相信，我真能带来这样一个人；接着，他脸上表现出对二王子的极度痛恨的样子；再接着，他又表现出了一种胜利者的微笑，因为他心里已经明白了，只要二王子在他手里，天下已经是他的了；最后，他大笑起来，脸上的肌肉也不断的抖动着，我知道，这是他经历了这么久的压抑后一种最好的放松和发泄。

大家都知道现在已经没有必要留在这里了，于是纷纷开始离开。

萧华和萧明架起了我，也向外走去。

现在剩下的时间可是我和兄弟和家人们的时间了。

在安排给我的房间里，人满为患。

我知道了红樱为什么能生存的原因：她因为躲在一个水潭里躲过了一劫，而陈明远通过我使用银楼借记卡的动静也在我爆炸后赶到了，但是只带回了红樱，还带回了我的死讯。

当我听到红樱到这里后每日以泪洗面，我心里感到了一种切实的心疼。

师傅谭道的伤终究是太重，这许久都无法恢复，只能躺在床上，但我已经有了办法，既然混世龙是“七冥鬼君”凌无绝的克星，那自然是能轻松治好师傅的，不过它现在应该还没恢复元气，这件事只有等混世龙好了再说。

义父这次把佣兵团的全部精英都带来了，经过近一年的战斗，现在也只剩下了当初人数的一半左右，但他却因为听闻我的死讯而一直在战斗中冲在最前，泪眼里，我看到了义父的头发已经白了一大半，人也变得更加的苍老，虽然他此时正在快乐的微笑着。

我顺便也把混世龙和十九妹叫了出来与大家相见。当然，最受欢迎的自然是十九妹，因为连我也不知道十九妹会“发育”得如此之快，现在已经俨然是一个绝代佳人了。看得我都心狂跳不已。

人散去了。

只剩下我、萧华、萧明，十九妹被倩儿和红樱拉走去说悄悄话了。

未定标题

这正是我想要的，因为我要把萧华和萧明两个不知道的事告诉他们。

当我把我们过去的一切告诉他们后，他们眼中都充满了泪水。

他们的修为也达到了开始恢复记忆的境界，或多或少的有了一些过去的记忆，经过我的讲述，他们终于明白了一切。

以后的日子如何过，我们三个人都在沉默中不断地问自己。

现在就算帮助十二王子夺回了国家，对于我们的使命和复仇有什么帮助呢？

我们以后的路在何方？

我突然想到了一个人，一个我并不认识的人，但我知道如果找到这个人的话，我们就有了希望。

这个人，就是轩辕十九妹和混世龙的主人，一个已经在我心里种下了高度无人可比的印象。

我把想法一说，阿华和阿明两个十分赞同，决定此地的事一了，我们就去四处寻访此人，至于找到此人后又应该如何做那是后话了，现在只是为自己的将来找一个方向吧。

天亮了。

突然城里不断响起警报声。

萧华和萧明已经习惯了这种生活，叫我好好休息后，从体内显出各处一红一银的战甲后，离开了房间。

我知道，这也许是青龙的最后一次战斗了，这一战，将决定青龙的一切。

不过，我一点也不担心，因为二王子还在我们手里。

但是，我错了，完全的错了。

因为，不多时，陈明远就找上了我，顺便还带回了十九妹。

他面色凝重地对我说：“这次敌人已经尽出精英，以一百二十个魔者打头，我们快支持不下去了。我必须出去了，否则后果不堪设想，你自己好自为之吧！”说完，人便消失在我的面前。

魔者？一百个？该死，这难道就是“百年魔舞”开始了？

满怀歉意地看了一眼十九妹，她也懂事地与我全体了。

怪，十九妹的力量又增加了？看来每次都要把她的力量用光效果最好。

不过大家都知道了我身体里有这么一个娇艳的美女，真不知道他们会怎么想。

管他的，事不宜迟，我冲出房间立刻展出翅膀冲天而起。

此时的我，充满了力量，心中有种感觉：我会把那些来打扰我的家伙全部洗白，我是谁？我是萧十八，一个完全不同于常人的人，就应该做非常事。

看我的吧。

人真的很多。

不仅是这边城墙上站满了人，而城外人也更多。

大家都排列整齐，似乎在等待着什么。

敌方，可以看出已经是把所有的部队全部调了出来，也许他们也知道了什么风声，决心一战决胜负了。

敌人阵营分成了十二支队伍，每队大约有两千人，前而各站有十个奇装异服的人，远远看去，我感到了巨大的魔气在对方阵营里弥漫着，而我却不自觉地被这种魔气吸引着，谁叫我以前曾经吸收了谭道大量的魔气呢？

各队分别列在城前五百米的地方，形成一个合围之势，除了凌雪城背山的北边，东南西门处各有两队。

在部队的后面，有一个白色的大营，营前搭有一坐高台，高台上站有一个人，那人白衣长发，面带一个青铜面具，面具只留三个没事，只有眼睛和嘴露了出来。身边各竖六张小旗，每张旗上各绣有一种动物，在风中不断飘动。

远远望去，那面具下的双眼，不断有一种摄人心魂的凶光闪出。

我感觉得到，这人才是整个军队的灵魂，而且，这人的功力应该就连当时那“七冥鬼君”凌无绝也比不上，因为当那双眼睛扫过我时停了一下，我差点没从空中掉了下去。

因为，一股极为寒冷和不适传遍了全身，血气一凝，差点就掉了下去。

十九妹不停地在体内放出丝丝热能，才让我很快平息了下来。同时她的声音也在我心里响起：“这人不是一般的魔者，是魔仙，虽说只是低阶魔仙，但绝不是你所以对付的。麻烦，要是主人在这里就好了。”

第五集 混世乱魔 第七章 解围之战 - - 乱魔

又是一个厉害的人物，怎么办？

不知何时，陈明远来到了我的身后，吓了我一跳。

我有些不快地说道：“陈老大，你还是和以前一样，总是神出鬼没的，我都没你吓了几回了，能不能不吓我啊？”

陈明远有些歉意地对我说：“十八，我不是故意的，而是想起忘了把这样东西给你，看看你的东西没少什么吧？”

我的东西？顺着陈明远的手，他向我递过来一个手镯。

好熟悉的東西，对了，就是当时粉身碎骨时丢失的那个储物手镯。

看着我迫不及待地接过了手镯，陈明远笑笑，不语，只是看着我。

东西都还在，当然还有我自己花了好大功夫才炼成的“诛仙剑”。

收好储物手镯，我才看见陈明远一直看着我没说话。

他眼里那种深邃，让我无可适从。

他哈哈一笑，对我说道：“十八，别怪，老毛病犯了，总想从别人身上看出点什么来。以前还能从你身上看出点名堂来，现在完全是一片混沌，什么也看不见了，在你身上，我的‘天眼通’失败了。”

他顿了顿，对我笑道：“对面那个家伙就是左相许先友，共事二十几年都没看出他居然是如此一高手啊。看来他的确是高我一筹啊。”陈明远有些感叹了。

面对如此厉害的人物还笑得出来？不对，这笑里有名堂。

陈明远终究还是一只老狐狸，没给我机会问他就岔一边去了：“十八，这次这一关不好过啊！”

用得着说吗？谁也知道这一仗可不好打，输了，就会把以前的一切全都赔进去了。当然，赢了的话，我自然就自动放长假了，天地任我逍遥去了。

可是，现在怎么赢？对面有个魔仙，而我们这边最厉害的人就是陈明远，一个大乘后期的高手，还打什么打？怎么说仙总比修真者要强吧？

也不对，对方有此高手，还用士兵打个什么劲？直接一个人不就搞定了？那他还忌讳什么呢？

我哪里知道，圣城的城主可是一个仙人啊。

我更不知道，现在陈明远心里也是七上八下的，因为按理说杨明知道“百年魔舞”即将开始，应该来帮忙才是啊，可现在连个鬼影都没现一下。

可 he 现在是这边最厉害的人了，可不能表现出丝毫的不安，否则，这仗根本不用打，自己就垮了。

我可不知道这些，我现在的想法就是如何打垮对方。

不过，现在对方那些士兵个个都目光呆滞，用上次那个方法可是不太理想了。因为我从他们眼里看不出任何的感情变化。

那好吧，就让你们毁灭吧。

这次来个猛的。

反正我也并没有想要保全凌雪城的城墙。

好吧，19，心里冒出的是这个数字。

这可是一个终级魔法，因为，这个魔法叫做 - - “神之惩罚”！

“天空里的奇迹，出现吧，毁灭这个已经被污染的世界吧，让一切化为齑粉，重新开始吧！”在我不断变幻的手势中，天空开始变得暗了下来，本来已经是艳阳高照的世界，变得如果黄昏般昏暗。

天空中，一个巨大的圆形黑形挡住了太阳。

一股庞大的压力从天空中传了下来，因为，这个圆形黑影并不是真正的黑影，而是一个巨大的陨石，正不断向地面下落，地面的阴影也越来越大，天空中也变得越来越黑暗。

空中的我，差点没掉下去，这个威力强大的魔法又用光了十九妹的力量，幸好我做了准备，留了点力量，不然可真就掉下去了。

一股温暖的力量从背后传来，原来是陈明远的手放到了我的背上。

这才是令人羡慕的力量，没有一点的燥性，缓缓的，轻轻的，暖暖的，让人感到无比的舒服，舒服到如果躺在堆满羽毛的床上。

哪里像我？力量全是借来的，用光了便贼去楼空，什么也留不下。

风起，卷起地面的沙尘，地面上人的衣襟也随风吹动着，但是，除了我方的人，对方的人没有一个人动，没有一个人表露出恐惧的表情。

对方只有一个人动了，那就是许先友。

他看见天空的异变后，从手中飞出一法宝，名曰“遮天蔽日天象宝轮”，是他以前抢夺回来的佛家防御宝物，经过自己修炼，倒也用得还顺手，只是威力差了些。

法宝一出，满天的金光乍现。

一种能让冰雪消融的温暖马上遍布了整个空间。

不过，这种温暖中，还是夹杂着一丝可透骨的寒意，这才符合魔仙的身份。

陈明远没想到我会搞出这么大名堂，吃惊中拍拍我的肩膀说道：“辛苦了，我也去准备准备。”手离开我的背心便消失了。

空中的宝轮不断旋转，金色光芒不断扩散着渐渐变大，变得不再是实体，而是变成了一层若隐若现的金光，悄悄地罩在了城外那分成十二块的部队的上方。

天空的陨石不断下降，速度越来越快，离地面已经不远时，突然自中间裂开，变成了无数小的陨石，后面拖着一道道长长火红的尾巴呼啸着向地面那些呆滞的士兵冲去。

每队部队前各十名魔者都不约而同地抬头看了看天，一是看天上那些呼啸而来的陨石，二是看见了头顶那宝轮形成的保护罩，然后又都低下了头，继续保持他们的沉默。

近了，近了。

最前面的陨石撞上了天象宝轮的防护罩，发生了巨大的爆炸，一团一团爆炸形成的火球在防护罩外形成、消失。

那金光罩不断的出现抖动，被陨石击中的地方一圈一圈的金色波晕不断向四处扩散。

我实在在空中支持不下去了，失去了陈明远真气的支持，翅膀在空中扇动真还有些费力了，于是我落到了城墙上，城墙上的士兵们则奇怪地看着我，就像看到了一个怪物一般。

不用看啦，我本来就是一怪物。

我一落地便大叫道：“所有城墙上的人全部退回城里，小心误伤！！！”

居然没人听我的？气死我了，这魔法可不能精确到认清自己人和敌人啊。

这时一个声音帮我解了围，陈明远的声音轻轻地、清清地传到了每个人的耳朵里：“我是国师，所有的士兵听令，马上以小队为单位离开城墙回到城内，小心误伤，要迅速，不然快来不及了。”

果然有效，在极短的时间里，城墙上的人全部撤退了。当然，还有两个人没走，而是一道红光和一道白光飞到了我身边，不用说，肯定是萧明萧华两人。

两个一来我身边，都大叫道：“大哥，你也不至于这么夸张用这个魔法吧？”

不用？不用才怪，如果不是因为十九妹的力量还不够，我还能玩更厉害的魔法。

正说话呢，魔法最本质的威力终于开始显现出来了。

那些分裂出来的小陨石已经把那个宝轮防御罩打得只有原来的一半大小的，金光也没刚才那么耀眼而渐渐暗淡下来了。

我终于高兴起来了，终于到了展现一个高级魔导师实力的时候了，因为以十九妹的力量而言，等同于我在精灵世界时一个高级魔导师的实力了。

一想到十九妹，突然勾起对她主人的兴趣，不过此地事一了，我想我会在十九妹和混世龙的帮助下去寻找他的。

天空中，还有一个很大的陨石，虽然已经分裂出许多碎片，但是，剩下的还是很大，大到有八分之一一个城那么大。

对面的许先友看来也不轻松了，他的手不断的变幻着手势，努力想维持自己的防御罩的范围，发现形势不好，从身后又飞出了一样法宝：“禁仙塔”。

此塔最大的作用就是坚固，以其坚固的塔身，可让被收入的修真者无法破塔而出，这时用在这个地方也算是无奈了，但许先友一时找不到合适的防御法宝，只得放出了“禁仙塔”。

未定标题

“禁仙塔”一出，一道紫光闪现，全投入那已经变得暗淡的金光中。一时间，紫、金两种光不断充斥着防御罩内，而防御罩在两种光的活动中，又变大了一些。

也在此时，天空中剩下的最大的陨石也冲到了防御罩上。一碰到两种光合成的紫金色防御罩上，陨石开始破裂，但那巨大的冲击力也开始把防御罩震开了不少的缝隙。

裂开的小型陨石不断通过缝隙向下飞去，下面的士兵们开始倒霉了。

那许先友的双手此时变成了向上举，手指还在不断变幻，汗水已经开始隐隐地出现在他的额头。他也许这一辈子都没有遇到过这种情况，居然有人能够调动宇宙中的巨大陨石进行攻击，等他明白过来，已经没有时间让他能够先对付我这个根本没有防御力的魔法师。

现在，他只有苦苦支持下去了。

他为什么会让自己的部队这样呆着挨打？原因是他根据经验，知道我们这边有一个仙人，他就是为了等这个仙人出来后，自己缠住仙人后，部队能够比较轻松地取下城池。

他怎么也想不到，城里的仙人不知什么时候才会出现，因为这个仙人根本就没有来。

他的士兵，昨天刚吃了一个大败仗，今天能来，原因是他使用了魔道的手法：催眠加使用药物。

千夫长以上的高级军官在昨晚被他这个平叛大元帅叫到营帐中全部催眠为勇士，而士兵们则吃下了悄悄放在饭菜里的“失魂散”变成了只听他一人命令又绝对不会叛变和怕死的活死人。

突破防御罩的陨石纷纷向下面的人的头上砸了下去。

只要有陨石落地，就会有一片士兵燃烧着飞起来再掉下去，那一百多个魔者则因为自身功力高而不断躲开了落下的致命陨石。

幸好，防御罩还行，进入防御范围的陨石碎片毕竟是少数，但这已经足够让许先友的士兵少去了近三分之一。

士兵们伤亡如此之大，却根本让幸存下来的人没有丝毫的胆怯，在陨石攻击完全过去后，他们很快又排好了队伍。

许先友费力地收回自己的两样法宝“遮天蔽日天象宝轮”和“禁仙塔”后一屁股坐在了高台上，他根本没有管自己的形象问题，而是心痛的看着已经受到严重损坏的两样法宝气得七窍生烟。

毕竟是魔仙，冷静下来非常的快。

天空又恢复了晴朗。

他站了起来，收好法宝，冷冷地看了被偏离方向的零星陨石破坏得破烂不堪的凌雪城的城墙，一声冷哼，双肩一耸，身周的十二面不同颜色的小旗飞了起来，围着他身体上方缓慢地旋转着。

我们这边也知道许先友要动手了，他一定是看破了我们这边没有仙人，因为如果有仙人，没道理不借刚才的大好时机来对付他，更何况他绝对不会放过毁他法宝的人。

他眼里精光一闪，十二面小旗突然向他身前一列，地面上的士兵也都向前大跨三步，刀剑出鞘。

开始要进攻了！陈明远向着城内大叫：“全部出来，准备迎敌。”我方士兵如潮水一般涌上城墙，同样也严阵以待。

许先友突然一声狂啸，十二面小旗在啸声中全部飞向了我们的。

旗动，人动。

地面上的部队也开始冲锋。

十二个方阵顺着小旗的方向，各有三队冲向了东、南、西门城楼，还有三队则顺着小旗，冲向了几处已经被破坏了

的城墙。

一时间，千军万马把地面也震动了。

在那轰鸣声中，在我一颗战斗的心剧烈跳动中，敌方黑色战甲的士兵已经冲到了城下。

“放箭！”随着我方指挥官一声令下，各处城墙上箭如雨下般射向了敌人。

瞬间，城下冲在最前的的士兵们身上插满了箭矢，变成一个一个的刺猬了。

那些飞近魔者的箭则如果碰上了无形的墙一般，还没近身便弹开了。同时，魔者都开始飞上了天，开始进入城内上空。

陈明远一道闪电飞上天空，立刻爆成一朵十分刺眼的红色莲花，久久不消。

我感觉到这是一种信号，也不吱声。

果不其然，花炮过后，城背后那山上立时飞出许多的飞剑，顿时天空变得那样的美丽，飞剑都带着寒光，布满了整个天空，大约有一千多人都站在悬浮在空中的。

这些都是陈明远召集来的修真者，服饰各不相同，有男有女。

此时的陈明远发话了：“各位道友，现在正是我等灭魔卫道的大好机会，不要客气，修魔者人人得而诛之。不用打招呼，动手吧，不要留情。”

这下热闹了，看来永远是走正道的人比走魔道的人多，一千多人打一百二十个魔者？十个修真者杀一个修魔者？好看？好看个屁，根本不用看了，根本就是一边倒嘛。

天上倒是热闹了，地面上却出现了异变。

那些本来已经倒下的满身插满了箭矢的敌方士兵们，正缓缓地站了起来。

一站起来，都不约而同的发出野兽般沉闷的怒吼，而且，身上的盔甲全都飞离了身体，因为，他们都开始变异了。

盔甲带着箭矢与血肉飞离了身体，满天都弥漫着黑色血液那刺鼻的腥臭味。在一种极度痛苦的呻吟声中，他们不断长大的身体上冒出了许多黑色的尖刺。

这些尖刺如同活物一般，不断的伸缩蠕动著。

而那一一张张满脸痛苦挣扎脸孔不一会就变成了一张张呆滞还不断流口水的青白死鱼脸，脸上的那双眼睛只剩下了青碧碧的眼球。

就这样，这些本已经死去的人变成了魔。

既然已经不再是人，那么，凌雪城里的普通士兵们所要面对的就是一群怪物了，而且还是一群破坏力巨大的怪物，不用试，只需要看看它们的样子便知道了。

这些怪物倒不是马上进攻城池，反而是转身面对了那些还活着的士兵，虽然这些活着的士兵也是一脸呆滞。

随着这些怪物 - - 我们暂且称之为“魔”吧，把后面的士兵用身上的尖刺一个个都变成了死尸，随后这些死尸又经过异变后成了魔。

妈的，这样速度是不是太快了？我现在只有寄希望于天上那些正在灭魔卫道的修真者了。

天空中的战斗在这么一盏茶不到的时间里就已经快结束了，陈明远找来的至少是修至元婴的高手，再加上十个对一个，而且出手绝不留情，那些正想乘机想在“百年魔舞”时间里有所“做为”的魔者们就这样一个个倒霉地消失了。

不过，很快我的眼里就充血了，本来因为陈明远的安排而面带微笑的笑容消失了，双手紧紧地握住，身体还在不断的发抖。

萧明萧华两个很快发现了我的情况，顺着我的眼光望了出去，但是，天上那么多的人，搞得他们一头雾水。

我明白！我知道！因为我看见了一个人，这个人就是 - - 祝...年...高！！那个让我粉身碎骨的人！一个让我无法忘记、“朝思暮想”的人！

今天难道是我的幸运日？我没找他，他却送到了我的面前。

此时的我，已经不再关心任何战争的事，我只关心一件事：杀了祝年高，为我和红樱报仇。

（“等等，这人好像不关红樱的事吧？”“谁说无关？谁叫他生出一个人渣，而且，还当着我的面想污辱红樱？”）
第五集 混世乱魔 第八章 尾声 - - 告别
不过，现在不是报仇的最好时机，毕竟现在还要对抗一个厉害的魔仙 - - 许先友。

那就等许先友灭亡后再说吧。反正我有时间等。

不过我们谁能对付许先友呢？大家一起上如何？

地面上的战斗已经结束，许先友的部队全军覆没，现在只留下他一个人了。

他看到如此场景，悲愤万分，不由得仰天长啸，高呼道：“天若灭我，那就来吧，三十年心血如此白费，李天红大人，我对不起你啊！！！”

接着许先友低下头来，冷冷地看向对面的那么多修真者，声音一变，如来自地狱般冰冷：“你们都要死！”

他收回宝轮和禁仙塔，取出一截奇怪的如树枝一般的東西，轻轻地抚摸着，自语道：“没想到最后还是要用到你了。那就去吧，乱魔林。”

说完把那东西向我方一扔，然后又腿盘坐下，开始不断念着什么。

大家都不知道许先友要做什么，都看着那段树枝向自己飞了过来。就连陈明远也不知道将会发生什么事情。

我当然也不会管，只是注意着祝年高的动向，我已经下了决定，我会亲手干掉他，不管会有什么后果。

这时候不正是机会吗？

我悄悄地靠近了祝年高，根本没有注意到许先友扔出的树枝落到地上已经开始产生变化了。

突然，我眼前一颗树猛然从地面长出，越来越大，直至看不了顶。

而祝年高也消失在了我的面前。

接着，我的周围不断有树林从地面长出，在极短的时间内，我已经身处一片森林中，而一千多修真者也都完全湮没在这片无边无际的巨大森林中。

我以为是幻境，但是直觉告诉我这一切都是真的。

这是一片奇怪的森林，因为根本没有森林的感觉，特别是对我这个出身在森林的人来看。

这时，我耳朵里开始传来惨叫声，不断的惨叫。

为什么呢？

我开始提高警惕，看来这森林是许先友的厉害法宝了。

谁又知道呢？这森林根本不是一般的法宝，而是许先友用其魔晶所化。魔晶，是魔仙特有，其实就是其所有力量的结晶，这结晶所包含的力量之大，绝不是修真者所能抵抗的。

而许先友所扔出的树枝般的东西，则是这个乱魔林的引子，里面有许先友三分之一的魂魄，为了就是让这乱魔林变成许先友身体的一部分，而森林则成了许先友的世界，他在这里面有着无上的力量和主宰力。

不过这法宝有一点缺点，那就是如果魔仙敢用，就意味着将会变成永远的魔半仙，不是仙，不是魔者，不可能在修炼中再有进步，而且功力起码要几千年才能恢复。

其实对付我们这些修真者根本没有必要用上这法宝，但是，许先友知道有一个人一定能用上 - - 仙人杨明。

而我方的陈明远也一直在焦急的等待着杨明的出现。算算时间，杨明应该到了，但是还没出现，难道出现了什么问题吗？

上天的安排总是很奇怪的。因为我在森林里不断乱转，也奇怪，什么都没发生，虽然我还在继续听到惨叫声，但是间隔的时间越来越长了。

说安排得奇，是因为我终于在这暗无天日的森林中遇上了一个人 - - 祝年高。

在我看见他的同时，他也看见了我。

也许是我变化太大，他根本没有认出我，反面热情的向我打了个招呼，说道：“兄弟，这里太危险了，你找到出去的办法没有？”

危险？首先我根本没感觉到什么危险，当然，没人知道原因，原因就是我就是森林中的虫，所以这威力巨大的乱魔林根本不会对我造成任何影响。

但是，祝年高却深深地感受到了这森林的危险：这森林能抑制住修真者真气的运行，而且是渐渐地消磨功力，同时到处都是机关和禁制。

祝年高就不断看着身边的人突然被一根藤卷住身体后全身开始融化，最后变成一滩血水，跑出来的元婴会被一股力量吸走，或者是一片阴影飘过，过后便消失了几个人，连声音都没有出现。如果不是他反应快功力高的话，他可能也已经消失了。

但是，他不知道，他现在最大的危险已经不是这片森林，而是我，我绝对是他的噩梦。

但我不得不考虑一个问题，那就是如果被人发现我对付他，后果会如何？

不管了，反正我这人就是这样，有仇不报非君子，看着他走过来，我相信，我的脸上绝对出现了一丝残酷而阴险的笑容。